



西北大学211工程资助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

DONG GUO JIA TONG SHI

东国家通史

伊拉克卷

黄民兴 等著

YILAKE JUAN



商务印书馆



西北大学211工程资助项目

主编 / 彭树智

东国家通史

伊拉克卷

黄民兴 ▽ 著

商务印书馆

2002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东国家通史 伊拉克卷/彭树智主编,黄民兴著—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
ISBN 7-100-03568-6

1. 中… II. ①彭·②黄· III. ①中东-通史②伊
拉克-通史 IV. K37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2)第065426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ZHONGDONG GUOJIA TONGSHI

中东国家通史

伊拉克卷

彭树智 主编

黄民兴 著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3568-6/K·743

2002 年2月第1版 开本850×1168 1/32

2002 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3 1/2 插页4

定价: 28.00元



伊拉克南方大片的椰枣林



世界上最早的文字——两河流域的楔形文字泥板

早王朝时期乌尔王陵
中出土后修复的妇女头像
(头像戴有黄金、青金石
和光玉髓饰物)



乌尔第三王朝时兴建、伊拉克保存最为完好的塔庙(该庙在
新巴比伦王国时曾扩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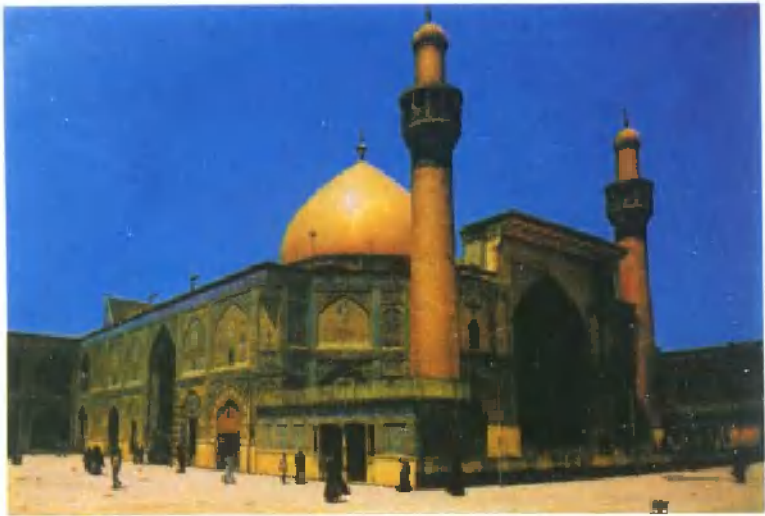
亚述帝国首都尼姆卢德皇宫守门的带翼石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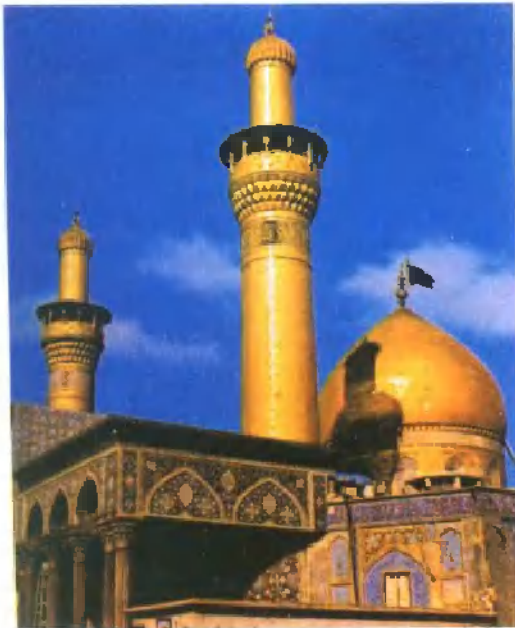
新巴比伦王国时期巴比伦城伊什塔尔门旁边的彩釉巴比伦龙



阿拔斯王朝时兴建于萨马拉的转塔(旋转型宣礼塔)



什叶派圣城纳贾夫的阿里陵寝



什叶派圣城卡尔巴拉的侯赛因陵寝

伊拉克王国的开
国君主费萨尔一世



伊拉克王国的末代三
雄：国王费萨尔二世、王储
阿卜德 伊拉亲王和努里
赛义德(前排 自左至右)



1958年自由军官
组织反君主革命的领袖
卡塞姆将军(右)



伊拉克总统萨达
姆·侯赛因(1964年)

目 录

《中东国家通史》卷首叙意.....	1
绪论:伊拉克概况.....	1
一、伊拉克的地理环境.....	1
二、伊拉克的社会构成与行政区划.....	3
三、伊拉克历史的发展特点.....	4
第一章 两河流域的上古文明.....	7
一、史前文化与苏美尔城邦.....	7
史前文化——文明的曙光——苏美尔城邦的社 会经济——苏美尔城邦政治	
二、阿卡德王国与乌尔第三王朝.....	16
阿卡德王国——乌尔第三王朝	
三、古巴比伦与加喜特巴比伦.....	22
古巴比伦的建立及其政治——古巴比伦的经济 ——古巴比伦的司法与社会——古巴比伦的衰 落与加喜特巴比伦	

第二章 从奴隶制帝国到东西方文明的交流	31
一、亚述的崛起与称雄	31
古亚述——中亚述——新亚述的建立及其征服	
——新亚述的社会经济和政治——亚述的衰落	
二、新巴比伦王国与波斯帝国的统治	42
新巴比伦王国的巩固及其统治——新巴比伦的	
社会经济——新巴比伦的衰亡——波斯帝国在	
巴比伦的统治——波斯帝国统治的解体	
三、塞琉古王国与帕提亚	51
昙花一现的亚历山大帝国——塞琉古王朝的统	
治——帕提亚的立国及其统治	
四、两河流域的古代文化及其影响	60
文字、文学与教育——科学——宗教——艺术	
和建筑——两河流域与周边地区的文化交融	
第三章 波斯与阿拉伯文化的交汇	69
一、萨珊王朝的统治	69
萨珊王朝的政治体系——萨珊时期的社会结构	
——萨珊时期的经济——萨珊时期的宗教与人	
民运动——萨珊的对外战争及其衰落	
二、阿拉伯的征服与伊斯兰化	77
阿拉伯的征服——阿拉伯征服早期的社会经济	
变迁——阿拉伯征服早期的文化变迁——四大	
哈里发和倭马亚时期的政治制度——四大哈里	

发与倭马亚时期的政治斗争

三、阿拔斯王朝的兴衰····· 88

阿拔斯王朝的政治制度——阿拔斯王朝前期的
经济——阿拔斯王朝的宗教文化——内部动乱
和帝国的衰落

第四章 突厥人和蒙古人的入侵····· 100

一、白益王朝和塞尔柱帝国····· 100

白益王朝的统治——塞尔柱王朝的统治及其政
治军事——塞尔柱帝国的社会经济和宗教文化
——塞尔柱帝国的衰落和解体

二、伊儿汗国和哲拉伊尔王朝的统治····· 114

花拉子模和蒙古人的入侵——早期伊儿汗国的
统治——合赞汗的改革和伊儿汗国的衰落——
哲拉伊尔王朝的统治——黑羊、白羊之争与萨
法维王朝的统治

第五章 奥斯曼土耳其人的统治····· 125

一、奥斯曼征服的初期····· 125

奥斯曼的征服及其与波斯的拉锯战——奥斯曼
帝国在伊拉克的早期统治——16~17 世纪伊
拉克的社会经济——16~17 世纪伊拉克的政
治生活——西方影响的进入

二、马木路克统治时期····· 137

马木路克王朝的建立及其与波斯的战争——马

木路克统治时期的政治结构——马木路克时期的社会经济——马木路克时期的政局动荡和伊、波关系——西方影响的加强	
三、奥斯曼帝国直接统治的恢复	151
奥斯曼统治的恢复及中央集权的加强——米德哈特及其后继者的改革——19 世纪的社会经济演变——伊拉克的对外关系	
第六章 第一次世界大战与委任统治	165
一、民族主义的兴起与第一次世界大战	165
青年土耳其革命与伊拉克——青年土耳其党统治时期的经济与对外关系——第一次世界大战与英国占领	
二、委任统治与伊拉克王国的建立	175
1920 年起义与伊拉克王国的建立——20 年代到30 年代初的社会经济演变和国家机构——委任统治与民族主义	
第七章 伊拉克王国的兴衰	191
一、1932~ 1945 年的伊拉克	191
社会经济状况与民族主义的流派——30 年代的动荡与西德基政变——希克梅特政府的倒台——1941 年起义——战时岁月	
二、战后初期的经济、政治和外交	209
战后初期的经济——50 年代的社会状况——	

伊拉克摄政的“自由化”——从朴次茅斯到叙利亚
——1952年起义——叙利亚之梦的破灭——
巴格达条约——苏伊士运河战争与君主制的危
机

第八章 1958年至70年代初的伊拉克…………… 225

一、1958年革命与卡塞姆政权…………… 225

自由军官组织——7月14日革命——共和国
的建立——阿里夫与拉希德·阿里的挑战——
伊拉克共产党与摩苏尔事件——政党兴衰——
土地改革与社会文教的发展——石油政策与发
展计划——库尔德问题的白热化——外交政策
的转向——科威特问题的出现

二、阿里夫兄弟时期的政治、经济与外交…………… 241

复兴社会党的崛起——斋月政变与短暂的复兴
党政权——第一个阿里夫政权的建立——巴扎
兹的温和措施——第二个阿里夫政府——反对
派联盟与复兴党

三、复兴党东山再起…………… 253

1968年政变——排斥同路人——临时宪法的
颁布——党内斗争与卡扎尔政变——双雄统治
——与库尔德人的协议——石油国有化——复
兴党的早期外交——石油外交——民族进步阵
线的建立

第九章	70年代的伊拉克	270
一、经济、社会与文化变迁		270
复兴党的发展战略——石油工业的发展——非石油工业的发展——交通运输、金融与外贸——土地改革与农业的发展——文教卫生事业的发展——经济结构的转变——人口与社会结构的演变——妇女地位的提高——教派和民族结构的演变		
二、政治与意识形态的变化		287
复兴党一党统治的形成——萨达姆最高领袖地位的确立——萨达姆的复兴社会主义思想——伊共重新成为反对党——与库尔德人的战争——什叶派及其政治活动		
三、对外政策		300
与苏联的关系——与西方国家的关系——与海湾国家的关系——与其他阿拉伯国家的关系		
第十章	战火与制裁中的伊拉克	308
一、两伊战争		308
战争的起因——两伊战争的第一、第二阶段——两伊战争的第三、第四阶段——两伊战争对伊拉克经济的打击——伊拉克政府的紧缩措施——两伊战争中的伊拉克政治——对反政府活动的镇压——两伊战争中伊拉克与东西方国		

家的关系——两伊战争中伊拉克与中东国家的关系

二、海湾战争····· 322

两伊战争后的伊拉克——火药味浓烈的对外政策——伊、科纷争——入侵科威特——“沙漠盾牌”——“沙漠风暴”与“战争之母”——地面战斗：“沙漠军刀”——海湾战争的后果

三、海湾战争后的伊拉克····· 334

什叶派与库尔德人的反叛——联合国的武器核查——“禁飞区”与“沙漠之狐”——严厉制裁下的伊拉克社会经济——海湾战争后的伊拉克政治——90年代中后期的伊拉克外交

第十一章 中国与伊拉克的关系史····· 348

一、1949年以前的中伊关系····· 348

中国文明的起源与早期的相互关系——丝绸之路的开辟——唐代以前的中伊文化交往——唐宋时期两国的贸易、旅行家和史书记载——唐宋时期中国文化的西传——唐宋时期伊拉克文化的东传——元明时期的两国关系——清朝至民国期间的两国关系

二、1949年以后的中伊关系····· 363

1958年革命前的中伊关系——1958~1966年的中伊关系——“文革”至80年代末的中伊关系——中国与伊拉克的经济交往——中国与伊

拉克的文化交往——海湾战争中的中伊关系
——海湾战争后的中伊关系

主要参考书目·····	376
编后记·····	381

Contents

Preface to History of the Middle East	1
Introduction: A Survey of Iraq	1
1. Geography of Iraq	1
2. Composition of Iraqi Society and Administrative Division	3
3. Characteristics of the Development of Iraqi History	4
Chapter I Ancient Civilizations in Mesopotamia	7
1. Prehistoric Cultures and Sumerian City-states	7
2. Akkad and the Third Dynasty of Ur	16
3. Old Babylonia and Kassite Babylonia	22
Chapter II Empires of Slave-owning System and Blend of the Eastern and Western Civilizations	31
1. Rise and Supremacy of Assyria	31
2. Rule of the Neo-Babylonian Kingdom and the Persian Empire	42

3. Seleucid Kingdom and Parthia	51
4. Ancient Culture of Mesopotamia and Its Influence	60
Chapter III Blend of Persian and Arab Cultures	69
1. Rule of Sassanid Dynasty	69
2. Conquer of Arabs and Islamization	77
3. Rise and Fall of Abbasid Dynasty	88
Chapter IV Invasion of the Turks and Mongols	100
1. Buwayhid Dynasty and Seljek Empire	100
2. Ilkhanid Dynasty and Jalayr Dynasty	114
Chapter V Rule of Ottoman Turks	125
1. Early Period of Ottoman Conquer	125
2. Period of Mamluk Rule	137
3. Reestablishment of Direct Rule of Ottoman Empire	151
Chapter VI World War I and Mandatory Rule	165
1. Rise of Nationalism and World War I	165
2. Mandatory Rule and Establishment of the Kingdom of Iraq	175
Chapter VII Rise and Fall of the Kingdom of Iraq	191

1. Iraq from 1932 to 1945	191
2. Economy, Politics and Foreign Relations in the Early Post-war Period	209
Chapter VIII Iraq from 1958 to the Early 1970s	225
1. Revolution of 1958 and the Qasim Regime	225
2. Economy, Politics and Foreign Relations in the Period of Arif Brothers	241
3. The Ba'th came into Power again	253
Chapter IX Iraq in the 1970s	270
1.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Changes	270
2. Political and Ideological Changes	287
3. Foreign Relations	300
Chapter X Iraq in Wars and Sanction	308
1. The Iran-Iraqi War	308
2. The Gulf War	322
3. Iraq after the Gulf War	334
Chapter XI History of Relations between China and Iraq	348
1. Sino-Iraqi Relations before 1949	348
2. Sino-Iraqi Relations after 1949	363

Main References 376

Postscript 381

《中东国家通史》卷首叙意

彭 树 智

我在写《中东国家通史》卷首叙意的时候,想到1964年翦伯赞先生在一次史学研讨会上的讲话。他说:“凡搞通史的人,似乎都懂得一些历史事件。但搞通史有搞通史的任务,所以对历史上的不少考证,必不可少地要依靠对个案深入研究者的劳动成果。我们搞通史的,向来尊重搞断代的,或搞专题研究的。”

这是指中国通史而言。对于世界地区通史,国家通史个案的研究是很重要的基础工程。中东地区国别通史,同样是中东通史的基础。用文明交往论对中东各国通史进行个案研究,既包括断代,又包括专题研究,更主要地是在综合诸多研究成果基础上,力求有所创新,从而理出发展的总脉络。

《中东国家通史》就是十三卷本的中东地区国别史。每卷以一个国家或国家群所组成。在每卷之前,均列叙意如下。

一

现代中东国家体系由整个亚洲西部和北非的埃及共18个国家组成。这个国家体系是《中东国家通史》所述说的范围。

根据完稿计划先后顺序排列,《中东国家通史》包括以下各卷:

- 1.《阿富汗卷》;
- 2.《沙特阿拉伯卷》;
- 3.《以色列卷》;
- 4.《伊拉克卷》;
- 5.《也门卷》;
- 6.《巴勒斯坦卷》;
- 7.《叙利亚卷 黎巴嫩卷》;
- 8.《伊朗卷》;
- 9.《土耳其卷》;
- 10.《埃及卷》;
- 11.《海湾五国(科威特、阿曼、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卡塔尔、巴林)卷》;
- 12.《约旦卷》;
- 13.《塞浦路斯卷》。

二

《中东国家通史》编写的要求如下:

各卷篇幅约为20~25万字,全书约为240~300万字。

各卷采用历史叙述方式,由古及今地阐明历史变迁的过程、特征和规律。“通古今之变”是全书努力追求的目标。

各卷遵循的学术风格是以“以一贯之”的原则,即注重历史与现实之间的双向考察与反思,从现实出发,追溯历史,再从历史高度审视现实,注重“关照现实”与“反思历史”的一致性。

各卷强调各国的综合性特征,它既包括一个国家的历史与现实,也包括宗教与民族、自然与社会、人口与环境,还包括生产力水平、阶级关系、文化传统等等。

各卷一般不设注释。凡对主要著作及资料有必要注释时,可在文内或下页作适当处理;同时,在每卷后附有中外文主要参考书目五十种左右。

各卷恪守严谨、创新原则,在综合前人研究成果基础上,体现“自得之见”。

各卷力求做到专业研究与大众言说相结合,在“简要、清晰、易懂”的顺、畅、通、达的表达方式中,保持其学术性。

每卷末都有“编后记”。

三

《中东国家通史》采用国家通史的体例,来把握中东地区的整体面貌,从而区别于迄今为止的中东地区史著作的框架结构。

认识一个地区的整体面貌,从一般学习过程看,大都通过“一般”——“特殊”——“一般”的递进上升的认识路线。编写地区史,可以是按“大地区”历史发展的纵向编写的“一般”和“特殊”;它也可以是“大地区”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横向编写的“一般”和“特殊”。

我在这方面,做过一些尝试。例如1991年河南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中东国家和中东问题》和同年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的《阿拉伯国家简史》,都是从不同角度和不同侧重点写成的“大地区”纵横结合的通史。1992年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二十世纪中东史》,则是“大地区”断代史的体例。1997年西北大学出版社的《伊

《伊斯兰教与中东现代化进程》,又从专题方面作了“大地区”通史的写作尝试。

“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各种各样的体例都有各自的优点。视角不同,呈现出的地区面貌便各有特点。中东国家通史这个视角的选择,最后的决断是出自1991年我对《阿富汗史》写作的尝试。这个尝试一方面使我感到我国对中东国家的历史知识较为零碎、较为片面,另一方面也很表面和缺乏深刻理解。像阿富汗这样的周边邻国,只是在发生了苏军入侵和旷日持久的内战,我们才去追溯它的历史根源,显示出我国中东领域学术研究的落后。有些国家已有几本阿富汗史,而我国竟然没有一本自己的学者写的有关著作。推而广之,其他中东国家,情况大致相同。学术史和学科史告诉我们,对各国通史的撰著,最能体现一个国家、一个研究单位的学术队伍群体的研究水平,也是学科建设发展程度的重要标志之一。

从《阿富汗史》写作的尝试中,我还体会到,关注每一个中东国家的现状和历史,不仅可获得系统、全面、深入和厚重的历史知识及智慧,而且在理解中东地区的整体面貌方面,具有一般“大地区史”所不能取代的作用。它可以把“大地区史”所忽略或省略的许多历史侧面,纳入读者的视野;还可以进一步深化、精密化,更详细地占有材料,更具体和独立地分析历史问题;同时可以对一个个中东国家进行更集中、更具体和连贯性的理解。

《阿富汗史》的写作,也使我认识到,历史研究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以历史的真实,而不是以单纯的逻辑推理作为最后结论。这种历史真实不是以世界某个“中心”为出发点,推导出一个涵盖全体的公式及规律,而是要从各个国家的具体国情出发,作系统深

入的研究,进而揭示历史真实。

此外,中东各国通史的撰写,对于各个中东国家的来龙去脉、前因后果和内在文化、传统的连续性会有系统理解,对于时间、空间的变迁和世代兴衰的更替会有理性认识,从而可以为中东地区史打下更厚实的基础。

迄今为止,把中东地区各国的通史,集中于一套多卷本的系列丛书之中,这在我国还是第一次。参加撰写的绝大多数为中青年学者。按照多卷本编著要求,各卷作者都注意世界及中东的宏观背景,并用中观视角,对各国的社会、政治、军事、经济、教育、学术、艺术、科技、地缘环境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扫描。这样,可以扩展对中东地区的视野,丰富中东史的内容,活跃和深化对有关中东史许多问题的思考。入史的众多事实和历史细节,也是增强厚重的历史感、正确认识中东历史和作出科学评价不可缺少的前提条件。

通过以上对中东各国通史研究的分工合作,既可以保持每位作者在各自撰写的国家通史中的个人思想、风格的独立性,在体例和角度一致的前提下,各卷之间也可以有内在联系的整体统一性。

四

《中东国家通史》各卷内在联系的整体统一性,从理论线索上说,是文明交往论。

我在《阿拉伯国家简史》修订版(1999年,福建人民出版社)的序言中,谈到阿拉伯国家之间的联系时,曾引用了日本近代启蒙思想家福泽谕吉(1835~1901年)关于国家和文明交往的一段话。

福泽谕吉在《文明论概述》中写道：“交往活动本来是人类的天性，如果与世隔绝，就不能产生才智。只有家族相聚，还不能算人与人之间的交往，所以只有社会上互相往来，人与人互相接触，才能扩大这种交往。交往越广，法律也越完备，从而感情越和睦，见闻就越广。文明一词，英语叫作Civilization，来自拉丁语 Civildas，即国家的意思。”

诚如福泽谕吉所言，交往是人的社会开放性的表现，是从血缘、等级的自然联系，进入以普遍交往为基础的广泛社会联系。交往是文明之源，而国家则是文明的重要标志。国家的起源和形成，国家的兴衰和更替，是人类文明交往发展的结果。

实际上，关于文明交往的理论与国家史的关系，马克思和恩格斯早在资本主义用工业文明、商品交换和武力使世界普遍联系，并把相对孤立的历史转变为“世界历史”之时，已经作了更为系统精深的论述。在他们的视野中，文明交往是以国家为基地向全世界不断扩大活动范围，进而打破封闭的民族和国家壁垒，从而使世界联结为一个整体。他们实际上已经分析了国家与全球化的关系，并把文明交往视为世界历史和全球化动力和发展的总线索。我们用这些观点，审视中东国家的历史，就会得出许多新的认识。中东是上古人类文明的发源地之一，尔后的伊斯兰文明和希伯来文明延续至今。不仅古典文明融入伊斯兰文明，而且希伯来文明仍在这一地区复兴。中东各国确有自己的文明交往的独特性，但这种独特性通过各国发展所表现的，则更加异彩纷呈。《中东国家通史》各卷，可以说都是对中东文明交往和世界文明交往的历史个案分析。

从这些个案分析中，我们从理论上认识到，人类文明交往过程

的基础,是人类的生产实践,而生产实践的前提,是人类的社会交往。具体而言,文明交往论有以下诸要点:

文明交往的基本内容是物质文明交往、精神文明交往、制度文明交往和生态文明交往四大部分。它是人与人、人与自然之间的“主体—客体—主体”的多种和普遍的社会联系;

人类文明经历了远古、上古、中古和近现代之后,现在正进入当代时期。与这些时期相对应的内容为:原始工具文明、奴隶制文明、封建制文明、工业文明和信息知识文明等等为特征的交往;

文明交往的工具——语言文字,是物质在精神方面表现的震动空气层的声音和尔后形成为文字的文明符号,是一种实践的、既为别人存在,并仅仅因此也为自己存在的、现实的传播交流和互动意识。这种口头和书面语言,是由于和他人交往的迫切需要而产生的、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大交往服务的思维手段;

各民族、各国家之间的相互联系,取决于每一个民族、每一个国家的生产力、分工和内部交往的发展程度;

各民族、各国家本身的整个内部结构,也都取决于它的生产以及内部和外部交往的发展程度;

文明交往既表现在民族、国家之间,也表现在人群、集团之间、地区之间,它是世界走向普遍联系,是科学技术及生产力在全世界范围内得以传播、保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

古往今来,文明交往从来就是曲折复杂的过程。它既有和平形式,也有战争形式,不仅存在文明冲突,而且存在文明融合。只有保持开放和进取状态的文明,才能长存不衰,才能在已形成中的多元文明世界里确定自己国家的民族性文明的位置;

文明交往论是多极主体交往论。一国独霸或几国分霸的帝国

时代已经过去。全球化发展包括“世界一体化”和“多极化”两个相反相成的双重内容,前者是整体性趋势,后者是主体间交往的平等性,必然的趋势是发展主体的多极化与平等化。

文明交往论是互动合作论。在历史互动沟通的双向或多向交往过程中,在古代文明的原始交往、自然经济的农业文明交往、商品经济和工业文明交往,特别是今日信息和知识创新的文明交往历程中,到处都可以看到互动和多向因素的逐渐增强;

文明交往论是文明自觉论。文明交往的特点是由自发性向自觉性的演进,在趋向上日渐摆脱野蛮而逐步文明化,在规模上从封闭走向开放,在活动程度上从自在走向自为,在活动范围上由民族、国家、地区走向世界,在交往基础上从情绪化走向理性化,在人际关系、族际关系、(宗)教际和国际关系的领域中,由对立、对抗的“我”走向对话和合作的“我”;

文明交往论所追求的目标是人与人之间的和睦相处,是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平等合作和人与自然界的平衡和谐,是对自身文明的自尊、欣赏和对其他文明的尊重、宽容乃至赞赏,是怀着爱其所同、敬其所异的襟怀和人类共同美好理想的人性追求,归根结底是对自己文明和异己文明的理性探索和全面理解;

文明交往论所研究的基本课题是对世界文明交往发展规律的认识。例如,文明交往中出现的不平衡性问题,其中包括在静态上表现为现实文明的差距,在动态上表现为文明发展速度的变动性与暂时性,在进程中表现为文明交替超越性、先进与落后的互变性。再如,文明交往中有关人类生存和发展、人的价值和命运问题。所有这些都是古代世界文明兴衰和近代以来各国现代化发展的重要特征。

总之,人类文明交往是一个历史进程,因此,从广义上讲,它是一种历史交往。它充满着冲突和斗争,也经历着传承和吸收,还交织着融汇和综合。21世纪文明交往是文明冲突和文明融合更加深入化的时代。文明交往的主流是各种文明的共存、共处和共同发展。人们对文明交往的未来理应持冷静与乐观的历史态度,因为它总的趋势是现实主义与理想主义的互换和提高,总的特征是多样性的统一和社会的进步。

《中东国家通史》就是以文明交往理论为线索,以文明交往的历史主线来贯通中东各国的内部和外部诸多联系,来沟通中东各国社会各方面的关系,来会通各种交往方式,力图勾勒出中东各国的基本历史面貌和国情特征。

五

《中东国家通史》在关注中东各国文明交往活动的同时,也注重中国与中东各国的各方面交往活动,为此在每卷的最后,都设有专章来集中叙述中国与该国国家的历史和现实联系。

这是撰写中东史的中国学者责无旁贷的事,也是对文明交往的另一个专题性历史个案分析,同时也是这部多卷本《中东国家通史》的特色之一。

在人类历史上,自从国家产生以来,在文明交往过程中就随之产生了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伴随着文明的进步,国家不断增加,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也随之逐渐复杂化,人类的活动范围和交往方式,也发生深刻的变化。这样,在古代世界中,特别在一些世界大帝国之间,就出现了古代类型的国际关系格局和一些国家关系体系,用

来处理国与国之间的双边关系和多边关系。

在这些国家关系中,中国和中东地区之间的交往很具有代表性。从未中断的中华文明,以其“华夷一统”秩序原则,与中东地区各国进行了悠久广泛的文明交往。

早在汉代,中东地区就是中国与西方文明交往的中介地区。当时与汉帝国处于同一古典文明等级、以地中海为中心的罗马帝国,同中华文明东西交相辉映,造成了古典丝绸文明交往之路的繁荣。但是,这两大帝国之间的文明交往的中介在中东地区,尤其是波斯(伊朗)帝国和贵霜帝国更处于枢纽和前沿地位。汉王朝与波斯帝国和贵霜帝国之间是三强鼎立的平等友好交往。这东方三强,和西方强国罗马一起,合演世界文明交往四重奏,共同维护丝绸古道安宁与畅通的国际秩序。

到了唐代,中华文明之光,辉煌四射,和中东地区兴起的、地跨亚洲、欧洲和非洲的阿拉伯帝国与伊斯兰文明,彼此吸引、互相交往,同时也发生冲突,当然还有政治和军事合作。唐帝国与阿拉伯帝国之间的交往,是中国在中东对外交往的鼎盛时期,也是古代国际文明交往史上的重要篇章。这是因为这两个帝国、两个文明,都各自在营造自己的国际关系体系。它可分别称之为“华夷一统”与“阿拉伯伊斯兰”秩序。这两种秩序此消彼长,终于随着751年(唐天宝十年)怛逻斯之战唐军失败而使“华夷一统”秩序在中东受阻。此后中华帝国的历代王朝,除元代之外,基本上对中东地区的战略呈守势或防御性攻势的状态。

但是,民间的文明交往,商旅、教旅和文化交流,却通过各种渠道,时多时少,断断续续地在中国与中东地区之间进行。这些文明交往的广度和深度,大大超越了国家之间的政治交往。特别是16

世纪西方殖民势力东扩以后,中国和中东各国经历着共同的遭遇,人民之间有着特殊的感情与联系。所有这些,同源远流长的古代文明交往一起,成为今日中国与中东各国平等、友好、合作的历史基础。

六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说:“在科学的入口处,正像地狱的入口处一样,必须提出这样的要求:这里必须根绝一切犹豫;这里任何怯懦都无济于事。”

我编多卷本《中东国家通史》,忽然想起了马克思这段至理名言。我今年已六十有八,是“坐六望七”之年了,放着轻松不享,却要耗费心力去编写这样大部头的书,莫非忘记了年龄,要“入地狱”了。

中国有句老话:人生七十古来稀。如今七十虽说不稀,也已是老龄阶段的第二个十年了。要说“入地狱”,早该到了“入口处”了。不过。马克思把“科学入口处”比作“地狱入口处”,那是指但丁《神曲》中所描述的由面对现实的“地狱”,经过苦斗的“炼狱”,从而到达理想“天国”的科学韧性追求,其实质是一种奉献精神。惟有奉献,而后方有求实、求真、求是、批判的科学信仰和科学态度与方法。因为科学就是艰辛的创造性事业,它最需要的就是奉献;科学的核心就是奉献人类,奉献社会。

1993年3月12日,我在《阿富汗史》的跋语中写过:“《阿富汗史》是西北大学南亚中东史博士点拟议中的中东国别史丛书中的第一本。列入计划的还有土耳其、海湾五国、也门、以色列、埃及等

国。不料第一本书就遭受磨难,使人慨叹不已……”。跋语中,我坚信有历史学优秀传统的中华民族,不会被短见所惑。盛世修史,修史资治,普及和提高历史素质,实在是改革开放的中华民族所必需。我还引用了马克思的“万事开头难,每门科学都是如此”的话,正好同马克思的“入地狱”比喻意相贯通。在跋的结尾,我是这样写的:“我相信,中国学者撰写的系列《中东国家通史》,必将和外国作者的同类书籍并列在我国图书馆的书架上,供莘莘学子们普及历史知识、培养历史意识、获取历史智慧、探索历史启示和提高历史素质之用。”

《中东国家通史》似乎应了中国一句名言:好事多磨难。屡经磨难的《中东国家通史》,终于有幸遭遇西北大学进入211工程的良好时机!1997年,它被列入211重点课题项目,被作为标志性成果而给予资助。陕西省“三五”人才建设基金办公室也伸出援助之手。特别是商务印书馆把这部近三百万字的《中东国家通史》,列入了选题。我真的宿愿得偿,要“入地狱”了。“入地狱,写中东史”,成为今后四年奉献自己心力的行动口号。

最近我读了三联书店出版的一本名叫《活出意义来》的译著。它是奥地利精神病医学家维克多·弗兰克的名著。过去在追问生命的意义时,有一种消极的、但又很流行的说法,就是活着便是受苦,要活下去,便要以苦为乐。如果从这种消极意义上理解“入地狱”,那是很难振作科学精神的。维克多·弗兰克则从积极方面,深刻地指出,人们看不清或看不到生命的意义的原因,在于“由无意义感和空虚感捏合而成的生存空虚”。人们应当为生命找出意义,特别是要找出某一时期中的“特殊的生命意义”,这就是他的独特着力点。请看他的精彩论述:

“一个人不能去寻找抽象的生命意义,每个人都有他的特殊天职或使命,而此使命是需要他具体地去实现。他的生命无法重复,也不可取代。所以,每一个人都是独特的,也只有他具有特殊的机遇去完成其独特的天赋使命。”

维克多·弗兰克所讲的生命真谛,启示着科学奉献精神。具体的时间段,是成就事业的关键之处。时光是稍纵即逝于各具体时间段中。人生的意义与价值不在于寿命的长久,而在于为人世间付出多少;不在于一时的豪言壮语,而在于持续实践具体时间中的具体任务。时时克尽做人的本分,于工作中得到快乐,这才是最幸福的人生!正如他所说,一个人一旦了解他的生命的具体意义,自然容易笑对人生,以乐观的现实态度,尽最大心力为自己的存在而负起最大责任。这完全是从积极方面,进而把生命的意义具体化了。从这个意义上讲,“入地狱,写中东史”,就成了一个科学奉献的积极行动了。

在这里,我引用我在《阿拉伯国家简史》修订版序言的结束语,以表明自己的心情:

“我们治阿拉伯史(包括中东史)的学人,自应意识到自己的职责与使命,为读者负责,提高质量,把史书写好,改好。荏苒光阴书边过,花苍白发镜中来。我已坐六望七之年,但心境未衰,体力尚健,学志犹在,追求未了。学术史告诉我们:学要薪传,一代代接力向前;学如积薪,后来者应当居上;学贵创新,我们国家应该有自得之见的多卷本中东史。我们从前人那里继承过来许多已经创造了的成果,在这个基础上,我们理应多增添一些新成果。我正在主持编写的13卷《中东国家通史》,是《阿拉伯国家简史》的姊妹篇,也是我老来在世界上再留点东西,为中东学再添几块砖石的心愿。

总之,中东史的学科建设,应有扎实的基础。为了奠基,我们应当努力,以便早日步入世界史学前列。”

《中东国家通史》的写作始于1997年,终于2002年,是名副其实的“跨世纪”产品。我站在世纪之交的门槛上,面向新世纪,向自己提出这样的要求:

根绝一切犹豫,排除任何怯懦,找出生命的具体意义,走“入地狱、写中东史”之路吧!

1999年9月9日写成

1999年12月15日修改

绪论：伊拉克概况

一、伊拉克的地理环境

伊拉克位于西亚,地处幼发拉底河与底格里斯河中下游地区,因此古希腊人称其为“美索不达米亚”,意即“两河之间”,阿拉伯语中的同义词为“贝利亚迪巴赫尔”。阿拉伯语中的“伊拉克”一词源于中古波斯语,意为海岸、陡崖、低地,因为该国位于美索不达米亚低地。另一说为血管,指者两河流域密如蛛网的水系。“伊拉克”一词最早指今伊拉克中部及南部,并无明确界限,而北部在伊斯兰时代始称“杰齐拉”(现仍使用),意即“岛屿”,指两河之间形同“岛屿”的土地。

在地形上,美索不达米亚低地海拔仅**45.7**米,东北部为扎格罗斯山脉,西南部为阿拉伯高原,属荒漠地带,而南部濒临波斯湾,为冲积平原,多湖泊沼泽。

伊拉克除北部为亚热带地中海式气候外,大部地区属热带沙漠气候,炎热少雨,一年分寒暑两季。冬季从**11**月至来年**3**月初,气候凉爽宜人;**4**月底**5**月初至**9**月底**10**月初为夏季,气温达摄氏**38**度以上,但湿度较低。相比之下,春秋季节时间很短,仅有一两个月,从降水来看也很不平衡,中部和南部**3/4**的地区年降雨量

不到250毫米,其余1/4地区为250~1000毫米;北部山区降水较多,达1000毫米。同时,农作物需水较多的夏季降水稀少,而需水不多的冬季则降水较多,这就决定了灌溉对农业的极端重要性,但河道多变和泥沙淤积(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河水含沙量大)给灌溉带来了困难。此外,各年份间的降水相差也很悬殊。而且,两大河流的上游在土耳其和叙利亚,上游降水的多少、用水量、水土保持和水利设施的修建直接影响到伊拉克境内的河水流量、用水和洪泛情况,因此与土、叙两国在有关方面的协调十分重要。

由于高温少雨、蒸发强烈、植被稀疏以及人类活动造成的过度灌溉、滥伐林木和过度放牧,伊拉克土壤的有机质含量较低,而含盐碱较多。尤其是在南方,地下水的高水位和排水不畅引起土壤的严重盐碱化,不利于农业生产。受气候、地形和土壤的影响,伊拉克的植被以沙漠类型为主,同时也包括草原植物、高山植物、森林植物、河岸植物和沼泽植物等。其耕地占国土总面积的6.8%,主要农产品有椰枣、小麦、大麦、棉花、烟草等,其中椰枣产量居世界第一。伊拉克最重要的矿物资源是石油,其他矿物则较为贫乏,主要有硫磺、磷矿和铁矿。

伊拉克地处东西方交通要冲,有水陆商路通往南欧、高加索、阿拉伯半岛、南亚等地区。加上低洼的地势、肥沃的平原和富裕的城市,它成为欧亚各民族穿梭往来的要道和兵家必争之地。虽然新航线的开辟和苏伊士运河的开通相对降低了其战略价值,但石油的开发则对此是一个补偿,近代的伊拉克成为不列颠帝国皇冠上的一颗耀眼的明珠,是守卫英属印度的门户。从国内交通方面看,底格里斯河因流速过大而不太适合于航运,而幼发拉底河则自古以来即是国内水运的干线。

二、伊拉克的社会构成与行政区划

伊拉克人口的分布极不平衡,人口最稠密的地区是南部美索不达米亚平原和水资源丰富的北部丘陵地带,其他地区人烟稀少。

伊拉克的主要民族是阿拉伯人,占全国总人口的**73.5 %**。由于居住地区和所属部族不同,各地的阿拉伯人的生活方式有所区别。在南部沼泽地区,“沼泽阿拉伯人”住在棚屋中,其房屋构造与古代苏美尔人的类似,他们过着半农半牧的生活。在西部沙漠地区,阿拉伯人从事游牧职业,他们属于横贯伊拉克、约旦、叙利亚和沙特阿拉伯地区的大沙漠的部落联盟的一部分。在两河流域的平原地区,阿拉伯人主要是定居农民和市民。

在非阿拉伯的少数民族中,人口最多的为库尔德人,约占人口总数的**20 %**。库尔德人属雅利安人种,眼睛和头发的颜色较阿拉伯人浅,脸庞棱角分明,身材高大强壮。库尔德语属印欧语系波斯语族。伊拉克的库尔德人与邻近的伊朗、土耳其和叙利亚的库尔德人属同一民族,相互来往密切。他们以游牧为生。在靠近平原的地区,库尔德人已逐渐定居务农。在社会结构上,所有库尔德人均保持着部落组织。其他少数民族包括波斯人、土耳其人、亚美尼亚人、亚述人、犹太人等。

在宗教方面**96 %**的居民信仰伊斯兰教。宪法规定伊斯兰教为国教,总统必须是穆斯林。许多伊斯兰教的重大节日被规定为国家节日。在穆斯林中,什叶派占到**60 %**,逊尼派占**40 %**,伊拉克因而成为阿拉伯世界惟一的什叶派居多数的国家。什叶派主要居住在南部,逊尼派则集中于北部,巴格达包括什叶派居住区和逊尼

派居住区。什叶派信徒主要是阿拉伯人和为数不多的波斯人,而在逊尼派中,阿拉伯人和库尔德人大体各占一半。

伊拉克的基督教徒人数仅次于穆斯林,属于主要奉行东方礼仪的天主教会的分支。亚美尼亚人则属于东正教徒,擅长于手工业和商业。沙比亚派和曼戴派也是基督教的支派。犹太人在近代曾有相当的人数,到战后因大批迁往以色列而人数大幅度下降。

叶基德派起源于对倭马亚王朝第二代国王叶基德(680—683年)的神秘信仰。他们主要居住在摩苏尔省的一些边远地区,在种族上属库尔德人。认为孔雀天使是守护天神,尊其为灵魂不灭的象征,并在隐密的地方作祷告。

在行政区划上,全国分为18个省,省下设县、乡、村。18个省即杜胡克、瓦西特、埃尔比勒、纳贾夫、苏莱曼尼亚、卡迪西亚、塔米姆、巴比伦、萨拉丁、穆桑纳、迪亚拉、济加尔、巴格达、米桑、安巴尔、巴士拉、卡尔巴拉和尼尼微。

三、伊拉克历史的发展特点

纵观伊拉克数千年的文明史,可以总结出以下三个突出特点。

第一,伊拉克的历史是辉煌与悲哀、和平与战乱、入侵与同化相交织的历史。在阿拉伯世界,伊拉克有得天独厚的资源,包括丰富的水利资源、耕地资源和石油资源,这是不多见的。从历史上看,富饶的两河流域是西亚文明,乃至世界文明最早形成的地区,它拥有人类最早的文字、城市和文明,对世界历史的发展产生了不可估量的影响。在中东,伊拉克文明与埃及文明东西辉映;尤其在西亚,伊拉克文明对周边的埃兰、胡里特、腓尼基、迦南、犹太、赫

梯,以及地中海边的希腊均产生了深刻的影响。法国学者让·波特罗不无钦佩地指出:“西方文明直接发源于基督教,后者处于两大文明的汇流处,即圣经与希腊化。我们文化的所有方面都是由两河文明形成的。”

然而,肥沃的两河流域,尤其是南方的巴比伦尼亚吸引了无数的入侵者,主要是游牧民,他们一次又一次地成为伊拉克的新主人。这是一个漫长的名单:阿摩利人,亚述人,迦勒底人,埃兰人,米底人,波斯人,马其顿人,帕提亚人,萨珊人,阿拉伯人……金戈铁马,狼烟滚滚,古老的文明遭受着蹂躏。但是,在征服之后,令人惊奇的是,侵略者最终却为两河文明所同化,波斯居鲁士大帝陵墓的金字塔型结构所反映的是两河塔庙的风格。

第二,伊拉克与伊朗历史非同寻常的密切关系。两河流域的历史早于波斯,前者很早即与埃兰和米底有着密切的来往,而这一时期伊拉克一直是西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在波斯帝国兴起后,伊拉克成为波斯国家的组成部分,在波斯帝国、帕提亚和萨珊帝国(某种程度上包括马其顿人建立的塞琉古帝国)时期均是如此。而且颇有趣味的是,伊拉克在这一时期仍然保持其西亚政治中心之一的地位(尽管不是权力中心),因为巴比伦及其邻近的塞琉西亚、泰西封一直是这些帝国的首都之一或唯一的首都。因此,以往向波斯输出文化的伊拉克开始接受波斯文化,而在谈论伊拉克时,人们多半将其视为波斯的一部分。

阿拉伯人征服后,上述局面有所改变,尤其是在以巴格达为首都的阿拔斯王朝时期,此时的伊拉克恢复了其在古代所享有的辉煌,重新成为西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然而,在白益王朝兴起后,历史的轮回开始了,并且一直延续至塞尔柱王朝、白羊王朝

和黑羊王朝时期。伊拉克与波斯重新处于一个政权的统治下,只是这次首都不再位于伊拉克境内了。如果不是奥斯曼帝国征服了伊拉克,可能今天伊拉克依然处于伊朗的版图之内,上述征服使伊拉克永远回到了阿拉伯世界,并使逊尼派在伊拉克居于统治地位。

第三,伊拉克社会的多元化使近代伊拉克民族国家的建设面临着重重困难。尽管巴格达曾经是阿拔斯王朝的首都,但它却位于阿拉伯世界的边缘,由此决定了其社会的多元化,而这种多元化在阿拉伯世界无出其右。其一,民族多元化,即阿拉伯人与库尔德人的并存。由库尔德人居住的摩苏尔地区在近代与南边的巴格达、巴士拉不属于一个行政单位,而库、阿两大民族一直存在矛盾,虽然奥斯曼帝国的上述三个省份间的经济联系在不断发展。库尔德人或者主张独立,或者赞成伊拉克主义(建立独立的伊拉克国家),而许多阿拉伯人则支持泛阿拉伯主义。第二,教派多元化。伊拉克的多数阿拉伯人属于什叶派,而其他阿拉伯人和绝大多数库尔德人则为逊尼派,而阿拉伯逊尼派在政治经济上居于统治地位。阿拉伯逊尼派多主张泛阿拉伯主义,而什叶派则赞同伊拉克主义,双方素有分歧。第三,定居人口与游牧人口的矛盾。曾经是古代文明摇篮的伊拉克,自中世纪以来继续遭到大量游牧民族的入侵,如突厥人和蒙古人,而近代仍有来自阿拉伯半岛的游牧民的大规模移民,从而对定居人口的经济给予沉重打击,延缓了经济发展和社会整合,阻碍了民族国家的发展。

第一章 两河流域的上古文明

一、史前文化与苏美尔城邦

史 前 文 化

古代的两河流域以今天的希特—萨马拉为界,北部名为亚述,南部为巴比伦尼亚。巴比伦尼亚也以尼普尔为界,分为北方的阿卡德和南方的苏美尔两个地区。由于两河南部河流相距较近,河流泛滥时大片土地即被浸灌,因此文明的发源并不在这里。

在远古时期,近东的历史已具有地区联系,两河的历史也必须从地区的角度进行探讨。在距今8~3万年前的旧石器时代中期(属更新世),伊拉克北部山地已有洞居史前人类,发现有莫斯特文化遗存和尼安德特型人的骨骼。在距今约1万年前开始的全新世即后冰期,冰河融化,西亚气候转暖,并趋于干燥,但较今天更为湿润。西亚地区的史前人类开始向新石器过渡,叙利亚—巴勒斯坦地区和伊朗的扎格罗斯山脉成为本地区、也是世界最早的农业发源地,在约旦和土耳其也发现了新石器时代的遗址。从巴勒斯坦开始,经过叙利亚和伊拉克到达伊朗的新月型地带是世界野生小麦、大麦、豆类的主要原产地,并分布着野生的牛、绵羊、山羊、猪等

动物,这为农业革命的发生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条件,而日趋干旱的气候则迫使人们离开食物逐渐减少的高地,发展农耕和畜牧业。

在伊拉克北部沙尼达附近发现的萨威·克米遗址是两河流域最早的季节性定居点,属中石器时代,年代为公元前**9000**年以前,为采集狩猎经济,已有养羊业。沙尼达东南的耶莫遗址年代约为公元前**7000~6750**年,为永久性村落,房屋以土坯建造,已有小麦、大麦种植和羊、猪、牛、马的饲养,黑曜石工具的存在证明与凡湖地区有贸易,而彩陶的风格说明它们起源于伊朗。公元前**6000**年以后,两河地区进入新石器时代,其代表是北方的哈孙纳文化和南方的萨马拉文化。

哈孙纳文化已是定居村落,有长方型公共建筑物、公共墓地及陶器、女神像等物品,农业为依靠雨水灌溉的旱作农业。公元前**5000**年以后,哈雷夫文化取代了哈孙纳文化,其特点是以土坯和芦苇建造的圆形公共建筑和精美的彩陶、纺轮、铜针、铜锥的存在证明了冶金术的出现,另外还发现了来自波斯湾的贝壳。哈雷夫文化延续至公元前**4000**年,并扩散到叙利亚、小亚、亚美尼亚等地。

在南方的底格里斯河中游,公元前**5700~前5600**年间兴起了萨马拉文化。它分布于雨水线以南,需要人工灌溉。灌溉设施的修建和维护需要较多的劳力,而为了避免旱灾,人们又得开垦多于日常需要的耕地,由此导致了强烈的土地占有意识、发达的家族形态和较多的农业剩余产品,加速了社会分工和分化。约公元前**5000**年,萨马拉文化发展为欧贝德文化(又名埃利都·欧贝德文化),并成为两河历史的主流。欧贝德文化止于约公元前**3700**年,这一时期两河流域南部的居民进入铜石并用时代,氏族公社开始

解体。畜牧业和渔猎业十分重要,但农业生产日益繁荣,作物包括椰枣;劳动工具多为石器和骨器,人们也广泛使用黏土制作镰刃、斧子和钉子(当地的黏土干后十分坚硬)。而且,欧贝德晚期也出现了烘烤的泥砖和陶轮。神庙的广泛分布说明宗教观念的流行和祭司集团的初步形成,神庙在两河社会中已日益发挥着重要的社会经济作用。同时,在一些墓葬中第一次发现了手执小杖的男性雕像,暗示着母权制向父权家长制社会过渡的开始。欧贝德文化集中发现于埃利都、乌尔、尤塞拉和欧贝德4个遗址,证明早期的农业村落已开始向城邦发展,此时已出现人工运河,神庙、住宅和墓葬的形式均说明了社会分化的肇始。在地域上,欧贝德文化传播到了两河流域北部,成为第一个统一的地区性史前文化,并扩散到了叙利亚、伊朗和阿拉伯半岛。

文明的曙光

约公元前3700~前3100年为乌鲁克时期,其后出现捷姆迭特那色文化,约为公元前3100~前2900年,均发展于南方。这是阶级分化和早期城邦发展的时期。在乌鲁克文化期,铜器的数量增多,制陶业普遍使用陶轮,制作精美,石器的加工技艺完善。作为两河文化特产之一的圆筒印大量出现,它们是以半宝石制成的小圆柱,上刻各种图案和文字,表现宗教和世俗生活的场面,雕刻手法的纯熟令人惊叹。这些印章用来在湿黏土上滚动盖章,从而赋予黏土块以某种魔力,成为信誉和财产的保障。约前3000年时出现纺织业,主要原料是羊毛,舟车已用作交通工具,与阿拉伯半岛、埃及、印度河流域、伊朗及叙利亚存在贸易,贸易物品有羊毛、石料、半宝石等。

这一时期的城邦发展迅速,大量村镇人口向城市集中,形成了由城市、小镇和村落组成的完整的定居模式。例如,乌鲁克文化后期的乌鲁克城面积达**100**公顷,而乌鲁克地区面积超过**10**公顷的城市共有**39**个,小于此数的村镇为**61**个。城市人口已占居民总人口之半,并出现了专业化非农人员,如工匠、商人和书吏。在城市里,神庙相当发达,占地面积甚至达到城市的**1/3**。乌鲁克城有埃安那塔庙和安努塔庙,其中前者遗址中发现的镶锥宫柱厅气势不凡,圆柱直径达**2.6**米。在乌鲁克出土的石膏瓶、石碑等物品上的图案描绘了国王和祭司的形象,揭示出社会分化的情况,但城市中仍存在着长老会和民众会议。同时,约公元前**3100**年出现了最早的图画文字,即楔形文字的前身,因此学者也将乌鲁克时期和捷姆迭特那色时期称为“原始文字”时期。所发现的泥板文书中,主要是关于神庙经济事务的。两河文化已跨入了文明的门槛。

乌鲁克时期的语言为苏美尔语,它与闪族语或印欧语言均无关系,而关于苏美尔人的起源一直存在争议。有学者认为他们起源于波斯湾地区,因为在迪尔姆(今巴林)发现了一些欧贝德定居点;其他可能的来源地有印度、伊朗、俾路支斯坦和小亚。但是,现已证明巴林的陶器系从两河地区进口,上述居民点可能只是殖民地或商人住地。从欧贝德与乌鲁克时期神庙建造风格的接近及在原有神庙旧址上—再修建新的神庙等事实看,苏美尔人并非从外地迁入,其文化直接起源于欧贝德文化。同时,随着乌鲁克文化的发展,它传播到了伊朗、小亚、叙利亚和埃及等地区,在毗邻地区还出现了苏美尔人的商站和定居点。

在南方经济社会不断繁荣的同时,北方直到乌鲁克后期才出现城市的发展,并有人口南迁的情况。另外,约在公元前**3**千纪

初,游牧的阿卡德人来到巴比伦尼亚北部。他们属于闪族,其外貌为长脸钩鼻,多须发,类似于今天的阿拉伯人。阿卡德人逐渐与苏美尔人杂居,接受了后者的文化。

苏美尔城邦的社会经济

从公元前2900年起,两河历史进入早王朝时期,这是城邦发展、争雄和衰落的时期。早王朝在考古学上分前、中、后三个时期。前期止于公元前2750年,此时即苏美尔传说中的洪水时代(最早见于泥板史诗《洪水》),在基什、乌鲁克等城邦遗址中发现的同一时期的淤泥层证实了史诗的内容,它是《旧约·创世记》中洪水故事的原型。中期为公元前2750~前2650年,此时铜器进一步增加,出现王宫,水利技术的发展使得耕作可以从三角洲向冲积平原发展,滨海的埃利都因此丧失了重要性,乌鲁克成为新的文化中心。后期止于前2347年萨尔贡统一巴比伦尼亚,亦称古苏美尔时期,即乌尔第一王朝时期。早王朝已有大量的文字资料,特别是一些城邦编辑的王表、神话和后期创作的《苏美尔王表》为人们了解这一时期的历史提供了更有利的条件。

从欧贝德时期起,形成了苏美尔城邦,其中有乌鲁克、埃利都、乌尔、拉尔萨、乌玛、拉加什、苏路帕克、尼普尔、西巴尔、基什等。在北方的阿卡德,出现了阿卡德、马里等城邦。根据《苏美尔王表》,洪水之前“王权下降自天,王权在埃利都”,而“洪水涤荡之后,王权下降自天,王权在基什”。上述说法一方面反映了《王表》成书的公元前3千纪末叶时的大一统思想,另一方面也揭示出两个城邦在不同时期的重要历史地位。一般而言,每个城邦都有一个主神,即城市的保护神,如苏美尔—阿卡德时期最重要的三个神安努

(天神)、恩里尔(地神)和伊阿(水神)分别为乌鲁克、尼普尔和埃利都的保护神。

早王朝时期的农业已相当发达,它追求的是最大回报率,而非产量最大化,其手段是少播种子、多种大麦。加上成功地治理了盐碱化,农业产量相当高,如大麦和小麦的单产达到每公顷**2780**升。但畜牧业和手工业的生产率较低,一只绵羊一年产毛仅**1**磅,而在作为主要手工业部门的纺织业中,织一块**14**平方米的布需要**3**个妇女工作**8**天。除纺织业外,五金、建筑业、石雕、榨油等工业亦发达,中期以后彩陶逐渐消失。在商品交换方面,农民与游牧民之间进行着农牧产品和手工产品的交换,此外外贸也达到一定规模。大规模的运河网促进了贸易的发展。

这一时期的城市发展势头不减。到公元前**2500**年,估计有**80%**的人口已住在面积超过**100**英亩的城市中,其中乌鲁克的面积竟达**400**公顷,人口为**4~5**万。城邦可以包括几个城市,其经济的主体是神庙。神庙的土地来自部落土地,面积可达城市总面积的**1/3**以上,它包括三类:**1**)祭田,占神庙土地的**1/4**,由神庙全体人员耕种,收入由神庙支配。**2**)份地,分给神庙的管理人员(含高级祭司)、手工业者和丧失公民权的依附者耕种,作为其职田或服役份地。**3**)出租地,租给个人(多为份地不足的神庙人员)耕种,地租用谷物或银子支付,一般占收成的**1/6**至**1/3**。以上土地均不得买卖,由神庙供给种子、牲畜和农具用于祭田生产。除农业外,神庙经济也包括手工业、畜牧业、渔业和商业,分工细密。神庙的重要性也反映在它在城邦总人口中所占的比例。如早王朝中期的苏路帕克人口中有一半与神庙经济有关。

神庙的经济主宰地位产生于应付灾年饥馑的食品储备和组织

大型水利工程的需要,它主要控制在贵族手中。起初,神庙人员均参加耕作及维修运河、水渠等各种劳动,但由于人口过剩、战争、灾害等原因,部分自由人逐渐负债,丧失了公民权,到古苏美尔初期已出现固定的神庙劳动者,也有的依附于王室、贵族或强大的家族。这些依附者的名称多样,主要有“古鲁什”、“厄林”和“苏不路伽尔”。另外,在与其他部落和城邦的战争中被俘的女子成为奴隶(“吉姆”),而男性多半被杀死在战场上,这似乎说明了对奴隶需求不大。奴隶主要用于家内或王室经济,神庙中也有少量奴隶,而奴隶贸易也已出现。

神庙经济的一个重要特征是产品配给制,接受配给品的是神庙中劳动的男人、妇女和儿童,这一制度一直沿用到加喜特巴比伦时期。配给的主要产品有大麦、芝麻油和羊毛,其中大麦每月分配一次,男子**60**夸脱,女子**30**夸脱,儿童**10~25**夸脱;油和羊毛每年一次。其他配给品还有面包、面粉和布,而逢年过节还发放牛羊肉、黄油、奶酪、蔬菜、水果、啤酒和葡萄酒等。一般而言,产品分发的数量因劳动者的身份和地区而异。

城邦经济还包括村社经济和私人经济(如王室经济和贵族经济)。其中村社经济实为大家族经济,因为土地已分给各个家族。拥有土地的村社成员即为全权公民,他们向国家纳税,服劳役和兵役(轻步兵),贵族也服兵役(战车兵或重步兵)。从古苏美尔时期起,许多文献和实物说明出现了大规模的土地交易,多为王室、贵族和官员购买村社土地,并常常采取整片购买的方式,由此推动了依附者集团的形成。在神庙中,高级祭司逐渐占有大量祭田,或把个人份地与祭田混在一起,让依附者和奴隶耕种。但祭司并非固定职业,因此宗教贵族和氏族贵族是融而为一的。到早王朝后期,

国王日益控制了神庙经济，王室经济不断壮大。在乌尔出土的一块饰板说明，甚至王后也拥有大片土地，并经营商业，王子除拥有土地外还向下属授地。

乌尔王陵中的文物鲜明地揭示出苏美尔社会分化的程度。在这些陵墓中，发现了大量精美的金银器和珍宝，如黄金碗、黄金灯、假发金盃及琴、棋盘等，并有数十名男女人殉，可能是死者的妻妾、家臣、仆役、车夫等。他们与周围只有普通的金属器皿或陶罐的贫民墓葬形成鲜明对照。

总之，早王朝时期的苏美尔社会表现出从平等的城市公社逐渐向高度分化的阶级社会发展的过程，出现了以统治者、氏族—宗教贵族为一方，以普通公民、依附者和奴隶为另一方的社会分化。但受剥削的主要集团并不是奴隶，而是依附者，这与其他东方国家是一致的。

苏美尔城邦政治

在政治上，苏美尔城邦同样经历了早期国家日渐成熟的过程。从《吉尔加美什与阿加》等史诗和有关材料看，直到早王朝后期，城邦中存在城邦首领、长老会和由全体成年男子组成的公民会议。其中，长老会由氏族贵族组成，它制约着城邦首领的权力，但后者仍可以通过公民会议来贯彻自己的意志。因此，早王朝的国家应是古代贵族共和国，其发展方向是专制君主制。

城邦首领有执政，也有国王，其名称有三种，即“恩”、“恩西”（又作“拍达西”）和“卢加尔”。“恩”在捷姆迭特那色时期是高级祭司，史诗中也代表神灵；“恩西”则指神庙中的管理人或奠基者。他们最初均住在神庙附近。显然，早期的城邦首领是从高级祭司

而非氏族贵族中出现的,当时的统治者铭文因此大量涉及神庙修建,而不是战争。“卢加尔”一词出现较晚,其住处为私宅,远离神庙,它在后期则发展为王宫。卢加尔最初为长老会临时选举的公民军统帅,以后逐渐固定化,总揽政治、军事、经济、司法和宗教大权,职务趋于世袭。但是,许多具体事务仍由长老会处理。另外,卢加尔有时也是城邦霸主的称谓。

随着城邦首领权力的增长,他也逐渐地神化。传说中的乌鲁克国王吉尔加美什就是半神半人的英雄。在拉加什国王埃那吐姆的铭文中,他宣称自己由众神任命,并得到其襄助,因而战无不胜。在两河的出土文物中,有一尊统治者的雕像,他头顶托盘参加建庙劳动,这艺术地再现了权力对神灵的膜拜。不过,国王们也必须依靠政绩维持权力,并与贵族进行斗争。因此,除了武功以外,他们相当重视例如兴修运河、水坝、城堡等公益性工程和“济困扶危”的立法活动,并在铭文中大肆吹嘘。

著名的拉加什乌鲁卡其那改革,就是在社会分化加剧的情况下由国王进行的一次济困扶危的改革。在乌鲁卡其那(执政时间约为公元前**2378~前2371**年)之前,先后担任城邦首领的恩涅塔尔吉和卢加尔安达父子骄横跋扈,侵夺神庙财产,横征暴敛,激起民众和祭司的不满。于是,乌鲁卡其那凭借暴力成为恩西,他使自由公民从**3600**人增加至**36000**人,因此被推选为卢加尔。他的改革措施包括撤销全国的税吏和监督,减轻赋税,限制债务奴役;归还神庙财产,免除祭司的纳税义务;改善苏不路加尔的地位和待遇;禁止偷盗、抢劫、残杀、欺诈和欺凌孤寡;开凿运河。改革虽然提高了依附者的地位,但同时也改善了祭司的处境,其措施不够彻底。尽管如此,它仍然引起了一些贵族的强烈不满,乌鲁卡其那执

政仅 8 年即为乌玛和乌鲁克联军所推翻。除拉加什以外,类似的改革还有乌尔的那姆改革(前2112~ 前2095 年)。

随着城邦的发展,各邦之间的联系日益密切。马里、阿苏尔(亚述首都)的雕刻风格与南方诸邦相近,而埃布拉与马里、基什等城邦的关系甚至影响到它的语言。但是,城邦人口的增加和外贸的发展也导致了争夺土地、水源和商路的斗争,战争成为公元前 3 千纪史诗的主题。在乌鲁克出现了最早的城墙,其他城邦的设防工事也日渐完善。一些强大的城邦称霸一方,其首领自号“基什之王”。早王朝中期,基什国王麦西里姆之时国势强盛,他曾调解拉加什与乌玛的边界冲突。至埃那吐姆执政时,拉加什军队远征基什、阿克沙克、马里、苏巴士、埃兰等邦,并大败乌玛,著名的《埃那吐姆鹭碑》描述了这位国王的赫赫战功。

由此,以强大的城邦为首形成了城邦联盟。例如,基什与阿克沙克形成了联盟,拉加什的上述征服也造就了一个地域广阔的联盟。在乌鲁卡其那改革末期,乌玛联合乌鲁克、乌尔和扎巴拉共同发兵,一举战胜了拉加什。此后,乌玛国王卢加尔萨吉西统一了整个两河流域,定都于乌鲁克,自称乌鲁克之王,其领土从地中海一直延伸至波斯湾。城邦的末日已经来临。

二、阿卡德王国与乌尔第三王朝

阿卡德王国

阿卡德人进入北方后,逐步接受了苏美尔人的文化、宗教和习俗。在早王朝时期,泥板文献中已出现阿卡德语姓名。阿卡德的

开国君主萨尔贡(苏美尔语为“沙鲁金”,意即“真王”,公元前**2371**~前**2316**年在位)的身世不详,旧说其母卑微,父亲为农民,后入伺君主。但后世传说则称其为一高级女祭司的私生子,生后弃于河中,而为一汲水工收养,成为园丁,以后成为基什国王乌尔萨巴巴的近臣。另外,萨尔贡建立的首都阿卡德城的位置至今仍无法确定,据记载可能在底格里斯河与迪亚拉河的交汇处。

萨尔贡称王后,统帅军队南征北讨,攻取了乌鲁克、乌尔、拉加什、乌玛等许多城邦,俘获了**50**位恩西,统一了巴比伦尼亚。他的军队远征至埃兰、两河流域北部的苏巴尔图、小亚、叙利亚和阿拉伯半岛。两河流域第一次处于一个统一王国阿卡德王国(约公元前**2371**~前**2230**年)的版图之内。许多阿卡德王室成员和贵族担任了被征服地区的总督或行政长官和高级祭司,而苏美尔贵族则遭到惨重的打击。阿卡德国王极力建立中央集权的统治,其表现如下。

第一,建立强大的军队和官僚体系。萨尔贡第一次建立了两河历史上第一支职业军队,人数为**5400**人,军队的组成复杂。国王也把大量土地赐给士兵。另外,中央政府也拥有大批行政官员。萨尔贡还拆除了各城市的城墙,建立了新的城堡,把各地的苏美尔贵族成员扣作人质。

第二,君主的偶像化和逐渐神化。萨尔贡自称“普天下之王”,他时常到各地视察,首都城中并为他修建了一座庙宇。他还将自己的一个女儿献给乌尔主神的月神辛作为新娘(实为月神庙的祭司,此风俗起源于早王朝时期)。另一位国王纳拉姆辛的雕像矗立于各地,甚至在边界以外。此外,国王有特殊的龙袍、象征物、王冠和武器;臣民对国王赞颂有加,以他的名字起誓,将其奉为神灵;在

浮雕中,国王的身子比其他人高出一大截,这是前所未有的。

第三,经济上统一两河地区。王国政府把被征服地区的大量土地赠给神庙、大臣和官员、士兵,培植支持王国的力量。阿卡德城成为城中之城,大量农产品和工匠汇集于此,这里也成为重要的市场和外贸中心。在文书、度量衡、历法和档案方面也实现了统一,开始实行根据重大历史事件纪年的做法,历史记载的可靠性随之增加。古阿卡德语取代苏美尔语成为近东商业和外交的主要语言,苏美尔语仅仅是文学和宗教、占星术用语,甚至埃及法老的外交文献也以阿卡德语写成。

阿卡德时期的经济进一步发展。在农业中,开始使用名为沙杜夫的吊杆汲水工具。青铜器和石雕工艺比早王朝时期更趋成熟,出土的一件真人大小的萨尔贡头像即为代表。圆筒印的主题和图案都有重大变化。以往的连贯叙事图案一变而为单独图案,中间隔以铭文,大面积的凹陷进一步突出了主要图案造型。本阶段的外贸相当发达,阿卡德在小亚建立了商站,并与印度河流域和塞浦路斯保持了密切的贸易往来。白银和大麦日益成为交换媒介,尽管自然经济仍占有重要地位。

虽然阿卡德王国的中央集权大大加强,但地方的分治势力依然十分强大。许多苏美尔城邦仍然保持着自治机构和一定的独立性,这种传统一直延续至塞琉古王朝。因此,一些城邦在中央政权衰弱时乘机再起,重建昔日的国家,这是美索不达米亚古代历史的一个显著特点。所以,萨尔贡在自称“阿卡德之王”时,依旧保持了“基什之王”的称号。第三个国王玛尼什吐苏向基什、马拉德等4个城邦购买土地的地界石铭文,说明国王仍须尊重城邦的权力。而且,一些城邦继续由当地统治者治理,如乌鲁卡其那晚年曾任当

地总督。

萨尔贡在位第**56**年,国内发生大规模起义,“全国各地都起来反对他”。其继位者里木什即位第一年,苏美尔地区又出现声势浩大的暴动,乌尔、乌玛等城市均有人称王,记载平叛的铭文称被俘和被杀的人数以千计,甚至超过万人。在纳拉姆辛统治时期(约公元前**2291**~前**2255**年),他统军远征,王国的势力再度扩张,北达亚美尼亚和库尔德斯坦山区,东至扎格罗斯山,西据叙利亚等地。但这一时期乌鲁克、乌玛、尼普尔、基什等城市仍有起义。

来自北部的外来民族也对王国构成了威胁。一些非闪米特民族早已渗透到王国的腹地,尤其是胡里人,他们有很多人在萨尔贡时代已成为尼普尔的工人。同时,西部的一些民族也联合起来反对王国,属于闪人的阿摩利人也从西北方向入侵。约公元前**2191**年,来自伊朗的游牧的库提人入侵南部两河流域,阿卡德王国灭亡。

乌尔第三王朝

库提人的统治维持了约一个世纪,据说有**21**个国王,一些统治者采用了闪人姓名,并接受了苏美尔的宗教。但事实上苏美尔各城邦纷纷复兴,一些地方长官或平民自立为王。其中,拉加什最为强大,其恩西古地亚威加四方,据称控制了尼普尔和乌鲁克,并与许多城市进行贸易。然而,乌鲁克最终恢复了实力,其国王乌图赫加尔击败了库提人。这位乌鲁克国王试图干预乌尔与拉加什的冲突,不料竟为乌尔恩西乌尔纳姆所灭,后者成为乌尔第三王朝的开创者(乌尔第二王朝存在于早王朝时期)。

乌尔第三王朝(公元前**2113**~前**2006**年)又称“新苏美尔”或

“苏美尔复兴”时期,此时苏美尔文明臻于极盛。在经济上,青铜器的使用更加广泛,据认为已进入青铜时代。灌溉进一步扩大和改善,农业中已使用带播种器的犁。商业进一步发展,商品种类繁多,白银已成为基本的交换媒介。政府进行了大规模的城市建设,包括开挖运河和修建神庙。

这一时期依附者的地位继续下降,奴隶人数增多,王室建立了较大规模的奴隶制经济,包括农场、牧场和手工作坊。例如,王室的羊毛作坊雇用了**9000**名男女奴隶从事羊毛加工,其中主要是女奴。奴隶贸易十分流行,据估计**2/5**的奴隶为本地人,证明债奴占重要比例。奴隶可以积聚财产,也可以赎身。另外,王室经济也大量使用雇工,均为男子,其口粮数多于奴隶和古鲁什。但在雇工中,一些人也可以成为管理人员而拥有份地。私有经济也存在于农业中,也有商人为国家贸易提供信贷。不过,土地买卖受到限制,只有房屋可自由买卖。

约在第二个国王舒尔吉(约公元前**2095**~前**2048**年)统治时期,政府颁布了世界历史上第一部法典《乌尔纳姆法典》。该法典涉及民法、刑法、婚姻法、诉讼法等许多部门法,其中规定奴隶不得逃亡,奴隶主对于捕获逃奴者应予奖励;对于人身伤害,采取罚金赔款的方式;禁止欺凌孤儿寡母,富人不得虐待贫者;禁止女奴擅居其女主人的地位;对非法占用他人田地者予处罚,等等。上述条文证明此时的苏美尔仍处于氏族社会的进一步分化中,旧的习俗(如同态复仇)逐步放弃,而统治者必须对弱者的社会经济地位予以一定保障,同时又要维护奴隶主的利益。在司法审判中,由市长判案,并大量使用神判。

在政治上,中央集权进一步加强。全国共有约**40**个行政单

位,恩西即为地方官,仅负责行政和宗教事务,职务一般世袭。另外,各省还有驻军司令(“萨金”),在北方则实行军政合一的总督制(总督名“苏卡尔马”)。中央还实行地方长官调任制,并建立了告密体系,因此在这一时期叛乱较少。中央的税收制度相当复杂,收入的部分用于神庙开支和王室向个人馈赠,各省的税制也大体类似。

国王的神化日渐加深。舒尔吉被称为“神舒尔吉”,其子阿马尔辛(约公元前2047~前2039年)则被称为“给全国民众以生命之神”。在圆筒印的图案中,国王占据了原先属于神的位置,接受由小神引导的申诉人的效忠。国王已成为神人的中介。另外,作为苏美尔语文学新形式的宫廷诗中,有的是以国王的名义祈祷,还有的则以国王的身份说话,或由合唱团演唱,用于某些特殊场合。它们的内容多是赞扬国王的英勇、机智、武艺及音乐、文学、宗教才能。舒尔吉的铭文也记载了一年一度的庆祝新年仪式。在这种仪式中,国王饰演神灵,而由女祭司扮演女神,以祈求五谷丰登。此即著名的“圣婚”仪式,它常伴以狂欢、宴会等活动,起源于早王朝时期。这一传统突出地证明了国王与神的特殊关系。

乌尔第三王朝时苏美尔文学和语言高度繁荣。所有行政文件均使用苏美尔语,不过得到发展的主要是作为文学语言的书面苏美尔语,而阿卡德语并未遭到排斥。大多数人名和新建城市的名称均为阿卡德语,除前两位国王外的所有国王和王室成员的名字也都是阿卡德语。苏美尔语仅用作教育机构、行政和宗教用语。

然而,王朝面临着内部的矛盾和外来的进攻。舒尔吉曾把王朝的经济势力扩大到埃兰和亚述,并通过远征和联姻控制了东方各民族。其子阿马尔辛和舒辛(约公元前2038~前2030年)在位

期间,邻近的闪人部落开始入侵乌尔国家。至伊比辛(约公元前2029~前2006年)时期,国家更趋衰落,许多城市的恩西不再向乌尔保护神南纳献祭。阿摩利人从西北入侵王国,埃兰人则从东南进攻,于2006年俘虏伊比辛。乌尔第三王朝宣告灭亡。

三、古巴比伦与加喜特巴比伦

古巴比伦的建立及其政治

灭亡了乌尔国家的埃兰人为伊辛军队所逐,退回了扎格罗斯山地,阿摩利人则逐渐定居于两河流域。他们接受了当地文化,内部出现了社会分化,先后建立了一些国家,即南方的拉尔萨、阿卡德地区的伊辛和底格里斯河中游的埃什努那,它们与其他独立国家如马里、亚述为争夺霸权而展开长期战争。由于拉尔萨和伊辛最为强大,这一时期也称“伊辛—拉尔萨时期”(约公元前2006~前1894年)。

伊辛国王采用了乌尔国王的称号,政府机构、王室礼仪和法典也模仿乌尔王朝。它控制了乌尔、乌鲁克和尼普尔等地区,操纵了与阿拉伯半岛和印度的贸易。这一时期也完成了《苏美尔王表》的编纂工作,它宣称伊辛王朝符合天意,是乌尔王朝的合法传人。然而,原为伊辛总督的拉尔萨首领自立为王,并占领了乌尔和尼普尔,使伊辛附近的运河改道,伊辛终于衰落。本阶段的另一个强国是马里,它位于幼发拉底河与卡布尔河交汇处,控制着两河流域与小亚的商路。马里的经济相当繁荣,文化与巴比伦尼亚基本相近,其遗址中发现了规模浩大的王宫,其精美绝伦的壁画令人称奇,被

考古学家称为“东方古代建筑的瑰玉”。传统观点认为两轮战车是公元前1600年以后由印欧人传入的,但新的资料说明此时的马里已拥有这种战车。

在伊辛、拉尔萨、马里等国相互争斗间,巴比伦悄然崛起。巴比伦位于幼发拉底河中游,地扼贸易要冲,早在乌尔第三王朝时已成为重要城市。约公元前1894年,阿摩利人苏穆阿布姆在此建国,史称古巴比伦王国或巴比伦第一王朝(至公元前1595年)。苏穆阿布姆曾对邻近的基什、西帕尔等城市用兵。汉穆拉比(公元前1792~前1750年)继位初期,他仍依附于亚述和拉尔萨,直至公元前1763年始加强对外扩张。他采取各个击破的战略,先后灭伊辛、乌鲁克、拉尔萨、马里诸国,至1758年完成了对整个两河流域的统一,仅北方的亚述和埃什努那例外。

古巴比伦建立了空前集权的中央政府。王宫的规模迅速扩大,从国王的私宅演变成庞大的多功能建筑群,包括接待厅、办公室、作坊和商店,并拥有内含军火库、城堡、城墙的防御体系,成为“城中之城”。在马里发现的王宫遗址可以作为这一时期王宫的例子。

汉穆拉比建立了一个庞大而复杂的官僚机构。其中既有中央部门,也有地方行政机构,例如管辖大城市的总督“沙卡那库”和管辖小城市的官吏“拉比亚努姆”,后者直接控制地方上的长老会和村社。名为“瓦启里·阿穆里”的官员管理国家贸易和士兵份地的分配。政府税收包括粮食收获税、牲畜繁殖税、枣园税、芝麻田税、渔社税等等,以及货币特别税和一些征收实物的王室特别税,税收一般由名为“达木卡”的商人代征。沙卡那库、拉比亚努姆、区法官和城市长老的特别法庭有审判权,神庙法官的权力受到限制,仅限

于在神庙前接受证人誓词。

然而,国王是所有政治权力的中心。汉穆拉比自诩为“众神之王”,汉穆拉比法典中称“我,汉穆拉比,恩里尔神选拔的祭司……辛神所创造的帝王的苗裔……全权的王中之王”。他是行政首脑、最高的立法者、祭司和大法官、军队总司令。他亲自领导政府各个部门,审理各种上诉案件和申诉,处理其他各类政务。在马里王宫中曾发现汉穆拉比与各级官员、军官、驻外使节、甚至平民百姓的大量通信,它们证明了国王对各种社稷大事和琐碎事务的关心。例如,国王在给总督们的信中谈到了赋税的征收、农田租佃、王室地产和牧场的管理、奴隶在庄园和运河中的工作、军队运输、司法上诉和对官吏的监督等事宜。这些信件也涉及诸如马里的战车质量上乘、特尔卡总督把他烹调的蝗虫送给上司、亚述王宫的女仆逃往马里等民间趣闻。它们生动地揭示出巴比伦社会的众生相,并证明了文化水平的普及和书吏的广泛存在。

古巴比伦的经济

古巴比伦时期及以前的异族入侵改变了本地区的土地制度,原有的神庙经济遭到重创,口粮配给制不复流行,大量土地转入阿摩利族王室、官员、军官、士兵或公社之手。由于土地的出售受到严格限制,租地制便广为流行,这可能是债奴制盛行的重要原因之一,因为佃农是债奴的重要来源。耕种王室土地的农民要交税,部分为农产品,部分为白银,王室则向他们提供牛、农具和水源。王室的牲畜也由私人放牧。

政府对水利相当重视,汉穆拉比年名表中的第 8,924 33 年的年名,均为开凿河渠、兴修水利之年。新开的纳尔—汉穆拉比渠

从波尔西帕城附近的幼发拉底河经乌玛和拉尔萨入波斯湾。在农具方面,可注入种子的漏斗犁可能已在使用,青铜工具更加流行,园艺业已发展为独立的生产部门,尤以椰枣种植占重要地位。

手工业进一步发展。城市中的手工业者主要附属于王室和神庙,也有独立的手工业者。汉穆拉比法典曾提到**10**种行业,即制砖、织麻、刻石、珠宝、冶金、木器、皮革、织筐、建筑等,实际上则远不止此。贸易也十分兴盛。国内贸易以农产品为主,包括食品、油类和羊毛等。在外贸方面,巴比伦主要从黎巴嫩进口木材,从小亚进口金属(铜、铁),从巴林输入椰枣、铜、宝石和象牙(来自印度),在中亚、克里特岛等地均有巴比伦商人的商业殖民地;出口商品包括农产品、纺织品和油类等。也有转口贸易,如金属。外贸主要由王室和神庙经营,它们的商业代理人即“达木卡”,其助手为零售商“沙马鲁”,他们也从事放债并代政府收税。此外也有私商,从事商品和奴隶贸易、土地买卖和高利贷活动。除谷物外,白银也具备货币功能,流通数量很大。在商业活动中广泛使用合同,一般是以楔形文字写成的泥板文书,上面盖有证人及缔约方的圆筒印或手印,存放于黏土制的盒子中,盒面印有合同副本。大量商业文献的存在证明了两河流域传统对商业规范性的高度重视。至于金融方面,贷款利息在不同季节和商品而有区别,一般为**33.3%**,而借银的利息为**20%**。

古巴比伦的司法与社会

古巴比伦时期在司法方面留下一件举世闻名的杰作,即汉穆拉比法典。现存的法典刻于一块玄武岩石柱上,石柱高**2.25**米,顶端为浮雕,描绘了代表正义的太阳神沙玛什向汉穆拉比国王授

予权标的内容。石柱发现于埃兰首都苏撒的遗址,可能为入侵的埃兰军队作为战利品运回国内,柱身的部分法典条文已被磨平,但根据各地发现的法典泥版及亚述图书馆所存的抄本断片可予补充。

这部刻于石柱上的法典颁布于汉穆拉比在位第**30**年,其内容包括序文、条文、结语三个部分。在序文中,汉穆拉比宣称自己受神祇之托,“发扬正义于世,灭除不法邪恶之人,使强不凌弱”,并一一历数了自己恭奉天神、治国安邦、兴修神庙、垦荒治水的功绩。条文共有**282**条,一般根据条文顺序将其分成**10**个部分:司法行政,保护财产,土地房屋,商业高利贷及债务奴役,婚姻家庭和继承,伤害,职业,农牧业,租赁及雇佣,奴隶买卖及处罚。

汉穆拉比法典取代了此前各地的法律,是古代两河流域最为完备的法典,但并不是第一部。除了乌尔纳姆法典以外,在伊辛—拉尔萨时期各国陆续颁布了一些法典,其中有拉尔萨的《苏美尔法典》、《苏美尔亲属法》,伊辛的《伊辛国王李必特·伊丝达法典》,埃什努那的《埃什努那国王俾拉拉马法典》。显然,汉穆拉比法典受到了苏美尔法律传统以及上述法典的影响,但它也结合了阿摩利人部落习惯法的内容。

关于汉穆拉比法典的性质和功用,学术界一直存在争议。从形式上看,它类似于早先的宫廷诗,并且与同一时代的语言学、占星术、数学、医学文献的表达形式完全一致,即采用条件句的句式对极其广泛的具体事件、案例作出决断,而避免一般性的概括。从内容上看,它没有涉及法院、刑法、社会等级、政治义务、行政部门、财政政策等方面的内容,已有的章节也存在某些空白,一些条文前后矛盾(如同类罪行的量刑不一),并且汉穆拉比时期的司法裁决、

官方决定和协议从未援引过该法典。因此,一些学者认为它并非真正的法典,而只是一部司法裁决的汇编,其中部分裁决是国王本人作出的,其主要作用是在国家法治方面发挥教化作用,强调国王作为司法来源的地位,并借以炫耀君主在行政和司法方面的功德。即便如此,法典在两河历史上仍然有着广泛而深远的影响,以后几百年中历代君王仍然不时提到这部法典,昭示民众,以之作为垂范。

抛开有关法典的争论不谈,它确实为人们提供了一幅有关古巴比伦社会的翔实而生动的图景。根据法典所载,巴比伦社会大体上分为阿维鲁、穆什根努和奴隶三个等级。阿维鲁是全权自由民,穆什根努为无权自由民,但两类人中均包括奴隶主和一般阶层。其中,阿维鲁包括自耕农、佃农、手工业者和佣工,而穆什根努则指依附于王室的阶层(包括依附王室经济的小份地的佃农“纳贡人”),法典中还将两类人与穆什根努相并列,即作为兵士的列杜和柏以鲁·穆什根努、列杜和柏以鲁的份地不得买卖或继承(士兵在战场上被俘则土地可由其子继承),这与公务人员、祭司、商人和手工业者不同,他们从王室得到的份地可以转让,但买者必须接替卖者对王室的义务。奴隶有特殊的发式或文身作为标记,多是从外地买来的,同时债务奴隶制不断发展,奴隶的价格趋贵。阿卡德时期,奴价为10~15舍克勒,而巴比伦时期达20舍克勒(具体价格还可能更高)。法典对债奴作了限制,规定如以妻子为债奴,则以三年为限,其后应予解放,这是氏族社会保护自由民的残余。除上述阶层外,巴比伦社会中还有军官(德苦和卢布图)、官吏,他们多拥有土地和奴隶。

汉穆拉比法典还提到了一些女祭司。她们中有的人可以结

婚,但不得生子,于是这些已婚的女祭司便为丈夫选择了小妾,以便为丈夫传宗接代。一般而论,她们多出自上流社会,其中不乏邻国的公主。女祭司们可以经商,其收入在她们死后归原有家族所有。她们也可以领养女儿,并与原家族保持联系。

古巴比伦的衰落与加喜特巴比伦

汉穆拉比去世后,萨姆苏伊鲁纳继位。此时国内的阶级矛盾日趋尖锐,南方出现了大暴动。国王不得已而宣布豁免移居者到期的实物租,毁除军曹、穆什根努和柏以鲁负债的泥板。这是已知历史上最早的一次取消债务的斗争,国王的决定被称为巴比伦的解负令。南方的暴动和沼泽地区部落建立的“海国王朝”中止了巴比伦与海湾地区的贸易。约公元前**1595**年,兴起于小亚的强国赫梯占领巴比伦,古巴比伦亡国。此后,来自扎格罗斯山脉的加喜特人进入巴比伦尼亚,建立了加喜特王朝的巴比伦国家(约公元前**1530~前 1155**年)。

加喜特人的语言与闪人和印欧人无关,他们早在公元前**2**千纪初已陆续进入两河流域南部,部分人居住于城市边缘,并成为巴比伦军队的士兵和农业工人。根据巴比伦王表,加喜特开国君主甘达什于公元前**1729**年称王,但这一时期的历史无从考证,其真正的统治仍是在进入巴比伦以后。

加喜特巴比伦时期国泰民安,战事不多。国王第一次使用了“巴比伦尼亚之王”的称号,它说明城邦制度进一步衰落,王朝致力于建立统一的国家。凭借着双轮战车,加喜特王朝拥有一支强大的军队,战车的生产和军队组织加强了国家的集权性。王室仍然尊奉加喜特神灵,但在全国公开推崇的仍是巴比伦神祇,这显然有

加强政治合法性的意图。据传说,阿加姆二世重塑马尔杜克神像,后者成为两河流域的最高神。加喜特贵族很快就巴比伦化了,王室铭文均为阿卡德文或苏美尔文,国王的名字和宫殿建筑也是巴比伦式的,一些历史名城和神庙得到重修,一些城市如巴比伦和尼普尔等恢复了自治权。

在经济上,加喜特王室占有大片土地,并将部分土地和土地上的劳动者赏赐给官吏、加喜特贵族和神庙,他们被免除赋税和徭役,从而形成了一个新的统治阶级。在这一时期的遗址中曾发现有名为“库杜鲁”(意为“边界”)的石头,上刻王室赐地或土地纠纷的仲裁的铭文,但它们可能并非界石,而是放在神庙里表明土地所属关系的。另外,加喜特时期口粮配给制再度复兴,直到公元前2千纪末才最终消失。

约在公元前15世纪,加喜特人灭海国王朝,之后在巴林建立了城堡,重新控制了当地的贸易。同时,王国高度重视与伊朗、阿富汗和埃及的贸易及政治关系。来自阿富汗的青金石大量流入巴比伦,并由此到达埃及的底比斯,而来自埃及的努比亚黄金的大量流入使黄金在巴比伦第一次成为货币。在建于今巴格达附近的新城杜尔库里加祖遗址中,第一次出土了大量的彩色玻璃。另外,加喜特也与埃及互派大使,互赠礼品,埃及国王还称加喜特王为“兄弟”。在埃及阿马纳发现的王室通信中,有许多文献涉及法老与巴比伦的关系。加喜特时期的文化也相当繁荣。

不幸的是,加喜特王朝的四邻皆为强国,如亚述、赫梯和埃兰。由于双方力量消长,加喜特人与亚述的关系经历了多次反复。亚述曾于约公元前1300年攻占巴比伦,掳走国王,而此后巴比伦在恢复实力后又将自己的傀儡扶上亚述王位。另外,加喜特于15世

纪末曾占领埃兰全境,但埃兰人也曾入侵乌鲁克,掠走马尔杜克的神像和汉穆拉比法典石柱。约公元前**1157**年,埃兰人掠走加喜特末代国王恩里尔那丁·阿基,宣告了王朝的灭亡。

此后,巴比伦尼亚先后出现了一些地方王朝,如伊辛第二王朝(约公元前**1156**~前**1025**年)和海国第二王朝(约公元前**1024**~前**1004**年)。伊辛第二王朝最出名的国王是尼布甲尼撒一世(约公元前**1124**~前**1103**年),他曾率军攻入埃兰,夺回被抢的马尔杜克神像。在小王朝相继更迭之际,公元前**11**世纪之后,阿拉米人大批进入两河流域,至公元前**8**世纪中叶建立国家,直到公元前**729**年为亚述所灭,至此巴比伦成为亚述帝国的一部分。

第二章 从奴隶制帝国到东西方文明的交流

一、亚述的崛起与称雄

古 亚 述

亚述地处两河流域北部的山区,地扼商业要道,这里降水充沛,盛产木材、石材和矿产品,其居民最早为胡里特人,后来一些操闪语的部落进入该地定居,与土著融合而形成亚述人。亚述的历史包括古亚述、中亚述和新亚述三个时期,其中古亚述为古代城邦时期(约公元前 2000~前 1400 年)。

亚述人建立的城邦即阿苏尔城,位于底格里斯河中游,在今摩苏尔附近。该地区早在苏美尔早王朝时期已有一些重要的文化遗址,并与苏美尔地区发生了联系。例如,泰尔·布拉克早在捷姆迭特·那色时期即与乌鲁克存在接触,而尼尼微第 4 期文化层的陶器风格也近似于捷姆迭特·那色时期的陶器。阿苏尔城、阿苏尔神与亚述国家同名(本书为区分而作不同译法),说明阿苏尔神是阿苏尔城的保护神,而国家又是由城市发展而来。公元前 21 世纪末,沙里孔自称阿苏尔神的总督,亚述由此建邦。此后城市

发展迅速，它拥有多座神庙、高大的城墙和丰富的水源，贸易发达，政府极力从巴比伦尼亚吸引商人前来定居，并在小亚建立了商业殖民地。

这些殖民地均实行自治，其中心是科尼什。它们分为两类，即“卡鲁姆”和“沃巴吐姆”。前者即商业定居点，规模较大；后者指位于交通不便的城市附近的小型商业定居点，一般接受前者的领导，而所有的卡鲁姆均接受科尼什的卡鲁姆的制约。在亚述殖民地中的亚述商人须向当地政府纳税，并不得从事走私活动。科尼什的政治机构模仿亚述城，经营方式是家族式的，往往由阿苏尔的商业家族派代表来小亚经商，也有合伙经营的，这些商人也主宰了小亚各城市间的贸易。在中东其他地区也存在类似的商业组织，而上述贸易活动为亚述提供了丰富的财源。

亚述的土地由村社所有，分配给大家族或个人使用，很少买卖；奴隶人数不多，并且与主人一起劳动，因此主要生产者为村社农民。城邦设长老会，均由巨商组成。它负责颁布有关市民的重要决定并进行司法裁决，监督小亚商业殖民地的事务，实施商业政策，确定关税数额。另有一位名为“里穆”的名年官，每年以他的名字命名年份，他负责财政，一年一换，可能由长老会选举。类似于苏美尔城邦恩西的城邦首领名为“鲁巴乌姆”或“贝鲁姆”，意即“亲王”或“主人”，其权力限于宗教和礼仪方面，也负责公共建设，监督司法。公元前19世纪末阿摩利王沙姆什·阿达德一世（公元前1813~前1781年）征服亚述后，城邦首领的称号改为“萨鲁姆”，即“王”，铭文中也使用了冗长的赞美称号。总而观之，古亚述的政治属于贵族寡头政治。

沙姆什·阿达德一世同时征服了邻近亚述城的大片地区，包

括尼尼微、马里、舒巴特恩里尔、哈拉那等。在阿苏尔、尼尼微和舒巴特恩里尔，他实行了直接统治，并自号“四方之王”。其他地区则由王室成员或当地统治者治理。此后，亚述逐渐衰落，虽然公元前18世纪末一度扩张至地中海沿岸，但终为东部的胡里特人国家米坦尼所遏制，后者成为北部两河流域的霸主。古亚述的历史结束了。

中 亚 述

公元前2千纪中叶，小亚强国赫梯击败米坦尼，臣服于米坦尼的亚述再次崛起，此即中亚述（公元前1400～前1070年），又称古亚述帝国。1350年，阿舒尔乌巴里特一世（约公元前1365～前1330年）与赫梯联手进攻米坦尼，自称“大王”，并称其国为“阿苏尔神之国”。由是，后人公认他为亚述帝国的创始人。从提格拉皮莱色一世（公元前1114～前1076年）起，王室铭文发生重大变化，笼统的叙述让位于根据年代顺序的叙述，这为了解帝国的政治经济军事提供了清晰的线索，此即著名的亚述编年史。

阿舒尔乌巴里特一世以后，为了维护商路，反击强大的邻国和入侵的游牧民，历代国王不断用兵，开疆拓土。亚述灭米坦尼，夺取了加喜特巴比伦的部分领土，并一再干预巴比伦王位继承事宜，亚述军队也曾进兵腓尼基和亚美尼亚。因此，亚述、埃及、赫梯和巴比伦成为这一时期中东的地区大国，埃及和赫梯为对付亚述还结成了联盟。

中亚述时期的土地制度进一步发生了变化。由于赫梯的强大，亚述已无望在小亚建立新的商业殖民地，在叙利亚和巴比伦也没有发展的余地。于是，大量商业资本滞留于国内，因缺乏投

资渠道而纷纷流入农业。此时村社土地制逐渐衰落，大家族土地不再重新分配，并向私有地转变，可以买卖、继承。因之上述现象加速了农村的社会分化，许多农民丧失土地，沦为债奴或王室的依附者。但土地公有制的残余仍然存在，公有地、水并、河渠均属公有，土地买卖也仍须获得村社认可。现存的《中亚述法典》即反映了这一情况，法典有大量条文涉及土地转让和债务奴役，而破坏地界将受到惩罚。一般来说，债务奴役的方式有如下几种：自由民作为人质抵押在债权人家中，他们可享受法律保护，主人不得出卖之；无法偿清欠债的真正债奴，即全权抵押或全权买来的亚述人，可以出卖、殴打或加上奴隶标志；自卖人，或者一家人，或者带妻子，有时连田宅一并出卖；收养，即穷人沦为富人的奴隶，或为反收养，即富人被穷人收为养子，而继承其土地并奴役之；最后，以奴役抵偿债务利息。逃跑奴隶要挖去眼睛，奴隶如从自由民妻子那里得到东西，则割去鼻子和耳朵，女奴出门擅用面罩者也割去耳朵。因此，亚述社会对奴隶较之巴比伦更加残酷。法典也反映出—个高度集权的家长制社会，这里男性家长对儿女和妻子拥有莫大的权力，可以对偷情的妻子和奸夫予以严厉惩罚，并迎娶二房妻子和小妾。

贵族是社会的上层，武力征服的主要受益者。他们担任政府的文武官职，尤其是掌握了里穆职务，首都为每位里穆都立有石碑，尽管他们的权力已处于衰落中。同时，王权则在扩大中。国王一面依靠公民步兵和贵族战车兵，一面开始招募失地穷人当兵，建立一支常备军，并在被征服地区设立行省和总督，发展日趋庞大的官僚机构。国王也监督土地买卖的进行，王室经济规模日盛，土地成为国王赏赐下属的重要方式。中亚述的国王依靠王室经济、神

庙经济及其控制的资源,积极发展农业和水利,并大兴土木,改造旧城,营建新都。沙尔马尼泽一世(公元前1274~前1245年)修建了新都卡尔胡(今尼姆罗德);吐库提尼努塔一世(公元前1244~前1208年)在亚述城的河对岸建造了新都,名为“吐库提尼努塔之港”;而提格拉皮拉泽一世(公元前1114~前1076年)也在阿普库建造了新都。这些都反映了王权的不断增长。

从公元前11世纪中期起,属于闪人的阿拉米人大规模地入侵两河流域,成为亚述和巴比伦的大敌,两国因此以联姻形式建立了联盟。但阿拉米人最终占据了整个两河流域,亚述仅控制了几个城市,中亚述由此结束。

新亚述的建立及其征服

新亚述(公元前934~前610年,又名新亚述帝国)成为中东地区前所未有的大帝国,囊括了本地区的所有文明国家,标志着中东经济文化的发展和交流进入了一个新时期。这一时期中东各地区大国均处于衰微中:埃及新王国已度过了其辉煌时期,赫梯遭到“海上民族”的毁灭性打击,巴比伦羸弱不堪,只有东北的乌拉尔图国势较强,堪称对手。同时,阿拉米人形成了若干小国,它们意识到了贸易的重要性,整个两河流域的贸易逐步恢复,加上铁器的大量使用,这就为亚述经济和军事力量的发展创造了条件。

阿舒尔丹二世(公元前934~前912年)揭开了新亚述帝国的序幕。他出征的范围是北部,这里均为山区,不易控制,而地理上靠近亚洲腹地和通往小亚的商路,极其重要。亚述军队占领了卡德姆胡国,击败了阿拉米人,并深入扎格罗斯山区。阿舒尔丹二世把亚述人迁入被征服地区定居,向他们分发农具、粮食、马

匹,并修复城市,兴建堡垒,巩固帝国的统治。这些均为以后的国王所效仿。阿达德尼拉里二世(公元前911~前891年)致力于在被征服地区就地征收物资,实行以战养战,确保了物资供应和行军速度。他开始对巴比伦用兵,结果双方缔和联姻,维持了70~80年的和平。

吐库尔提尼努塔二世(公元前890~前884年)战胜比扎马尼,打开了通向盛产铁矿的小亚的门户,并迫使凡湖东南的奈里国臣服,获得了骑兵所需的马匹。因此,他被视为亚述复兴的完成者。此后,阿舒尔纳西帕尔二世(公元前883~前859年)最终完成了帝国大业。他巩固了亚述在北方的统治,确立了在扎格罗斯山的地盘,镇压了南方的叛乱,并在卡尔胡另建新都。沙马尼泽尔三世(公元前858~前824年)粉碎了得到埃及支持的叙利亚各邦联军,列万特、小亚、巴比伦尼亚的许多小邦纷纷向亚述进贡。亚述也与乌拉尔图多次交战。迅速的扩张和财富的增加带来了一些问题,亚述在以后近80年中忙于应付内部问题,大规模的扩张停止了。

以上所述的扩张基本上限于中亚述鼎盛时期帝国的版图,而公元前744年以后帝国从“光复故土”转入了更大规模的对外征战,帝国的统治机器也最终形成了。提格拉皮拉泽三世(公元前744~前727年)进行了军事改革,把常备军分为战车兵、骑兵、重装步兵、轻装步兵、攻城兵、辎重兵、工兵等不同兵种,并使用了攻城槌,装备精良、训练有素的亚述军队成为近东一支令人生畏的力量。他占领了乌拉尔图的首都,控制了整个叙利亚,并兼任巴比伦国王,吞并了巴比伦的部分领土,加沙、犹太、以色列及小亚的许多小国纷纷成为属国。萨尔贡二世(公元前721~前705年)粉碎了

叙利亚的叛变,驱逐了巴比伦的迦勒底篡位者,给予乌拉尔图以毁灭性的打击,并与米底开战。他还营造了新都杜尔沙鲁金。国王辛那赫里布(公元前704~前681年)镇压了腓尼基人、犹太人和巴比伦人的叛乱,迁都尼尼微。

此后,亚述致力于维持现有边界,并进行了大规模的城市建设。由于埃及屡屡煽动列万特诸国叛乱,艾沙尔哈东国王(公元前680~前669年)于公元前671年占领孟菲斯,其子阿舒尔巴尼帕尔(公元前668~前631年)则夺取了埃及首都底比斯,直到公元前656年埃及才恢复了独立和统一。此后亚述与埃及维持了友好关系。在东方,埃兰陷于内部分裂的境地,其中一些小邦与巴比伦国王、阿舒尔巴尼帕尔的兄弟沙马什库尔金联手发动叛乱。亚述军队于665年扫平叛军,洗劫了苏撒,任命亲亚述的埃兰王室成员为国王。又一个隐患清除了,亚述的势力如日中天,其领土囊括了土耳其东部、高加索以南地区、波斯西部、叙利亚、腓尼基和西奈半岛,从波斯湾延伸至地中海。

新亚述的社会经济和政治

关于亚述的武力征服,传统观点一直指责其为野蛮、残暴、嗜血,以及大规模的掠夺财产和驱逐人口,把战俘变为奴隶。近年来的研究揭示出一些不同的方面。事实上,亚述在被征服地区的人口驱逐是有选择和针对性的,而且是一种人口交换形式,如把米底居民迁往列万特以及相反的迁移等。另外,亚述在被征服地区也从事土地开垦、重建城市的工作,向城市补充人口以发展贸易和文化(除了安全目的以外)。列万特地区的大马士革、撒马利亚和哈马特仍是重要的贸易中心,在地中海沿岸还新建了两个亚述港口。

被驱逐人口中有许多成为劳工和士兵,他们以家族形式流动和定居,分得土地,其法律和社会地位与其他人并无不同。例如,他们进入军队的各个层次,并成为宫廷的工匠和书吏。从辛那赫里布时期开始,战俘和被驱逐者不再与亚述人混同,而被视为战利品。除担任士兵、农牧民外,一部分人被奉献给神庙或分配给王室、大臣、贵族和市民,被卖为奴的人数也有所增加,不过其地位并无明显的下降。另外,人口的流动也推动了文化的传播,亚述宫廷建筑中出现的大量精美的浮雕显然是叙利亚工匠的杰作,它们成为亚述艺术的典范。在经济中,奴隶并不重要,他们只出现在大型纪念性工程的劳动中。

空前的政治统一、不同文化的接触和传播、贸易的发达、铁器的广泛使用,所有这些推动了帝国经济的发展。其中,铁器的使用对于开发亚述山区的森林和矿物资源具有特殊意义,加上征服带来的财富和劳动力,亚述经济空前繁荣。古希腊学者希罗多德曾提及,腓尼基商人运抵希腊的商品中有亚述产品,而另一位学者则以“夜空繁星”来形容亚述商人的数量。卡尔胡、尼尼微等城市不断发展,它们的人口分别达到**12**万和**6.3**万。在上述城市里,统治者修建了巨大的花园、动物园、广场、水渠和神庙。卡尔胡城的落成典礼共有**7**万人参加,为此举行了为期**10**天的盛大宴会。

亚述帝国建立了空前未有的中央集权国家。国王最重要的称号是“阿苏尔神的长官”,他对臣民拥有生杀予夺之权,所有贵族、大臣、属国君王和百姓均须向神宣誓效忠国王,叛乱者将被视为违反圣誓,等待他们的是最严厉的惩罚。国王的职责是保卫国家,几乎所有亚述君主均曾在沙场上运筹帷幄;他们也必须照顾社会下

层,保障正义。成年的国王长子将被立为太子,其时必须进行占卜,举行盛大仪式;太子须学习王室礼仪及武艺、数学、天文、占卜、书法等课程,并协助父王参预国家大政。其他王子也有很多人担任重要的行政、宗教或宫廷职务。

在帝国政府中,旧贵族权力显赫,其中以名年官为主,包括“斟酒者”、宫廷主管、军队总司令、阿苏尔省长等,他们每人都在京城立有石碑。王后即出自这一集团。但公元前 8 世纪以后,随着帝国版图的扩大,新的军事和政治贵族的势力不断膨胀,其中有省长、将军和各级行政官员等,他们常常能得到国王赏赐的土地。

亚述帝国的地方建置分为省份(含亚述本土)和属国两大部分。各省名称与该省的主要城市相同。省长负责维持秩序、保养道路、保证过往商队安全和贡品运输,以及被驱逐居民的途中食物供应,向过路的国王及其侍从和军队提供给养,向中央提供士兵、劳工和部分税收。省长在省会设有豪华的官邸,国王出巡时即在这里居住。因此,省长的权力很大,尤其是亚述省省长,但他们并未寻求独立。提格拉皮拉泽三世把省的面积划小,削减了省长的权力,进一步加强了中央集权。省内的大城市设有总督和市长,这些城市一般享有免纳赋税和兵役的权利。属国的君王仍保持其职位,但须将王子和本国的贵族送往阿苏尔作为人质。同时,它们可以继续祭祀原有的神灵,而这些神灵也得到亚述国王的尊重。

官员的职位往往为某个家族世袭,其任职和提升须进行占卜,这表现出氏族、家族关系和祭司在亚述社会中的重要作用。另外,官员们也不识字,因为新官常常是原任官员的儿子,他通过耳濡目染熟悉了行政事务,而日常的政府文字工作主要依靠大大小小的

书吏。为了保证王权,国王建立了告密制度,对腐败官员施以重刑,并通过钦差大臣和顾问参预决策和行政工作。同时,帝国还建立了驿站瞭望塔和烽火台,作为国防和传递情报的工具。

在许多地区,祭司集团的势力有所上升。公元前10世纪以后,阿拉米人的入侵把大批农民和工匠驱赶到城市中,使之投靠神庙,后者从此由衰微走上了复兴之路。大城市享有的自治权加强了祭司的地位,而这一集团在中央政府中也拥有巨大的影响。

总之,作为近东第一个横跨欧亚非三大洲的多民族大帝国,亚述帝国在行政、军事方面确有建树,经济文化也在不断发展,各地区之间以两河流域、埃及两大古老文明为中心的交往规模空前,近东的古代文明因此进入了全新的发展阶段。以往学术界过分强调古代帝国的军事基础显然失之片面,因为亚述帝国及其他帝国是建立在经济文化的发展、政治军事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和各地区的交往不断深化的基础之上的,否则难以想像如此庞大的帝国能够维持几个世纪之久。从许多方面看,亚述帝国为其后的波斯帝国开创了一个先例。

亚述的衰落

公元前7世纪末,亚述帝国开始走向衰落,其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是本土资源的有限。虽然长于武功的亚述人建立了一个领土广阔的帝国,但亚述本土面积不太大,并分布于山区,城市人口不多,资源有限,帝国只有靠庞大的军队从其他地区夺取物质资源和人力资源,才能维持生存和发展。人口迁移的政策虽然保证了大型工程和军队的人力需求,但也使大批异族臣民进入了亚述城市和外省的驻防要地,从而埋下了隐患。

其次,帝国的征服政策无谓地消耗了大量资源。为了开疆拓土,巩固对外省的控制,帝国政府连年用兵,尤其是对埃及的征战更属无谓之举,徒然耗费了宝贵的资源。

最后,一些外省各怀异志,图谋独立。尽管帝国的统一给许多地区带来了繁荣,但外省和亚述本土的异族臣民对帝国并无好感,一些历史名城依然保持着自治地位,一旦形势逆转就会出现动荡、骚乱。公元前**721**年,巴比伦的马尔杜克阿帕依丁自立为王,并与埃兰结盟。公元前**653**年,亚述国王阿舒尔巴尼帕尔之弟沙马舒姆金与巴比伦贵族联合反叛,并有阿拉伯人、阿拉米人、小亚人及埃及、埃兰的协助。

从**7**世纪末开始,亚述的编年史记载出现混乱,一年竟有几个名年官,关于阿舒尔巴尼帕尔的卒年即有公元前**631**和公元前**627**年两种说法。直到公元前**623**年,亚述才有一位新君继位,即辛沙拉伊什库姆(公元前**623**~前**612**年),此事得到了另一位王子的大宦官辛舒木里什的襄助,这是王权衰落的重要征兆。

在巴比伦,公元前**635**~前**627**年是国王坎德兰努(阿舒尔巴尼帕尔的兄弟)在位时期。由于亚述的王室碑铭、信函和法律文件从未提及这位国王,有的学者认为它只是阿舒尔巴尼帕尔在巴比伦的别名,后者实际上控制着巴比伦尼亚的政权。公元前**627**年之后,巴比伦再也没有国王了,而亚述国王辛沙拉伊什库姆的当务之急是保持对这块南方领土的主宰。随着帝国的衰微,曾满足于亚述统治的巴比伦尼亚市民已经把希望寄托在势力日盛的迦勒底人身上了。

公元前**627**年,被亚述任命为巴比伦尼亚南方首领的迦勒底贵族那波帕拉沙尔举兵反叛,驱逐了尼普尔的亚述守军,自立为巴

比伦王。他攻占了亚述的苏胡、辛达努等地区,粉碎了亚述、埃及联军。公元前**615**年,崛起于伊朗的米底也进兵亚述,支援巴比伦军队。公元前**614**年,米底军队攻陷阿苏尔城,米底国王与巴比伦国王签订盟约并相互联姻。然而,次年苏胡省出现叛乱,牵制了巴比伦军队。由于与亚述结盟的斯基泰人的袭扰,米底暂停了攻势。公元前**612**年,巴比伦、米底联军进攻尼尼微,开堤放水淹城,才攻破了这座城防坚固的城池。残余的亚述军队拥立王室成员阿舒尔乌巴里特为王,继续作战。公元前**605**年,王子尼布甲尼撒指挥的巴比伦军队在卡尔克米什与强大的埃及、亚述联军进行决战,这场战争以巴比伦人的胜利而告结束,它宣告了亚述帝国的灭亡。

二、新巴比伦王国与波斯帝国的统治

新巴比伦王国的巩固及其统治

作为迦勒底王朝的新巴比伦王国成为亚述帝国半壁江山的占有者,奄有巴比伦尼亚、叙利亚、巴勒斯坦和腓尼基。公元前**604**年,尼布甲尼撒二世登基为王(公元前**604**~前**562**年)。为确保对列万特地区的控制,他迎娶米底公主阿米蒂丝为王后,首先稳定了后方。公元前**597**年,国王进兵巴勒斯坦,扶植了一个犹太傀儡统治者齐德启亚。此后,他又在东北部兴建了一座长城,以防范米底人的进攻。前**587**年,尼布甲尼撒二世再次进兵巴勒斯坦,于次年攻破耶路撒冷,大肆破坏,并将大部分犹太人掳至巴比伦,史称“巴比伦之囚”。巴比伦军队也向腓尼基的推罗发动长达**13**年的围攻,并于公元前**567**年进攻埃及,救援为叛军推翻的埃及国王阿

普利斯,但为埃军所败。之后两国关系逐步正常化。

新巴比伦的中央集权较亚述帝国稍有下降,但仍相对发达,并在许多方面继承了亚述体制。国王经常参与各种宗教活动,尤为新年节,其时要举行坐朝仪式,国王将从马尔杜克神庙的祭司手中接受神器。王室也立太子,后者参预政府的行政工作,分担国王的职责。尼布甲尼撒二世的一个碑铭提供了有关政府结构的资料。主要的政府官员包括总面包师、大管家、侍卫长、书吏长、司仪长、总理发师、女奴总管、斟酒者、太子秘书、乐师长、牧牛长、船运长、商贾长等。然而,这些官员的头衔与其职责不完全相符,《旧约》曾提及一位总面包师为军队总司令。

中央政府之下设行省,省份制度与省长的职责也与亚述相近。省以下的行政单位为城市,由市政官员管理,他们兼管司法审判,从而结束了千百年来由公民会议进行司法审判的传统。同时,迦勒底人与阿拉米人的一些部落地区仍由当地的酋长治理,而在许多被征服地区也依旧保留了属国君主,如推罗、西顿、加沙、阿尔瓦德、阿什多德、米尔等。由于王国势力的扩展,尼布甲尼撒二世甚至控制了海湾最南端的费尔卡岛,而那波尼杜(公元前556~前539年)时期则设立了迪尔姆总督,证明了巴比伦尼亚与海湾密切的商业联系。

新巴比伦的社会经济

王国仿效亚述帝国实行了人口迁移政策,巴比伦之囚即为其表现。被驱逐者和外籍士兵的定居扩大了耕地和税收的来源,农业日趋繁荣。在大城市中,有来自小亚西部、伊朗、埃及和一些沿海城市的居民,还有部分希腊士兵定居于前犹太王国的领土上。

外籍人口扩大了王国劳动力和士兵的来源,加速了种族和文化的融合。同时,各地祭司集团的势力也在不断扩展,成为城市社会和政治、经济生活的中心。神庙拥有大片土地、房屋、果园、牲畜及依附者、奴隶、工匠,广泛从事工商业、农业和外贸活动,收取税收和贡品。政府大肆重修神庙,只向祭司征收**20%**的所得税,而放弃了亚述执行的行政控制政策。祭司势力的上升必然削弱中央政府的权力。

在各地,王室进行了大规模的城市建设。虽然亚述的城市多半被毁,但巴比伦尼亚的许多古城得到重修,尤其是巴比伦城。该城呈方形,占地约**500** 英亩,城内有**1179** 座规模不等的神庙,人口约有**10** 万。城墙分内墙和外墙,外墙高**7.6~7.8** 米,宽**3.7** 米,周长**8.5** 公里;内墙距外墙**12** 米,高**11~14** 米,宽**6.5** 米,长**6** 公里。外墙外边还有护城河和土堤。城墙上每隔**20** 米有一座塔楼。全城共有**8** 座城门,均以神灵之名命名,其中西北门伊什塔尔门最为壮观,至今保存得也最为完整。该门是进入巴比伦的主要大道朝拜街的入口,城门上饰有蓝青色琉璃砖,每隔一段距离便镶有一只以黄、棕、白色彩釉砌成的代表天气之神的公牛或代表马尔杜克的神兽西鲁什龙,它们姿态威猛,色彩斑斓。如敌军沿此大道入城,则两边高墙上的神兽将产生强大的威慑作用。另外,尼布甲尼撒二世还在底格里斯河边为来自米底的王后修筑了一座“空中花园”,据传花园为正方形,每条边长**120** 米,共有**4** 层,被希腊人誉为古代世界七大奇迹之一。

巴比伦尼亚城市的工商业相当繁荣,迄今出土的大量有关银钱业务、贸易和买卖土地的泥板文书可资证明。白银作为货币已广为流行,其形状不同,但重量是统一的,单位为塔兰特、米那和舍

克勒(为60进位,1舍克勒=0.75盎司)。同时,巴比伦人首创了银本位制,白银与黄金之比在101~14:1之间。通货的稳定促进了商业活动和信贷的发展,高利贷、抵押活动和债务奴隶日趋普及,土地、甚至水源都逐渐私有化。由此形成了一些著名的商业家族,如巴比伦的厄吉贝家族与尼普尔的穆拉树家族,它们与王室关系密切,广泛从事不动产、贩奴、金融、商业、外贸、农业、采矿等经济活动。例如,穆拉树家族拥有12个矿坑13所房屋和3个建筑地区,另有96个奴隶。两大家族到波斯帝国时仍从事各种经营活动。

对外战争的胜利使奴隶的人数增加,并且奴隶制也出现了一些新特点。奴隶依奴隶主提供的资金、土地,可以独立地从事土地租佃、经商、手工业,乃至放债业务,同时他们要向主人交纳地租或人身租。富有的奴隶甚至自己也可以拥有奴隶。另外,奴隶在经营个人经济的同时,也可作为主人的代理人从事各种经济活动,并从主人那里领取工资。也有的奴隶被主人送去学习手工技艺,如烤面包、制鞋、纺织等,而主人要向师傅支付报酬和生活费。但总的看,奴隶的地位并无根本变化。他们依然任由主人买卖、转让或作为陪嫁物。

新巴比伦的衰亡

新巴比伦的辉煌只是古代两河文明最后的回光返照。在王国的北边和东边,属于印欧语系的新兴波斯阿黑门尼德国家对巴比伦尼亚构成了严重威胁。经过北方通往小亚的商路及由此而来的收入为波斯控制,巴比伦被迫把开展军事和经济活动的地区限定为西南和南方,但列万特频频发生叛乱,而腓尼基曾经拥有的商业

霸权已转移到希腊、吕底亚、西里西亚和埃及等国。经济困难表现在物价的急剧上升。在公元前600年,一名男奴价值约40舍克勒,50年后则升为50舍克勒;土地价格从尼布甲尼撒时期到那波尼杜时期上升了一倍,其他如食品、衣服等日用品的价格也上涨了。但工资则始终徘徊在低水平上,一名非熟练工人的月工资只有1舍克勒,仅足养家糊口,因此许多人负债累累,大量征发徭役和兵役则造成农业劳动力的缺乏。为了增加国库收入,弥补大兴土木和连年用兵带来的严重亏空,政府决定向神庙开刀。公元前553年,那波尼杜向乌鲁克等城市的埃安那神庙派去了名为“王家任职监察官”和“王家国库官”的官员,令其监督神庙的交易并确保政府的各项税收。此举激化了王室与祭司集团的矛盾。

公元前562年,尼布甲尼撒二世驾崩,此后王权日衰。其子阿威尔马尔杜克在位两年后即为一场政变推翻,尼布甲尼撒的女婿奈里格利萨称王,而后者在对米底的战争失败后郁郁而逝,其子继位仅2个月即被谋杀。公元前556年,阿拉米血统的高级官员那波尼杜被推举为王,王权暂时得以巩固。

传统观点认为,那波尼杜进行了宗教改革,以月神辛代替马尔杜克的主神位,由此导致与祭司集团的决裂。但新的材料证明,那波尼杜把女儿派到月神庙作为女祭司,这是古老的两河传统,旨在证明王室的合法性。他并未进行宗教改革,这一神话是波斯征服后编造出来的,意在美化新的统治者。不过,末代君主与祭司确实存在矛盾。

那波尼杜为确保南方商路,率军南下阿拉伯半岛直到今麦加地区10年后才返回巴比伦。之后,他征服吕底亚,进攻叛变的巴比伦,讨伐埃兰,一时似有中兴之势。然而,东边的波斯却对西邻

虎视眈眈。居鲁士(公元前558~前529年)于公元前550年灭米底,至公元前539年先后占领埃兰、亚美尼亚、吕底亚、小亚、希腊城邦和中亚地区,对新巴比伦形成三面包围之势。公元前539年,居鲁士率大军进攻巴比伦,掘堤放水淹城,并得到祭司集团的内应,兵不血刃地占领了固若金汤的巴比伦城,新巴比伦王国宣告灭亡。

新巴比伦的亡国结束了两河流域独立国家和文明的历史,开创了它作为近东其他大帝国组成部分和受其他文化同化的历史。许多西方学者视此为苏美尔—巴比伦文明的终结,事实并非如此。在公元前539年之前,两河文明即与周边的列万特、小亚、波斯、中亚、阿拉伯半岛、埃及、希腊诸文明存在着密切的交往关系,但形式是间接直接的交往并存,并且居优势地位的两河文明与周边文明的关系一直是付出多于吸纳。此后,异族的统治使近东文明的交往更多地采取直接形式,而且自身内涵不断丰富、深化的外来文明(主要是波斯、希腊罗马和阿拉伯文明)与两河文明的交往形式逐渐演变为两河的吸纳多于付出,从而使地区变化呈现出更加多元化的丰富多彩的特点。近东历史进入了东西方文明交汇的新时代。

波斯帝国在巴比伦的统治

波斯帝国是近东第一个地跨欧亚非三大洲的大帝国,到大流士时期已囊括了巴尔干的色雷斯、小亚、列万特、埃及、两河流域、波斯本土、中亚和印度河流域,大体接近后来的亚历山大帝国的范围。然而,帝国的迅速扩大引发了波斯贵族与王室及波斯人与被征服民族的矛盾,因此在居鲁士之子冈比西斯统治时期,各地叛乱

频起,随后登基的大流士实行改革,最后形成了帝国的中央集权制度。

波斯人在短短几十年里就从起源于游牧民族的小国发展为一个庞大帝国,其政治制度受到亚述等先进国家的影响。帝国承袭了亚述的行省制度,各省省长和军事长官直接向国王负责,而宫廷有大臣主持中央政府各部门的公务,以及通晓各地语言的官吏,“国王的耳目”监督各地行政机构的运作。巴比伦—亚述即为一个行省(包括叙利亚),其行政中心可能在西普尔,而巴比伦则是帝国的四大首都之一,这里建有波斯风格的皇帝行宫。而且,居鲁士十分重视巴比伦的地位,他的称号是“巴比伦之王,千国之王”,其子冈比西斯曾出任巴比伦的联合摄政,巴比伦省长的地位也仅次于波斯、埃兰和米底三省。居鲁士还大事重修巴比伦尼亚的神庙,归还了那波尼斯从巴比伦以外各神庙掠去的神像。另外,阿卡德语也仍是帝国的一种重要语言,著名的贝希斯敦铭文即以古波斯语、埃兰语和阿卡德语三种语言刻写。

为加强对各地的控制,中央政府修筑了著名的“帝国大道”,沿途设有驿站和守军,它从苏撒直通小亚的以弗所,中经两河流域地区。另有一条道路从巴比伦经波斯直达大夏和印度边境。另外,波斯王室成员、贵族和士兵在巴比伦尼亚拥有大量土地,并控制了重要的行政职务。士兵份地分骑兵、弓箭手和战车兵三类,政府后期不再需要他们服役,而要求其纳税。士兵中有许多人遂将土地转租给富商大贾,后者再把土地租给佃农,而把白银交给士兵。但在需要时,这些士兵仍需披甲出征。

但巴比伦贵族仍通过各种途径参预政权。在省以下官僚机构中,有大批地方贵族充任各级官员,贵族贝利西斯甚至担任过总

督,军队士兵中也包括不少当地人。原有的城市自治和乡村的行政机构也基本保留下来了。另外,联姻亦成为行之有效的手段。如波斯皇帝阿塔薛西斯一世(公元前465~前424年)曾娶过一位巴比伦妃子,所生之子即大流士二世(公元前423~前405年)。两河地区的传统宗教也兴盛如常,波斯国教祆教仅流行于定居巴比伦的波斯贵族中。

在经济上,除了原亚述各城市仍一片衰败(埃尔贝拉例外),巴比伦尼亚繁荣依旧,帝国的统一和交通的便利使这里成为地区商业的中心。帝国政府严密控制着作为国家财产的运河水源,民众使用须事先申请并交费。同时,巴比伦尼亚也成为帝国国库的聚宝盆。王室每年有4个月开支依靠以尼普尔为主的巴比伦尼亚提供,该省以税收形式上缴的白银在帝国各省中仅次于印度,是帕赛波里斯造币厂的重要原料。新的水利设施和来自波斯的新的农业技术均推动了农业的发展,一些农作物由过去的一年一季改为一年两季。商业也高度繁荣,一些富商广泛从事贵族大土地的出租和白银兑换业务,并与埃及和希腊保持着贸易联系。白银被广泛地用作支付手段,但金币只在波斯本土铸造。

在社会结构方面,与新巴比伦基本相同。“马尔—巴努图”即自由民,他们不能被买卖,在法庭上必须能证明自己的身份。另一类是奉献给神庙的人“西尔库图”,包括男人和妇女,他们手背有特殊印记,属于国王的财产。奴隶也依旧存在。还有两类人是帝国时新出现的,并延续到帕提亚时期。第一类为“比特”(“土地”)、“比特·西塞”(“骑兵份地”)、“比特·纳卡布提”(“战车兵份地”)和“比特·库西”(“王室份地”),大概指耕种这些土地的农民,他们被永久束缚在土地上,不得被买卖。第二类是“苏萨努图”,为依附

者,例如一些工匠和外国人。因此,巴比伦尼亚社会表现出受异族统治的特点。

总之,在波斯帝国时期,巴比伦的古老文明并没有死亡(如同一些学者所宣称的那样),尽管其衰落已经开始。它的经济仍是繁荣的,传统的宗教香火未断,社会经济制度与过去也没有太大差异,波斯化在社会、宗教、文化方面并不明显。波斯的影响主要表现在艺术方面,另外在重装骑兵的装备及桥梁、农业技术方面也有反映。两河流域的真正波斯化是从萨珊时期开始的。与此对应的是,巴比伦文化也对波斯产生了影响。

波斯帝国统治的解体

在居鲁士之后,波斯宫廷对巴比伦尼亚不那么重视了。同时,心怀不满的当地祭司、贵族也积极策划脱离帝国的统治。公元前522年,波斯的高墨达叛乱时,巴比伦人尼丁图贝尔举兵反叛,自号尼布甲尼撒三世;公元前521年,阿拉哈起义,自称那波尼杜之子,号尼布甲尼撒四世;公元前484~前481年,乘薛西斯(公元前485~前465年)兵败希腊之时,贝尔西曼尼和萨马斯厄里巴领导了起义,这两次起义带有宗教性,凸显了巴比伦祭司集团与帝国的矛盾。

薛西斯无情地镇压了巴比伦的起义。希腊和罗马史家宣称他毁灭了城市和神庙,掠走纯金神像,从此巴比伦的神庙一片瓦砾,荒草丛生。其实,巴比伦的神像并非纯金的,神庙也仅部分地遭到破坏,其真正的威胁可能是政府对私人晋贡的限制,这使神庙失去了经济来源。到亚历山大入侵时,神庙已辉煌不再。另外,薛西斯把巴比伦省一分为二,其中幼发拉底河以东至叙利亚、巴勒斯坦一

带设“河外省”，省会在大马士革。

波斯帝国是近东古代文明从城邦到地域王国、再到帝国的历史发展进程的最高阶段。它统治的地域横跨三大洲，包括了经济发展程度迥异的不同文明中心和各个民族，包括农耕世界和游牧世界，同时这一时期的社会生产力有了进一步的发展，突出表现在铁器的广泛使用、贸易的发展和各地经济文化联系（如交通）的加强。在文字方面，则是以两河楔形文字为中心的体系向以阿拉米语为代表的拼音文字过渡的时期。因此，帝国的建立不完全是军事征服的后果，而是在近东古代文明发展的基础上，农耕世界与游牧民族及不同文化之间的一次大综合，帝国由此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管理制度，包括行省制度、赋税制度、铸币制度、驿道制度、军事制度、宗教制度以及对被征服地区统治者的政策等。这些制度又为以后的帝国所继承。但是，这个老大帝国在很大程度上确实又是依靠武力维系的，一旦初期政治上的锐气丧失，军事上的失利便会导致帝国的解体。

公元前6世纪初，希波战争爆发，波斯败于希腊城邦联军。此后，希波之间屡起战端，纷争不断。公元前4世纪，马其顿统一了希腊诸邦。公元前334年，亚历山大国王率军东征，所向披靡，几年之内即灭波斯帝国。西亚、南亚和北非地区进入了希腊化时期。

三、塞琉古王国与帕提亚

昙花一现的亚历山大帝国

公元前331年，亚历山大率军东渡幼发拉底河，在尼尼微附近

的高加米拉大败波斯军队。此后，波斯皇帝为部将所杀，马其顿军队乘胜追击，先后占领波斯、中亚，并于前**325**年进抵印度河流域。迫于当地的疾疫、气候及部下的反对，这位一代雄主于前**325**年回师巴比伦。

据传，亚历山大重建了巴比伦的马尔杜克神庙，允许其崇拜延续，并因此受到饱受波斯专制之苦的当地祭司的欢迎，被视为解放者。实际上，这一说法反映出希腊史家溢美马其顿国王的企图，而事实是他只是与巴比伦民众立约维护该城的应有利益，而换取政治上的支持。为了巩固匆忙建立起来的帝国，亚历山大充分利用了波斯帝国原有的政治结构和各地的传统习俗，使马其顿—希腊国家与东方因素相融合。他采用波斯宫廷礼仪，率领万名将士与波斯女子成婚，朝拜各地的神庙，吸收当地人进入政府机构和军队，行省也基本沿袭原有疆界。

同时，马其顿人和希腊人在新帝国中占有绝对优势，包括行政、军事、财政各个方面。另一个办法是建立希腊城市，其居民为希腊人，建筑、市政机关和文化均是希腊的。

亚历山大希望使巴比伦和埃及的亚历山大里亚成为帝国的两大首都，为此计划在巴比伦建设港口，改善幼发拉底河的灌溉系统，打通里海与地中海。然而，他未来得及实现自己的宏愿，即于公元前**323**年病疫巴比伦，庞大的亚历山大帝国随之解体。他的继位者仍居住在巴比伦，直到前**320**年始迁往马其顿。为了争夺帝国的遗产，亚历山大的部将们开始了战争，塞琉古占有西亚，建立了塞琉古王朝，与埃及的托勒密王朝和希腊的安提柯王朝成鼎足之势。

塞琉古王朝的统治

公元前**305**年,塞琉古一世(公元前**305**~前**280**年)称王,其后不断扩张,在巅峰时期领土囊括了除印度和腓尼基以外的原波斯帝国的版图。一般认为,帝国的首都设在安条克,故中国史书称为条支。但事实上,(底格里斯河上的)塞琉西亚和阿克巴特那也是首都,而且苏撒的原波斯王宫和行政设施也继续得到利用,叙利亚直到前**2**世纪之后才成为王朝的中心。所以,这是一个包容整个西亚的真正的帝国,而不是一般史书所宣称的“叙利亚王国”。

塞琉古王朝的政治体制承袭波斯帝国之制,表现出浓厚的东西融合的色彩。在血统上,第二位皇帝安条克一世(公元前**280**~前**261**年)即为混血儿,以后的一些国王继续与小亚的原波斯皇室成员联姻,从而加强了政治合法性。王朝的君主亦称王权神授,宫廷采用波斯礼仪,安条克一世的圆筒印与新巴比伦国王的圆筒印一样,记载了有关修复神庙之事。这位皇帝曾向月神庙献祭,并参加神庙的奠基式,以后的皇帝还积极支持巴比伦新年节的盛典。帝国的官僚机构相当复杂,宫廷设宰相、议事会、秘书处,地方设**20~25**省,各省有总督、将军、财务使等官吏,而中下层官员、军官、法官中有大批当地人,后者有时甚至身居高位。同时,有证据说明,市政官员、财政官员和将军直接向国王负责,连巴比伦的神庙长老也直接与皇帝联系,这些都削弱了省长的权力。在语言上,虽然多数希腊官员不懂当地语言,但大批地方官员和书吏的存在使行政机构的运作得以顺利进行。另外,阿拉米语与希腊语同为官方语言,而阿卡德语也用于王室碑铭。

在巴比伦尼亚也存在大量希腊城市,至少有**12**座,主要建在

古城或村庄附近及旧城中,其中塞琉西亚据说人口达**60**万,居各城之冠,成为巴比伦尼亚的一个重要的政治、军事和贸易中心。同时,巴比伦虽有部分人口流往河对岸的塞琉西亚,但仍保持了相对繁荣和传统的生活方式。巴比伦的市政事务由神庙最高长老“萨塔姆”和厄萨吉拉神庙的委员会处理,城市因此享有自治权,这一权力得到王室宪章的确认,而王室也设有专职行政、财政官员和法官参与市政事务。巴比伦等古城也有权接受政府资助用于修缮神庙和维护公共设施,但与过去不同的是,它们必须向政府纳税,正如希腊城市那样。而且,在巴比伦也存在一个希腊社区,建有希腊式的剧场、体操馆、军营和王宫。此外,这一时期亚述及邻近地区的一些古城如尼尼微、卡尔胡和马里也逐渐有人居住,重现生机。

塞琉古王朝也十分重视意识形态的宣传。古希腊的一些历史学家对巴比伦的历史认识模糊。希罗多德认为巴比伦是亚述统治下的一个城市,它逃避了米底对亚述的毁灭而保持了独立性。特里亚则干脆否认新巴比伦的存在。正是在这一背景下出现了巴比伦的希腊族历史学家贝罗苏斯(据传为马尔杜克神庙的祭司)著的多卷本希腊文著作《巴比伦史》,它叙述了巴比伦尼亚的地理以及该地区自远古以来至亚历山大东征时期的历史。作者对新巴比伦王国的头两代君主那波帕拉沙尔和尼布甲尼撒二世极力称颂,从而暗示了本朝的开国君主塞琉古一世及其继承人安条克一世的辉煌业绩。同时,作者也把塞琉古帝国视为两河君主传统和文明的传人,这实际上与同一时期托勒密埃及的祭司曼涅托所著《埃及史》有异曲同工之妙,二者不但为两国历史确立了明晰的轮廓,并且为各自的君主树碑立传,进而完成了马其顿统治者与近东政治传统的同一化过程。

塞琉古帝国地处东西方交通要冲,加上多年的和平环境、统一的货币制度(阿提卡制)和城市的发展等因素,巴比伦尼亚的经济呈现出一片繁荣。罗马历史学家斯特拉波在描述公元前1世纪巴比伦的农业状况时称:“此地盛产大麦,他处无与伦比。”另外还盛产芝麻、亚麻、葡萄及豆类作物,并广泛实行轮种制,灌溉有进一步发展。同时,马其顿—希腊人的统治也造成了土地占有状况的变动。皇帝在名义上拥有全国土地的最高所有权,但从占有权上仍可分为王室直接占有的土地、赐予贵族的赐田、神庙土地和城市土地等。在希腊的军事殖民地中,则实行军事份地制。除农业外,手工业和外贸也十分发达。巴比伦尼亚的麻布织造业闻名海外,而横贯本地区的东西商路促成了过境贸易的繁荣,东方的丝绸、香料由此运往西方,而叙利亚、巴比伦尼亚和希腊的手制品则经此地运销中亚和印度,神庙仍是贸易的主要组织者。在阿拉伯半岛等地发现了帝国商站的遗迹,证明了它的商业扩张的程度。作为商业发展的后果,物价普遍下降了。因此,巴比伦尼亚成为帝国的经济中心,但社会经济制度与过去并无大的区别。

虽然帝国给巴比伦尼亚带来了和平,但埃及与塞琉古为争夺商路和领土而进行了五次叙利亚战争,埃及军队一度进兵两河流域,从而削弱了帝国的实力。前2世纪初,罗马与塞琉古帝国迎头相撞,马革尼西亚一役罗马人大获全胜,夺占了小亚领土。小亚的帕加马及东方的帕提亚、亚美尼亚和大夏等地区先后独立,更使帝国的版图日趋缩小。日益加重的财政困难使经济陷入困境,苛捐杂税、高利贷的负担使农民不堪重负。公元前127年以后,帝国失去了两河流域,仅龟缩于叙利亚、腓尼基等地区,内讧不断。公元前64年,罗马大将庞培灭塞琉古帝国,设叙利亚行省。

帕提亚的立国及其统治

公元前3世纪中叶,一支属于马萨革泰部落联盟的帕奈游牧部落从北方进入伊朗高原的帕提亚,即今土库曼斯坦南部和伊朗东北部地区。他们的语言属印欧语系伊朗语族。帕奈人加入了当地人反对塞琉古王朝的斗争,在公元前247年的大起义中,首领阿尔息斯称王,建立阿尔息斯王朝。中国史书以其王朝名称而名其国,称为“安息”。

帕提亚起初臣属塞琉古王朝,以后逐渐扩张,米特里达梯一世(公元前171~前138年)于公元前141年攻占巴比伦,控制了幼发拉底河以东地区。此后,帕提亚阻止了塞琉古人的西侵,夺取了中亚的木鹿。在西方,帕提亚抵御了罗马军队的一次次东征,给予其以沉重的打击,巩固了帝国的边界。全盛时的帕提亚包括了东起印度河、西至幼发拉底河、北迄亚美尼亚和阿姆河的辽阔地域。关于帕提亚的研究资料较少,但从现有资料和考古发现看,帕提亚的社会结构主要源于波斯、巴比伦和希腊三种文化因素。所以说,游牧的帕奈人继承了塞琉古王朝和各种地方文化的遗产。

在政治上,帕提亚基本沿袭了塞琉古帝国的体制。国王拥有绝对的权力,身边是希腊式的卫兵,他的头衔也是希腊式的“拯救者”、“胜利者”之类。据称,阿尔息斯家族的祖先是塞琉古王朝帕提亚省的省长,后来又进一步上推至阿黑门尼德王朝的君主。国王的王位一般为世袭,但有时也实行兄终弟及之制,且贵族委员会和智者及麻葛(祆教祭司)可参与决定王位人选。在王室婚姻方面,国王可与同胞姐妹结婚。因此,帕奈人仍带有浓厚的母系氏族残余。

从政府建制上看,中央政府可能是一个由大贵族和属国王公组成的委员会。地方建制分行省与属国两类,塞琉古时期的行省全部保留。属国即被征服地区,罗马史家普林尼提及有18国,如大米底、亚美尼亚等,其王公可与帕提亚王室联姻。省以下有希腊城市、原希腊军事殖民地和本地城市。希腊城市和军事殖民地享有自治权,设有市议会,自行推选法官。但公元1世纪以后其权力和地位下降了。在语言上,希腊语是王国的官方语言,而在巴比伦尼亚,阿拉米语仍广为使用。

帕提亚的首都最初在中亚的尼萨,后迁至百牢门,达拉及荷卡托皮勒也曾是京都所在地。米特里达梯一世曾在巴比伦旁边的小村泰西封驻军,以监视底格里斯河对岸的塞琉西亚。至帕克鲁斯国王(公元78~约105年)时,泰西封成为王国的冬都。政府还在巴比伦北边新建了沃尔加西亚城,它与泰西封、阿克巴特那、拉加和荷卡托皮勒均为王国之首都。

帕提亚军队的组织较为松散。帕奈人的军队原先由骑兵组成,进入波斯后采纳塞琉古军队的战术,实行雇佣军制,设立了轻装步兵、重装步兵和骑兵。但在与罗马军队交战后,又根据波斯军队的模式进行了改革,组建了由骑马射手和重装骑兵组成的骑兵部队和步兵,装备了锋利的驼骨箭。改革后的帕提亚军队具有强大的突破力和防守能力。同时,军队主要由贵族在战时征召,来源于农民和奴隶,一些大贵族甚至拥有1万甲士(如苏伦家族)。在与罗马人的战斗中,帕提亚军队以少胜多,屡战屡胜,显示了赫赫威力。但是,依赖贵族征兵不能保证军队的忠诚和长期作战的需要,因此后期重新采用了募兵制。

可见,贵族在帕提亚社会中地位显赫。据传在国内有七大贵

族,但这可能只是根据波斯帝国情况的附会,有据可查的著名贵族有苏伦、凯伦、古依、米赫兰四家,主要分布在波斯本土。他们均拥有自己的军队、宫廷和嫔妃。中小贵族也拥有相当的实力。

在经济上,巴比伦尼亚是王国最发达的地区,并从政局稳定和繁荣中获益。这一时期的农业进一步发展,灌溉技术有改进,使用了畜力提水,运河网得到有效的保养、疏浚,土地主要掌握在王室、贵族和神庙手中,村社也支配一定的土地,并负责灌溉用水的分配、所辖土地的使用以及向国家纳税。农民仍处于依附土地的地位,如果土地抛荒须处罚金。奴隶也依附于土地而参加劳动,且有部分属于自己的经济。

帕提亚时期的过境贸易相当繁荣,尤其是在丝绸之路贯通后,王国成为地中海与近东和远东贸易的中介地。丝绸之路从波斯的阿克巴特那到塞琉西亚,而后经左格马到安条克;另外还有一条商路从塞琉西亚经叙利亚的帕尔米拉绿洲到达地中海。商人贩运的主要商品有奴隶、干果、染料、香水、橄榄油、脂肪、皮革、盐、食品、牲畜、青铜像等;从中国进口的商品有牲畜、金银、宝石、地毯、夏布、丝绸、铁、桃子、杏等,向中国输出的商品有葡萄酒、石榴、鸵鸟等。另外,巴比伦尼亚也有海路直通印度河,与中亚、高加索等地区存在密切的贸易和文化交流。贸易的发展促成了一批新城市的兴盛,如巴比伦尼亚北部的哈特拉和中部的沃尔加西亚,商人成为一个十分富有的阶层。

在巴比伦尼亚的城市中,主要居民仍是土著居民,包括犹太人在内,但地区人口的主体是阿拉米人。另外,商业的繁荣和移民也带来了新的民族。城市中有帕提亚人、希腊人和来自帕尔米拉的叙利亚商人,并形成了独立的社团。在乡村,尤其是沙漠中,则有

来自半岛的大批阿拉伯人,他们成为奔走于哈特拉与小亚的艾德萨之间的商人,在这两座城市中,阿拉伯人已占有优势地位,以至哈特拉的统治者自称“阿拉伯人之王”。值得注意的是,到公元1世纪,希腊人已逐渐与当地通婚,塞琉西亚及其他一些希腊城市也先后为帕提亚人、土著人和罗马人所占据,作为王国异质成份的希腊城市已不复存在。

公元前1世纪中叶之后,罗马即成为帕提亚的西邻,两河流域逐渐成为双方角逐的沙场。公元前54~前53年,罗马大将克拉苏率4万之众渡过幼发拉底河,在卡雷城附近决战,苏伦统帅的帕提亚军队诱敌深入,全歼罗马军队,克拉苏阵亡。公元前36年,安东尼率10万大军再次东侵,损兵3万而退。此后,双方处于相持状态,罗马曾于公元1世纪上半叶支持两河流域的亲罗马派夺权,但未成功。公元115~116年和164~165年,罗马人再度占领两河流域,但均未保住这一成果。

虽然帕提亚在对外战争中屡创佳绩,然而两河流域作为主战场受到了破坏,长期的战争也严重消耗了帕提亚的国力。无止尽的王朝内讧更削弱了中央政权。公元1世纪以后,4德拉克姆的钱币被废弃,银币贬值。3世纪初,巴比伦、塞琉西亚和阿苏尔等城市无可挽回地衰落了。末代国王阿尔塔邦五世(约209~224年)最后一次粉碎了罗马的进攻。但就在226年,从帕提亚的故乡波斯崛起的萨珊王朝灭帕提亚王国。

帕提亚的亡国标志着始于亚历山大东征的希腊化最终告一段落。两河流域将进入历史的新时期——进一步的波斯化和继其后的阿拉伯化和伊斯兰化。

四、两河流域的古代文化及其影响

文字、文学与教育

苏美尔文字是两河流域对世界文明的重要贡献。早在公元前4千纪后期,已产生了苏美尔文字,当时为图画文字,后发展为表音符号和指意符号,共同组成词组。到乌鲁卡其那时期,字符稳定在600以内,其中约100个是表示元音以及元音和不同辅音组合的音符,但没有单独表示辅音的符号。苏美尔文字以削成三角形的苇管或骨棒、木棒刻在泥板上,笔划成楔形,故称楔形文字。泥板晒干或焙干后可永久保存。以后,阿卡德人、阿摩利人、亚述人和巴比伦人均采用了楔形文字。另外,楔形文字起源于商业簿记,这与古埃及不同,后者的文字起源于宗教礼仪之需。

源远流长的楔形文字哺育了高度繁荣的两河文学,其作品多与宗教有关,形式包括神话传说、英雄叙事诗、劳动歌谣、寓言、赞歌、祈祷文和箴言等。其中的神话传说与英雄叙事诗成就较高。这些作品从不同角度反映了当时人们对宇宙起源、自然变迁、英雄伟业、社会矛盾、善与恶和生与死等问题的理解和探索。《创世诗》描述了巴比伦主神马尔杜克创造宇宙和人类的故事,《伊什塔尔的下降》叙述了丰产女神伊什塔尔到地狱解救种子和植物之神塔木兹的故事,从而提出有关自然界四季变迁的解释。最著名的文学作品是《吉尔伽美什史诗》,这是已知的世界文学中最早的史诗,起源于苏美尔的口头文学,至古巴比伦时期成书。它描写了半人半神的英雄、乌鲁克首领吉尔伽美什的故事。他凭借权势,姿意妄

为,天神遂派勇士恩奇都与之对抗。不料,两人在搏斗中却化敌为友,共同出走为民造福,先后杀死怪人芬巴巴和牛精。女神伊什塔尔对吉尔伽美什心生爱慕,但遭到拒绝。此后恩奇都违抗天命而死,悲痛欲绝的吉尔伽美什开始寻找长生之术。他的先祖乌特那皮什蒂姆讲述了远古的洪水故事及自己获得永生、身列神籍的经历,宣称“死生在天”。但吉尔伽美什在先祖的帮助下,不懈努力,终于寻得永生的仙草,而在回归途中不幸又被蛇偷走仙草。史诗描写了古人对生死奥秘的探索,讴歌了为民造福、敢于违抗天命的英雄,但也带有明显的宿命色彩。

发达的文化使得教育成为必需。早在埃利都时期已存在学校,主要设在私人住宅中,也有在神庙里的。学校的课程有语文、数学、几何、文学、医学、法律、神学、占卜等,主要培养书吏和祭司,学生基本限于男子,而且多为官员、军官、祭司或书吏之子,从而使贵族具有封闭的倾向。教育也因此受到高度重视,书写艺术被认为是人类成就的顶峰。在一些遗址中,曾发现用作教材和练习本的泥板。

科 学

两河流域的科学以经验为基础,最为发达的学科是数学和天文,二者与农业生产和占卜有关。在数学方面,苏美尔人最早掌握了位置值,从一开始即采用了十进位和六十进位两种进位法,后者用于天文和计时,特点是运算简便。在代数方面,巴比伦人掌握了四则运算、分数、平方根、立方根和某些三元方程式的运算。在几何方面,了解勾股定理和长方形、三角形、梯形面积和截头方锥体积的计算方法。他们测定圆周率为 $3 \text{ 又 } 1/8$ 。

天文方面,由祭司掌管天文观测。古巴比伦人已区分了恒星和行星,知道金、木、水、火、土五大行星的运行轨道并为其命名。他们确定了黄道,根据黄道上各星座代表的区段而标出太阳一年12个月中所处的位置,即黄道十二宫。另外,文献中也有关于流星、彗星和记载。到新巴比伦时期已能预测日月、甚至行星在一定时刻的位置和新月及满月的时间,这被认为是古代世界最伟大的科学成就之一。古巴比伦的历法为阴历,一年12个月,共354日;每个月分4周,每周7天,分别由7个星神即月神、火星神、水星神、木星神、金星神、土星神和太阳神相对应。到公元前4世纪置闰已正规化,每19年置7个闰月。

在医学方面,流行观念是把疾病视为神灵或恶魔所为,因此治病的方法包括巫术和医疗。至少在公元前3千纪末,已有医生行医,在各地曾出土了有关病症记录、处方、药物制作和使用说明的泥板。但是,迷信观念和禁止解剖妨碍了医学的发展,人们对内脏的功能一无所知,尽管已知道脉搏和血液流动,并对病症有细致的观察。外科有一定发展,汉谟拉比法典曾谈及手术收费和失败后的罚款,医生致死人命要偿命。

在化学方面,发现了有关制备釉料的详细文献。巴比伦人在化学反应中使用杵、臼、小磨、过滤器、稀释器具和滴瓶等器具,热源则依靠燃烧的火绒。公元前1千纪的亚述人已能制备烟硫酸。他们使用的盐有硼砂、氯化钠、氨水、硫酸铜等,其他化合物有金属硫化物和砷化物等,制革中使用的明矾和五倍子是重要的贸易商品。公元前3千纪已开始羊毛染色,公元前2千纪初已知制皂。

宗 教

在远古时期,两河流域流行对自然力的崇拜,到苏美尔—阿卡德时期演变为各城邦的保护神。乌鲁克的保护神为天气神安努,尼普尔为暴风雨和农业之神恩里尔,埃利都为水神伊阿,乌尔为月神辛,西帕尔为太阳神沙玛什,巴比伦为太阳神马尔杜克。上述神灵均有配偶和后代,如安努之妻为安图姆,他的儿子即为恩里尔。随着一些邦实力的增长,其神灵逐渐成为巴比伦尼亚、甚至邻近地区普遍崇拜的对象。如安努、恩利尔和伊阿合称天、地、水三大神,尤其是安努位居诸神之王,而沙马什和辛也普遍受到崇拜。尼普尔成为重要的宗教中心。此后,巴比伦统一国家的建立又使马尔杜克跃居众神之首,成为战神,描述马尔杜克晋升主神的《创世纪》即为这一时期的作品。同样,亚述帝国则奉阿苏尔神为主神,有关神话则完全继承了巴比伦的体系。政治统一带来的另一个趋势是几个神合而为一,如安图姆和恩里尔之妻宁莉尔后来均同化于爱神伊什塔尔。

两河流域的统治者往往声称自己是神的后代或具有神性,是天神任命来统治人间的。但比较而言,巴比伦尼亚国王的神化不及亚述,亚述又不及埃及。因此,在两河流域见不到作为国王陵寝的金字塔和国王祭庙等宏伟建筑(这也有其他原因)。在巴比伦尼亚一年一度的新年节中,国王必须从祭司手中接受象征王权的宝器,尽管他在同一节日的圣婚仪式中饰演天神与女祭司完婚。国王为神之仆人,而神也依赖于人的祭祀供给。因此,历代国王十分重视兴修神庙,供神居留,并遣祭司日日为神像祭祀、沐浴、穿衣、抹油,遇节日还要送神像到其他神庙“聚会”。在出土文物中,曾发

现有国王头顶托盘、象征性地参加建庙劳动的雕像。另外,举凡重大的宗教仪式和活动,国王也必然在临主持。

古巴比伦人也相信恶魔、精灵,巫术流行。此外,两河流域的宗教信奉死后复活,塔木兹的复活即为典型,因此贵族的葬仪十分复杂。由于人们认为宇宙为一整体,事物是相互联系的,故而神的决定是有预兆的,由此发展出各种占卜法。其中主要有“梦占”(求卜者在庙中等待神的托梦)、“肝脏占”(观察祭祀中宰杀的动物肝脏)和占星术。占星术与天文观测密切联系,主要用来预测国祚兴衰和君王凶吉,提出消灾免祸之法。另有一种根据个人生辰天象预测其性格和命运的占星术,出现于公元前5世纪末。

艺术和建筑

如前所述,两河流域的艺术十分发达,并有自己的特色,表现在陶器、金属工艺、雕塑、圆筒印、珠宝加工、彩绘瓦、地毯编织、建筑等诸多领域。但在壁画方面成就不大。此外,大量艺术品均有宗教含义,这是早期人类艺术的共同特点。在亚述艺术品中,长数米的带翼人头雄狮或公牛的雕像气势不凡,它们安置在王宫大门两侧,成为两河艺术的典范。在其他方面,萨尔贡的青铜头像和亚述的带箭的牡狮浮雕也是可传之千古的艺术杰作。

在建筑领域,值得一提的还有神庙。苏美尔神庙中最著名的是塔庙,它们是兴建在高台上的神庙,形同小山,《圣经》中著名的巴别塔即属于此类。目前,保存最完好的是乌尔城的塔庙。该塔庙台座为长方形,共三层平台,其面积依次缩小,底层长宽各为61和45.7米。底层平台正中有一梯道通往顶层,左右各有一侧翼梯道亦通往中央梯道。三层平台和庙宇分别铺以黑、红、青、白四色

砖块,象征阴间、人世、天空和太阳。塔庙的装饰精美,墙面的扶垛构成垂直的凹凸形直线,门洞为拱形,这种装饰技术成为日后两河流域建筑的重要特征。另外,在塔庙旁边往往有一建于地上的低庙。关于塔庙的由来尚无定论。一种看法认为它是从垂死走向复活的神灵的墓穴,也有的认为是神灵的王座或祭坛,而较为流行的观念是塔庙是神在从低庙到天上途中休息的居所。还有一种看法认为塔庙的山形设计反映出这些来自山区的先民们对故乡的留恋。

两河流域与周边地区的文化交融

作为人类文明的摇篮和西亚的文明中心,两河流域的居民通过贸易、战争、移民、联姻、旅行、传教等多种途径对周边的波斯、中亚、叙利亚、埃及、小亚、希腊乃至印度的文化产生了程度不同的影响。

这一影响首先反映在文字方面。苏美尔文字不但为巴比伦和亚述所继承,而且流传到了乌拉尔图、埃兰、叙利亚、腓尼基、赫梯等地区,并对埃及、克里特、迈锡尼和印度的文字产生了影响。其中,腓尼基同时受到了两河和埃及文字的影响,正是在这里(和西奈)发源了人类最早的字母文字,而腓尼基字母直接催生了希腊字母、阿拉米字母、希伯来字母和阿拉伯字母,由此可以看出这一发明所具有的革命性意义。

伴随文字的传播,两河文学也辗转流传。吉尔伽美什演变为赫梯史诗的英雄吉斯吉莫斯,而希腊神话中的英雄赫拉克利斯的原型无疑也是吉尔伽美什。著名的洪水故事则对久居乌尔的犹太人所吸收,形成了《旧约》中的挪亚方舟故事,并且希腊人和欧洲许

多民族均有类似的洪水故事。另外,包含了基本政治分析并述及地理、气候等非历史内容的亚述编年史也对希腊史学产生了巨大影响,这从希罗多德的名著《历史》便可见其端倪,这位“史学之父”和色诺芬等希腊史学家均曾到两河地区游历。

在科学方面,六十进位制在圆和时间分割方面的运用及星期制为希腊人所继承,数的位置值则传到了印度,阿拉伯人以阿拉伯数字的形式将其传播到全世界。希腊的医学也受到了两河流域的影响,一些起源于植物和矿物的药名如角豆树、藏红花、欧苾萝、石膏等均来源于阿卡德语。在赫梯,人们也使用了巴比伦的医典和处方。

在艺术方面,两河流域特有的艺术形式如圆筒印和艺术风格出现在周边地区,包括印度在内。在赫梯,首都哈吐沙城门上的浮雕再现了巴比伦浮雕的明显特征。曾经醉心于巴比伦文化的居鲁士的陵墓,是一座顶端有一方形房屋的梯形建筑,明显借鉴了两河塔庙的造型。

两河流域的宗教也对周边各民族、尤其是犹太人产生了影响。《旧约》中关于伊甸园的描写与两河流域的自然环境相似,而上帝创世说也受到了苏美尔创世神话的影响。另外,犹太教关于建立政教合一的理想国家的观念也部分地发端于两河神庙国家的传统。在赫梯,安努、恩里尔、马尔杜克、伊阿等神灵同样受到崇拜,并流行“肝脏占”的占卜术。巴比伦的占星术还流传到埃及、印度和希腊,以至“迦勒底人”一词在西方语言中成为“占星家”的同义词。在意大利,人们也发现了巴比伦式的占卜用青铜羊肝模型。同样,两河流域(和埃及)关于死后复活的观念亦对地中海地区产生了影响,最终催生了基督教的有关思想。

两河文明的影响不限于文化方面,而且涉及商业。塔兰特、米那和舍克勒的币制流行于包括希腊在内的整个地中海世界。1947年独立的以色列国仍使用舍克勒作为它的基本货币单位,以证明其悠久的历史传承。

在两河文化源源外传的同时,它也受到了周边民族文化的影响。两河历史的显著特色之一是周边民族的不断入侵和政权的相继更替,阿卡德人、亚述人、加喜特人、迦勒底人、阿拉米人等民族你来我往,在接受和继承土著文化的同时也以自己的传统进一步丰富了两河文化。其中一个重要方面是阿拉米文字,这种使用纸草和羊皮纸作为书写工具的拼音文字迅速取代了繁难的楔形文字,并传播到了波斯、中亚和印度。

亚历山大东征开辟了一个新的文化大融合时期,即希腊化。其实,希腊文化的东传在此之前即已开始,但此后则进入了直接的融合。从塞琉古帝国建立到帕提亚王国解体的500余年时间里,希腊文化与以两河文化和波斯文化为代表的西亚文化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融合过程。起初,希腊文化基本限于希腊城市和移民点,但这些城市到公元1世纪已走向衰微,希腊人与当地居民逐渐通婚。到2世纪末,希腊城市已荡然无存。而两河流域则遵从自己的传统文化,包括艺术、科学、宗教等方面均是如此。在二者之间发展起了一种混合文化,并且逐渐成长为文化的主流。例如,尼普尔的宫殿为传统的布局,但却拥有希腊的柱式庭院。公元1世纪的帕提亚建筑已把希腊风格仅仅作为一种装饰,如希腊式圆柱演化为半圆柱的点缀。在宗教上出现了东西融合的神灵,两河地区出现融合所有神灵的宇宙之神太阳神,这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了罗马人的影响。

同时,巴比伦的古老文化进一步向东西方传播。占星术即在这一时期大规模地登陆希腊,在阿富汗的大夏王国则出现了两河风格的神庙。而在巴比伦尼亚的神庙里,旁若无人的占星家继续用楔形文字记载天象,迄今发现的最晚的天象泥板是公元75年。与此同时,历经磨难的巴比伦城终于历史性地走向衰落,为空旷的废墟。

但是,两河文明之光并未熄灭。它通过各种途径(例如希腊和犹太文化)而传布于全世界,并对形成当今伊拉克和中东文化景观的伊斯兰教和基督教产生了间接影响。

第三章 波斯与阿拉伯文化的交汇

一、萨珊王朝的统治

萨珊王朝的政治体系

萨珊王朝是继波斯帝国、帕提亚之后第三个统治伊拉克的伊朗王朝,又名新波斯帝国。其间伊拉克的波斯化大大加强了,并对以后的阿拉伯世界产生了深远影响。

公元224年,帕提亚的波斯侯阿达希尔起兵反叛,于226年夺取泰西封,建立萨珊王朝(226~642年),国土范围与帕提亚相当,首都仍为泰西封。萨珊王朝的中央集权强于帕提亚,但也经历了一个发展过程,其中胡斯洛一世(531~579年)的改革具有决定性影响。他正式创立东、西、南、北四大行政区(帕特科斯班),下辖二三十个行省,其中有一些是帕提亚时期的小国,仍保持半独立地位。省长既有原来的“王”,也有萨珊王子或将军,所以其称号因地而异。到后期,“王”的人数渐少,省长增多。行省的下级行政单位也不一致,一般设州、县,另外各省还有许多王室领地。

萨珊国王自称“诸王之王”、“阿胡拉·马兹达的崇拜者”、“神之苗裔”,但与帕提亚相似,大贵族仍握有大权,其中包括帕提亚时期

的大贵族(如苏伦家族)。由王室成员、祆教僧侣和大贵族组成的御前会议(后期也有官吏参加)负责遴选国王,而不论他是长子还是庶子,这也继承了帕提亚旧制。中央政府的首脑称哈扎尔帕特,是国王的主要谋士和顾问,但并非宰相,多由王室成员或大贵族充任。王室办公厅首脑即书吏长,负责起草王室文件、外交照会和管理王室机构。其他政府部门还包括管理财政、税收、手工业、国库、信使邮政的部门。政府也利用钦差和密探体系加强自身的统治。法庭由祭司管理,而国王在每年一度的春节(此为每年财政年度的开始,届时国王任命官吏,铸造新币,布告天下)和秋节均举行专门的觐见会,广纳民众参加,这成为一种上诉司法实践,由书吏长、高级祭司组成的法官团在理论上甚至可以通过指责国王的文件。

萨珊王朝时期新建了一些城市。塞琉西亚于**165**年为罗马军队焚毁,阿达希尔在此另建新城,名韦·阿达希尔。此外,他还在今巴士拉地区建艾斯塔拉巴德·阿达希尔城。后沙普尔二世**309~379**年在幼发拉底河岸建有维赫·沙普尔,为帝国第二大城市;白拉士(**484~488**年)修建了白拉士巴德城。在首都附近,除泰西封外尚有六城分布于底格里斯河两岸,阿拉伯语统称七城为“麦达因”。在萨珊城市中普遍存在城市自治,涉及治安、征税、开挖运河、举办学校、执法、监督市场的度量衡、规定价格和工资等诸多事务,但帝国政府也采取各种限制措施,尤其在司法方面。发展中的城市工商业坚定地支持帝国的中央集权政策,反对大贵族。

萨珊军队在早期包括禁卫军、边防军,其中禁卫军能征善战,尤精于攻城战,这是罗马人的影响所致。军队的主力是由自由民组成的重装骑兵,由农民组成的步兵只起辅助作用。如有重大的军事行动,还可使用**联**哒和亚美尼亚的雇佣军。军队的最高统帅

为艾朗薛波勃,胡斯洛改革后撤销,改由四大军区的军事统帅薛波勃统领,以加强君主之权。

萨珊时期的社会结构

萨珊的社会结构表现出种姓制的特征,即居民划分为四个等级。第一等级为祭司(阿特拉万),其内部又列出不同品级,如法官、祭司、监护人、导师等。第二等级为武士(阿尔特什塔兰),即服役的世俗地主,其内部又分为王族和世家大族代表(瓦斯普赫尔)、大贵族代表(瓦兹拉甘)和自由民(阿扎特)。自由民多依附王室和大贵族,是萨珊骑兵的主力,他们中既有小地主,也有自由民。第三等级为文官,系萨珊国家官僚机构形成以后从武士阶层中分离出来的,包括星相家、医生、诗人、乐师等。第四等级为农夫(瓦斯特里奥尚),包括农民、工匠(胡图赫尚)和商人(瓦恰尔卡南)。另据我国古籍,萨珊社会尚有贱民等级,名为“不净人”。上述等级世袭,各有其特殊的法律和服饰,仅前三个等级间可以通婚。但到6世纪中叶,上述等级体制已趋向解体。

在伊拉克,随着萨珊征服而来的是波斯人的移民,而波斯帝国和帕提亚时期这种情况并不多见。在伊拉克的西部和南部驻扎了大批波斯军队,波斯贵族定居于大城市,波斯农民则主要分布于伊拉克南方的农村。因此,波斯土地贵族垄断了伊拉克的军事、行政和宗教事务,其中既有祆教徒,也有人数不断上升的基督徒。不过,地方政府从上层到下层均有大批当地人的官员。王室领地遍布伊拉克,尤为王室中的纳尔西一支,它占有整个卡斯卡尔省的土地。波斯大贵族中有帕提亚时代的属国之“王”,也有萨珊将军、省长等。波斯小贵族为数也很可观,多数村长均为波斯人。至于波

斯农民,他们在上伊拉克(北方)是波斯社会的组成部分,在下伊拉克(南方)则是输入的劳工,从事农业开发劳动。

伊拉克的本地居民主要是阿拉米人,集中分布于农业区,即南方的河流沿岸和底格里斯河上游。在幼发拉底河流域,他们与阿拉伯人混居。在底格里斯河以东,他们分布于扎格罗斯山区。阿拉米人也聚居于大城市,其上层已日趋波斯化,尤其是世代为官的家族,如雅兹丁家族的成员担任过西部大行政区的财政总管。作为西亚最大的语言集团,阿拉米人中包括基督徒、犹太人(他们已采纳阿拉米语作为日常用语,而将希伯来语保留为宗教用语)和萨比教徒^①。一些阿拉伯人、波斯人和希腊人也逐渐阿拉米化了。在城市中,许多居民是从被征服地区迁来的,如叙利亚人。

另一个重要情况是阿拉伯势力的继续渗入。帝国政府极力阻止阿拉伯游牧民的入境,为此破坏了位于叙利亚的哈特拉国家,并设法把阿拉伯人从底格里斯河中游逐走。然而,3~5世纪正是阿拉伯人向西亚北部大移民的时期,大批游牧民迁往两河流域北部和叙利亚,在幼发拉底河边建立了希拉定居点。在伊拉克西部和南部的游牧民控制了当地的贸易,并与伊拉克人交易商品。同时,部分阿拉伯人还逐渐定居,建立了城市、村庄和临时营地。在城市中,街区按部落划分,这是后来巴士拉和库法等早期伊斯兰城市的原型,由此形成了希拉国家。希拉水陆交通便利,商业繁盛,外贸发达。也有许多阿拉伯人进入艾因塔木尔、纳西宾、安巴尔等城市定居,他们有的成为帝国的士兵、官吏,逐渐波斯化。定居的阿拉

^① 萨比教为伊拉克的一种宗教,又名曼达派、拜星教,产生于公元1~2世纪,为多教,除真主外还崇拜精灵、星辰、偶像,今天仍存在于伊拉克南方。

伯人保持了自己的语言,其信奉的宗教主要是景教,也有一性论派和犹太教。

萨珊时期的经济

国家的统一和政治稳定促进了经济繁荣。在农业方面,水利事业进一步发展,伊拉克成为西亚的谷仓,它在帝国岁入总额中占到 $\frac{1}{3}$ 的比例。奴隶使用于水利和农业生产中,而萨珊法典规定农业奴隶须与土地一起转移,这似乎意味着他们在向佃农转变。然而,农民仍是主要的生产者,他们仍然保留着农村公社的组织,法典中曾提及照看村社畜群和私人牲畜的牧民。根据拜占廷属两河流域的资料,当地的农民分为自由农和依附佃农,法律上有区别。到5世纪,这一区别已经消失。在主教和寺庙的土地上出现了农奴。国王向官吏贵族、尤为服役贵族阿扎特的大量赐地,使大量土地成为私有土地,这些土地均免纳赋税。不堪忍受重税的农民纷纷从王室领地上逃走,而托庇于大地主门下,从而导致了村社进一步瓦解、国有土地的荒芜和税收流失。私有制的发展不限于土地,水源也逐渐私有化。因此,许多学者认为,伊拉克和伊朗的封建化是在萨珊时期完成的。

在财政方面,政府的主要税收为土地税(哈拉格)和人头税(吉济亚)。在胡斯洛改革前,土地税占总收成的 $\frac{1}{6}\sim\frac{1}{3}$,依土地质量而定,基本上是实物。此外,居民还须承担国家劳役,参加兴修水利、修桥筑路等公共劳动。另外,关税、手工业税等也是重要的财政收入。在开支方面,王室领地的收入用于宫廷开支和国王的随从,土地税则用作军队和政府的开支。另外,王室作坊负责向宫廷提供奢侈品。

萨珊的城市经济包括农业、手工业、商业和外贸,这证明城市尚未完全实现农业与非农业的分离。其中,手工业的部门有纺织、服装、印染、皮革、陶瓷、酿酒、榨油、罐头、编织等,伊拉克生产的麻布、毛呢闻名近东。城市中的各个街区相互分离,每个行业均建有行会,工匠职业一般是世袭的,而外地人不得在城内从事工商业。另外,法官、律师、僧侣等特权阶层可以经营工商业,并成立单独的行会。

萨珊时期的宗教与人民运动

祆教僧侣自认为祆教从帝国建立伊始即是国教,但事实并非如此。最初,沙普尔一世时曾奉行宗教宽容政策,但以后历代君主出于政治上的原因,多迫害摩尼教和基督教,从而巩固了祆教的地位。约在3世纪末4世纪初,祆教最终成为国教。帝国后期的祆教拥有完整的经典、严密的教会组织和宗教社团体系,从而与希腊化时期的宗教有很大区别。祆教教会从政府那里得到大量土地,控制了司法制度,并以等级主义的教义和礼仪为种姓制度辩护。在教会内部形成了金字塔式的结构,作为最高权威的总教长大穆贝德由国王任命,负责教义解释、任命圣职和实施教法;其下大教长穆贝德负责大省教务,穆护和叶尔贝德负责一般省份和州的教务。同时,不少僧侣也直接担任世俗官职,从而加强了对政府的制约。另外,通过严守宗教礼仪、集体祈祷、实施教法诫律、扩大教产、发展宗教教育、严惩叛教行为等方式,祆教成功地形成了具有明确认同的宗教社团,正如同一时期发展中的犹太教、基督教和以后的伊斯兰教一样。在伊拉克,祆教主要限于波斯人,但也有一些阿拉伯人改宗祆教。主要的祆祠在波斯,伊拉克只有一些小庙。

与祆教相反,基督教的发展因拜占廷与萨珊的敌对关系而遭受挫折。耶兹底格德一世(899~420年)与拜占廷友好,遂允许本国基督徒兴建教堂、教徒自由迁徙和举行宗教活动等。410年在伊拉克召开的宗教大会决定采用尼西亚宗教会议的信条,统一两国的教会。但在以后,两国的矛盾终于导致了萨珊教会的自立。同时,帝国看中了基督教的异端景教,后者因此在萨珊大行其道。在帝国晚期,景教争取了大批波斯贵族的改宗,从而对祆教构成严峻挑战。

在萨珊帝国建立之时,在伊拉克也兴起了一种新的世界性宗教,即摩尼教。摩尼(216~276年)生于巴比伦地区的马迪努村,父母均为帕提亚王室之后。他吸收了祆教、诺斯替教和佛教教义,建构了摩尼教二宗三际的教义体系。其主要特点是主张禁欲主义,抨击祆教祭司的腐化堕落,反对贫富分化的社会现实,认为禁欲修身可以成为圣人、辅助善神战胜恶神。由于该教义符合帝国扩张的企图,因而得到了沙普尔的支持,它迅速传播到帝国全境。但是,摩尼教对现实的敌视最终招致政府的镇压。276年,摩尼被捕遇害,大批信徒遭到屠戮。此后,许多信徒逃往中亚、叙利亚、北非、高加索地区,促进了摩尼教在域外的传播。

严酷的镇压并未弥平社会矛盾,一场新的宗教革新在马兹达克派的旗号下再次展开。5世纪末,祆教僧侣马兹达克开始宣传新的教义,力主推翻作为恶神化身的的不平等社会,在善神的帮助下建立人人平等、共同占有土地和水源的新社会,重建公社,实现财产均等。491年,泰西封的饥民发动起义,并迅速波及全国,农民、奴隶、手工业者和城市贫民广泛参加了起义。

529年,王子胡斯洛凭借祆教军队镇压了马兹达克派起义。

随后胡斯洛一世进行了重大改革,其主要措施有:兴修水利,发展工商业;培植承担军役的封建主以取代旧贵族,并赐以亡故贵族的土地;设立大行政区,总督直接对国王负责;任命商人和高利贷者协助政府管理财务;设立常备军(但军队主体仍是由农民组成的骑兵和步兵),建立四大军区;改行新税制,依据土质、作物种类、灌溉条件和收成状况造册,实行固定生产率,僧侣、士兵和官吏也须交纳部分税款。改革增加了政府岁入,加强了中央集权和帝国的军事力量。

萨珊的对外战争及其衰落

萨珊自立国以来,与邻国的战争即接连不断,最初是与拜占廷,后来则是与**吠哒**和阿拉伯。与拜占廷的战争主要是为了争夺亚美尼亚、叙利亚及通过两地区的商路。在立国之初的200年间,两国曾9度开战,双方互有胜负,伊拉克部分领土和亚美尼亚经常易手,而两国也多次签订和约,甚至盟约。5世纪初以后,中亚的**吠哒**人开始屡屡进犯呼罗珊地区,萨珊与之作战十余年而不能取胜,被迫岁岁纳贡求和。6世纪以后,萨珊扩张的矛头开始指向阿拉伯半岛,以便控制从也门经汉志通往地中海和叙利亚的商路。572年,波斯军队占领也门。在中亚,萨珊与突厥结盟,攻灭**吠哒**。然而,突厥人很快成为新的威胁。582年,驻阿塞拜疆的波斯军队击退来犯的突厥人,杀死统帅的可汗。

虽然萨珊取得了一些军事胜利,但自6世纪始,其衰颓的迹象也日趋明显。首先,连年战争严重消耗了国力,加重了民众的负担和国内的社会矛盾。尤其在作为主要战场的伊拉克,萨珊与拜占廷的拉锯战对本地区农业和工商业的发展都有不利影响。7世纪

初,伊拉克经济一片凋敝,运河失修,河流改道,城市衰败。同时,马兹达克运动虽然沉重打击了大贵族,但王权的衰落使贵族再次起而挑战。589年,将军巴赫拉姆·乔宾曾起兵叛变,自立为王。从628到632年,竟先后有十余位君主在位,其中多人死于反叛的贵族、总督之手,还有两位女性君主。另外,基督教与祆教及教俗封建主之间的斗争也削弱了帝国的根基。

622年以后,拜占廷对萨珊的战争转入攻势,627年于尼尼微大败波斯军队,几乎夺取泰西封。次年,帝国被迫与君士坦丁堡议和,归还从拜占廷夺取的土地。在南方,632年萨珊与阿拉伯人进行了十余年的战争,一度居优势地位。然而,帝国的大厦已经根基松动、摇摇欲坠了。

二、阿拉伯的征服与伊斯兰化

阿拉伯的征服

过去,两河流域面临的外来威胁主要来自北、东、西三个方面。但在7世纪,南方的阿拉伯半岛却第一次对萨珊帝国形成了挑战。630年,穆罕默德(570~632年)征服麦加,一个统一的阿拉伯国家开始出现在半岛上。继从拜占廷手中夺取叙利亚和埃及之后,以伊斯兰为旗号的阿拉伯大军的锋芒直指富庶的两河流域。

早在633年,阿拉伯名将哈立德已夺取希拉,打开了通向伊拉克的大门。次年,波斯军队乘哈立德北攻叙利亚之机,收回希拉。637年5月,第二任哈里发欧麦尔遣赛尔德·伊本·艾比·瓦噶斯统军6000人出征伊拉克,于6月攻占泰西封。之后,阿拉伯军队乘

胜追击,于640年攻占胡泽斯坦(今属伊朗,又名阿拉伯斯坦)641年陷摩苏尔。642年,波斯军队在尼哈温德一役中大败,损兵10万余,萨珊国王耶兹底格德三世遁入中亚,于651年死于木鹿,萨珊王朝灭亡。

阿拉伯之征服伊拉克,标志着伊拉克阿拉伯化和伊斯兰化的肇始,从此两河流域的种族构成、经济地理和宗教文化范式均发生了重大变化。

阿拉伯征服早期的社会经济变迁

阿拉伯征服者最初设想的是建立一个由享有特权的阿拉伯穆斯林征服者控制的庞大帝国。为此作出了两项规定:第一,贝都因军队不得打扰或劫掠当地居民,不得夺取土地、务农经商;他们一律在农业区与沙漠的边缘地带建立驻防营地,就地放牧牲畜,并以此作为进一步对外扩张的军事基地。此举可以保证阿拉伯人与当地人的隔离。在伊拉克的中部和南部,分别建立了两个驻防地库法和巴士拉。库法主要是行政中心,巴士拉濒临波斯湾,成为沟通与麦地那的海上联系及征服伊朗的基地。当然,也有少数穆斯林定居于农村。其次,不得对当地人进行传教和改宗活动,利用原有的官吏、贵族和统治架构,只要求当地人按时纳税。

库法和巴士拉的社会结构真实地再现了半岛部落社会的特点。城市的街区是以部落区分的,一些街区建有自己的集市、清真寺、公墓和大门,甚至拥有独立的部落会议,街区内则依氏族聚居,新到移民均进入本部落的街区定居。另一方面,阿拉伯人内部很快出现了社会分化。因血统、社会地位而形成的部落、氏族和家族间的固定区分,以及入教时间和骑兵、步兵之间分配军饷的区别,

导致了新贵阶层的形成。他们占有大量战利品,得到王室赐地或自行垦荒的土地,或因进入官场而迅速致富,从而演变为穆斯林地主和商人。这一过程到倭马亚王朝**661~750**年)初期宣告完成。同时,多数普通的部落成员则饱受通货膨胀之苦,征服的放慢导致战利品减少,他们的地位已接近非穆斯林臣民,逐渐从事手工业和农业。库法和巴士拉发展成为伊拉克的主要城市和国际贸易中心,吸引了大批非穆斯林。库法的居民最初只有**8.3**万,7世纪末已超过**20**万。

被征服的当地人所受的待遇分为如下四种。**1**)战俘和北方居民(包括业已定居在伊拉克的阿拉伯基督徒),早期多被送往麦地那,后来这一措施中止,被遣送者获准返回。**2**)向征服者交纳贡金并与之达成和平协议的居民,享有某些特权。**3**)投降的波斯官兵,加入穆斯林军队作战并分取战利品。**4**)其他居民,其待遇最低。在以上四类人中,加入穆斯林军队的投降者和战俘多数皈依伊斯兰教,改宗的还有波斯地主和进入政府做官的上层人士,这些新穆斯林被称为“马瓦利”。一些马瓦利甚至被吸收进阿拉伯部落,从而使部落逐渐徒具虚名。到**8**世纪中叶,改宗达到了较大规模,但限于驻防地及其郊区,并且多以个人形式进行。除了逃亡者的土地被没收外,波斯贵族的土地也日益流落到阿拉伯官员手中,**8**世纪前者已为阿拉伯地主所取代。从宗教上看,当地人分为“迪米人”和原始信仰的崇拜者,前者即“有经典的人”,包括犹太人、基督徒和祆教徒,政府一般对其采取容忍政策,允许其自治。阿拉伯社会中还有奴隶,伊拉克的奴隶主要来自波斯、中亚战俘和奴隶市场,但在劳动力中不占主要地位。

阿拉伯人建立了新的土地制度。阿里(穆罕默德女婿)家族和

叙利亚省长摩阿维亚都曾夺取前萨珊王室和逃亡贵族的土地,划为哈里发所有的“撒瓦斐”(国有地)。其中也有部分赐给阿拉伯贵族和军人,即“伊克塔”,这些土地不能世袭,但贵族垦荒、购买及当地农民托庇于他们的土地则成为私有地(“穆尔克”)。起初,只有哈里发有权授予伊克塔,而到倭马亚时期,王公、大臣、总督和高级官员均可随意裂土赏赐,导致了伊克塔的迅速发展。此外,清真寺和慈善机构也占有部分土地,是为“瓦克夫”(宗教地产)。一些游牧和定居的部落也拥有大量土地。

在税收方面,阿拉伯人采纳了波斯的土地税和人头税。土地税的征收依据面积,税率取决于土地的肥沃程度、作物、生产率、供水、交通状况、距市场的距离等因素。土地税分两种,其中高额土地税(海拉吉)由马瓦利和非穆斯林交纳,为收成的40%~50%;低额土地税(欧什勒)为什一税,由阿拉伯穆斯林交纳。另外,非穆斯林还须交纳人头税,作为受穆斯林保护的报酬,仅基督教僧侣可以免除。作为穆斯林,则要交纳天课(宗教税)。总的看,民众的税负较萨珊时期有增加。此外,政策的税收政策也时常变化。哈查吉任伊拉克总督期间(694~714年),废除马瓦利免交人头税的规定,并责令阿拉伯地主交纳高额土地税,引起各地的抗税斗争。

阿拉伯政府采取了一些措施发展农业,如开挖运河、垦荒造田、兴修水利、疏浚涸谷等,有的总督还下令禁杀耕牛,轻徭薄赋。库法和巴士拉周围的沼泽被疏浚为良田,幼发拉底河上游成为水浇地,巴士拉地区发展起了大片的椰枣种植业,为此从东非输入了大批奴隶。不过,从农业开发中受益的主要是阿拉伯移民,而原有的农业区状况甚至有恶化的情况,北部因失去了小亚的农产品市场而遭受打击。

这一时期伊拉克的工商业也有新的发展。库法和巴士拉成为重要的纺织业中心,伊拉克的绣花服装著称于阿拉伯世界,五金工业也闻名遐迩。另外,北方的木器制造和南方的造船业也都享有盛名。交通设施的改善和军需物资的供应推动了商业的迅速发展,库法、巴士拉和新建的瓦西特城成为重要的陆上贸易中心,巴士拉也是海上贸易的中心,来自中国、印度和阿拉伯半岛的商船在此出入频繁。一方面,伊拉克的谷物、水果、椰枣、丝绸、木材、珠宝、香料运销半岛各地,而来自中国、印度、中亚、非洲的丝织品、金银首饰、玉器、香料、药物、骏马等也源源流入。

阿拉伯征服早期的文化变迁

在文化方面,出现了阿拉伯文化与波斯文化的相互交融。早在穆斯林征服之前,波斯文化已通过帕提亚时期的边界阿拉伯小国哈特拉、艾德萨以及贸易而对阿拉伯半岛产生影响,但大规模的影响是在征服后通过伊拉克完成的。进入哈里发政府的波斯贵族、军人、马瓦利成为文化传播的桥梁。作为征服者的阿拉伯新贵很快学会了役使大批仆役、随从和女佣,享用波斯食品,穿着波斯服饰,模仿他们的举止。所不同的是,阿拉伯人没有接受萨珊的服饰等级制。阿拉伯人在定居方式、建筑、节日、风俗、语言、文学上也受到波斯的影响。

语言方面的最大变化是阿拉伯化。阿拉伯标准语这一时期正式形成,其标志是第三任哈里发奥斯曼(644~656年)钦定的《古兰经》版本,即“奥斯曼定本”。但是,受高度发达的波斯文化的影响,以及改宗伊斯兰教和在哈里发政府中工作的波斯秘书的影响,阿拉伯语吸收了部分波斯词汇,而波斯语在初期与拜占廷的希腊

语同为帝国中央和地方政府税收部门的用语。在 8 世纪中叶,阿拉伯语开始逐步取代波斯语和阿拉米语成为行政、宗教和文学的用语,以及主要的口头语言。

在宗教方面,政府对非伊斯兰宗教交替采取了遏制、镇压和不干涉的政策。在征服初期,阿拉伯人没收了祆教教产,甚至一度禁止祆教徒信教,基督教寺院有的也遭到抢劫,僧侣被杀戮。但真正遭到镇压的是反对当局的宗教(摩尼教)和原始拜物教。对于基督教、犹太教等“有经典的宗教”,政府一般不予干涉,甚至还推动基督教会的改组,景教即恢复了在本宗教社团教育、司法和其他方面的作用。而且,正是这些宗教内部的教派之争促使政府干涉其内部事务。对于它们而言,真正的威胁是大规模的改宗,包括改宗伊斯兰教和改宗基督教(如祆教徒)。到 8 世纪初,祆教仅存在于东部的极少数波斯人居住区。同时,大批改宗伊斯兰教的前犹太人、基督徒和祆教徒则把各自宗教的某些特点带进了伊斯兰教。

在四大哈里发和倭马亚时期,社会融合不断发展。阿拉伯人从一个游牧群体发展为城市居民和定居农民,与被征服的伊拉克人在职业、习俗、语言等方面日益趋同。但与此同时,社会的分裂也在不断加深,阿拉伯人与马瓦利、部落成员与行政官员、农民与地主、宗教领袖与政治精英之间的矛盾不断深化。

四大哈里发和倭马亚时期的政治制度

阿拉伯国家的政治机构也受到了波斯的深刻影响。倭马亚王朝初期在全国设立 9 省,后改为 5 省。其中伊拉克省包括今伊拉克南部(下伊拉克)、海湾沿岸、波斯、中亚和印度东北部,省会库法;杰齐拉省(“杰齐拉”意为“岛屿”,即位于两河之间的“岛屿”)包

括伊拉克北部(上伊拉克)、阿塞拜疆、亚美尼亚和小亚东部,省会摩苏尔。省以下设县,其划分与萨珊时期基本一致。在机构设置方面,税务部、军务部(负责士兵登记造册及发放军饷)、邮政部、书信局等机构均模仿波斯创立于伊拉克省,后推及整个帝国。另外,总督总揽军政和宗教大权,引进等级制(如以森严的侍从门卫代替了早期的随意接待来宾习俗),在省级官员中划分财政和司法官员,以宏伟的总督官邸和大型议事厅取代部落会议及其议事厅,把公众型部落会议转变为仅有酋长参加的小型会议,设立上诉法院、钦差官员和驿站,使用酷刑,成立总督卫队和警察,所有这些都反映出萨珊帝国的影响。但波斯化的实施也是因为它与在麦地那初创的伊斯兰政治的特点相吻合,并且阿拉伯政府与萨珊相比仍然显得较为分权。波斯化的发展证明阿拉伯国家已经从早期的部落联盟向一个真正的、集权的帝国迈进。

波斯化也表现在其他领域。波斯银币(波斯语称“迪尔汗”)仍在流通,上有国王头像、祆教圣火、星辰、新月和发行年份,总督新铸货币也沿用原有造型,只是增加了阿文句子“奉真主之名”。在军队中,采用了波斯的重装骑兵装备、攻城武器和弩,和以耐力著称的波斯马,波斯的随军武装仆从也被引入了。

从7世纪末8世纪初开始,统治者的政策改变了,阿拉伯人与当地人的同化使其逐步改变了对马瓦利的态度,认为穆斯林即阿拉伯人。与此相对应的是一个全面的阿拉伯化运动。大批受到培训的阿拉伯官员取代了祆教徒和基督徒官员,官方用语也日渐阿拉伯化。695年,倭马亚王朝开始铸造完全使用阿拉伯图案和文字的货币(伊拉克始于次年),其重量也不同于旧币。在艺术和建筑领域,融汇了波斯和拜占廷特点的伊斯兰风格也形成了。由此

出现了一个涵盖西亚北非广阔地域的庞大而影响深远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政治实体。

四大哈里发与倭马亚时期的政治斗争

社会的融合和变迁并非一帆风顺,其间充满了激烈的矛盾和冲突。阿拉伯国家的社会政治矛盾发源于早期穆斯林社会形成中的阿拉伯半岛,突出表现在穆罕默德及圣门弟子与保守的、以古莱西氏族为核心的麦加贵族的冲突。虽然麦加贵族后来皈依了伊斯兰教,但矛盾并未解决。

穆罕默德去世后,围绕着哈里发职位出现了激烈的争夺。前两任哈里发阿布·伯克尔(632~634年在位)和欧麦尔(634~644年)均为古莱西贵族,但也是先知亲友和最早的信教者。他们更多地从宗教角度来界定哈里发国家的性质,欧麦尔因此对圣门弟子备加信任和重用。然而,哈里发奥斯曼则视哈里发政权为阿拉伯国家,而高度宠信以倭马亚家族(属古莱西贵族)为代表的麦加贵族。他重新确定税收分配比例,照顾新移民氏族(多为贵族)的利益,并为此加强了中央集权,且以《古兰经》的“奥斯曼定本”确立了意识形态方面的一统局面,并利用被征服地区阿拉伯部落内的南北派系之争巩固麦加贵族的地位。上述矛盾与马瓦利争取平等权利和伊斯兰宗教领袖维护教权的努力相结合,使帝国政治局势愈加动荡不安。

奥斯曼纵容麦加贵族,任人唯亲;王室和贵族大力夺取土地,广建宫室,罗致美女,与早期哈里发时期的俭朴风格形成强烈反差。出自哈希姆家族的先知堂弟兼女婿阿里开始筹划夺权事宜,他得到了包括先知妻子阿依莎在内的许多人的支持。656年6

月,奥斯曼被害,阿里继任哈里发。然而,阿依莎等人随即反对阿里的任职,并聚集同党迁往巴士拉。同年**12**月,阿里在巴士拉城外与阿依莎等人的军队交战,此为“骆驼之役”(因战争是围绕着阿依莎的驼轿进行的),以阿里的胜利而告结束。这是第一次内战。

阿里把首都迁往库法,并撤换了奥斯曼委任的多数省长。叙利亚省长摩阿维亚拒绝向阿里效忠,这位出身倭马亚家族的总督企图染指哈里发宝座。**657**年**7**月,两军在叙利亚北部的绥芬展开激战。身处逆境的摩阿维亚最后提出仲裁双方的分歧,阿里表示接受,但此举导致了阿里派的分裂,反对仲裁的一派出走军营,此即后来的哈瓦立及派。激进的哈瓦立及派同阿里势同水火,后者于**661**年**1**月**24**日在去库法清真寺途中,被一名哈瓦立及分子刺杀。四大哈里发时代宣告结束。

阿里与其他穆斯林精英的斗争具有深远的影响。拥护阿里的一派坚持认为,穆罕默德去世后应由女婿阿里及其后代担任哈里发职位,前三任哈里发均属非法。这一派被称为“什叶派”(“什叶”意即“宗派”、“党徒”),它由政治派别发展为后来的政治—宗教派别,主要分布于伊朗和伊拉克。相反,正统的穆斯林则逐渐形成“逊尼派”(“逊尼”指遵守逊奈即圣训的人)。伊斯兰世界由此出现两大派分立的局面。

阿里之死为新王朝的建立铺平了道路。**661**年,倭马亚王朝创立,定都大马士革,因旗帜尚白而被中国史书称为“白衣大食”。摩阿维亚**661~680**年在位)加强了中央集权,增加税收,并创建海军,恢复大规模的对外扩张,以便为贵族攫取更多的战利品。在哈里发继承方面,世袭制代替了选举制,一个真正的阿拉伯帝国形成了。在伊拉克,先后担任库法总督的穆基拉·本·舒尔白和齐亚

德·伊本·艾比均支持倭马亚王朝，齐氏尤以统治暴戾而闻名。一些阿拉伯人、马瓦利和什叶派对倭马亚人统治十分不满，成为王朝的潜在敌手。

起初，摩阿维亚允诺阿里之子哈桑，在自己百年后继位，但他设法谋害了哈桑。摩阿维亚去世后，其子叶齐德继位，遭到阿里次子侯赛因的反对，第二次内战爆发。680年10月，侯赛因率亲属、随从近百人赴库法，在库法城西北25英里的卡尔巴拉村受到了2万政府军的阻击，侯赛因不幸殉难。这一天是希吉来历61年1月10日，以后即成为什叶派的“阿术拉节”（“阿术拉”意即“10”），侯赛因墓所在的卡尔巴拉也成为什叶派的圣地。

侯赛因死后，麦加、麦地那发生大规模叛乱，并波及埃及。在伊拉克，什叶派发动了起义，穆赫塔尔·本·艾比·奥拜德自称“伊玛目”，并宣传“马赫迪”（救世主）思想，称马赫迪将在末日来临前消灭世界上一切非正义的现象，这对以后的什叶派思想影响极大。684~690年，叙利亚军队先后镇压了各地的叛乱，巩固了王朝统治。

哈里发阿卜杜·马立克（686~705年）解除了伊拉克驻防城市的阿拉伯人武装，并派遣叙利亚军队进驻瓦西特，它也成为东扩的主力。铁腕人物哈查吉（694~715年任总督）以血腥手段统治伊拉克，确保了大马士革的利益。在马立克和韦立德（705~715年）在位期间，帝国行政、语言、官员构成和货币的阿拉伯化大大加速，税收政策的改革向着平等划一的方向发展，富丽堂皇的清真寺在各地纷纷出现，宫廷的家长制色彩日益让位于等级森严的帝国制度，国家而非哈里发个人日益成为王朝的中心。

然而，帝国的各种矛盾并未根除。欧麦尔二世（717~720年）

致力于提高马瓦利的地位,使其列入军队编制,并要求阿拉伯地主同样支付高额土地税,免除马瓦利的人头税。但是,改革措施受到了既得利益阶层的强烈反对,由此导致了政策的摇摆不定,同时,下层起义也接连不断。哈瓦立及派在伊拉克、波斯和埃及频繁地与政府军作战。701年,伊本·艾什阿斯率马瓦利在巴士拉起义;720~721年,巴士拉的伊本·穆罕莱卜率领的南阿拉伯半岛部落起义,并波及整个伊拉克、波斯和中亚。

除了各阶层民众和教派反王朝的斗争以外,王室继承制度的混乱和各省总督各自为政也削弱了帝国的实力。各种反政府力量汇合为三大势力:1)什叶派。主张为侯赛因复仇,以波斯的什叶派圣城库姆为中心积极在伊拉克、波斯、埃及等地进行煽动,赢得了大批马瓦利的支持,逐渐成为伊拉克的主要教派之一。2)阿拔斯家族。为穆罕默德的叔父阿拔斯的后人,因而与阿里家族同属哈希姆家族。阿拔斯家族后来控制了什叶派中的阿布·哈希姆为首的哈希姆支派的领导权,掌握了该派的宣传体系和起义组织。他们以库法为中心向各地,尤其是呼罗珊派遣大批人员,进行组织宣传工作,发展成为反王朝的核心力量。3)呼罗珊人。本地区的波斯人反对王朝歧视马瓦利的政策,留恋古波斯的辉煌文明,因而大批人追随什叶派和阿拔斯家族。以上三派建立了反对倭马亚王朝的联盟。

穆罕默德叔父阿拔斯的玄孙阿布·穆斯林在呼罗珊积极活动,赢得了大批马瓦利和阿拉伯人的支持,并建立了一支训练有素的军队。747年6月,他高揭作为阿拔斯派标志的黑旗,各界群众纷纷响应,起义军很快夺取省会木鹿。随后,起义军挥师西向,兵不血刃而轻取库法。隐藏在库法的阿拔斯派首领艾卜·阿拔斯于

749年10月登基为哈里发(749~754年),创立阿拔斯王朝。倭马亚王朝末代皇帝麦尔旺二世(744~750年)在扫平叙利亚叛军后,于750年1月进至底格里斯河上游,与阿拔斯军队展开决战。战斗以倭马亚人的惨败而告结束,麦尔旺二世仓皇逃往埃及,8月死于上绥尔城,倭马亚王朝寿终正寝,阿拔斯王朝取而代之。

三、阿拔斯王朝的兴衰

阿拔斯王朝的政治制度

阿拔斯王朝旗帜尚黑,中国史书称为“黑衣大食”。这一时期帝国放弃了倭马亚王朝执行的对外扩张政策,同时内部经历了大范围的人口和社会流动及宗教上进一步的伊斯兰化,真正形成了吸收融合中东各地区古老文化的伊斯兰文化。阿拔斯帝国成为代表境内各民族而不仅仅是阿拉伯人的大帝国。

王朝的首都不再位于偏居帝国一隅的叙利亚,而东移至西亚的地理兼经济文化中心伊拉克,这里邻近为阿拔斯建国立下殊荣的波斯人的故乡。开国君主艾布·阿拔斯最初定都于库法,因该地什叶派势力浩大迁往附近的哈希米亚,随后又移往北方的安巴尔。王朝的真正奠基者曼苏尔(754~775年)起初定都于泰西封,后来决定在安巴尔以北建立新都巴格达(原为村名,意即“真主的花园”)。巴格达位于两河之间,底格里斯河纵贯全城,这里土地肥沃,交通便利,易守难攻。766年,城市经4年的施工宣告竣工,其平面为圆形,这是借鉴了波斯城市的布局,在阿拉伯城市建筑史上属开山之作。到哈伦·拉希德(786~809年)时代,巴格达人口达

150 万之众(也有人认为10 世纪其人口为50 万),为中东历史上所未有。巍峨的皇宫、雄伟的清真寺、繁华的市井、葱郁的林木、如梦的宴饮,巴格达的瑰丽因《一千零一夜》而享誉世界,成为东方历史上的一颗璀璨明珠。

阿拔斯王朝的政治制度是对倭马亚王朝的继承和发展,并受到了波斯的深刻影响。作为帝国的最高首脑,哈里发拥有军政大权及宗教大权。哈里发即位时,文武百官和外地代表齐集京城,向君王宣誓效忠。同时,阿拔斯王室也往往指定多位王储,这是导致王权衰落的重要原因之一。

阿拔斯王朝是反叛倭马亚王朝而建立的,因此其君主着力重建自身的合法性,其突出表现是王权神化的进一步发展。本朝哈里发以穆罕默德的继承人自居,且有“真主在大地上的影子”、“真主的旗帜”等称号,而驳斥什叶派对哈里发的继承权。在实践上,阿拔斯君主积极介入伊斯兰传教事业,这与倭马亚时期王室的消极态度恰成对比。在理论上,哈里发充分利用了当时教义学中有关《古兰经》“受造”的争议。其中,穆尔太齐赖派否定《古兰经》是元始的、永恒的,而是受造之作,哈里发马门(813~833 年)将其定为官方信条,其真实含义是作为“受造”之物的《古兰经》应服从哈里发的权威解释。当时,绝大多数穆斯林学者都接受了这一说法。直到穆塔瓦基勒(847~861 年)任哈里发后才废除了这一信条。

为了解决倭马亚王朝的遗留问题并适应新的形势,阿拔斯王朝采取了提升非阿拉伯穆斯林和非穆斯林社会地位的政策。即规定所有穆斯林人人平等,大批提拔非阿拉伯人,尤其是波斯人和突厥人进入军政高层,与此相伴随的是阿拉伯人特权地位的消失、阿拉伯语的广泛普及和伊斯兰教的进一步传播,人口的流动和商业

的扩张也加速了帝国内民族融合的进程。在军事上,阿拉伯人不再是专事征战的民族,征服的中止意味着不再需要庞大的阿拉伯军队和后备力量,国家的军事力量主要依靠由职业军人组成的禁卫军(以波斯人为主)和由募集于城乡的贝都因人、农民和市民组成的志愿军。在政府部门中,有大批波斯人和基督徒,而犹太人在金融、税收领域占有重要地位。当然,阿拉伯人仍控制着军队和司法机构,并通过阿拉伯语的官方地位而确保自身的地位。

在政府部门的设置上,阿拔斯王朝也继承了倭马亚王朝和萨珊帝国的制度。早期的中央政府主要由一些高级官员及其下属掌管,举凡大小政务均由哈里发作出决定。此后,政府各部逐渐形成,主要是邮政部、税收部、财政部和负责司法、警务、商业、农工等事务的部门。各部工作由宰相(维齐尔)协调,到马赫迪 775~785 年)和拉希德时期维齐尔已成要职,9 世纪中叶后他们成为政府首脑,可以任命省级官员。为加强王权,财政部和邮政部均有专门机构进行核查,兼管情报工作的邮政部负责监督官员。

基本的地方建置仍为省,其划分与前朝相似,马门时全国有 27 省,包括杰齐拉和伊拉克在内。省长更换频繁,多为军事长官,下设财政、税收和司法官员。有时,省长由曾为朝廷立功的将军或王室成员(如王子)担任,这样轮换制和军政权力分离的做法可能被放弃。中央政府对中亚和北非的控制较松,省长多为当地人出任。此外,除伊拉克外,全国分为东西两大行政区,东部地区包括波斯、呼罗珊、河外诸地区,而西部地区包括埃及、叙利亚、阿拉伯半岛和巴勒斯坦。

总之,阿拔斯帝国是以阿拉伯人为首,包括其他民族和其他宗教集团,由首都贵族与外省贵族、世俗贵族与宗教贵族的联盟构成

的国家。这一庞大的体系实现了进一步的中央集权,同时蕴含着深刻的内部矛盾和分裂的可能。

阿拔斯王朝前期的经济

帝国财政主要依靠税收,其种类有土地税、人头税、牛羊税、海产税、天课和关税等,其中最重要的是土地税。马赫迪废除了根据土地面积收税的旧制,而根据土地的肥沃程度、灌溉状况和收成征收,从而增加了国库收入,也使农民避免了因年成变化而造成的损失。各省的税收一般用于支付省内的行政和军事开支。

土地除贵族、农民拥有的私有土地外,包括王室地产、瓦克夫、开垦的荒地、国家没收或购买的土地,这些土地均不受各省政府管辖。在伊拉克,上述免税土地的数量很大。另外,王室也将土地赐给王室成员、亲信、大臣和文武官员,作为奖赏,这类土地即倭马亚王朝首创的“伊克塔”,分为两类。第一类为荒地,三年免税,以后交纳少量税收,以鼓励垦荒。第二类为耕地,受地者(穆克塔)须向政府交纳什一税,并向伊克塔上的农民征收高额土地税。伊克塔也不受省政府管辖,因而减少了省财政收入。9世纪中叶以前,它的授予有一定限制,故而影响不大。伊克塔过去往往被学者称为“采邑”,但事实上它与西欧历史上的逐级封赐的采邑并不相同。

伊拉克是帝国最为富庶的省份。马门时期上、下伊拉克和波斯、呼罗珊四省的税收竟达帝国总岁入的 $\frac{3}{4}$,达到了3.05亿迪尔汗。由于政府大力兴修水利,并委派官员专管灌溉,水浇地的面积增加了,伊拉克从南部沙漠地带到北方库尔德地区的土地均可耕种。农业生产因此迅速发展,农产品价格低廉,据记载300迪尔汗的收入即可满足一家人一年的生活费用。棉花也于这一时期传

入。在阿拉伯诗歌中,伊拉克被形容为翠绿的绒毯,葱笼青翠,两河则被喻为绒毯上的两把宝剑,灿烂夺目。

在手工业方面,随着征服战争和人口流动而有大批异族异教手工业者流入城市,推动了城市手工业的发展。伊拉克南方盛产椰枣、橄榄油和肥皂,北方则以棉织品而闻名,摩苏尔出产著名的“摩苏尔纱”和皮衣、毛毯、挂毯等,巴格达生产各式玻璃器皿、皮革、纺织品、香水、珠宝等,而其中陶器极为著名。巴格达的陶器属于“波斯陶器”的类型,有多彩釉、白釉彩绘和早期拉斯达彩陶器等各类优美的陶器。751年怛逻斯战役后,被俘的唐军工匠把中国的造纸术传入阿拉伯,约792年在巴格达开设了伊斯兰世界第二家造纸厂(第一家在撒马尔罕)。造纸术从此传遍了整个阿拉伯世界和欧洲。

阿拔斯帝国高度重视交通运输的发展。政府在全国范围内修路筑桥,开凿运河,设驿建馆。巴格达成为帝国交通的中心,主要的商路有:巴格达—加兹温—撒马尔罕—中国,巴格达—大马士革—北非—西班牙,巴格达—高加索—俄罗斯—东欧,巴格达—摩苏尔—阿勒颇—拜占廷,巴格达—汉志—也门。在海上贸易方面,巴士拉是波斯湾的重要贸易口岸,尤其是在977年伊朗的西拉夫港毁于地震之后。由于战争的停止,阿拉伯商人开始取代犹太人和基督徒,控制了东西方之间的贸易,其足迹遍布南亚、东南亚、远东、东非、欧洲。他们贩卖的物品有纺织品、宝石、铜镜、玻璃器皿、香料、蔗糖、药材、钢铁工具、瓷器、丝绸、矿物、蜂蜜、黄蜡、毛皮、象牙、金粉、金银器、虎豹、染料、奴隶等。贸易的发展沟通了欧亚间的文化往来,并促进了伊斯兰教及其文化的传播。

阿拔斯王朝的宗教文化

阿拔斯时期,在吸收波斯、希腊及印度文化因素的基础上,伊斯兰宗教及其文化有了深入发展,形成了系统化的各门学科,绽开了东西方文明交往的奇葩。8世纪以后,伊斯兰教进一步向帝国内信奉异教的非阿拉伯民族传播,在地域上则向处于帝国边缘的中亚、南亚、北非、小亚、西班牙等地区扩散。同时,宗教学科和教派也获得了长足发展。在教法学方面,形成了哈乃斐、马立克、沙斐仪和罕百里四大教法学派,建立了伊斯兰教法(沙里亚)体系;以研究审定圣训真伪为宗旨的圣训学的发展,导致了六大圣训集的编纂;注释《古兰经》的经注学和研究《古兰经》诵读法的诵经学也成为显学。在教义学上,以伊拉克为基地的穆尔太齐赖派吸收希腊的逻辑论辩方法,确立其神学体系,并否认《古兰经》的元始说。该派弟子艾什尔里(936年卒)则运用同样的方法维护传统信仰,他的主张日后成为官方教义。

什叶派在这一时期形成了较为完备的神学体系,确立了伊玛目教义的基本要点,即伊玛目由真主命定而非由人选择;首任伊玛目知道下一任伊玛目为谁并指定其继位;伊玛目掌握来自先知的特殊知识,具有不谬性。因此,信仰伊玛目成为什叶派除信仰真主独一及信仰先知、使者以外的第三个信条。同时,围绕着各种神学及政治问题形成了一些主要教派,包括栽德派、伊斯马仪派(又名“七伊玛目派”)和十二伊玛目派。其中十二伊玛目派为什叶派的最大支派,尊崇阿里及其直系后裔十二人为伊玛目,故名。形成于10世纪初,其主张较为温和。

8世纪中叶以后,受基督教、诺斯替教、新柏拉图主义、波斯和

印度思想的影响,基于苦行主义和禁欲主义的伊斯兰神秘主义逐步发展起来,它通过神秘的内在直觉获得有关真主的直接、亲身的经验。此即苏菲主义,它传播到整个伊斯兰世界,尤其流行于下层民众中。其中巴士拉的女圣徒拉比亚·阿达维亚(717~801年)创立的神秘的爱的思想,构成苏菲主义的真正基础。到10世纪,哈里发穆塔瓦基勒实行新的宗教政策,促成了正统的伊斯兰教派逊尼派的形成。逊尼派承认四大哈里发为穆罕默德的合法继承人,以经训作为立法根据,承认哈乃斐、马立克、沙斐仪和罕百里四大教派学派的正统地位。它成为伊斯兰世界的主要教派。

在伊斯兰教发展的过程中,作为伊斯兰学者、教师和教法学家“乌莱玛”阶层的地位日渐突出。这一阶层代表正统的伊斯兰信仰,但从未受到官方的重视。阿拔斯王朝为确立政权的合法性,开始青睐乌莱玛,例如马门曾任命教法学家阿布·优素福担任巴格达总法官一职。乌莱玛认为对经训教法的解释权归于自己,这一要求得到官方的认可。然而,上述做法除了学术意义外,在政治上它蕴含着深刻的含义,即哈里发是世俗权力的掌握者和最高的宗教领袖,而宗教的学术和精神权威在乌莱玛。苏非宗教组织的发展则意味着在官方宗教机构地位确立的同时,民间也出现了另一个有组织的宗教力量。

阿拔斯帝国对文化的发展也给予极大关注。随着阿拉伯人占领了曾经拥有灿烂古代文明的广大非阿拉伯地区,同时形势的变化也提出了许多亟待解决的新问题,因而了解和吸收其他文化成为大势所趋,由是开始了著名的“百年翻译运动”(8世纪中叶至10世纪)。哈里发马门曾在巴格达开设“智慧宫”,其中设有图书馆、科学院和翻译局三个部门。在这里从事翻译工作的除阿拉伯人和

穆斯林外,还有犹太人、基督徒、祆教徒和萨比教徒,涉及的译著语种包括波斯文、希腊文、阿拉米文、希伯来文、拉丁文、科普特文、奈伯特文、迦勒底文、梵文等。从领域上看,则涉及天文学、数学、医学、哲学、政治学、文学、逻辑学等诸多学科,翻译的名著有欧几里得的《几何原本》、托勒密的《天文大集》、帕拉图的《理想国》、亚里士多德的《物理学》、祆教经典《阿吠斯塔》、印度的《卡里莱和迪木乃》等。翻译运动保存和传播了古代东西方各国的珍贵文献,为阿拉伯—伊斯兰文明的发展作出了卓越贡献。

以翻译运动为契机,伊斯兰科学文化迅速发展,在化学和炼金术、数学、天文学、占星术、医学、文学和语言学方面作出了重大贡献,在生物学、矿物学、地理学、历史等领域也成绩不凡。同时,形成了不同于宗教的伊斯兰哲学,出身于库法的铿迪(801~873年)即是著名的哲学家之一。在历史学方面,卒于巴格达的波斯历史学家伊本·古太白(卒于889年)著有《知识书》;出身于巴格达、号称“阿拉伯的希罗多德”的阿布·哈桑·阿里·麦斯欧迪(旧译“马苏迪”957年卒)曾广泛游历亚非各国,著有30卷百科全书式巨著《黄金草原和珠玑宝藏》(简称《黄金草原》),书中记述了阿拉伯、波斯、印度、罗马和犹太的历史和宗教。阿拔斯的教育也极为发达,清真寺里均设有学校,巴格达的清真寺据说有3万座之多,而智慧宫就是第一所高等教育学校。

内部动乱和帝国的衰落

当阿拔斯帝国还处于巅峰之时,其衰落的征兆已经显现。这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即帝国的政治和社会经济变迁以及连续不断的人民起义和教派运动。

如前所述,王权衰落的原因首先在于王室本身,即缺乏明确的继承制度。如拉希德曾指定两个儿子为王储,由此导致内战,类似的例子很多。另外,哈里发穆塔瓦基勒否定了穆尔太齐赖派的信条,这就在民众和乌莱玛中引发了对哈里发的怀疑,削弱了以宗教和君主相统一为号召的阿拔斯王朝的政治基础。

在政府内部,奴隶禁卫军的兴起具有重要而深远的影响。最初,波斯人在国家的政治体系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第一任、第二任和第四任哈里发的维齐尔均为波斯马瓦利,而第五任哈里发拉希德的维齐尔哈立德·巴尔马克更是权倾朝野。波斯人也是军队的主要组成部分,并有不少学者、教法学家、诗人、地主,在社会中起着非比寻常的作用。在文化运动中,他们大力翻译波斯古籍,宣扬波斯的礼仪、典章、思想文化,主张穆斯林各民族平等,此即“舒欧比”运动。然而,波斯人势力的过分增长使哈里发感到不安,遂唆使阿拉伯人与波斯人相互残杀。哈里发拉希德于802年诛杀世代为官的巴尔马克家族主要成员。

为了压制反叛的阿拉伯人,排斥波斯人,并对付桀骜不驯的地方总督,哈里发穆阿台绥姆(833~842年)开始执行一项新的政策,即任用突厥奴隶军队。早在倭马亚王朝,哈里发及一些总督已从中亚招募突厥儿童作为奴隶,予以教育、训练,使其组成卫队(其实,突厥人也已进入后宫,因而个别哈里发有突厥血统)。到前朝后期,使用突厥奴隶(古尔曼)卫队已成定制。阿拔斯王朝更以突厥奴隶组建禁卫军,这支部队由不同的团队组成,它们各有自己的防区、清真寺和市场,由各自的指挥官负责其训练、装备和军饷,因而具有很大的独立性。

突厥部队很快与军队中的阿拉伯、波斯士兵和巴格达市民发

生了冲突。836年,政府被迫在首都以北另建萨马拉城,作为帝国的政治和军事中心,宫廷和军队均迁移至此,而巴格达仍是国家的经济和文化中心。然而,突厥部队内部的纷争随之而起,将军们向哈里发索要封地,干预朝政,乃至左右哈里发的继承事宜。9世纪中期以后,突厥将军成为帝国的主人,可以任意废立哈里发,或予以杀害,君主已成为他们的玩偶。

帝国政府自身也出现权力的衰弱。由于高级官员任命各自的亲信担任秘书,政府中形成了不同的宗派。9世纪末,这些派别汇集成两大集团,即主要由景教徒或由基督徒改宗的马瓦利组成的贾拉赫派和由巴格达的什叶派组成的福拉特派。两大集团轮流控制维齐尔之职,大肆搜刮,以贿赂换取君主的欢心和晋职,其结果是国家权力的衰败和岁入的流失。

为了阻止官员腐败,政府采取了大量颁授伊克塔的做法,以其代替官员和将军的俸禄,伊克塔的数量因而急剧上升。这一政策虽然一时增加了国库进账,但从长远看导致了税收流失,并影响了各省行政的正常运作。伊克塔也逐渐发展成为权倾一方的大地主,农民为躲避重税而纷纷托庇于他们,地方的割据性因此加强。

王室挽救中央集权的另一项对策是包税制,即把地方税收的征收权让与地方官、商人等,而预先获得税款,此举主要实行于伊拉克和波斯。包税人从农民征收的款项大大多于向国家缴纳的税款,从而加重了民众负担,减少了国家未来的税收基础。他们以雄厚财力支付当地衙门的开支,甚至投资于水利建设等公益事业,形成了地方政府的私人化。

晚期的阿拔斯国家无情地陷入了普遍的经济衰退的泥沼。由于一个多世纪以来政府忽视了水利建设和开垦荒地,加上无休止

的战争,以及伊克塔和包税制的实施,到9世纪末10世纪初伊拉克经济已到达崩溃的边缘。下伊拉克农田荒芜,饥馑流行,一些地区荒无人烟,奴隶起义也造成农业损失。在摩苏尔地区,7世纪贝都因人的大量定居对农民构成强大压力,饱受牧民袭扰的农民纷纷弃田而走,9世纪定居农业全面衰落。法蒂玛王朝致力于使国际贸易从波斯湾改道红海,伊拉克作为国际贸易中心的地位削弱了。经济衰退和政治权力的解体使社会秩序瓦解。在10世纪上半期的巴格达,宫廷及政府内部的派别纷争、军队对民众的暴行、教派斗殴、军队因欠饷而爆发的哗变、抢劫即将去职的维齐尔宅邸之类事件层出不穷。

随着中央财政和国防效能的下降,各省日趋独立,尤其是在边缘省份。一些突厥军官窃取总督职位,宣布独立。有的总督则抗税不交,侵蚀中央权力。822年,权势显赫的呼罗珊总督塔希尔不再在胡特巴(清真寺的聚礼日祈祷)中引用哈里发的名字(即为哈里发祈福,表明对其权力的尊重),形成第一个半独立的地方王朝(至872年)。此后建立的地方王朝有锡斯坦的萨法尔王朝(867~904年)、呼罗珊的萨曼王朝(874~999年)、阿富汗的加兹尼王朝(962~1186年)、埃及的图伦王朝(869~905年)和法蒂玛王朝(909~1171年)、北非的伊德里斯王朝(788~974年)和阿格拉布王朝(800~909年)等。因此,哈里发不得不依靠强大的总督(如独立前的塔希尔)和支持朝廷的地方王朝(如萨曼王朝)而维持统治。

沉重的经济剥削、混乱的社会秩序和中央权力的解体导致了8世纪以后大规模的人民起义和教派运动。其中,人民起义主要有波斯的蒙面人起义(776~783年)和阿塞拜疆的巴贝克起义

816~837年),二者均带有马兹达教的影响,因而也是以宗教形式表现的民族运动。在伊拉克境内爆发的有黑奴起义(869~883年)。在幼发拉底河下游的沼泽地,有大批东非黑奴从事疏浚沼泽和垦荒劳动,他们因不堪忍受非人剥削而起义,领袖为哈瓦立及派成员阿里·伊本·穆哈马德,起义者包括农民和手工业者,人数达26万人。871年,起义军一度占领了巴士拉。在库法附近,属什叶派的卡尔马特派于890年聚众起义,该派主张财产公有、社会平等,其势力迅速壮大。起义军在波斯湾的巴林建立卡尔马特国家,其范围囊括了阿拉伯半岛的大部分地区,并一直延续至12世纪。

在阿拔斯王朝时期,国家并未面临外患,帝国衰落的原因来自内部。到10世纪,阿拔斯王朝直接控制的地域仅限于伊拉克及波斯西部、亚美尼亚等省,沦为一个小朝廷。个别哈里发图谋中兴,但终究斗不过突厥将军。第20任哈里发拉基(934~940年)无力应付突厥将领永无止境的封地要求,不得不任命实力雄厚的伊拉克长官伊本·拉伊格为“总埃米尔”(有译“大元帅”),总揽全国政务。总埃米尔统帅军队,掌管财政、税收及宗教大权,实际上凌驾于哈里发之上,甚至胡特巴中也列入其名字。这标志着王权的进一步衰落,预示着伊斯兰政治制度发展的新方向。

第四章 突厥人和蒙古人的入侵

一、白益王朝和塞尔柱帝国

白益王朝的统治

白益 **Buwahids, Buyids** , 又译“布韦希”)人属于德莱姆部族, 分布于里海西南、伊朗高原北部山区。他们属波斯人的支系, 倔强好战, 信奉什叶派。935年, 出身白益家族、担任萨曼王朝驻哈马丹和伊斯法罕地方长官的阿里与两个弟弟哈桑、艾哈迈德起事, 夺取波斯的法尔斯省。苦于突厥将军飞扬跋扈的哈里发穆斯台克非(944~946年)邀请三兄弟进兵, 艾哈迈德遂于945年率军一路直入巴格达。白益王朝(945~1055年)的建立标志着伊拉克乃至整个中东政治、经济和社会变化新时期的开始。阿拔斯王朝实际上从此不复存在, 阿拉伯人开始遭受异族长达近乎十个世纪的统治, 伊拉克也不再是西亚政治、经济和文化的中心, 取而代之的是东西两翼的波斯和埃及。

白益王朝的领土包括下伊拉克、杰齐拉、波斯、亚美尼亚等地区, 首都在什叶派的中心、波斯的设拉子(后阿杜德·道莱曾迁都于巴格达)。受部落传统的影响, 国王常任命王室成员出任各省总

督,而对中央集权产生不利影响,但强大的国王也会夺回对外省的控制权。白益的军事制度与阿拔斯王朝后期相似,军队主要由信奉逊尼派的突厥骑兵和信奉什叶派的德莱姆步兵组成,各部队间存在尖锐的矛盾。

在政治制度上,白益时期政教分离出现重大进展。开国君主艾哈迈德(945~949年)从哈里发那里接受了总埃米尔的头衔和“穆依兹·道莱”(即“国家巨臂”)称号,并自封为“马立克”(国王)。同时,白益君主借鉴了波斯的君主思想,使自己成为真正的君王。例如,白益国势鼎盛时期的阿杜德·道莱(意即“国家臂膀”,为穆依兹之侄,原名阿布·舒贾·法那·呼斯罗,949~983年在位)自称“诸王之王”和“正义之王”,这都是古波斯国王的称号。白益国王关于君权神授的宣传、国王的姓名组成、王室的各种仪式和货币图案均与古波斯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阿杜德还把白益家族的祖先追溯到萨珊宗室。但是,白益国王仍尊重逊尼派哈里发的权威,奉其为伊斯兰世界的最高首脑,接受其册封,在胡特巴中把自己的名字列在哈里发之后(这在伊斯兰历史上也是第一次)。不过,哈里发的实际权力只限于宗教、司法和哈里发宫廷等领域。采取这一政策的主要原因,在于哈里发在穆斯林世界的巨大威望,以及逊尼派信徒在伊拉克人口中的高比例(阿杜德的根据地法尔斯省的居民也主要是逊尼派)。

因此,阿拔斯王朝已徒具虚名,白益王朝开创了世俗君主与宗教首脑(哈里发)共掌国政的先例。同一时期,东方的加兹尼王朝也实行同样的制度,而随后的塞尔柱帝国更把这一制度加以完善。当然,上述区分只是相对的,白益君主的君权神授说和哈里发在世俗王权衰落时期恢复自身世俗权力的尝试,都清楚地说明了这一

点。

经济制度方面的最大变化是伊克塔的广泛授予。白益王朝开始向普通士兵颁授伊克塔,以代替军饷,这在伊斯兰历史上还是第一次。伊克塔制度的普及打击了阿拔斯时期的土地贵族,同时形成了一个军事封建地主阶层。在白益统治之初,伊拉克经济仍是一片衰败景象,巴格达人口逐年下降,大批居民向相对繁荣的波斯移民。在城市里,突厥骑兵与德莱姆步兵、逊尼派与什叶派的冲突不断,匪盗横行,法治崩溃。972年,巴格达的逊尼派与什叶派发生大规模冲突,据说有1.7万人死亡,300座商店和22座清真寺被付之一炬,大批商人出逃。

不过,在穆依兹之后继位的阿杜德实行了强有力的统治。他严厉打击犯罪分子、极端的教派活动和游牧民对农民的骚扰,建立告密体系,稳定了社会秩序。同时,这位“诸王之王”拨出款项装修哈里发的王宫,并对巴格达的水渠、码头、桥梁、道路、市场、花园、民宅和清真寺进行较大规模的整修,使这座历史名城多少再现了昔日的风采。他也在巴格达修建了一座著名的医院。在南方,开展了垦荒活动,并修复了防洪的水闸。但是,阿杜德之后的历代国王和省长却不再重视经济,而将金钱用于修建豪华的宫殿和供养军队;伊克塔的普及和包税制打击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农业的衰落则使国家财政缺乏资金;波斯和埃及成为本地区的主要商道,伊拉克的外贸几乎全面停顿,贵金属日益缺乏,经济对农业的依赖更甚,而农业依旧处于衰落中。

与经济不振形成鲜明对照的是,白益时期的文化活动却相对繁荣。虽然哈里发宫廷仍然是文人墨客的麀集之地,但已好景不再,政治的多元化使得白益国王、维齐尔的宫廷官邸,乃至其他地

方王朝的首都成为繁荣的学术文化中心,这也是新贵寻求政治合法性的表现。阿杜德本人就是一位诗人,他的宫廷中有教法学家、诗人、天文学家、医生等各类人才,并建有一座规模宏大的图书馆;他的两个儿子也分别是诗人和天文学家,精通阿拉伯语。维齐尔沙普尔·阿达西尔在巴格达建有一座藏书10万册的图书馆。在白益王朝时期,伊拉克出现了一批星光灿烂的学术泰斗,像突厥裔哲学家法拉比(约870~950年)和天文学家花拉子密(780~850年),另外巴格达还有一个著名的什叶派哲学团体“精诚兄弟社”。

伊拉克的什叶派主要有两大教派,即栽德派和十二伊玛目派。栽德派是白益家族发源地的主要教派,但其影响不大。相反,十二伊玛目派却为多数德莱姆地主所钟爱,并吸引了许多商人、金融家、官员以及哈里发宫廷和白益宫廷中的人员。总而观之,白益的宗教政策是相对温和的,王室对哈里发的态度足可为证。此外,阿杜德也延聘了逊尼派学者担任王子的教师,并与哈里发联姻,尽管这一行动有明显的政治动机。

同时,王室也采取了某些推动什叶派发展的措施。962年的法令规定希吉来历1月10日为阿术拉节,须举行悼念活动12月8日为加迪尔·胡姆日,即穆罕默德任命阿里为他的继承人的日子,亦须举行庆祝活动。政府还在纳贾夫为阿里修建陵墓,在卡齐迈因为第七世和第九世伊玛目建造陵墓,并规定朝拜圣墓为定制。从此,朝拜圣城和庆祝宗教节日成为什叶派宗教生活的重要内容。不过,政府也容忍其他宗教,如允许基督徒修建教堂和修道院,而阿杜德还任命异教徒为政府官员,像维齐尔纳斯尔·哈伦为基督徒,国库总管是马兹达教徒。但也必须看到,宗教宽容的政策并不能完全防止教派冲突,尤其是因为伊拉克是当时伊斯兰世界逊尼

派和什叶派冲突的中心。如哈里发卡迪尔和卡依姆均领导了反对什叶派的斗争,其动机之一是恢复自身的地位。同时,什叶派规定宗教节日也刺激逊尼派作出了类似的决定。

阿杜德时期的白益国家在版图和势力上都达到了顶峰,甚至也门、锡斯坦的君主也向他进贡,印度信德的国君则在胡特巴中引用了他的名字。哲学家阿布·苏莱曼·锡斯坦尼甚至根据历法和国王的政绩断言,阿杜德的统治标志着世界历史新时期的来临。遗憾的是,在他去世之后,白益王朝即开始走向衰落。**11**世纪前半期,王朝的西、东两部分分别由总埃米尔贾拉勒·道莱与其侄卡利加尔分别统治。**1044~1048**年,卡利加尔最终控制了整个伊拉克。造成国家衰落的除了以上所述的政治、经济诸原因外,还有一个方面就是哈里发意欲东山再起。**1029**年,哈里发嘎迪尔**991~1031**年)公然从巴格达清真寺中驱逐了一名什叶派布道者,并任命一名逊尼派布道者取代之。但哈里发的所为仅此而已。要推翻白益人的统治,必须有外部力量的支持,这就是崛起于中亚的塞尔柱人。

白益时期,伊拉克的部分领土先后处于一些地方王朝的统治之下。比白益王朝稍早,在北方兴起了什叶派的哈姆丹王朝。**10**世纪初,阿拔斯王朝任命哈姆丹人为摩苏尔地区的埃米尔**929**年哈桑任埃米尔后宣布独立,后逐步占领了北叙利亚并以阿勒颇为政治中心,与拜占廷进行多年战争。**990**年以后,哈姆丹人退出摩苏尔地区,这里成为乌卡尔、白益、马尔旺诸家族争夺的地盘,最终乌卡尔人取得胜利。此外,马尔旺家族统治北方的阿米德至**1096**年,马兹亚德家族统治了希拉(**1012~1150**年)。这些小国分布于白益王国的边缘地区,虽然其形成是阿拔斯王朝解体的后果,但它

们对于抗击基督教邻国和十字军的入侵、发展地方文化有一定积极作用。例如,哈姆丹王朝的著名人物有哲学家法拉比和桂冠诗人穆台奈比(915~965年)。

塞尔柱王朝的统治及其政治军事

塞尔柱人属突厥人的乌古思部落,最初居住于河外的吉尔吉斯草原。到10世纪后期,乌古思人内部出现社会分化,在作为最高统治者的酋长塞尔柱·本·达夏格率领下,开始向南方扩张。在已改宗伊斯兰的中亚地区,他们与当地居民进行贸易,并成为逊尼派穆斯林。以维护伊斯兰边界、抗击异教徒为己任的穆斯林武装(即“加齐”)放弃了对这些新入教的突厥穆斯林的反对,这就为乌古思人的西征打开了大门。

11世纪初,在已故的塞尔柱之孙图格里勒·贝格(1037~1063年在位,贝格原为官名,后用作荣誉称号)的统率下,乌古思大军南下呼罗珊,于1037年夺取加兹尼王朝的木鹿和尼沙普尔,并以木鹿为首都建立塞尔柱王国。乌古思人以摧枯拉朽之势,席卷波斯之地,于1055年12月进入巴格达。此前曾与之联络的哈里发夏伊姆(1031~1075年)视其为逊尼派的救星,率王公大臣出迎,图格里勒随即将白益王朝末代国王拉希姆(1048~1055年)下狱。此后,塞尔柱人于1060年消灭反叛的哈里发部将白萨希里,巩固了新生的塞尔柱帝国(1055~1194年)。

1063年图格里勒去世后,继位的阿勒卜·阿斯拉(1063~1072年)向小亚扩张,于1071年在凡湖以北的曼齐卡特大败拜占廷军队,俘虏拜占廷皇帝罗麦纽斯·戴俄格尼斯。他还先后降服了喀布尔与布斯特之间的苏布兰小王朝,控制了摩苏尔、叙利亚、巴勒斯

坦和汉志,有效地阻止了什叶派法蒂玛王朝在上述地区的扩张。到马立克沙时期,塞尔柱国家的版图东起阿富汗,西至地中海岸,形成地域辽阔的大帝国。与此相联系的是,图格里勒以后历任国王均奉行一项政策,即防止大批进入西亚的土库曼部落(乌古思人之别名)进入伊拉克和波斯南部,而将其引向高加索和小亚,这样一则可以避免游牧民对西亚定居经济的破坏,二则可以利用驍悍的土库曼人向基督教国家拜占廷和亚美尼亚展开圣战,拓展伊斯兰的疆土。这一战略对西亚历史产生了重大影响,土库曼人和加齐武士向小亚的进攻迫使拜占廷节节后退,使小亚、高加索永久地突厥化了,在伊拉克也留下了一定数量的突厥居民。

突厥人进入伊拉克始于阿拔斯王朝后期,但第一次正式建立国家还是在塞尔柱时期。这意味着继波斯文化之后,突厥文化也正式融入了伊拉克文化之中。塞尔柱的政治制度就是一个鲜明的例证,后者是在白益王朝和加兹尼王朝政治制度的基础之上形成的,体现出阿拉伯、波斯和突厥政治传统的交汇。

在王室政治方面,塞尔柱人同样没有明确的王室继承制。根据突厥传统,国家是王朝的共同财产,王室的所有成员均有神授的才干和权利。尼扎姆·穆尔克曾主张采纳早先东方和伊斯兰的君权观念,一些素丹受其影响也纷纷册立王储,要求贵族宣誓效忠,但传统的突厥观念仍根深蒂固。在马立克沙去世后,统一的帝国即不复存在。另外,由于突厥社会中妇女地位较高,王后、甚至维齐尔之妻干政也屡见不鲜,有的王后还拥有自己的维齐尔和小政府。

与白益王朝相比,塞尔柱帝国的君主制度更为完善,真正形成了世俗君主与宗教领袖并立的二元政治结构。帝国的首脑自称为

“素丹”(意为“权力”),图格里勒认为这是最高的独一权力的象征,从而使自己居于伊斯兰世界的最高行政首脑的地位。当然,“素丹”作为国王称号最早是由加兹尼国王马哈茂德(1051~1099年)使用的,但作为伊斯兰世界边缘地区的地方王朝的加兹尼王国远不能同位于阿拔斯王朝心脏的塞尔柱帝国相比。塞尔柱国王同样宣传君权神授的思想,俨然以宗教的保卫者自居。他也获得了“东西方之王”、“诸王之王”等称号,并把伊拉克的哈里发领地视为帝国的一个省和哈里发的伊克塔,从而牢牢确立了自己相对于哈里发的优势地位,甚至哈里发也必须获得素丹的承认。但是,素丹依然认可哈里发作为伊斯兰世界最高宗教领袖的地位,接受其册封,并与哈里发联姻,加强其政治合法性。不过,哈里发的权力进一步局限于宗教和精神领域。素丹甚至任命了一批官员管理巴格达的事务:“阿米德”负责民政事务和财政事务,包括从哈里发的伊克塔征税及其开支;“什赫纳”(军事长官)负责伊拉克和巴格达的治安,协调教派关系。

塞尔柱帝国没有统一的首都,被定为首都的城市先后有尼沙普尔(图格里勒)、木鹿(阿勒卜·阿斯兰)、伊斯法罕(马立克沙)、哈马丹(穆罕默德·本·马哈茂德)等。只有马立克沙曾于1091年一度迁都巴格达,但他不久即去世。首都的频繁变动从一个侧面说明了帝国政权的相对松散。帝国的中央政府由维齐尔领导,下设外交、军事、财政、监督四个部。另外,还设有监察部对除军事和司法以外的所有官员进行监督,以及快速传递情报的系统和负责邮政、公安、驿站、警察、告密的部门。地方的独立性表现在各省的马立克(王子)、什赫纳和省长均有自己的维齐尔和与中央相同的部门,马立克经允许可以铸币。另外,塞尔柱帝国还有一种起源于突

厥的制度即“阿塔贝格”。其中，“阿塔”意为“父亲”，“阿塔贝格”即太傅或父相，他们一般任王子或省长的太傅，负责其行政、政治和军事训练、指导，在王子年幼时可任摄政。他们在帝国以后的发展中起到重大作用。

塞尔柱的军队在马立克时十分强大。它包括以下组成部分：**1**) 奴隶军队，来自各个民族，受素丹直接指挥。**2**) 特种部队，由杰出的指挥官选拔和训练，具有快速应变能力。**3**) 马立克、奴隶省长和维齐尔等官员的下属部队。**4**) 属国的部队。此外还有一些雇佣军和贝格率领的土库曼家丁。在以上部队中，奴隶军队和特种部队领取军饷，而分布于全国各地的骑兵则靠伊克塔为生。塞尔柱军队在组织上有其特点，即骑兵比例很大，在当时的中东，这是一支令人生畏的力量。

塞尔柱帝国的社会经济和宗教文化

塞尔柱帝国的一个突出特点是种族语言的多元性，这一点与白益王朝相似。突厥人在语言、文化、风俗等方面与西亚缺乏历史的联系。由于王室竭力阻止突厥人向伊拉克和伊朗大量移民，突厥人在帝国多数地区人口并不多，主要限于统治阶层上层和军队。相反，包括波斯人在内的当地人仍是居民的主体，波斯人在行政机构中占有最大比例，一代名相尼扎姆·穆尔克(1018~1092年)即是波斯人。军队也包括各个民族，有突厥人、波斯人、阿拉伯人等。在语言方面，突厥语是宫廷用语，它已发展为成熟的文学语言；政府机关用语则是阿拉伯语和波斯语。

在经济制度上，塞尔柱人也继承并发展了白益的伊克塔制度。1087年，穆尔克颁布法令，允许穆克塔世袭其领地，尤其是拥有私

兵的大封建主。此举旨在促使历来迁徙无常的突厥人重视农业，巩固农业的地位，它反映出阿拔斯王朝后期以来伊拉克商品货币经济退化、社会经济动荡的深刻背景。国王既向王室成员、名门显贵、将军总督授予土地，也向普通的骑兵颁授伊克塔，并将这一土地制度推广到叙利亚和呼罗珊，由此形成了一个突厥军事封建地主阶层。最初，国家对伊克塔的授予仍有较为严格的限制，领受人必须服兵役，其伊克塔还可根据王室的意愿予以轮换。政府官员有专人登记伊克塔应纳税款、领受伊克塔的部队人数和服役条件。但到帝国后期，政府已无力控制，伊克塔逐渐成为世袭的，而穆克塔对土地的收税权相应转为产权，使农民沦为依附地位。穆克塔也利用积累的财富直接并吞小农土地，将其与伊克塔相混合，进一步使伊克塔私有化。这是帝国最终解体的重要原因之一。

帝国初期大范围的政治统一及相对完善的治安和社会秩序为经济发展提供了较好的基础。马立克沙时期大力开凿运河、修路架桥、建造客栈和清真寺。政府在道路沿线实行全面的治安控制，为商人提供水陆财产保险，在城市里建造市场，促进了商业和外贸的发展。另外，对黑海和地中海东岸的征服都带有明显的商业目的。经济的发展增加了国库收入，这一时期的帝国总岁入达到**2.15**万金币(图曼)，一年土地税总收入为**2**万米斯卡尔(重量单位)黄金，而且币值稳定。据说巴格达已拥有各类卫生措施，包括禁止公共澡堂污水流入底格里斯河，尽管这一记载可能有夸大的成分。巴格达的天文仪器、钟表和其他报时器具的生产闻名于中东，波斯陶器的生产也在继续。与阿拔斯王朝相比，这一时期的人民起义并不多。

塞尔柱人是虔诚的逊尼派，这就扭转了白益时期什叶派当权

的局面。总的看,帝国的宗教政策致力于维护逊尼派的地位,压制什叶派,但仍是相对温和的。这一政策也有着明确的功利性目的,即与什叶派的埃及法蒂玛王朝竞争,挫败可能反对帝国的什叶派组织,扩大政治合法性。

塞尔柱王朝建立后,无情地压制什叶派,袭击什叶派学者,迫使他们大批逃离巴格达。1092年,什叶派激进的支派阿萨辛派的刺客暗杀了维齐尔尼扎姆·穆尔克。对于逊尼派,帝国最初采取了保护哈乃斐教法学派而打击沙斐仪教法学派和艾什尔里学派的政策。但以后,当局逐渐采取了一种宽容政策,致力于逊尼派的统一。尼扎姆·穆尔克在各城市中建立了许多名为“马德拉萨”的经学校,其中最著名的是巴格达尼扎姆经学院,它们主要教授艾什尔里派神学与沙斐仪派法学。12世纪末以后,新建的经学校不再隶属于某个学派,而是教授先知言论和四大教法学派的学说。在思想上,著名的逊尼派神学家、曾在巴格达尼扎姆经学院任教的安萨里(1058~1111年)成功地使苏非主义与正统信仰相结合。

在白益和塞尔柱时期,伊斯兰教本身经历了进一步的重大发展。首先,阿拔斯王朝崩溃前后的政治动荡和社会混乱,以及由于穆斯林对非穆斯林的敌视的增加而导致的非穆斯林社团组织的破坏,使大批非穆斯林民众纷纷改宗伊斯兰,伊斯兰真正从城市和精英的宗教发展为多数人的宗教。这一过程在下伊拉克完成于11世纪,在上伊拉克则晚至13世纪末。其次,到11世纪中叶,在白益王朝的保护下,什叶派教义和公共礼仪生活趋于完善,形成了真正的教派社会。纳贾夫等圣城中什叶派经学校的建立,吸引了伊拉克以外的什叶派学生和学者,进一步巩固了什叶派的地位。什叶派的发展刺激了逊尼派在各个方面的发展,其中由政府组织的

经学院的大量建立,对于教法学派建立稳固的教育和政治基地,确立经济基础,起到了重大作用。乌莱玛控制了宗教基金,并通过联姻等方式与商人、官员、地主等旧贵族相融合,积极参与地方的税收、司法、水利、警察、慈善事务,甚至直接进入塞尔柱国家担任文书或官员。由此,乌莱玛由纯粹的精神领袖发展演变为拥有强大的经济和社会基础的新的上层阶级,成为外来的游牧贵族—奴隶军人政权与地方民众之间不可或缺的中介和桥梁,实现了新的社会整合,伊斯兰教的迅速普及尤其加强了他们的这一地位。同时,苏非主义也日渐发展成熟,完成了其理论的发展和苏非思想、实践与其他形式的伊斯兰信仰的结合,形成了以教团为代表的完善的组织体系。苏非派教团大体形成于11世纪中叶到12世纪中叶,在教团中门人弟子必须绝对服从导师,遵从其传授的精神传系,而由出众的弟子担任该教团精神传系的继承人;导师去世后即被尊为圣徒,其陵墓成为信徒拜谒的圣墓。伊拉克的主要教团是12世纪由巴格达经学院院长阿卜杜·卡迪尔·吉拉尼(1078~1166年)创立的卡迪里教团,它是苏非派历史上的第一个教团,它以伊拉克和叙利亚为中心,发展成为伊斯兰世界最大的苏非派教团。艾哈迈德·阿里·里法伊(1106~1182年)在巴格达创立了另一个教团,即里法伊教团。

因此,尽管10~13世纪的伊拉克经历了巨大的政治变动和社会动荡,但伊斯兰教的传播及以什叶派、逊尼教法学派和苏非派教团为标志的具有社会权威的伊斯兰宗教机构的形成,意味着穆斯林社会的继续发展和逐渐定型,建立其特有的组织架构和动员体系。在这一巨大变动中,伊拉克始终处于中心地位(正如在伊斯兰政治和经济体系方面一样),从而对伊斯兰世界作出了重大贡献。

伊斯兰宗教、社会体系的完善,是它得以经历蒙古人的征服而保持其生命力的根本原因。

塞尔柱人采取奖励科学、文化的政策,因而这一时期的文化呈现出新的繁荣。尼扎姆·穆尔克曾写有一篇论述行政艺术的著名论文《政治论》,献给马立克沙。这位宰相也大力鼓励文学和天文学的发展,杰出的天文学家、诗人兼数学家欧麦尔·海雅木(1048~1122年)著有波斯语《四行诗集》(郭沫若译中文版名《鲁拜集》)。政府还修建天文台,1074~1075年由海雅木主持的天文学家会议确定了新的波斯历法“哲拉里历”,它较格列高里历更为精确。在建筑艺术方面,塞尔柱人以墓塔和圆顶陵墓而著称,并以几何对称和抽象风格见长。

塞尔柱帝国的衰落和解体

马立克沙去世后,庞大的塞尔柱帝国逐渐陷入四分五裂、战乱不断的境地。王子巴尔基雅鲁克继位任素丹(1097~1105年),其兄弟穆罕默德和桑贾尔、叔父图图什和尼扎姆·穆尔克的遗孀哈吞均起而挑战,内战一直延续至1105年巴尔基雅鲁克去世。

穆罕默德素丹(1105~1118年)的统治相对稳定,其弟桑贾尔任呼罗珊总督,这里政局稳定、经济繁荣,已成为帝国事实上的中心。1118年穆罕默德去世后,他的四个儿子为争夺王位而相互较量,形成各霸一方、轮流称王的局面,有时会同时出现几个素丹。这一时期巴格达素丹的直接统治地区仅限于巴格达地区和波斯的吉巴尔省和法尔斯省北部,巴格达为冬都,哈马丹则为夏都。此时的桑贾尔以王叔身份享有素丹称号,成为帝国实际上的最高首脑。

庞大的帝国解体为大塞尔柱宗主国和若干小塞尔柱国家,后

者主要有叙利亚塞尔柱国(1094~1117年)、波斯西北部的米底塞尔柱国(1117~1157年)、克尔曼塞尔柱国(1041~1187年)和小亚的鲁姆塞尔柱国(1084~1300年),其中前两个塞尔柱国和鲁姆塞尔柱国的领土均有部分在伊拉克境内,尤其是米底塞尔柱国于1157年取代大塞尔柱王朝统治巴格达。

中央权力的解体导致地方势力的崛起。在内战中,王子们不得不依靠突厥贵族提供的军队,而贵族时常改换门庭以打击中央政权,甚至公然组成联军“征讨”素丹。贵族势力的发迹成为新的阿塔贝克时代的内容。在阿塔贝克时代,出任太傅的奴隶贵族或其他贵族取代塞尔柱宗室,建立了独立的地方家族王朝,在伊拉克境内的主要有摩苏尔的赞吉王朝(1127~1262年)、希拉的马兹亚德家族(1012~1150年)、埃尔比勒的巴格提金家族(1144~1232年)和库尔德斯坦的阿塔贝克(1231~1262年)等。其中,赞吉家族由马立克沙的突厥奴隶创立,曾称雄于近东,有力地挫败了十字军的进攻。

本阶段另一个引人注目的现象是巴格达哈里发的东山再起。哈里发穆克塔菲(1135~1160年)组建了一支强大的禁卫军,加固城池,开挖城河,势力扩大到伊拉克的中部和南部。他甚至把素丹从巴格达逐走,侵吞了后者王宫的财产。哈里发纳绥尔(1180~1225年)极力密切与阿尤布人、鲁姆素丹、古尔人(在波斯)和花拉子模王室的关系,并于1157年粉碎了素丹与诸侯的讨伐联军。

为了最终战胜塞尔柱人,纳绥尔重操旧技,再次邀请花拉子模国王特基什(1172~1200年)进兵。花拉子模原为塞尔柱属国,位于阿姆河下游,乘塞尔柱解体之机兴起。1194年,花拉子模军队在波斯大败末代素丹图格里勒三世(1177~1194年)的军队,塞尔

柱帝国终于宣告灭亡。

二、伊儿汗国和哲拉伊尔王朝的统治

花拉子模和蒙古人的入侵

1194年塞尔柱亡国后,花拉子模国王特基什返回本国,留下两位王子控制波斯和伊拉克。但哈里发与花拉子模人的矛盾很快激化,维齐尔率领军队把两位王子驱逐出吉巴尔省。然而,特基什于1196年回兵波斯报复,但因国内动乱被迫再次回师。最终哈里发向花拉子模人表示屈服,于1199年派使者册封特基什为伊拉克、呼罗珊和土耳其斯坦的素丹。同年,特基什第三次西征,讨伐叛变的总督与当地的伊斯马仪派。然而,特基什于次年去世,波斯民众立即起而杀戮凶恶的花拉子模士兵。

在此后几年中,哈里发卷入了与波斯的阿塞拜疆地方贵族的争斗。同时,新继位的花拉子模国王丁·穆罕默德也忙于与东部的古尔人及其他民族的战争,而无暇西顾。1217年,丁·穆罕默德挥师西进,此时他对哈里发了无兴趣了。于是,他在波斯召开了一次什叶派宗教会议,宣布阿拔斯家族篡夺了哈里发职务,而推举来自特耳莫德的阿拉·穆尔克为哈里发。丁·穆罕默德亲率大军护送什叶派哈里发上任,但为提前来临的大雪和土库曼人、库尔德人的骚扰所困,不得不从伊拉克边境匆匆撤军。1218年春初,得知蒙古人已大举入侵,花拉子模国王终于罢兵东去。

席卷欧亚大陆的蒙古大军把锋芒指向了波斯和伊拉克。至1222年,蒙古已灭花拉子模,攻占波斯各大城市。哈里发纳绥尔

匆忙向摩苏尔、埃尔比勒、杰齐拉诸地国王请求救兵，因而得免于难。1253年5月，蒙古大汗蒙哥之弟旭烈兀率军再次西征，攻灭波斯马赞德兰地区的阿萨辛派要塞阿拉木特堡，扫平叙利亚境内的伊斯马仪派势力。

此后，旭烈兀致书哈里发穆斯台绥木（1242~1258年），责令哈里发拆除城墙，俯首称臣，否则大军破城，后果自负。哈里发予以断然拒绝。1258年1月16日，两军于巴格达城北激战，蒙古人于半夜决堤，哈里发军队损失惨重，退守城内。2月10日，哈里发率王子及文武百官出城投降。13日，蒙古人入城，烧杀劫掠达7日之久，屠杀民众20万人（个别史家称有80万，显系夸大）。20日，蒙古士兵把哈里发塞入布袋中，末代哈里发死于马蹄下，绵延500年的阿拔斯王朝就此终止。

蒙古大军随后攻占了伊拉克全境。在希拉、库法、纳贾夫等城，有4万民众被杀，从巴格达掠来的战利品被运往阿塞拜疆。然而，入侵叙利亚的蒙古军队为埃及的马木路克军队所败，蒙古的西侵终止了。辽阔的蒙古帝国由成吉思汗的四个儿子分别继承，形成窝阔台、察合台、伊儿和钦察四大汗国。

早期伊儿汗国的统治

伊儿汗系1263年大汗忽必烈赐予旭烈兀（1253~1265年）的封号，意为“人民的统治者”。其版图东起阿姆河，西迄叙利亚边境，北自高加索山脉，南临印度洋，并对小亚的鲁姆国享有宗主权。首都初在马拉盖，后迁至邻近的大不里士，它成为13~15世纪西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14世纪，首都又迁至孙丹尼牙，巴格达仅为伊拉克省的省会（不过，阿八哈汗有时冬天也到巴格达过

冬)。伊拉克自塞琉古帝国以来,最终失去了西亚政治中心之一的地位。

伊儿汗国名义上从属于蒙古大汗,实际上已成为独立国家,蒙古贵族逐渐本土化。与突厥人相似,蒙古人也视国家为王室的共同财产,因此旭烈兀指定长子阿八哈统治下伊拉克、呼罗珊和马赞德兰,阿兰交给次子,上伊拉克、法尔斯和阿朗、阿塞拜疆也分别由三个王公管辖。成吉思汗规定,王位由在世的王子继承,这种含混的继承制度也导致了王室内部争夺王位的激烈斗争。蒙古贵族的游牧性也表现在:他们宁愿在城外安置帐篷居住,而不是住在城内。另外,首都大不里士所在的阿塞拜疆地区位于农业区与牧业区的交界处,正适合游牧贵族的生活习性。

伊儿汗国的统治阶级包括游牧军事贵族即“武人”(如蒙古人、突厥人、库尔德人等),以及波斯的僧侣封建主即“文人”,而被统治阶级则有“赖雅特”(百姓)和奴隶。由于蒙古人人数并不多,加上其文化落后,他们大量依靠地方贵族。例如,政府官员中主要是波斯人(包括波斯的非穆斯林居民),曾长期担任汗国宰相和伊拉克省长之职的居韦尼家族(该家族成员也担任过花拉子模宰相)即是波斯人,而乌莱玛也大批出任法官、市场监督员等职务。蒙古军队中则有大批突厥人。

蒙古人最初信仰萨满教,而在伊儿汗国奉行宗教宽容的政策。旭烈兀之妻为景教徒,其谋士纳西尔丁·图西为什叶派信徒。阿鲁浑汗(1284~1291年)在位时犹太人和基督教徒势力尤大,其宰相萨都刺·道莱即为犹太人。当时,欧洲国家为对付埃及而寄希望于蒙古人,极力推动基督教在汗国的传播,而汗国也确实给予基督教以一定优惠。但汗王较为推崇的宗教是佛教,至今在马拉盖郊外

仍存有有可能用于佛教目的的洞窟。另外,第三任汗王阿合马(1282~1284年)曾改奉伊斯兰教(“阿合马”即“艾哈迈德”,他的原名为“帖古迭尔”),这预示着蒙古贵族地方化的方向。

在经济上,蒙古人入侵给西亚各地造成广泛的破坏,但实际的破坏程度不如史书通常描述的那样严重,并且因地制宜,如伊拉克的希拉并未遭难。在征服结束后,蒙古人开始执行休养生息的政策,促进经济的恢复。阿八哈汗(1265~1282年)时期任伊拉克省长的著名历史学家阿塔·马立克·居韦尼(1226~1283年)在兴建村镇、建造灌渠和垦荒上做了一些工作。

但伊儿汗国早期的经济政策更多地注重于攫取而非生产,尤其表现在税收方面。政府的主要税收仍为土地税(哈拉吉),另外还有一系列带有蒙古特点的税收,例如库布切尔税,为对定居人民征收的人头税;卡兰税为一种蒙古式的特别税;塔姆加税为商业税。因此税收种类繁多,而且一年中重复征收的情况很常见。宰相萨都刺·道莱使用了包括肉刑在内的各种手段,大大增加了从巴格达征收的税款,并因此受到称赞。在土地制度方面,王室将大量土地赐封给贵族,包括牧场和可收税的耕地,另有大量蒙古、突厥游牧民在北方占据了大片耕地。再加上水利设施失修,以及农民为躲避战祸而大批逃亡,造成耕地大量抛荒,乃至沙漠化,伊拉克的农业持续衰落。由于劳动力减少,政府和地主开始剥夺农民迁徙的权利。同时,国家经常征发农民从事控制运河、修建宫殿等徭役,劳役地租也日益流行。海合都(1291~1295年)的宰相为弥补国库亏空,首次发行名为“钞”的纸币,结果遭到抵制。经济危机威胁着汗国的生存,阿塞拜疆和波斯发生了多次大规模人民起义。

合赞汗的改革和伊儿汗国的衰落

经济的落后和人民起义打击了蒙古贵族的统治,迫使他们寻求新的治国方略,由此出现了合赞汗(1295~1304年)的改革,目的是促进经济恢复并照顾城乡定居人民的利益。1295年6月,合赞汗皈依伊斯兰教,取名马赫穆德,并号素丹,王室成员和蒙古贵族也纷纷效法。此后,蒙古贵族加速本土化,融入突厥和波斯贵族之中。与此同时,佛教寺院、基督教堂、祆教火祠和犹太会堂也遭到破坏,基督徒和犹太人的社会地位下降,原先对非穆斯林征收的人头税(吉兹亚)恢复征收。但伊斯兰化的过程并非一蹴而就,而是经历了若干代人的时间。

合赞汗的改革包括如下内容:

- (1) 税收改革。废除包税制,由官员进行户籍和土地调查,确定居民、贵族和清真寺的财产,并相应规定其税收,造册上报。每年春分、秋分两次征税,多征税者予以严惩。土地税以实物为主,大城市郊区则征货币税,税额为收成的 $1/3\sim 1/4$ 。工商税一般为 $1/10$,但也有减半或取消不征的。1299年曾颁令废除高利贷。
- (2) 驿站制度改革。蒙古统治之初,信使(伊利奇)随意向沿途民众索取钱财,任意征用驿站马匹,加重了国库和百姓负担。合赞汗颁令裁减驿站,规定了驿站使用马匹的数量限制,明令只有国王和王子可以任命信使,并发给旅费。
- (3) 奖励垦荒,整修灌渠。规定凡垦荒的农民,第一年免税,第二、三年视情况减税 $1/3\sim 2/3$ 。另从所征税款中拨出部分帮助农民购买耕牛、种子,并收回贵族抛荒的耕地。
- (4) 改革土地制度。在早期伊儿汗国,王室向贵族赐地(伊克塔),士兵则没有。1303年,合赞汗宣布向士兵颁授伊克塔,以服兵役为条件,封地可以继承,

但不得转让、买卖、赠与,领受封地者须向国库交税。因此,从伊克塔可以继承这一点看,伊儿汗国比塞尔柱帝国更进了一步。另外,伊克塔的位置多靠近士兵的牧场,便于其放牧。同时,伊克塔上的农民不得自由迁徙,凡迁走不满**30**年的必须遣回原籍,而封地领受人除赋税外不得向农民另有索取。**6)**改善道路和司法。政府打击盗贼,在险要地段设置官员,兼负道路保养。明确规定了诉讼、法官任命和确定证人的程序。**6)**币制和度量衡改革。铸造新币(分金银币),替代形式多样、成色不一的各式旧币。以大不里士的度量衡为准,统一全国的度量衡。

改革的实施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民众负担,增加了国库收入。政府岁入从合赞汗继位时的**1700**万第纳尔增加到他去世时的**2100**万第纳尔。蒙古在欧亚广阔领土上统治的确立和各汗国对交通、驿道的重视,促进了贸易的发展,中断多年的伊拉克与中国的贸易恢复了,巴格达的城市建设也有一定复苏,这也与蒙古人在巴格达地区的大量定居有关。巴格达的纺织、地毯织造业和钟表制造业依然十分出名。合赞汗还在伊拉克的一些地区划出部分土地,建造清真寺、学校、苏非派道堂、公共澡堂、图书馆等。

在宗教上,伊儿汗国时期什叶派和苏非派获得进一步的发展。宗奉逊尼派的塞尔柱帝国的解体 and 哈里发被处死为什叶派的复兴创造了契机,他们积极向新的蒙古政权施加影响。什叶派中心之一的希拉主动归顺蒙古,什叶派学者纳西尔丁·图西(卒于**1274**年)帮助蒙古军队进攻阿萨辛派要塞并跟随其进入巴格达,而合赞汗皈依伊斯兰教的原因之一无疑是倾向于什叶派的中亚苏非派库布拉维教团谢赫塞义德·丁·哈姆雅的影响。完者都(**1304~1316**年)正式改宗什叶派,定其为国教,他认为强调血缘谱系(阿里为穆

罕默德女婿)的什叶派比逊尼派更符合君主制度的需要。在王朝时期,什叶派乌莱玛的地位有所加强,其法学也获得新的发展,所有这一切为什叶派成为波斯和伊拉克穆斯林的主要教派奠定了基础。同样,苏非派教团体系也正是在蒙古时期最终成熟,神秘主义广泛地渗透到文学等其他领域。

伊儿汗国时期的文化有其特色。旭烈兀曾以从巴格达掠夺的天文仪器在马拉盖建成天文观象台,并聘用了印度和中国学者。合赞汗亦制订“伊儿汗历法”(又名“合赞历法”),以协调阴历和阳历的年份,但此历颁布后使用时间并不长。与繁荣的波斯文学相对应,伊拉克的阿拉伯语文学也有发展,并出现了两位经历了塞尔柱和伊儿汗国两朝的著名书法家萨菲乌丁·阿卜杜穆敏·乌尔玛雅(卒于1294年)和贾玛茹丁·瑶库特·穆斯塔阿西密(卒于1298年)。这一时期的史学发达,并受到中国的影响。在众多的史著中,著名历史学家阿塔·马立克·志费尼于1257年写成波斯语名著《世界征服者史》,详述了成吉思汗征服至1257年的历史。合赞汗改革的主持人、宰相拉施特(1247~1318年)曾著有《史集》一书,描述了蒙古、伊拉克、波斯的历史,并涉及法兰克人、犹太人和中国的历史,展现出中古“世界史”的眼光。伊儿汗国的绘画也受到中国的影响。

然而,合赞汗改革的成果是有限的,他的早逝是重要原因之一。伊儿汗国的经济始终未能恢复到塞尔柱时期的水平,前引税收数字足资证明。蒙古贵族本土化的进程并未完成,13~14世纪土地从小地主向贵族手中进一步集中,宰相拉施特本人有土地12700费丹,合赞汗的私人土地达2万费丹。经济发展水平的落后、伊克塔制的推广、各地区经济联系的薄弱均导致了封建割据的

发展。

完者都和不赛因(1316~1335年)统治时期基本维持了国家统一,而前者还在波斯兴建了新都孙丹尼牙,并使其成为一座繁华都市。不赛因身后无嗣,伊儿汗国从此走向分裂和衰落。国王如走马灯似地替换,而各地封建主之间开始了混战,并纷纷建立地方王朝,如阿塞拜疆、克尔曼、法尔斯等地区。人民起义促成了呼罗珊的沙别达尔国家和马赞德兰的塞义德国家的建立,二者均为什叶派国家。1355年,伊儿汗国宣告灭亡。此前,在伊拉克,蒙古贵族谢赫·大哈桑于1339年宣布独立,建立哲拉伊尔王朝(又名伊拉克尼王朝),它是由伊儿汗国解体后形成的地方王朝中较为强大的王朝之一。

哲拉伊尔王朝的统治

哲拉伊尔部族是随旭烈兀西征进入伊拉克的,开国君主谢赫·大哈桑的祖父奥克布高即为该部族的首长,其父侯赛因·古拉康为阿鲁浑汗的附马,他本人则迎娶了不赛因的前妻,因而与伊儿汗王室有着血缘关系。

在哲拉伊尔王朝(1339~1410年)的统治下,王国的领土逐渐扩大。1258~1259年,夺取阿塞拜疆(首府为大不里士)、阿兰和穆冈等地区;1264年,攻取克尔曼及其首府设拉子;1265年,占领摩苏尔、穆希和夏勒旺等地区,之后又通过与穆扎法尔王朝联姻而控制了伊斯法罕地区;1370年,夺占波斯的雷伊;1375年,服属北方的土库曼酋长喀芬·优素福(后来黑羊王朝的创立者)。哲拉伊尔王朝由此确立了在原伊儿汗国疆界内的强大地位,在其统治时期伊拉克与埃及和威尼斯建立了贸易联系,国王穆艾佐丁·乌伟思

(1356~1374年)时期奖励文学、诗歌和绘画的发展,并在巴格达进行了一些建筑活动。

然而,持续几个世纪的经济衰落并无改观,这一时期贵族反叛和王室内讧接连不断,最终削弱了王国的力量,使其无力抵御强大的外敌。1386年,跛子帖木儿攻占阿塞拜疆,1393年占领巴格达、瓦西特、巴士拉等地。1401年,哲拉伊尔王朝末代国王苏尔旺·阿赫默德(1382~1410年)在黑羊王朝的支持下重返巴格达,但随即被市民驱逐。同年7月,帖木儿又一次进攻巴格达,在城内进行了大屠杀,并大肆破坏学校、清真寺及其他建筑。1405年,帖木儿病逝,苏尔旺·阿赫默德再返巴格达,在伊拉克进行了5年统治。1410年,他在大不里士与黑羊王朝军队的激战中阵亡,哲拉伊尔王朝的统治由此结束,尽管几位王公仍在希拉、瓦西特和巴士拉等地称王治理至1432年。

黑羊、白羊之争与萨法维王朝的统治

在伊儿汗国统治末期,部分土库曼人随蒙古人征伐,由中亚来到上伊拉克地区。其中最著名的有两大部族,即定居于凡湖东部地区的黑羊(卡拉·科雍鲁,即“黑羊牧主”)土库曼人与定居于迪亚巴克尔的白羊(阿克·科雍鲁,即“白羊牧主”)土库曼人,分别因其旗帜上的图案而得名。黑羊部族信奉什叶派,原为哲拉伊尔王朝的蕃属,约1375年以后开始统治摩苏尔至埃尔祖鲁姆一带。1408年酋长喀苏·优素福(1407~1420年)立其子庇尔·勃道格为王,并于1410年灭哲拉伊尔王朝,夺取伊拉克,其领土还包括南阿塞拜疆、亚美尼亚和库尔德斯坦,首都大不里士。

白羊部族信奉逊尼派,其酋长乌宗·哈桑(1453~1478年)于

1467年击败黑羊王朝国王贾杭肖(1467~1468年),次年灭黑羊王朝,战败帖木儿帝国的军队。白羊王朝的国土囊括了原黑羊王朝的版图以及阿曼以北地区,首都仍为大不里士。但白羊王朝的寿命更短 15世纪末素丹阿尔文德与素丹穆拉德瓜分国土,分占阿塞拜疆、亚美尼亚和波斯中、西部。1502年,什叶派的波斯萨法维王朝灭白羊王朝。

黑羊王朝时期政治极为动荡,白羊王朝稍为安定。这一时期的封建割据进一步发展,伊克塔制达到鼎盛。哲拉伊尔王朝统治下的14世纪中叶以后,最流行的封地形式为“索尤加尔”,它享有赋税、司法和行政特权,可以世袭,而瓦克夫和许多私有土地也享有免税权。因此,国家的税收大量流失,司法、军事和行政大权旁落,中央政权日益削弱,而农业也日趋衰落,封建主对农民的剥削更加沉重,耕地不断减少。

1436年,什叶派穆沙沙教团鼓动瓦西特附近的什叶派部落起义,先后攻占了瓦西特、纳贾夫,并洗劫了巴格达,攻击朝觐的商队。直到15世纪末,起义才为白羊王朝所控制。另外,白羊王朝末期,南方发生了普尔纳克部落与毛西鲁部落的战争,前一部落的首长曾于1475~1508年期间多次夺取巴格达。尽管政治上动荡不安,黑羊王朝时期在艺术上却十分繁荣。

萨法维王朝镇压了穆沙沙教团运动,于1508年攻占巴格达,1510年夺取摩苏尔,但国家的割据一如既往。圣城的宗教贵族欢迎什叶派波斯的统治,库尔德斯坦的大小公国也在名义上效忠波斯,同时波斯商人蜂涌进入巴格达。另外,逊尼派的一些宗教上层人物受到迫害,一些逊尼派圣陵(如阿布·哈尼法和阿卜杜勒—卡迪尔·盖拉尼的陵墓)也横遭亵渎。但是,奥斯曼的扩张使伊拉克

面临着摆脱几个世纪以来作为波斯国家一部分的前景,此后伊拉克陷入了波斯与奥斯曼帝国的长期争夺中,战争造成了严重的破坏。投靠波斯人的毛西鲁酋长于 1514 至 1529 年控制了巴格达,其中的呼尔—法卡尔酋长甚至脱离波斯,自称“素丹”。1529 年,波斯夺回巴格达。但在 1534 年,巴格达的波斯总督穆罕默德·素丹·汗·塔卡鲁为奥斯曼皇帝苏莱曼大帝统率的军队所败,伊拉克从此脱离了波斯国家的范围,并入了奥斯曼帝国的版图。

第五章 奥斯曼土耳其人的统治

一、奥斯曼征服的初期

奥斯曼的征服及其与波斯的拉锯战

1453年,奥斯曼帝国攻占君士坦丁堡(后更名为伊斯坦布尔),并继续扩张领土。塞里姆一世(1512~1520年)开始对波斯的战争,先后夺取阿塞拜疆、亚美尼亚和格鲁吉亚的部分和库尔德斯坦,以及叙利亚和汉志等地区,并一度攻占大不里士,对伊拉克的中、南部形成包围态势,伊拉克之战已必不可免。

土、波对伊拉克的争夺主要出于三个方面的原因。第一,10世纪以来伊拉克和外高加索地区基本上处于以波斯为中心的帝国控制之下,该地区重要的战略地位、作为阿拔斯王朝首都的历史感和丰饶资源是土耳其凯觐的对象。第二,教派争端。波斯为什叶派国家,而伊拉克南部的卡尔巴拉、纳贾夫为什叶派圣地,为波斯必争之地。但土耳其作为逊尼派国家,又希望控制伊拉克,阻止什叶派势力的西渐及其对伊拉克逊尼派的压制,并为新近夺取的叙利亚建立屏障。第三,伊拉克是东西方之间重要的贸易通道。土耳其占领它,可以打破葡萄牙对海上贸易的控制,扩大国内市场。

在伊拉克北部,库尔德酋长们纷纷接近新的土耳其主子,获得奥斯曼帝国的任职法令,并向帝国素丹呈送礼物、奉献人质。帝国政府也向马尔丁和摩苏尔委派了总督(通称“帕夏”)。北方的易帜对伊拉克中、南部也产生了影响。伊拉克与波斯交界地区的卢里斯坦贵族杜尔·法卡尔杀害了波斯驻巴格达总督,并攻占了巴格达,随后致函素丹表示效忠。1530年,波斯国王塔赫马斯普御驾亲征,法卡尔兵败被杀。

1534年7月初,素丹苏莱曼大帝(1530~1566年)再次举兵东侵。大维齐(宰相)易卜拉欣帕夏兵不血刃,轻取大不里士。然而,继续进军波斯面临着重重困难。10月,土军移师南下,沿途波军自行溃退,伊拉克贵族也纷纷改换门庭。但冰雪封冻的季节阻滞了素丹大军的步伐。在巴格达,波斯总督穆罕默德·汗众叛亲离,仓皇逃往大不里士。

大维齐率军首先进入巴格达,随后苏莱曼大帝举行了庄严的入城式。为了压倒萨法维人的虔诚,素丹也朝拜了盖拉尼的陵墓,下令重修阿布·哈尼法的陵墓。在南方,他朝拜了阿里陵墓,颁令疏浚卡尔巴拉附近的侯塞尼亚运河。1535年春,苏莱曼大帝返回土耳其。1538年,土军占领巴士拉,至此伊拉克全境均已在奥斯曼的版图之内。土军乘胜南下,占领了海湾沿岸的巴林等地。伊拉克从此成为逊尼派奥斯曼的部分,大大加强了与帝国其他阿拉伯地区的经济、文化联系。

波斯并不甘心失去伊拉克,而奥斯曼帝国在苏莱曼大帝之后渐趋衰落,加上伊拉克地势偏远,难以得到中央政府有效而迅速的支援,一些地方贵族、尤为北方的库尔德贵族时常寻求波斯援手,因此伊拉克成为两大帝国长期拉锯的战场。

1555 和1590 年土、波两国曾签订和平协议,但在1619 年,巴格达近卫军司令贝克尔(以“苏·巴什”著称,因他担任过这一警官职务)发动叛乱,自立为总督。面对平叛土军的入境,他要求波斯予以援助,奥斯曼政府被迫任命他为总督。波斯国王阿拔斯一世(1587~1629 年)到达巴格达郊区后,被拒绝入城,遂下令围攻。最后,贝克尔被儿子们出卖,死于阿拔斯军队的酷刑之下。之后,波斯继续西征,但土耳其设法保住了基尔库克和摩苏尔。

1625 年,土耳其军队包围了巴格达,因波斯援军赶到而于次年撤走。1638 年11 月,素丹穆拉德四世御驾亲征,围困巴格达至12 月底破城,大肆屠杀城中的波斯人。1639 年5 月,土、波签订席林堡和约,规定巴格达、巴士拉和西库尔德斯坦的部分地区划归奥斯曼帝国,东阿塞拜疆和亚美尼亚则属波斯。此后,两国边界趋于平静,直到1722 年萨法维王朝崩溃为止。

两大帝国的长期争夺给伊拉克带来了巨大的破坏,尤其在摩苏尔地区和巴格达东北各县。另外,土耳其也因此逐步放弃了早期奉行的宗教宽容政策,而依赖逊尼派,后者确立了其在伊拉克的政治主宰地位。

奥斯曼帝国在伊拉克的早期统治

与以往的伊斯兰国家相比,奥斯曼帝国是一个高度集权的帝国。帝国的征服带来了稳定的政府,税收也减轻了,但各省依然相对独立,尤其是在帝国走向衰落之后。在伊拉克,帝国的统治主要通过两大系统,其一是各省的总督,其二是驻扎在当地的近卫军、法官和财政官等官员。

奥斯曼帝国的省份称“埃拉列特”,即帕夏辖区。省以下设州

(桑贾克)和县。在伊拉克,省的建置和范围多变,最重要的省为巴格达、摩苏尔和巴士拉,此外一些较小的地区也曾设省,如沙里祖尔。帕夏由中央任命,他们常在各省间轮流任职,任期理论上是一年。但是,为了获得或延长帕夏职务,他们时常向大维齐行贿,向素丹预付该省的来年税收,加上有些总督对素丹忠心耿耿,才能出众,因此帕夏任职可能超过一年,在一省多次任职的也不在少数。所以,帕夏与素丹的关系类似于采邑主与国王的关系,帕夏向中央缴纳的贡赋如同采邑主上缴的税收。由于伊拉克较为偏僻,有时强大的地方贵族也会出任帕夏,甚至建立传袭的家族王朝,尤在摩苏尔和巴士拉;而在巴格达,势力日增的马木路克最终垄断权力,建立了马木路克王朝。形成帕夏权力尾大不掉的一个原因,是伊拉克与小亚交通不便,沿途部落袭扰频繁,因此素丹对伊鞭长莫及,而对付波斯也要求帕夏控制相对广大的地域并拥有强大的军事力量。在伊拉克的各省中,帕夏亦模仿素丹建立维齐尔和后宫,巴格达帕夏以其宫廷的奢侈豪华而闻名。

但波尔特(即帝国政府)也有办法钳制桀骜不驯的帕夏。除了定期更换总督外,各省的近卫军、法官、财政官以及专门照管商人利益的官员,均由中央任命,并向其负责,其他高级官员中也有大批土耳其人。而且,地方民众可以向素丹起诉为非作歹的帕夏,且后者在政务上有时也必须与中央政府协商。但在伊拉克,上述机制的实际作用是有限的。

伊拉克的军事力量主要是素丹的炮兵和近卫军。近卫军是享有特权的职业步兵军团,最初是由斯拉夫战俘补充,他们皈依了伊斯兰教,战斗力较强。以后,士兵们获得在军营外居住、结婚、建立家庭的权利,并可经营工商业。因此,许多当地人也渴盼进入近卫

军服役,甚至巴格达帕夏一般也在军中注册。近卫军的任务是守卫城市,而帕夏也从中招收特别部队用于镇压部落叛乱。驻巴格达的近卫军有**1000~2000**人,伊拉克其他省会的驻军人数为其半,开支由各省负担。由于近卫军划分为不同的团并隶属于各个地区,其内部也有矛盾。除军事任务外,近卫军也负责维持地方治安、收税、邮政等事务,因此常与地方民众发生冲突。另一支由中央指挥的军队是由采邑主西帕希组成的骑兵。与波斯交战时,中央可向伊拉克增派近卫军和西帕希部队。同时,帕夏在理论上也有义务向素丹提供部队,而真正这样做的主要是摩苏尔帕夏。

由地方控制的军事力量包括帕夏的私人卫队、采邑主、战时动员的市民武装和部落武装。**17**世纪,帕夏的私人卫队规模猛增,威胁到近卫军在城市中的主宰地位。在伊拉克,库尔德部落骑兵以英勇善战著称,而南方的阿拉伯部落也拥有人数众多的武装。但部落也是对帕夏的威胁,是叛乱的温床。

16~17世纪伊拉克的社会经济

伊拉克在漫长的历史上,曾经历了多次定居与游牧发展的交替,而最后阶段的游牧化始于**9**世纪阿拔斯王朝的衰落,此后部落组织日趋兴盛。来自波斯、中亚和蒙古的入侵者造成了严重的影响,一些地区水利失修,运河淤积,洪泛更为频繁,造成南方沼泽面积的进一步扩大,为瘟疫的频发埋下了隐患。由于兵荒马乱和重税盘剥,农民或者进入城市,或者弃农从牧。同时,长期以来来自阿拉伯半岛的游牧部落不断迁入伊拉克。其结果,是定居地区的逐渐缩小,大量土地抛荒和盐碱化,以及游牧半游牧地区的扩大。

16世纪的定居地区实际上如同孤岛般地分布于大城市附近

及大河河岸,集中于巴士拉、迪亚拉和北方地区,而只有拥有稳定而丰沛的降水的北方保持了定居地区的相对稳定,这些定居地区是地方政府真正实施统治的地域。相反,伊拉克大部分地区则为部落所控制。17世纪中期当奥斯曼帝国衰落之时更形成了大的部落联盟。部落一般分为以畜驼为主的游牧部落和兼事农牧业的半定居部落。前者自视为比半游牧部落高贵,并拥有高度流动的、强大的军事力量;后者往往凭借武力控制邻近的定居地区,向农民征税。一些部落联盟甚至拥有自己的城市。另外,部落也向过往于沙漠中的商队和河流中的商船征收过路费和保护费。

部落与各省政府的关系是复杂的。一方面,酋长们谋求帕夏或阿加(高级官员)的恩宠,以得到采邑、官职、免税权及征收过路费的权利,或出任部落联盟的埃米尔(首脑)。同时,他们有义务向政府提供部落军队(粮草由政府负责)、缴税、维修本地区的水利设施和维护道路安全。有时,个别贵族通过讨好帕夏而获得酋长职务。另一方面,部落又畏惧政府的控制和盘剥,酋长们一般不住在省会,他们时常联合其他部落举兵反叛,或谋求波斯出兵援助。浩瀚的沙漠、广阔的沼泽和曲折的河汊成为躲避政府军清剿的理想场所。就政府而言,它一方面利用部落作为对所在地区的控制工具和军事资源,另一方面则通过任命酋长、授予采邑官职、在省会容留酋长的人质、军事讨伐、离间各部落或同一部落酋长家族成员间的关系等对部落进行控制,或维持平衡。一般而言,政府可以一时压制某个叛乱的酋长,但不可能长期而有效地控制该部落,清剿并不能完全奏效。总的来看,直到20世纪之前,部落一直享有很大的自治权,在伊拉克社会、政治、经济生活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伊拉克的经济来源主要是农业(商业发达的巴士拉省也是如此),其他来源有过境贸易、商业、关税、向波斯朝圣者的课税等。各省政府的财政收入则包括直接税、采邑税收、州县上缴的各项收入等。为了保证税收的稳定,帕夏经常把各类税收包给自己的亲信、地方官员、军事长官或承诺提供最高税收的人,后者有时再把包税权转包出去,形成一个层层转包的体系。帕夏和包税人以所获收入向素丹或上司行贿,以确保自己的职务并负担帕夏宫廷、军队和其他方面的开支,而主要用于城市建设的公益性开支相对有限。

在伊拉克,所有土地名义上均属于素丹所有,但实际上分为米利(国有地)、采邑、穆尔克和瓦克夫。米利是主要的土地占有形式,但因有很大一部分分布于部落地区而受到限制。部落内部实行土地公有制,公有地称为“迪拉”,在各氏族间分配,而酋长占有部分公有地作为部落基金。米利的税收采取包税方式,帕夏常将米利赏赐宠幸和部下,以代替薪水,因而政府控制的米利常常成为官员和贵族的私产。采邑分为三类:哈斯,授予帕夏、县长,面积最大,他们为此须向中央提供军队;齐阿梅特,其每块采邑的年收入为**2~20**万阿克切(奥斯曼银币单位,约重**15**克**17**世纪跌至**2**克),采邑主必须亲自服兵役,其中年收入超过**2**万阿克切的每**5000**阿克切须另出**1**名士兵;蒂马尔,其每块采邑的年收入低于**2**万阿克切,采邑主亦须参战,其中年收入超过**6000**阿克切的每**3000**阿克切须另出**1**名士兵。根据法律,采邑主可以获得农民的部分收成,并向其征收人头税、婚姻税、磨坊税、牧场税等特别税,其权力可世袭。采邑数量不多,主要在摩苏尔地区以及巴格达东北由库尔德、土库曼人居住的各县。随着地方贵族的崛起和农村

的西帕希逐渐进城,旧制度在17世纪开始解体,采邑逐步转化为瓦克夫或商人地产,许多西帕希以交纳现金代替服役,自身演变为城市贵族和乌莱玛,政治权力也因此日益集中于城市。在其他土地形式中,穆尔克在奥斯曼征服后数量迅速下降,这是因为国家的没收、土地主人的逃亡或死亡、土地抛荒、游牧民的冲击及瓦克夫的扩大等原因所致。瓦克夫主要分布于巴格达、卡尔巴拉和纳贾夫。

无论土地采取何种所有制,其经营仍是小土地,只有希拉、巴士拉的椰枣园和一些产稻区存在大规模土地经营。北方农民主要是分成制佃农,因为土地占有较为稳定,但农民往往债台高筑。在中部和南部的灌区,则以季节工为主。一般来说,农民交纳的税收占到其收入的30%以上,有时连基本的生活需要都无法满足。伊拉克农业主要是生计性的,原因之一是缺乏销售渠道或远离市场。只有在大城市附近,商品性生产才占有较高比例,而伊拉克的主要出口农产品仅有椰枣和五倍子。

农村也存在集体组织,负责水利和防御,税收则由村长负责。在南方的半游牧、半农耕地区,部落仍是主要的社会组织。农业生产工具十分原始,而且农民依赖地主提供部分农具。但是,地主、酋长和收税人的剥削受到一定限制,因为农民可以通过向山区及农牧区之间的过渡区逃亡来进行反抗。同时,由于面临着经常性的库尔德人、贝都因人袭扰和城市的剥削,农民不得不寻求地主、邻近的酋长、城市的宗教领袖、统治家族和高级官员的保护,或凭借邻近的堡垒和自然屏障以自保。只有在东北部和北方,一些村庄有尚武传统,它们多有塔楼和围墙作为依托。

伊拉克的城市长期以来饱受战乱、饥馑、瘟疫、洪水的折磨,人

口迅速下降,手工业衰落,著名的摩苏尔“穆斯林”布已不再生产。在巴格达,最壮观的楼房是帕夏宫廷、清真寺、公共澡堂和带顶棚的苏克(市场),其余房屋均年久失修、拥挤不堪。城镇和较大的居民点均有非正式的、由社会精英组成的委员会负责地方事务。在地方精英中,宗教人士构成其核心,他们拥有瓦克夫和大量信徒,掌握着宗教、司法和教育机构,而不受政治变动的影响。在巴格达,最著名的宗教家族是控制加迪利教团的盖拉尼家族,它照管着该教团的圣陵。

交通相当落后。在希拉和萨马拉以北的地区,主要的交通干线为砾石路,而再往南则是与沙漠无异的土路,时常有河沟穿越其间,无法通行车辆,甚至在巴格达也只有一条街可供车辆通过。因此,骆驼仍是主要的交通工具,商队从巴格达到阿勒颇需要**50**天,而从巴士拉启程则需要**70**天。加上沿途游牧民的袭扰和哨卡士兵贪婪的索要,商队贸易面临重重困难。此外,在伊拉克缺乏对财产的保护。土地名义上是国有的,而商人的财产随时可能被没收、征用或敲诈,连高级官员乃至帕夏也不免于遭撤职、查办的命运,这些都阻碍了财富的积累和增殖。葡萄牙人控制海湾后,伊拉克的对外贸易也受到沉重打击,直到**17**世纪因波斯驱逐葡萄牙人才有所恢复。

从民族和宗教角度看,伊拉克处于严重的分裂中。在一小批土耳其帕夏、官员、士兵统治下的,是广大的阿拉伯和库尔德民众,而阿拉伯人又分裂为逊尼派和什叶派,他们分别集中于中部和南部,双方积怨甚深。伊拉克的基督教徒主要聚居于北方,在摩苏尔占人口的大部分。犹太人则集中于巴格达,从事金融等行业,他们在许多方面与穆斯林权利相当,但不得骑马和拥有白人奴隶,也不

得担任高级官吏或士兵、警察。在南方的圣城还有一定数量的波斯人,而巴士拉则有印度人和黑人。亚兹德人分布于贾巴尔州和摩苏尔东北的山地,卢尔人居住于与波斯接壤的边境地区。从经济文化联系上看,北部与叙利亚、土耳其联系密切,巴格达和南方圣城则与波斯及西部的沙漠交往频繁,巴士拉与波斯湾和印度关系密切。民族、宗教、教派、部落、城乡、街区、文化的分野和各地经济联系的薄弱,证明伊拉克距离现代民族国家还有漫长的路程。

16~17 世纪伊拉克的政治生活

对伊斯坦布尔来说,伊拉克是一个遥远的地区,在这里任职如同流放。但来此做官的依然络绎不绝。在巴格达,帕夏所能依靠的是土耳其官员、采邑主、军队和部分逊尼派人士,而居人口多数的部落、什叶派民众、残余的波斯势力则构成一种威胁。在历任巴格达帕夏中,有的较有才干,在任内做了一些有益于地方的事,如疏浚运河、修复清真寺和圣陵、改善圣城的饮水供应、修建馆驿、保护商业、减免税收、防治洪水等。但是,伊拉克的社会经济状况并无明显改观。更有许多帕夏贪得无厌、奢侈腐化、独裁专制,往往引发民众起义和叛乱。暴动、叛乱、清剿、变节、宫廷阴谋和外国入侵构成伊拉克政治史五彩斑斓的全景图。

1604 年,卡尔巴拉发生市民大暴动,驱逐了土耳其驻军。3 年后,驻巴格达的近卫军军官穆罕默德·本·艾哈迈德·塔威尔发动叛乱,迪亚巴克尔(邻近摩苏尔的奥斯曼省份,在今土耳其)总督统军 4 万前来镇压,因败北而被迫承认塔威尔为巴格达帕夏,但后者旋即遇刺。1609 年,政府军与由塔威尔之弟穆斯塔法率领的叛军展开激战,最终双方达成妥协,穆斯塔法出任希拉州州长。再如,

1656年,行为莽撞的哈斯基担任帕夏,次年一支平定部落叛变的军队哗变,洗劫了巴格达,帕夏仓惶出逃,最后是近卫军司令挽回了局面。

事实上,巴格达帕夏一般只能控制省内大部分地区,但土耳其和巴格达极力将帝国的势力扩张到巴格达以外。在伊拉克与今沙特阿拉伯接壤的胡韦扎地区,当地的总督势力强大,名义上效忠素丹,实则对巴士拉怀有野心,并与波斯暗送秋波。在库尔德斯坦,巴格达的影响稳步增长。土耳其征服伊拉克后,北边的阿马迪亚王公侯赛因即抛弃波斯而投靠土耳其,阿马迪亚成为一个省。侯赛因死后,两个儿子发动内战,土、波各支持一方,而最终伊斯坦布尔的傀儡、侯赛因之孙赛义德获胜。在小扎卜河以南的沙里祖尔地区,土、波之争最为尖锐。当地强大的阿尔达兰家族凭借波斯对抗奥斯曼,后者1538和1549年两度征讨均未得手。直到16世纪80年代,沙里祖尔才成为土耳其的一个省,基尔库克为其省会。邻近的杰齐拉和科威特也是半独立的地区。

位于伊拉克南北的两大省份摩苏尔和巴士拉也日益处于巴格达的控制之下。在摩苏尔16~17世纪迪亚巴克尔的影响要超过巴格达,在沙里祖尔也是如此。1620年,本地人出任摩苏尔总督,证明了地方贵族影响的增长。在这一地区,政府面临的主要问题是亚兹德人、库尔德人和贝都因人的袭扰,以及蝗虫和旱灾。1639年土、波条约最终划定了本地区与波斯的边界,土耳其在库尔德斯坦的影响也由此逐步上升。

巴士拉在土耳其征服后,其离心倾向很快暴露无遗,当地的部落将土耳其人视同外国人。1546年,巴格达帕夏阿亚斯奉诏征讨巴士拉,此后驻军市内。3年后,什叶派部落封锁了通往巴格达的

道路，巴格达立即派兵驰援。之后，双方关系若即若离。**1615**年，乘巴格达内乱之机，一个名叫阿夫拉西亚的贵族自立为巴尔萨拉亲王，攫取帕夏之位。尽管他不向素丹纳贡，后者也只得默认现状，由此形成了阿夫拉西亚王朝。该王朝历经三世君主，借助葡萄牙势力有效地抵御了波斯入侵，并保护艺术和科学。**1663**年，巴士拉军队甚至占领了奥斯曼治下的哈萨省（今沙特东部）。直到**1668**年，巴格达军队才击败侯赛因，结束了南方小朝廷为时半个世纪的统治。然而，孟塔菲克人很快向政府证实了地方部落的实力，它的起义从**1690**年延续至**1701**年，并占领巴士拉城达**3**年之久。

虽然伊拉克的政治充满了暴力和血腥，但一个明显的事实是，以巴格达为中心的伊拉克各省间的联系日益加强了。

西方影响的进入

由于伊拉克的战略地位，它必然引起西方列强的垂涎，近代第一个进入两河流域的西方国家是葡萄牙。早在**15**世纪末，葡萄牙人已进入波斯湾，**1507**年控制了霍尔木兹，此后在海湾沿岸建立了一系列商馆。正是为了打破葡萄牙对海上贸易的垄断，奥斯曼人才竭力要占领伊拉克。**1529**年，一支土耳其舰队即进入巴士拉。此后，巴士拉的统治者同意葡萄牙船只在沿岸停泊，借以对付邻近的部落。但是，葡萄牙船长因所提其他要求遭拒，遂纵火焚烧了沿岸的几座芦苇棚，而后撤走。这是殖民主义给伊拉克留下的最初印记。

1580年以后，葡萄牙的势力衰落，而英国人开始进入幼发拉底河勘测水道，荷兰人也闯入了印度洋，波斯湾成为大国角逐的竞

技场。1602~1625年,英国、荷兰和波斯海军联合进攻葡萄牙,后者放弃了在巴林、霍尔木兹和波斯的据点,转而在巴士拉寻求立足点。1624和1629年,在葡萄牙舰船的协助下,巴士拉两度击退了波斯的入侵。

1645年,荷兰开始控制巴士拉的进口贸易,直到80年代末。同时,英国人在巩固其在波斯的商业据点的基础上,也开始插足伊拉克。1635年,它首次派船赴巴士拉进行贸易,1643年在此建立商馆。但是1645年以后英国的贸易活动趋于萎缩,巴士拉帕夏于1657年关闭了其商馆。

因此16~17世纪伊拉克开始向西方开放,成为殖民主义凯觐的猎物。

二、马木路克统治时期

马木路克王朝的建立及其与波斯的战争

马木路克王朝的前驱哈桑于1702年出任巴格达帕夏。他的父亲是素丹的西帕希,哈桑本人在伊斯坦布尔受的教育,并任高级官员。他担任帕夏之后,大力镇压部落叛乱,曾于1706年进攻反抗政府土地和税收政策的孟塔菲克人和穆加米人,此后征得素丹同意,全权控制了巴士拉省的事务。1715年,哈桑进行了反对库尔德人、亚兹德人和巴尼兰人的战争。

哈桑的统治延续了22年,这在奥斯曼伊拉克的历史上是史无前例的。几个世纪以来,伊拉克第一次有了稳定的政权和严厉的司法。帕夏拨款建造清真寺,向各清真寺赠送土地和资金,并亲自

朝拜各教派的圣陵,允许建立教堂,修复旅馆,开凿运河,架设桥梁。除巴士拉外,他也控制了沙里祖尔,兼并了马尔丁。帕夏的另一项重要举措是建立马木路克卫队,此系模仿素丹宫廷的做法。卫队士兵最初从当地人中招募,后来转而由高加索和格鲁吉亚奴隶担任,组成格鲁吉亚卫队。正是这支奴隶卫队,构成了马木路克王朝的基础。

1724年,哈桑去世,其子艾哈迈德继任帕夏。此时,伊拉克再次卷入与波斯的长期战争。早在1722年,阿富汗人征服了波斯。次年初,奥斯曼向波斯宣战,俄国也侵占了波斯的达吉斯坦。此后,哈桑统帅巴格达军队进攻克尔曼沙,占领该地及阿尔达兰和卢里斯坦。1724年春,艾哈迈德率军攻克哈马丹,但于1726年罢兵。1727年,根据素丹的命令与阿富汗人议和,放弃了哈马丹等4个波斯省份。

1729年,波斯的民族英雄纳第尔驱逐了阿富汗人,并于次年进攻境内的土耳其人。此时,艾哈迈德收到了素丹向波斯宣战的诏书,迅即出兵攻占了克尔曼沙和阿尔达兰等地。1731年9月,与波斯国王塔赫马斯普二世决战,大败波斯人。但奥斯曼政府要求停战,土耳其归还了占领的几乎全部波斯领土。

1732年纳第尔出任摄政王后再次西征,包围巴格达,因缺乏火炮而实行围困战术,城内饿死的市民达10万之众。同年7月,乌斯曼率奥斯曼援军大败纳第尔,但在1733年的第二次决战中失利,乌斯曼战死。然而,纳第尔因国内动乱被迫退兵,行前两军签署协议,恢复了原有边界,释放各自的战俘。不过,战争并未终止。

在奥斯曼宫廷,好战情绪再起。1734年艾哈迈德被免去帕夏之职。但在1735年6月的战斗中,土军败北。1736年,纳第尔自

立为王,艾哈迈德也官复原职,奉命与波斯谈判。同年10月,两国达成伊斯坦布尔和约,同意遵守1639年边界和尊重伊拉克什叶派的信仰。

1741年6月,纳第尔重启战端。在北方1743年夏波斯向摩苏尔发动猛攻,在当地人的顽强抵抗下被迫与之停战。在南方,波斯军队在包围巴士拉3个月之后,又是空手而归,对巴格达的围城也无果而终。纳第尔的军事才华已辉煌不再,他被迫班师回朝,途中屡遭伊拉克人的袭扰。在伊拉克以北的高加索地区,两大帝国的战争仍在继续。1746年9月,双方达成协议,决定维持现有边界。1747年6月,纳第尔去世,波斯再次陷入内战绵绵的时期,伊拉克终于赢得了和平。同年,艾哈迈德也在与库尔德人的战斗中阵亡。

哈桑和艾氏两任帕夏的长期执政,保证了伊拉克的稳定和对波斯战争的胜利。艾哈迈德去世后,素丹试图从京师任命巴格达帕夏,但他任命的4位帕夏均未得到伊拉克人的支持。1750年,出身马木路克的艾氏大女婿苏莱曼·阿布·莱拉出任帕夏,素丹被迫予以认可,由此开始了马木路克王朝(1750~1831年)的统治。在这一时期,巴格达完全处于自治地位,而且尽管不乏战乱,一些帕夏仍然维持了较为巩固的长期统治,尤为大苏莱曼(1780~1802年在任)和达乌德(1817~1831年在任)。

马木路克统治时期的政治结构

马木路克的统治范围主要包括巴格达和巴士拉两省,其政府结构与16~17世纪大体相似。马木路克构成了这一体制的核心。从莱拉以后,输入的奴隶进一步增加,并且基本上只从格鲁吉亚招

收,且有多所学校为其提供教育,其中约**200**人尤其受到特别教育,其文化素质超过了巴格达的土耳其人和当地人。这些马木路克主要担任帕夏的贴身侍卫(艾哈迈德的侍卫有**600**人),以后则成为政府官员、秘书、税吏、军官,包括军政大员在内。也有的进入名为“格鲁吉亚卫队”的马木路克部队,该部队一般有**3**个团,每团的编制为**1000**人。**18**世纪末,他们成为巴格达最重要的军事力量、

在学校里,马木路克接受的是一种“团队精神”的观念和忠于帕夏的思想。在社会上,他们也能保持团结,全力挫败奥斯曼和地方贵族夺取巴格达政权的企图。由于伊拉克人确信已在当地深深扎根的马木路克,较之贪婪的外来帕夏更能捍卫地方利益,他们往往支持马木路克担任帕夏,素丹派来的帕夏常为马木路克和巴格达人所孤立,很快即由马木路克取而代之,莱拉出任帕夏之前的形势即为一例。当然,马木路克内部也有矛盾,这是因为他们分属不同部门,又有出身及来源国的区分。有时为争夺职务甚至出现激烈的斗争,而且历任帕夏几乎无一是活着离职或善终的。但与埃及相比,伊拉克的马木路克较为团结,并且直接掌握政权(埃及名义上的国王并非马木路克)。

面对内部团结而装备训练较好的马木路克,近卫军的重要性已大为下降。**18**世纪它已改从伊拉克招募,中断了与波尔特的关系,有时甚至由马木路克担任其司令。近卫军已成为一种政治工具,是保卫地方豪门的组织。**1810**年,近卫军最后一次参与伊拉克的权力斗争,此后完全退出了政治舞台。近卫军的衰落意味着素丹干预伊拉克能力的下降。加上帝国忙于在欧洲的战争,素丹不得不容忍马木路克王朝的存在。但帕夏仍然通过多种方式显示

自己对素丹的归属,如在清真寺的胡特巴中为素丹祈祷、向素丹赠送礼品或纳税、呈送公文等。对波斯及瓦哈比派的战争也对帝国具有积极意义。

马木路克的政治中心包括帕夏宫廷与政府,其中宫廷负责帕夏的私人事务及马木路克的挑选、教育和训练,以及卫队和后宫事务。在政府事务中,素丹任命的卡迪、国库总管和近卫军司令的权力受到了帕夏的有力限制。帕夏政府的最高官员为首相(卡希亚),行政部门由行政署和咨询署组成;前者由帕夏控制,后者则为咨询机构,包括高级官员、近卫军司令、法典官、纳吉布(圣裔首领)、首都主要清真寺的教长等,在任命或推荐新帕夏等场合召集。主要的财政官员包括帕夏的财政官(多由犹太金融家担任)、私人会计和国库总管。实际上,决定政务的是一个由卡希亚、国库总管、帕夏会计、部落专员等帕夏宠信的官员和几位后宫嫔妃及帕夏本人组成的小圈子。

在城市,由于政治上的动荡和战乱,存在着以军事自卫为宗旨的街区组织,它们往往与当地的宗教机构和行会相结合,而拥有强大的力量。对于这些街区组织,政府不得不尊重其存在。一些组织(如纳贾夫的布拉克街区组织)迟至1915年仍拥有其宪章,它规定了与其他街区和国家的关系。

部落与巴格达的关系仍很微妙。17~18世纪,伊拉克各地区形成了一批大的部落联盟,这对巴格达构成了威胁。但帕夏依赖自身的实力,尚能对其进行控制,这同时也巩固了马木路克的地位。在政府中,乌贝德部落的首长担任了阿拉伯部落专员一职,享有贝格称号,从哈桑时期开始几乎不间断地一直延续至1803年。1803~1812年则由沙马尔部落贵族接任。部落专员成为巴格达

地位显赫的官员。同时,部落军队也是帕夏军队重要的组成力量,例如属于库尔德人的阿基尔人曾为大苏莱曼组成强大的卫队,驻扎于巴格达、马尔丁、希特等地,并参加部落战争。

18 世纪后期的战乱沉重打击了马木路克,大苏莱曼重建了其政治军事力量。他废除了没收财产的做法,减少了死刑,改善了司法制度。在素丹的要求下,他也开始组建新军,引进西方的武器和教官。达乌德在对波斯战争中的失败使他看到了军事改革的必要。1826 年素丹要求消灭近卫军的命令送抵巴格达(近卫军在土耳其已被消灭),但帕夏把近卫军的18 个团改编进自己的部队,同时延聘英国军官担任教官。伊拉克军队进一步扩大,到1830 年已有数千名士兵装备了新式武器,并采用了印度式军服和操练,组建了炮兵。但是,改革并未涉及行政领域。

在摩苏尔,也存在着一个类似于马木路克的地方王朝。18 世纪,贾利利家族及其他地方贵族逐渐控制了西帕希的土地,重要的战略位置使摩苏尔成为素丹遏制巴格达的基地。与巴格达不同的是,摩苏尔帕夏为帝国提供军队,并在波尔特或宫廷中任职。考虑到摩苏尔的特殊性,波尔特容忍了贾利利王朝的统治。

马木路克时期的社会经济

马木路克时期的经济与16~17 世纪没有大的区别。包税制之类制度依然盛行,长期的战乱、旱涝蝗灾等继续对经济产生破坏性的影响。例如,在18 世纪前期的战争中,波斯有意识地采用掠夺农村的战术,造成许多地区人口下降,居民贫困无着。天灾频繁是伊拉克经济的另一个特征。每隔30 年左右就会出现一次大瘟疫,如1690、1719、1773、1802 和 1831 年均有大疫,造成惨重损失。

其中**1831**年的瘟疫直接导致马木路克王朝的终结,对手工业和商业也造成毁灭性打击。此外,部落迁徙使**18**世纪巴格达以北的底格里斯河流域和希拉以北的幼发拉底河流域的定居生活不复存在。而同期来自阿拉伯半岛的瓦哈比派的频繁袭扰也影响到南方,尤其是圣城的居民,造成农牧区大范围的人口流动和城市经济的破坏**1812**年巴士拉的海上贸易也因此几乎中止。**18**世纪,伊拉克的耕地只有**10**世纪的几分之一,而**1800**年伊拉克的人口不足**125**万,其中定居地区在**75**万以下。

不过,马木路克王朝的建立毕竟意味着伊拉克的相对稳定,尤其是在莱拉、大苏莱曼和达乌德统治时期,经济有所恢复和发展。他们采取措施保证道路安全、修建馆驿、架设桥梁、兴办清真寺、学校、集市、谷仓和港口等。大苏莱曼还扩大了巴格达的西部城区,达乌德则模仿埃及的穆罕默德·阿里,兴修水利,减轻税负,引进棉花、蓝靛、甘蔗等新的农作物,创建被服厂、军火厂及历史上第一座印刷厂,确立国家对大麦、小麦、椰枣、盐的收购和出口垄断,甚至拥有内河和海上商船。**17**世纪,巴格达人口仅有**2**万不到,到**1800**年增长到**10**万**1831**年已达**15**万,因此达乌德时期被称为“马木路克文化复兴”。由于帕夏政权的相对强大,城市生活较为安定,陆上贸易比较繁荣。摩苏尔地区的商业也十分繁荣,纺织业兴盛,并引进了欧洲机器。但是,由于伊拉克的基础远较埃及薄弱,帕夏的措施也不得力,并且以维持基本税收为宗旨,目的是维持军队和帕夏宫廷、为确保帕夏官职而向京城达官进贡、奖励亲信,以及偶尔向素丹交纳贡赋。因此,伊拉克经济不可能有根本的变化。

从社会阶层上看,马木路克时期作为采邑主的西帕希阶层最

终消失了。他们从农村向城市的迁徙标志着农村土地贵族的解体,取而代之的是商人、宗教界和城市对土地的控制。除摩苏尔外,商人集团出现了非阿拉伯化的趋势,这是伊拉克作为国际贸易中介地及缺乏政治独立的必然结果。例如,在马木路克统治末期,东印度公司支配了巴士拉的海上贸易,波斯人控制了伊、波贸易,亚美尼亚人主宰了对叙利亚的贸易,只有商队贸易仍为阿拉伯人所掌握。并且,犹太人和基督教徒构成伊拉克商人的主体,18世纪80年代以后他们日益得到英国驻巴格达专员的保护。19世纪20年代,犹太人已占到巴格达人口的10~15%。

行会继续存在。在摩苏尔,行会的首领为谢赫,一般世袭。行会事务为包税人所控制,在产品价格和原料方面也听命于政府。商人资本的发展对行会构成了威胁,例如纺织业主要是家庭手工业,商人直接与棉农和纺织工建立联系,确立了自身的支配地位。

然而,最重要的社会变动是17世纪以来的人口流动和大部落联盟的形成和发展,后者成为独立于中央权力的力量。土、波的长期战争、政府控制的衰落和瓦哈比派的入侵是人口流动的主要原因,其目的是寻求新牧场及捍卫和扩大自身利益,由此导致部落分布状况的改变。

伊拉克的主要部落联盟如下:(1)阿尼扎人。来自阿拉伯半岛东部,19世纪初迁移至叙利亚沙漠,当时的巴格达帕夏阿里企图利用它来打击政府的敌人乌贝德人,其结果是引起杰齐拉地区的部落冲突。(2)沙马尔人。17世纪末该部落的部分人从阿拉伯半岛迁入,18世纪受瓦哈比派的压力北上至两河之间。19世纪又有部分沙马尔人进入伊拉克,他们取代了杰齐拉的乌贝德人,由此控制了摩苏尔的高路。阿尼扎人和沙马尔人的北迁是这一时期伊拉

克游牧世界的重大事件,它改变了部落分布的状况。如亚兹德人进入辛贾尔山区,组织了上百个武装团伙,严重危及摩苏尔至尼西宾的商路。同时,马木路克统治末期也因此出现连年的部落战争。

3)祖贝德人。分布于伊拉克中部,在底格里斯河两岸,因保护南方商路而得到政府的土地及免税权。

4)哈扎伊尔人。在希拉西南,属什叶派,控制了肥沃的产稻区和幼发拉底河的船运,与政府冲突频繁。它与许多部落结盟。

5)孟塔菲克人。在南方,其核心是来自阿拉伯半岛的沙比卜家族,形成于17世纪,为国内最强大的部落。1833年拥有2~3万户成员和1.2万骑兵。它也有自己的贸易中心和军事中心,并向农村收税。它最初与瓦哈比派结盟,18世纪末开始抵抗瓦哈比派,以换取政府的土地及免税权。垄断该部落酋长职务的萨敦家族拥有椰枣园、稻田和巴士拉地区的部分村庄,并以提供部落军队的方式享受政府补贴;它也在椰枣出口和商队贸易中占有很大比例,并向英印提供大量马匹。

6)巴努兰人。源于汉志,系底格里斯河以东巴格达与古尔纳之间最大的部落联盟。16世纪即居住于伊拉克,其组成包括游牧民、半游牧民、农民和沼泽居民,它因为对土地的控制及有时投靠波斯而与政府发生冲突。

上述部落联盟中,北方的主要是畜养骆驼的游牧部落,南方则是半游牧半定居的部落,往往控制邻近的定居农村。此外还有一些较有名的部落,如北方的贾布尔人(在哈布尔地区)、塔伊人(原居尼西宾19世纪初北迁)、德莱姆人(在希特附近,包括定居者)、乌盖达人(分布于德莱姆人地区以北)等。

在北部山区,库尔德人是一支重要力量。他们从不纳税,其代价是在各地为帕夏服役。从17世纪初开始,著名的巴班家族逐步

确立了其强势地位,在基尔库克等县影响日增,建立了事实上的库尔德地方王朝。在莱拉和大苏莱曼时期,在政府中任职的该家族成员忠于政府,但在其他时期则不是这样。传统上,巴班家族总是在巴格达和波斯两个权力中心之间摇摆,但**1800**年以后它决定性地倾向于波斯,并借助后者的力量扩大了在北方的地盘,尽管该家族得向克尔曼沙交纳更多的贡赋。

马木路克时期的政局动荡和伊、波关系

马木路克时期的政治斗争集中体现于马木路克之间、政府与部落、波尔特与巴格达及伊拉克与波斯之间的斗争,并且相互交织。伴随着这些斗争的,是周期性的天灾、瘟疫和经济社会动荡。

18世纪初对波斯的战争为伊拉克的部落摆脱帕夏控制提供了契机。因此**1724**年以后,政府开始了讨伐部落的战争。艾哈迈德暂时稳定了局势,恢复了对巴士拉的控制,并使摩苏尔和基尔库克听命于自己。莱拉上任后,镇压了巴士拉的叛乱和不安分的部落。

1762年,莱拉去世,阿里继任帕夏,遭到了莱拉之妻的反对。前任卡希亚欧麦尔乘机叛乱,夺取帕夏之位。他担任帕夏长达**11**年,其间伊拉克局势较为平稳,巴格达对种族和宗教斗争持续不断的个别地区如马尔丁的控制逐渐增长。但政府对东部的控制力下降**1764**年以后巴班家族公开反叛。在沙里祖尔省,总督去世后三个儿子为争夺父位展开混战,欧麦尔进行了干涉。

一直凯觐沙里祖尔地区的波斯人决定插手。**1774**年战端再起,波军遭到败绩。次年,素丹乘机派拉卡总督率军征讨巴格达,兵不血刃地占领了该城。然而,马木路克拥戴前卡希亚阿卜杜拉

为新帕夏,素丹最终只得予以认可。此时,巴士拉为波斯占领。**1777**年,帕夏病逝,马木路克各派展开了激烈的夺权斗争,素丹任命的新帕夏也无能为力。向波斯投降的巴士拉帕夏苏莱曼返回伊拉克,他在英国的支持下,向波尔特要求出任巴格达帕夏并获批准。

1780年秋,苏莱曼占领巴格达。作为马木路克王朝黄金时代的奠基者,他获得了“布尤克 苏莱曼”的称号,即大苏莱曼(“布尤克”意为“伟大的”)。新任帕夏已年过花甲,他着手恢复经济,促进城市建设,注重军队装备的改进,对各地区保持强有力的控制,国内局势安定,城市人口回升。这一时期的部落战争较少。**1783~1789**年,他先后击败库尔德人和孟塔菲克人,使沙里祖尔成为巴格达事实上的藩属。但是**18**世纪末阿拉伯半岛的瓦哈比派游牧民频频入侵伊拉克南方,虽然素丹再三要求,而年迈的帕夏已经无能为力了。**1802**年,瓦哈比派竟然洗劫了圣城卡尔巴拉,此举甚至使伊斯坦布尔和波斯为之震动。

1802年**8**月,因军事失利和巴格达的瘟疫而心力交瘁的帕夏去世,伊拉克进入了新的动荡时期。财政官阿里继任帕夏,他疲于应付部落起义。**1807**年,阿里遇刺,大苏莱曼之子、卡希亚库克 苏莱曼(“小苏莱曼”)取而代之。他与库尔德人、瓦哈比派和阿拉伯部落展开战争,并驱逐了野心勃勃的巴士拉总督。此后,素丹使节率摩苏尔军队南下,要求巴格达增加给波尔特上缴的贡赋,小苏莱曼在南逃途中为部落所杀。在素丹的授意下,巴班家族扶持大苏莱曼的前部下阿卜杜拉为帕夏,但他在与大苏莱曼之子赛义德的斗争中失利,于**1813**年被杀。赛义德缺乏从政经验,性柔弱好猜忌,很快又与其姻兄弟、卡希亚达乌德发生了冲突。

达乌德精通东方语言和经学,他得到马木路克的广泛支持,于**1817**年出任帕夏。这是马木路克王朝最后一个辉煌时期,更甚于大苏莱曼时代。各地的反叛部落遭到镇压,国内局势相对稳定,巴格达的城市面貌有了改观,帕夏宫廷的奢华甚至超过了素丹皇宫。**1796**年,卡扎尔王朝开始其在波斯的统治,伊拉克又一次成为扩张的目标。**1818**年,达乌德出兵镇压库尔德人,首次与波斯交锋。此后,素丹同意对波开战,双方打打停停。**1823**年,土、波签署第一个埃尔祖鲁姆条约,重新确认了穆拉德四世时代的边界。

在伊斯坦布尔,素丹最终决定结束马木路克的统治。**18**世纪中叶,奥斯曼帝国即展开了现代化改革,例如组建新军、颁布欧式法典、废除采邑制、兴办现代教育、压制部落酋长、控制宗教地产等。在伊拉克,尽管大苏莱曼和达乌德进行了一些改革,但从总体上看其社会仍是十分落后的。此外,巴格达在对付波斯和瓦哈比派方面的无能,以及埃及穆罕默德·阿里的独立政策,都促使波尔特下定了决心。

1831年,对俄战争失败后的帝国政府要求各省增加贡赋,阿里·里德哈奉命征讨达乌德,并得到摩苏尔的支持。本来,达乌德可以凭借强大的军队决一死战,但同年从波斯传入的瘟疫决定了最后的结局。在巴格达,市民纷纷出逃,街上死者枕藉,帕夏本人也奄奄一息,他的军队已经化为乌有。**9**月,里德哈占领巴格达,将达乌德解往京师(他先被流放,后多次出任官职,至**1851**年去世)。土耳其人随即诱杀了巴格达的马木路克,结束了这一偏远省份的自治地位。

此后,摩苏尔成为伊拉克惟一保持独立性的省份。肥沃的农田、作为交通要道的地理位置,以及帕夏保护商业和地方福利的措

施,促进了摩苏尔经济的发展和城市扩大。但贾利利家族的统治也多次被打断,尤其是**1807**年以后。摩苏尔周围的地区和部落日益被巴格达所控制,摩苏尔商人对盐、沥青和块菌等类物资贸易的控制也逐渐落入邻近游牧民之手,丝绸贸易则为巴格达接管,与巴格达关系的恶化进一步打击了地方经济。**1809**年,地方贵族发动叛乱,并得到小苏莱曼的支持,但贾利利家族在巴班家族和素丹的支持下平息了事端。**1826**和**1828**年爆发了新的叛乱,帕夏在达乌德帕夏的支持下度过难关。但是,摩苏尔帕夏的日子已经屈指可数了。

西方影响的加强

马木路克时期西方在伊拉克的影响显著加强,尤为英国。对伦敦而言,伊拉克的港口、水系和陆路提供了从地中海至印度的便捷路线,因而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可以与英国控制下的土耳其、波斯和阿曼构成一个连环体系。英国一方面试图参与伊拉克的对外贸易,从经济上进行渗透,另一方面则欲加强对巴格达政府和地方政治势力的影响,以达到逐步控制和独占伊拉克的目的。

18世纪**20**年代,东印度公司重返巴士拉,在此建立了永久商馆。**1755**年,东印度公司在巴格达建立了半常设的商业代表。**1759**年,莱拉颁令确认了素丹授予英国的各项权利。同时,巴格达政府也试图利用英国人打击独立的部落,**1765**年东印度公司派船参加了巴格达对查阿卜部落的军事行动。**1765**年大苏莱曼出任巴士拉总督以后,英国人与他建立了密切的关系,并支持他出任巴格达帕夏。大苏莱曼授予英国以**20**年的优惠特权,还通过公司采购军火、延聘军官。**1783**年,公司在巴格达派驻常设代表,

1798年英国在此设置专员,巴格达从此成为伦敦在伊拉克的大本营。

世纪之交的英伊关系十分密切,在巴格达和巴士拉的英国专员有宽大的宅邸,众多的随员和轮船、卫队。在商业方面,东印度公司的骆驼邮队来往于大马士革和巴格达之间,英国轮船则在巴士拉与巴格达及印度之间建立了密切的商业和邮政联系。1802年大苏莱曼去世后,英国又积极支持小苏莱曼争取帕夏职位的努力。因此,尽管1807~1809年英土关系紧张,英国使节在伊拉克的活动并未受到任何影响。

法国势力也很早进入伊拉克,它侧重于政治和宗教、文化方面。还在17世纪前期,法国的圣衣会已在摩苏尔活动。1679年,巴黎在此派驻领事。1755年,法国在巴士拉建立永久商馆。19世纪初,法国试图派军队在地中海东岸登陆,经伊拉克进军印度。在大苏莱曼死后,法国向阿里帕夏提供教官,帮助他发展新军。1807年阿里的倒台显然有英国的背景。此后,法国与英国同时支持小苏莱曼的夺权斗争。

1808年,克劳迪·詹姆士·里奇出任英国驻巴格达专员。此人十分活跃,专员官邸成为伊拉克上流社会的“政治中心”之一,因而招致小苏莱曼的压制。1810年,英国唆使素丹罢免了小苏莱曼的帕夏职位,新任帕夏阿卜杜拉恢复了对英友好的政策,英国在与法国争夺伊拉克的斗争中拔得头筹。1812年以后,英国又积极支持赛义德争夺帕夏职位的斗争。

达乌德对外试图奉行较为独立的政策,他因此聘用了法国教官。帕夏对英国的态度最初是友好的,但里奇在贸易等事务上的强硬态度及对政府的频频批评激怒了达乌德。1820年,政府运用

武力向英商征税,并软禁了里奇。由于孟买总督向奥斯曼帝国抗议,加上英印舰队切断了巴士拉和巴格达间的交通,达乌德才于**1821**年**5**月同意里奇离境,英伊关系由此缓和。**1824**年以后,帕夏多次要求英印提供教官、医生、工匠、军舰和武器,但均遭拒绝。伦敦显然不愿看到在新月地带出现又一个穆罕默德·阿里(以现代化改革著称的埃及总督)。不过,这没有阻止达乌德的军事现代化计划。

除了与帕夏政府、城市精英和波尔特打交道以外,英国也逐渐发展与部落首长的关系,有时担任地方冲突的调解人。因此,在马木路克时期,英国已发展成为伊拉克的一支重要的政治力量。

三、奥斯曼帝国直接统治的恢复

奥斯曼统治的恢复及中央集权的加强

1831年以后,巴格达的帕夏重新由素丹任命,这个遥远的省份再次处于波尔特的控制之下。历任帕夏的首要目标之一,是铲除北方摩苏尔的贾利利王朝和形形色色的独立王国,扩大帝国的影响。

此时的贾利利王朝已经是苟延残喘了。尽管该王朝曾经为帝国积极效力并镇压马木路克的军队,但素丹同样不能容忍在摩苏尔存在一个独立的地方朝廷。**1828~1829**年的瘟疫、西方工业品的流入和巴格达马木路克王朝的崩溃打击了摩苏尔的经济,这进一步加剧了贾利利王朝与反对派的斗争,而里扎帕夏于**1831**年以后先后任命了一位乌马利家族(摩苏尔世家)成员和一位叙利亚人

出任总督。**1833**年,贾利利家族的叶海亚以武力夺取政权,但次年即被推翻,贾利利家族从此沦为普通的土地贵族,摩苏尔的地方王朝不复存在。**1850**年,摩苏尔成为巴格达的一个州,直到**1879**年恢复省的设置。

1835年,奥斯曼前大维齐率领土耳其军队开入迪亚巴克尔,他镇压了马尔丁的骚乱,把这一地区从摩苏尔永久地划归迪亚巴克尔,并把当地贵族苏福克押往京城。

在卢旺卢兹,库尔德贵族穆罕默德于**1826**年成为当地的统治者,之后不断蚕食邻近地区,里扎帕夏不得不承认其地位,并授予其帕夏称号。巴格达帕夏拉希德(**1853~ 1858**年在职)镇压了这位独眼贝格。

在杰齐拉,土耳其总督取代了贝格。**1837~ 1838**年,军队镇压了库尔德地区的独立政权,摩苏尔吞并了阿马迪亚、阿克拉和多胡克等城镇。当然,库尔德贵族在农村依然保留了统治权。

巴班家族仍保持了其在苏莱曼尼亚地区的公国。**30**年代,它甚至用新式武器装备部落军队,但波斯与巴格达的争夺造成该家族内部持续多年的内讧。**1850**年,土耳其将军伊斯马仪结束了巴班王朝最后一任帕夏的统治,又一个地方王朝消失了。

在中南部地区,巴格达也加强了控制。巴格达世家乌加利家族被里扎从该城的西郊驱逐到其他地区。**1842**年,政府军强行占领了拒绝巴格达驻军的卡尔巴拉。**1852**和**1854**年,两度镇压了纳贾夫的叛乱。但是,政府在对付阿拉伯部落方面则不太成功,它放弃了马木路克时期依靠酋长的间接统治政策,而竭力挑唆部落间的矛盾。政策本身的问题和军力的薄弱,导致了连年的部落起义。在行政建置上,巴士拉于**1850**年成为一个独立省份,以后其

地位虽有变化,但最终(1875年)仍保留了省的地位。

在加强对地方控制的同时,巴格达也开始了行政和军事改革的进程。1842年,正式设立了负责改革的机构。坦志麦特的各项法令开始在伊拉克实施,但速度相当缓慢,而且不能完全到位。1835年,在摩苏尔试行征兵法,在下伊拉克则直到1870年才开始,而旧的非正规军依然存在。军队的装备也五花八门,其操练已与法国的原定格式相去甚远。1848年,在原由近卫军改编的18个新军营和新进驻的土军基础上,组建了土耳其第六军团,司令部设在巴格达,至此实现了军事和民政事务的分离,帕夏不再负责军备,征兵法的实施也使军队逐渐本地化。另外,政府部门也日趋集中化和专门化,取消了包税制,财政税收转由专门官员管理。

同时,一个名为“艾芬迪”的新的官僚阶层逐步形成。这些官员主要是占据中下层职务的伊拉克人,通晓土耳其语,有教养,身穿整脚西服,但他们并未受过其他教育,思想仍较为保守,蔑视农民和部落,时常损公肥私,贪污腐化。虽然艾芬迪的素质较差,但毕竟波尔特为政府工作制定了一定的规范和标准,权力滥用受到某些限制。担任官职的阿拉伯人主要来自基尔库克,另外一些格鲁吉亚人和贵族世家(如摩苏尔的贾利利家族和苏莱曼尼亚的巴班家族)也在官僚体系中占据重要位置。在北方,则有许多库尔德人入仕。官僚阶层的形成,意味着伊拉克国家机构的发展。

伊拉克与帝国其他省份和波斯贸易关系的发展推动了交通运输的发展。早在1830年,三名英国军官即对伊拉克的主要河流进行了考察。1834年,伊拉克政府同意在两河经营轮船运输,次年帝国政府也颁布了内容类似的法令。最初的轮船运输掌握在英国手中,1836年英轮“底格里斯号”和“幼发拉底号”在两河上试航,

后者的试航取得成功并连续航行达 5 年之久。1841 年,帝国政府允许英国林奇公司经营船运(规模为 2 条船)。由于幼发拉底河的水运存在一些问题,而从红海通往印度的航线则相当便捷,因此英国船运发展缓慢,而主要工作是进一步的勘测。1862 年,从巴士拉到孟买的航线开通。同时,伊拉克政府开始积极致力于发展现代交通。1855 年,巴格达帕夏建立了拥有 2 艘轮船的一个轮船公司“阿曼—奥斯曼航运局”,其中国有资金占 50 % 1867 年,又兴建了一家造船厂,同年政府的轮船公司船队扩大到 5 艘,但管理不善。

在陆路交通方面,1865 年法国人建议修筑现代公路,遭到巴格达的拒绝,后者担心公路同样将处于欧洲的支配之下。但电报的发展较为顺利,因为经历了克里米亚战争的奥斯曼政府深切地感受到现代通讯的重要性,而英国也如此。1857 年,土、英政府同意由英国工程师从伊斯坦布尔开始铺设电报线路,巴格达帕夏予以认可。1864 年,伊拉克建立了与土耳其、波斯、印度和海湾的电报联系。

米德哈特及其后继者的改革

1869 年 4 月,杰出的土耳其政治家米德哈特(1822-1884 年)出任巴格达省长兼第六军团司令。他是土耳其立宪运动的领袖,曾主持起草 1876 年宪法。他以罕见的热情,在伊拉克推行了新的改革。这一改革旨在加强中央集权,并赋予传统政府以某种现代形式,改善伊拉克各地区间的政治经济联系,将游牧的部落经济改造为更为先进的定居农业。虽然米德哈特在任只有 3 年,但他的一些措施为继任者所继承,产生了程度不同的影响。

在行政方面,米德哈特实行了“维拉亚特”(省份)制,即省级行政改革。早在**1864**年,土耳其已通过了有关的改革法律,实行政治和司法分立,吸收居民参加地方管理**1868**年以前实行于除伊拉克和也门外的所有省份。据此,米德哈特在伊拉克对大小城镇和村庄依据其地位进行分类,设立不同级别的主管官员。同时成立了民选的市政委员会(巴拉济亚)协助政务。到**1900**年,所有较大的村庄均设立了这样的机构;在巴格达共划分了三个行政区划。同时,在屡经变迁之后,摩苏尔和巴士拉的省份地位得到确认,世纪之交的伊拉克三省的行政建置如下:巴格达省,下设巴格达、迪万尼亚、卡尔巴拉**3**个州;摩苏尔省,下设摩苏尔、基尔库克、苏莱曼尼亚**3**个州;巴士拉省,下设巴士拉、阿马拉和孟塔菲克**3**个州。另外还有哈萨和卡西姆两个独立的州(在阿拉伯半岛)。

在司法方面,设立了新的法院,同时融汇了伊斯兰教法和法国法律的各项奥斯曼法律如商法、刑法、民法等开始先后应用于伊拉克。但司法腐败一如继往。

从米德哈特帕夏开始,伊拉克政府开始重视教育的发展。除了原有的清真寺学校、经学院及犹太人、基督教的教会学校外,现代教育逐步发展起来。每个县城开办了一所免费小学,巴格达于**1870**年和**1898**年分别开办了男子中学和女子小学各一所。巴格达和巴士拉还创办了工业学校和军事学院**1908**年,在巴格达建立了一所法学院。**1914**年以前,巴格达各所学校每年向伊斯坦布尔派遣**100**名军官受训,而法学院毕业的学生已有数千人。**1850**年,伊拉克城市居民的识字率仅为**0.5%****1900**年已达到**5%~10%**。尽管现代学校均以土耳其语授课,但它为穆斯林和其他居民接受正规教育开辟了道路。另外,在米德哈特时期,伊拉克还出

版了第一份报纸。

为了加强中央集权,米德哈特高度重视基础设施的建设,制订了发展内河、公路、甚至铁路运输的宏伟计划。他任命了新的航运局长,扩大了船队规模,对低效率的国有航运业进行改组,下令开通基纳运河以沟通不同水系,并使幼发拉底河上游的航运一直扩展到马斯坎那,这是土耳其统治时期伊拉克内河航运的顶点。在米德哈特之后,土耳其政府限制拥有轮船的林奇公司扩大船队,并于**1883**年禁止其营运,经英国政府等各方出面协调才予以解禁。公路运输成就更大,建成了巴格达至卡济迈因的公路,一些地区已有车辆运行**19**世纪末库法至纳贾夫的公路建成。不过,兴建铁路的设想因各种原因始终停留在纸面上。**1868**年,英印邮政当局开始在巴格达和巴士拉发展邮政业务,并逐步扩展。但**1878**年土耳其在巴黎邮政公约上签字以后,开始在整个帝国范围内发展自己的邮政业,而限制英印邮政的发展。同时**19**世纪后期伊拉克许多大城市均发展起电报业务,伊拉克与世界其他地区的联系日益密切。

然而,米德哈特时期最重大的举措是部落定居政策,以便使部落从低效的游牧生产方式转向较为高效的定居农业生产方式,从劫掠无常、挑战政府的力量成为和平安定的顺民。以往的土耳其省长如拉希德曾实行过类似的政策,米德哈特的革新在于实施**1858**年奥斯曼土地法,把土地廉价给予酋长、商人和前采邑主等,以土地来约束部落。同时,政府也要求部落成员服兵役,并以官职和现代教育诱使部落贵族进城定居,此即奥斯曼化政策。

1858年土地法第**78**条规定,凡占有并在一块土地上连续耕作**10**年的农民,即可获得该土地的拥有权,由政府发给名为“塔

普”的特别文件,其拥有人享有合法的、可继承的土地用益占有权,而国家仍对土地拥有最高的所有权。但是,如前所述,除少数穆尔克以外,伊拉克的多数土地均由部落占有,酋长只是名义上的土地持有人,也不事耕作,而部落成员耕作的土地则很难保持长达**10**年的占有权。由此,第**78**条的第二、三款规定,凡能够支付土地价或拍卖中标的人,也可获得土地的塔普权。所以,这一政策实际上鼓励酋长、商人等以各种手段侵吞部落的公有土地,驱逐农民,并削弱酋长与部落成员间的保护关系,使之成为纯粹的金钱关系,逐步建立私人土地制。然而,许多酋长对新政策采取了犹豫观望,乃至敌视的态度,他们担心征兵、未来对市场及水源的依赖将使部落丧失自由,而部落体制的解体将削弱其权力基础,交纳税收和以现金购地更遭到强烈抵制,普通部落成员则激烈反抗剥夺其土地的任何意图。**1869**年发生了大规模的部落起义,再加上缺乏足够的高素质行政人员,因此只有在政府保持控制的城郊及一些河流沿岸地区,塔普制才得以有效实施。另外,塔普制也促进了寄生的不在地主的发展。

但确有一些酋长受到塔普制的吸引,摇身一变成为大地主。在著名的萨敦家族成员、担任官员的纳西尔鼓励之下,该家族的许多成员纷纷将部落土地转变为塔普土地。同时,纳西尔的兄弟曼苏尔则坚决反对,与纳西尔发生斗争,萨敦家族和强大的孟塔菲克联盟先后解体。此外,部分沙马尔人、阿尼扎人以及德莱姆人、祖贝德人纷纷定居,饲养骆驼已经成为酋长身份的标志,不复是经济需要。由此**18**世纪对巴格达构成严重威胁的部落联盟开始解体,大规模的部落战争为小型的劫掠、匪盗所取代,尽管部落仍是重要的社会、经济、政治单位。另外,富裕的市民较酋长更易接受

塔普制,如官员、商人、犹太金融家等,退休的土耳其银行家扎里斐所购土地达 4.5 万公顷。

不过,塔普制的问题是十分明显的。它甚至减少了政府的税收(塔普土地只交纳什一税,低于其他类型的土地)。据估计,到 19 世纪 80 年代,伊拉克仅有 20% 的土地属于私人占有,其中包括塔普土地和穆尔克。同时,土耳其皇室也大肆占地 80 年代素丹哈米德二世在伊拉克拥有的耕地竟占到三省耕地总面积的 30%。在米德哈特的政策实施约 10 年之后,伊拉克政府先后颁布了两个法令,在中部和南部中止了这一政策,改而确立“米利”土地制。新法令规定,除穆尔克和瓦克夫以外,土地全部为国有,政府通过合同以分成形式将土地租给拉兹马持有人和农民,实则是越过酋长直接收买氏族首领,结果促成部落的解体。

除了定居和奥斯曼化之外,帝国的另一项政策是让库尔德人为素丹服役。1885 年以后,开始在土耳其组建主要由库尔德人组成的“哈密迪亚”骑兵团,以震慑帝国内的基督教居民。库尔德人也进入伊拉克的第六军和宪兵服役。

19 世纪的社会经济演变

土地制度的改变和交通运输的发展是 19 世纪伊拉克经济演变的两个重要方面,但其他领域也有一些新气象。

从 19 世纪中叶起,伊拉克人口增长加速,年增长率约达 1%。1867 年,伊拉克人口为 128 万(英国领事馆的估计),到 1890 年达 172.6 万(奥斯曼的人口调查数),1905 年达 225 万(英国估计数)。同时,人口的职业结构发生重大变化。1867 年,游牧民占人口的 35%,农民占 41%,市民占 24%;1890 年,上述比例分别为 25%、

50 %和25 %;1905年为17 % 59 %和24 %。显然,游牧民大批地定居了,但城市人口的比例没有变化。从各地区的年增长率情况看,1867~ 1890年,北方(1.8%)和南方(1.6%)较快,中部最慢(0.7%);但1890~ 1905年,中部一跃领先(2.7%),而北方(2.0%)、尤为南方(0.9%)则落后了,这说明巴格达所在的中部地区地位提高了,吸引了南北方的移民。据估计1908年巴格达人口有15万,1867~1905年,南方人口从52.4万上升到85.5万,中部则从49.1万上升到85.5万,与南部持平。

虽然水利事业停滞不前,但定居的发展、耕地的增长和交通运输(尤为水运)的改善加快了农业的发展。世界市场的需求1861年内部海关取消和苏伊士运河的开通进一步刺激了这一发展,农业从生计农业开始向商品农业发展。80年代,巴格达省的主要农产品产量为:小麦17.4万吨,大麦40.9万吨,稻米12.6万吨,玉米4.9万吨,豆子5.1万吨。1869年以后,伊拉克成为谷物出口国,到1914年谷物出口增加了19倍,19世纪末每年出口谷物10万吨。南方的出口大宗是椰枣,1914年以前年出口达50万英镑。1907年,从巴格达向印度、欧洲和美洲出口货物总量为270401包,其中主要商品及其比例为:谷物(不包括大麦、小米)57.8%,椰枣3.9%,油籽4.0%,肉豆蔻2.6%,小米1.5%,地毯0.3%,皮革15.4%,羊毛7.9%。因此,主要出口商品是农牧产品,只有地毯是手工业产品,如按价值算则占出口的4.5%。进口方面,在巴格达1907年从欧美进口的235837包货物中,主要有纺织品(14.9%)、铁(8.9%)、糖(43.1%)、石油(12.7%)、咖啡(3.3%)、纸(2.5%)、白酒(1.5%)、蜡烛(1.5%)等,机器只有320包,占0.1%。同年巴格达从印度、波斯湾和中国的进口总量为169608

包,其中主要商品为木材(48.8%)、茶叶(11.5%)、烟草(5%)、纺织品(4.5%)、药物(3.8%)等。而且,主要的贸易伙伴已经是印度和英国、法国、比利时、俄国等欧洲国家及其殖民地。1905年,从欧洲的进口为1093150镑,1907年猛增到1781166镑。显然,伊拉克已经日益深入地卷入世界市场,成为西方的原料产地和商品市场。这对伊拉克境内的手工业带来灾难性的影响,只有地毯工业例外。这一时期伊拉克的现代工业仅有一家军用被服厂、两家面粉厂和两家玻璃厂。同时,法国控制的奥斯曼帝国银行在巴格达、巴士拉和摩苏尔开设了分行,巴格达还有一家英、土联合银行,一些西方大公司在伊设立了分支机构。

城市的外观没有多大变化,新建设很少,但城市生活逐渐发生了变化。1830年以后,伊拉克城市开始接触到外部世界,新军的建立,医生、工程师以及携带来自伊斯坦布尔的妻子的官员的流入,邮政、电讯、现代企业和外贸的发展,报纸的创办,教会学校的建立,所有这一切使城市的上流社会发生了变化。人们谈论的话题涉及新的范围,家庭和社会习惯有所不同,穿欧式服装的人日渐增多,生活节奏加快。有产阶级的人数和财产都在上升,出现了新的娱乐方式,对传统文化的怀疑已经开始。

在上流社会中,控制公职的土耳其和高加索家族地位显赫。在非穆斯林社团中,犹太人的经济势力不断膨胀,并与西方建立了日益密切的联系。其中,犹太人在巴格达有5万人之多,他们在曼彻斯特、孟买、巴黎拥有代理人,在商业、外贸和金融上占有优势。例如沙逊(又译“萨松”)家族的成员曾一直担任达乌德帕夏的首席金融家。穆斯林商人也有发展,但仅限于国内贸易。与此同时,作为传统贵族中势力最强大的宗教贵族的影响则下降了,他们被排

除在奥斯曼政府和教育系统之外,尤其是主要来自波斯的什叶派宗教贵族。但他们在中部和南部城市中仍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与马木路克时期相比,私有财产权更加巩固,财产在社会地位中的重要性更趋上升。

与叙利亚、黎巴嫩和埃及的情况不同,伊拉克的知识阶层仍处于萌芽状态。另外,在叙利亚和黎巴嫩,基督教徒曾在复兴阿拉伯文化和宣传民族主义思想方面起到先锋作用,但在伊拉克,他们的人数不多,主要分布在北部。基督教徒的地位低于穆斯林,在北方主要是农民,南方则为商贩、旅店老板、工匠、律师或公务员,他们与外界接触不多,不可能担当起民族主义倡导人的角色。因此,在伊拉克,军官在这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伊拉克新式军官的人数超过了奥斯曼的其他阿拉伯省份。由于奥斯曼帝国在后期使军校向所有阶层开放,伊拉克的阿拉伯逊尼派中下阶层子弟中有许多人进入了免收学费的巴格达军校,而后进入了伊斯坦布尔的军事学院,毕业后成为军官团的一员。

1880年以后,奥斯曼开始疏远垄断帝国军官培训达几个世纪的法国人,而谋求德国人的指导,此时正是伊拉克学生大批进入帝国军校之时。军校中的德国教官把普鲁士军事教育的精神灌输给学生,鼓吹军官的天职是维持现存秩序、反对民主化、做公民的典范,同时提倡军官之间共同的职业纽带,宣传尚武精神。与此相适应,在奥斯曼知识界中,德国主张以文化统一为先导而实现民族统一的文化民族主义思想,也逐渐取代法国主张政治民主优先的政治民族主义传播开来。土耳其民族主义思想的发展,巴尔干民族独立运动的兴起,所有这些都许多伊拉克军官的脑海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伊拉克的对外关系

在米德哈特帕夏任职期间,伊拉克向阿拉伯半岛展开了一轮较大规模的扩张。土军利用瓦哈比派因首领去世陷入内乱之机,于**1871**年**5**月占领哈萨和卡塔尔。年底,米德哈特亲临哈萨,任命科威特酋长为哈萨州州长。由于在当地驻军费用高昂,**1874**年巴格达撤回了在哈萨的多数驻军,巴士拉总督之子出任哈萨州长。**1896**年,科威特酋长被刺,穆巴拉克继任,并得到土耳其、欧洲国家和印度的认可。

英国对土耳其在半岛的扩张抱敌视态度,因为伦敦已经在阿曼、特鲁西尔酋长国(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巴林牢牢确立了其主宰权,并对波斯保持着强大的影响,它不希望自己的势力范围受到挑战。**1882**年,英国把土耳其的势力从卡塔尔部分地区排挤出去,宣布该地区为英国的“保护地”。**1899**年,对其他欧洲列强的扩张日益担心的英国又与科威特酋长签署一份秘密协定,规定英国为科威特的保护人,未经英国同意,科威特不得将领土的任何部分出租、让与、出售或赠与其他国家的政府或臣民。这一协定意味着伊拉克与科威特短暂的宗主关系的终止,尽管科威特酋长名义上仍为巴士拉省的州长。

1902年初,伊本·沙特(后为沙特阿拉伯开国君主)从科威特袭击内志的奥斯曼附庸拉希德家族的领地。**1904**年,土耳其军队击败了沙特,后者向素丹谢罪并受封为内志州长。是年,伊拉克又组织了第二次远征,把半岛中部的几个绿洲命名为帝国的县。然而,由于士兵不断开小差**1906**年,土军从半岛中部全部撤走。

1831年以后,伊拉克与波斯虽然未再发生战争,但双方在边

伊拉克的对外关系

在米德哈特帕夏任职期间,伊拉克向阿拉伯半岛展开了一轮较大规模的扩张。土军利用瓦哈比派因首领去世陷入内乱之机,于**1871**年**5**月占领哈萨和卡塔尔。年底,米德哈特亲临哈萨,任命科威特酋长为哈萨州州长。由于在当地驻军费用高昂**1874**年巴格达撤回了在哈萨的多数驻军,巴士拉总督之子出任哈萨州长。**1896**年,科威特酋长被刺,穆巴拉克继任,并得到土耳其、欧洲国家和印度的认可。

英国对土耳其在半岛的扩张抱敌视态度,因为伦敦已经在阿曼、特鲁西尔酋长国(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巴林牢牢确立了其主宰权,并对波斯保持着强大的影响,它不希望自己的势力范围受到挑战。**1882**年,英国把土耳其的势力从卡塔尔部分地区排挤出去,宣布该地区为英国的“保护地”。**1899**年,对其他欧洲列强的扩张日益担心的英国又与科威特酋长签署一份秘密协定,规定英国为科威特的保护人,未经英国同意,科威特不得将领土的任何部分出租、让与、出售或赠与其他国家的政府或臣民。这一协定意味着伊拉克与科威特短暂的宗主关系的终止,尽管科威特酋长名义上仍为巴士拉省的州长。

1902年初,伊本·沙特(后为沙特阿拉伯开国君主)从科威特袭击内志的奥斯曼附庸拉希德家族的领地。**1904**年,土耳其军队击败了沙特,后者向素丹谢罪并受封为内志州长。是年,伊拉克又组织了第二次远征,把半岛中部的几个绿洲命名为帝国的县。然而,由于士兵不断开小差,**1906**年,土军从半岛中部全部撤走。

1831年以后,伊拉克与波斯虽然未再发生战争,但双方在边

真正对英国构成某种威胁的是德国。1873年以后,德国考古队开始进入伊拉克,此时德国在伊利益仍由英国代表。1894年,德国正式设立领事馆,这一时期柏林积极在土耳其扩大影响,德国军舰驶入了波斯湾。1899年,德国轮船首次到达巴士拉 1906年汉堡—美洲轮船公司开始了定期航行,这推动了德、伊贸易的发展。1907年,德国从巴士拉的进口为15.3万英镑,向巴士拉的出口达15.8万英镑。

英德的激烈竞争尤其反映在铁路运输方面。德国提出修筑三B铁路,即柏林——伊斯坦布尔(拜占廷)——巴格达铁路的计划。在德意志银行的支持下,1896年铁路修到土耳其的科尼亚 1902年德国公司获得了修建巴格达铁路的特许权,次年成立巴格达铁路公司。显然,伊拉克已经成为西方列强重要的竞赛场所。

第六章 第一次世界大战与委任统治

一、民族主义的兴起与第一次世界大战

青年土耳其革命与伊拉克

1908年,青年土耳其革命爆发,独裁专制的哈密德二世被迫宣布恢复宪法。执政的青年土耳其党人加快了现代化改革的速度,并许诺给予阿拉伯人更多的权利。

一些伊拉克军官参加了青年土耳其党的组织“统一与进步委员会”,其中马赫穆德·肖卡特将军(土耳其国父穆斯塔法·凯末尔的上司)还率军镇压了1909年哈密德发动的政变。伊拉克本土也受到革命的冲击,一些高级官员被免职,而一些伊拉克人担任了高级官职,同时有6人当选为帝国众议院议员。在议会中,伊拉克议员与叙利亚议员组成了一个集团。同时,一些伊拉克人参加了在巴黎、伊斯坦布尔、大马士革、开罗等地建立的民族主义组织,如奥斯曼地方分权党、盖哈唐协会(参加该协会的主要是伊拉克军官)。这些组织也在伊设立了分支机构。伊拉克也成立了自己的组织,如巴格达民族科学俱乐部和巴士拉改革协会。

媒体也出现了新气象。1910~1914年间,共出现了50种阿

文和土文报纸,它们取代了哈米德时代在三省省会和纳贾夫出版的6-7种清一色的官方报纸,其政治观点也各不相同,包括了泛伊斯兰主义、地方民族主义、泛阿拉伯主义、土耳其爱国主义等类型。

上述民族主义组织和报纸主要分布于巴格达和巴士拉,摩苏尔仍为旧的统治阶级、保守的乌莱玛和库尔德人所控制。而巴格达和巴士拉的什叶派宗教上层和什叶派部落同样对阿拉伯民族主义缺乏兴趣。在囑意于民族主义的势力中,主要是一些较为开明的逊尼派阿拉伯贵族和艾芬迪,前一集团中最著名的人物即是巴士拉改革协会领导人、纳吉布家族(圣裔)的塔利卜亲王。必须指出,一些地方的圣裔(赛义德)反对青年土耳其党人并非出于自身的民族主义倾向,而是因为青年土耳其党人企图废除他们的税收特权和宗教特权,把部分土地分给农民。

从思想倾向上看,阿拉伯各省的民族主义组织一般主张西亚阿拉伯地区的自治。像地方分权党要求承认阿文为官方语言,在阿拉伯学校中教授阿文;阿拉伯各省成为自治省,设立地方政府和议事会;自治省享有独立邀请外国顾问、签订外债协定和提供租让权的权利。该党把希望寄托于西方,提出由法国对叙利亚和黎巴嫩实行监督,巴勒斯坦和伊拉克的监督权交给英国。它与伊拉克的民族主义组织建立了联系,并组织了游行示威和散发传单的活动。

巴士拉的塔利卜亲王成为伊拉克自治运动的中心人物之一。巴士拉历来与奥斯曼帝国有疏离感,而曾任哈萨州长的塔利卜亲王是一位惯于投机的地方权贵。他最初支持青年土耳其党人,不久又倒向阿拉伯民族主义,主张确立英国对伊拉克的保护关系。

正是这位亲王在**1913**年又积极为帝国募集军费,宣布支持奥斯曼政府。

伊拉克各省的总督反对地方分权和使用阿文的建议,青年土耳其党人很快暴露出其执行土耳其化政策、压制阿拉伯人的实质。**1913**年**2**月,贝鲁特改革联盟公布了其改革方案,要求实行省份自治,阿文为官方语言,中央仅保留国防、外交、交通和帝国财政等事务,在贝鲁特省招收的士兵不得到外省服役。**3**月,巴格达的一些民族主义者对此表示拥护,塔利卜亲王召集了有穆罕马拉谢赫、科威特谢赫和巴士拉高级官员参加的会议,准备起草有关在阿拉比亚和伊拉克建立自治政府的议案。然而,伊斯坦布尔拒绝了改革联盟的要求,黎巴嫩和叙利亚随即爆发了大规模的抗议示威。

5月,青年土耳其党政府被迫让步,公布了新的行省法,其中规定阿拉伯各省有权使用阿文,并使省议事会成为拥有实权的机构。但人们并不满足,伊拉克许多城市爆发了游行示威活动。**6**月,巴格达总督逮捕了**4**位民族主义人士。同月,在巴黎召开了第一次阿拉伯大会,青年阿拉伯协会、地方分权党和叙利亚改革委员会的**24**名代表与会(包括**2**名伊拉克代表),大会通过了一项决议。在法国的压力下,青年土耳其党人于**8**月颁布了一项法令,规定应征士兵只在本省服役;学校应以阿文进行教学;阿拉伯人可担任除最高官职以外的所有官职;由阿拉伯人担任部分大臣、总督和州长职务。同时,帝国政府也开始对民族主义者进行收买。**1914**年**3**月,塔利卜亲王宣布他已与政府和解,并接受了一枚高级土耳其勋章,土耳其人让他任选一个大使、参议员或总督的职位。

但多数民族主义者仍不满意,他们放弃了以和平方式谋求自

治的努力,而准备通过武装起义争取彻底独立。1913年10月,埃及军官米斯里少校在伊斯坦布尔把盖哈唐协会改组为盟约社(“阿赫德”),它在巴格达和摩苏尔设立支部,并与英国建立了联系。与此同时,在摩苏尔也成立了以武将斗争为宗旨的小规模团体“旗协”。1914年初,地方分权党领袖也与法国达成协议,要求巴黎为阿拉伯起义提供财政和政治援助。

实际上,伊拉克的民族主义力量相当分散,它也缺乏明确的斗争纲领。对未来伊拉克政治产生重大影响的另一支力量来自汉志,即统治该地区的麦加谢里夫侯赛因(“谢里夫”即“圣裔”,侯赛因所属之哈希姆家族为先知穆罕默德女儿法蒂玛的后代),该家族也是奥斯曼时期惟一的阿拉伯地方统治者。

哈希姆家族分为栽德和奥恩两个支系19世纪中期以后帝国政府交替任命两个支系的首领为麦加埃米尔,负责圣城的宗教事务。由于埃米尔是圣城的领袖,也是阿拔斯王朝遗留下来的惟一的穆斯林机构,而哈希姆家族又是先知的惟一后代,显然,该家族在阿拉伯世界享有至高无上的地位。哈希姆家族也意识到了埃米尔职务所具有的阿拉伯特性,因而刻意予以培养。家族中的年轻男子均被送到贝都因人的帐篷中生活,以熟悉“真正”的阿拉伯习俗和语言,培养其坚毅顽强的性格,同时在家族内部实施王朝式的严格纪律。此外,奥斯曼政府将不担任埃米尔职务的支系首领和该家族中富有政治野心的男人软禁于伊斯坦布尔或开罗,这反而使他们逐渐奥斯曼化,了解世界风云的变幻,而英国为控制汉志也与该家族成员建立了密切联系。

1893年,原栽德支系的侯赛因·伊本·阿里(1853年生)因反对与帝国政府密切合作的叔叔、埃米尔拉菲克,被软禁于伊斯坦布

尔。侯赛因熟谙宗教和世界事务,受人尊敬**1908**年出任麦加埃米尔,以取代因反对青年土耳其革命而遭废黜的拉菲克。他膝下四子,其中三儿子费萨尔(**1888~1933**年)引人注目。费萨尔身材瘦削,面貌英俊,双目迥迥有神,深受父亲喜爱,其外交和军事才华不次于兄长阿卜杜拉。他于**1913~1914**年担任汉志的奥斯曼国会议员。

侯赛因担任埃米尔后,竭力抵制青年土耳其党的集权政策,加强自己对地方事务的控制。同时,英国极力促使叙利亚的阿拉伯民族主义者与侯赛因及费萨尔建立联系,以发动反土起义。侯赛因认为,这是恢复阿拉伯人对哈里发职位的控制,建立一个包括整个新月地带在内的统一的阿拉伯王国的大好时机。至于叙利亚的民族主义者,他们把谢里夫视为惟一适合于担任民族主义领袖的人物。

青年土耳其党统治时期的经济与对外关系

在青年土耳其党统治时期,伊拉克经济与外部的联系进一步强化,西方国家对伊拉克的控制也日益加深。

交通运输的发展加速了,尤其是铁路。德、英、法三国围绕着伊拉克铁路的修筑权展开激烈斗争。其结果是**1911**年德国放弃在伊拉克南方的专有筑路权,而英国保证参加非土耳其公司的铁路建设。此前,法国也表态支持巴格达铁路的建设。**1913**年**5**月,英、土达成协议,规定巴格达铁路的终点为巴士拉。**1914**年**6**月,英、德草签一项协议,规定英国不再反对以巴士拉为终点的铁路,确立伊拉克的门户开放地位和英国在灌溉方面的利益,并承认**1913**年英土协定的条款,德国同时承认英国在波斯南部的石油开

发区。虽然这一协议因世界大战的爆发并未正式签署,但列强之间的暂时妥协使伊拉克铁路建设的开始成为可能。1912年7月,巴格达至萨马拉的铁路(80英里)开工,至1914年大战开始后完工。汽车也投入使用,1914年其数量不到12辆,包括公共汽车和私人轿车在内。

在灌溉方面,1908年埃及的英国工程师威廉·威尔科克斯被任命为伊拉克水利顾问,他在伊各地进行了广泛的巡视和研究。1910年,威尔科克斯提出一份研究报告,要求建设大型水利工程,兼有防洪、灌溉和航运之利。同年9月,英国的约翰·杰克逊公司承担了幼发拉底河的欣迪亚水道的施工任务。这项耗资近50万英镑的工程于1913年11月竣工。此外,哈巴尼亚溢洪道第一阶段的工程土方也基本完成。农业中使用的抽水机从1900年的10余台增加到1914年的数十台。

伊拉克工业的变动不大。造船业有某些增长,制冰机、羊毛和甘草打包机开始得到使用。但更具深远意义的是石油勘探的开始。1903年12月,素丹颁令重申皇室为伊拉克石油的惟一所有者。1904年7月,皇室私库管理局把石油勘探权授予巴格达铁路局,后者又将其转给德意志银行。同时,已获波斯石油开采权的英国商人达西也在努力争取伊拉克石油的开采权。青年土耳其革命之后,帝国政府与以古勒宾金为首的英资集团开始谈判,该集团于1911年组建了一个包括多国资本的特许开采有限公司,次年定名为土耳其石油公司。1913年,该公司总资本中,德意志银行和壳牌公司各占25%、50%属达西的英波石油公司,古勒宾金集团则获得5%固定利息。1914年6月,帝国政府同意把摩苏尔和巴格达两省的石油资源租借给土耳其石油公司。由此,以英国为首的

西方资本控制了伊拉克的石油资源。

西方国家的竞争还表现在其他领域。1906 年以后,德国的汉堡美洲轮船公司开辟了通往巴士拉的定期航线,德国公司的商品也随之涌入伊拉克。1905 年以后巴格达也有了德国的常驻领事。相比之下,俄国与伊北方的地方贵族和亚述人的主教保持着一定联系。法国和美国的活动仍主要限于考古、宗教和教育方面。

在阿拉伯半岛,受英国保护的科威特酋长穆巴拉克日益显示出独立性。1913 年的英土协议正式承认了科威特的独立地位。1913 年 5 月,伊本·沙特占领了哈萨州,迫使当地的土耳其官员和驻军北撤,哈萨由此脱离巴士拉省的管辖。

伊拉克与波斯的关系依然麻烦不断。边界波斯一侧石油生产的开始(1908 年)和波斯南部铁路发展计划的制订使得伊拉克南部的战略地位愈显重要,巴士拉的波斯湾良港地位受到挑战。在北方 1906~1907 和 1909 年土军两度侵入据称属于奥斯曼的库尔德地区。在波斯拥有主导地位的英、俄两国决心插手边界问题。1912 年,在伊斯坦布尔重开土、波边界委员会,次年英、俄成为委员会的成员国。根据委员会的裁定,土耳其必须从绝大部分新占领地区撤走,同时获得哈纳金—曼达利地区和锡尔万河以北地区作为补偿。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前,界桩安置工作结束,伊、波边界由此固定下来了。

因此,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时,现代伊拉克的南部和东部边界已经确立了,但它们都有遗留问题。

第一次世界大战与英国占领

1914 年 8 月,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10 月,奥斯曼帝国参战,

素丹随后宣布对协约国展开“圣战”。普通的伊拉克人有许多支持帝国对协约国的斗争，民族主义者却认为这是摆脱奥斯曼统治的绝好时机。同时，奥斯曼的参战使英国的交通线和在波斯的石油资源受到威胁，伦敦决定出兵伊拉克，占领巴士拉和法奥。

11月5日，英国对土耳其宣战。次日，来自印度的英舰炮轰法奥，英军在阿巴丹登。虽然土军顽强抵抗，但这支代号为“D”的英国远征军仍于22日攻占巴士拉。此后，英军北上的速度放慢，12月末占领了古尔纳。同时，土耳其积极准备反攻。1915年4月，土军猛攻舍巴未果。于是，英军开始向巴格达推进。5~6月先后占领阿马拉和纳西里亚。10月，英军先锋部队进抵阿济济亚，但在新增援土军的压力下后撤至库特，固守待援。1916年4月，这支9250人的英军被迫向土军投降，不列颠的威望受到重创。

部分土军乘胜进入波斯西部，击退了俄国军队。英国在后勤供应大为改善的情况下，于1916年12月恢复了军事行动。1917年3月11日，节节进逼的英军攻占巴格达。同时，俄军也击溃土军，在波斯边境与英军会师。此后，英军缓慢地继续北上，于1918年5月占领基尔库克，但因给养困难而放弃。10月，鉴于停战协定即将签字，英军发动新的攻势，再夺基尔库克，几乎全歼土耳其第六军。10月31日，摩德洛斯停战协定生效，而英军距离摩苏尔还有22.5公里，驻守该城的土军在英军的压力下于11月7日撤出。大战结束了。

战争爆发后，土耳其和英国殖民当局均在伊拉克大肆征用民工和物资；因英军占领巴士拉，伊拉克的出口下降，商品匮乏，物价飞涨，人民生活受到影响。土耳其人统治下的纳贾夫、卡尔巴拉和希拉均发生了驱逐政府军的民众暴动。在英军占领区1915年初

即任命了一位军事总督负责巴士拉地区的民政,解散土耳其的行政机构,正式建立了英国殖民机构。同时,组建了来自英属印度、索马里的警察部队,以印度卢比为通货,并就地征税。当局还颁布了英印式的民法、刑法。为巩固统治,英国极力笼络地方酋长,任命其负责地方治安和税收,并提供补助金,通过颁布新的部落争端法以平息部落地区的纠纷。当局还建立了由部落成员组成的骑兵警卫队和宪兵队,以及由亚述人组成的国民军。因此,英国人废弃了奥斯曼当局压制部落的做法,转而扶助酋长势力的发展,依靠后者对部落地区实行间接统治,这预示着未来委任统治的政治模式。但是,在一些地区仍然爆发了反对英国统治的人民起义。1917年3月,英国政府要求伊拉克殖民当局以英国人指导下的阿拉伯政权代替现行的直接统治。由此废弃了英印式法典,而恢复了土耳其式的法庭和法律,但仅此而已。到1920年,在民政机构中任职的英国军官达1022人,而高级官员中的阿拉伯人仅占4%。

在经济方面,殖民当局致力于建立战时体制。1917年,当局设立的“农业发展计划”机构,向农民提供种子、耕牛,帮助疏通河渠,以增加粮食生产,酋长从控制粮食和肉类供应中受益。但更重要的是交通设施的改进。当局在巴士拉修建了较为现代化的大型港口,大规模扩大内河船队,疏通河道,建立汽车运输队,修筑了通往巴格达的临时铁路(后拆除),并配备了一些飞机,设立了医院。这些为英军的迅速调动创造了条件。

英国对伊拉克的殖民政策反映出伦敦独占伊拉克的野心。伊拉克普通百姓对战争态度冷漠,为数不多的民族主义者群龙无首、没有组织,决定伊拉克未来命运的政治活动主要是在伊拉克境外进行的。

战争开始后,英国竭力争取阿拉伯人反对土耳其,为此与汉志谢里夫侯赛因进行接触。侯赛因在与英国驻开罗高级专员麦克马洪的信函中,要求在战后建立一个包括叙利亚、黎巴嫩、巴勒斯坦和伊拉克、阿拉伯半岛(英国殖民地亚丁除外)的统一阿拉伯国家,麦克马洪仅泛泛地对阿拉伯独立予以支持。在多次交锋之后,英国作出一定让步。麦克马洪在**1915**年**10**月致侯赛因的信中,承认后者划定的阿拉伯王国的独立,但要排除部分领土,其中巴格达和巴士拉两省处于阿拉伯王国的主权下,但转归英国管理。侯赛因不得不暂时搁置这一问题。上述通信即所谓的《~~麦克马洪—侯赛因协定~~》。

其实,伦敦根本无意执行它对侯赛因的承诺。就在同一时期,英法两国政府展开了瓜分阿拉伯领土的秘密谈判。**1916**年**4**月,英国外交官赛克斯与法国驻贝鲁特总领事皮科与俄国政府协商,签署了臭名昭著的《赛克斯—皮科协定》。其中关于伊拉克部分规定如下:巴格达和巴士拉两省由英国直接统治,摩苏尔为法国的势力范围。于是,欧洲列强无视阿拉伯人和库尔德人的意愿,擅自划定了奥斯曼的阿拉伯各省的未来版图。

1916年**6**月,侯赛因的儿子阿里和费萨尔在麦地那起义。之后,起义军驱逐了汉志的土耳其军队,于**11**月初宣布侯赛因为“阿拉伯国王”,费萨尔任内务大臣。然而,西方国家只承认侯赛因为汉志国王。此后,费萨尔挥师北上,进入叙利亚,配合英军驱逐叙利亚和黎巴嫩的土军,在叙利亚东部建立了政权。但是,阿拉伯世界的未来仍然前途未卜。

二、委任统治与伊拉克王国的建立

1920年起义与伊拉克王国的建立

战后的伊拉克仍然是一盘散沙，而英国进一步巩固了自己的统治。1919年初以后，巴格达的英国民政专员实际上已统治了整个伊拉克中部和南部，不久甚至控制了摩苏尔省。专员署下设税务、财政、卫生、公共工程和司法五个秘书处。在地方建置方面，设置了16个省，下设县、乡，各省由英国政务官主政。但是，在伊拉克的未来前途方面则有不同看法。1918年4月以前任民政专员的珀西·考克斯主张伊拉克应有一个阿拉伯政权的外表，而此后继任专员的阿诺德·威尔逊则要求在伊建立一个保护国，使其成为印度的延伸。

伊拉克各阶层对英国占领的态度各不相同。许多部落酋长、库尔德领袖、犹太人、基督教徒（如亚述人）人从中受益，予以支持。其中，部落酋长受到英国的保护，犹太人和基督教徒或者成为买办，或者因其宗教受到保护，库尔德人则反对接受阿拉伯人统治。在反对英国统治的力量中，什叶派作为伊拉克社会的支流而对“异教徒”怀有深刻的仇恨；许多前帝国军官、文官和知识分子并未被殖民当局录用，他们从泛阿拉伯主义情绪出发要求与叙利亚建立联合国家；阿拉伯商人、手工业者因为伊拉克与叙利亚、土耳其的分离而丧失外部市场，英国、印度商人的大量流入则使伊的手工业急剧衰落；普通农民对殖民当局的增税政策极为不满。民族主义的火种因此播下了，一些地区发生了零星的骚乱和杀戮英国军人

的事件。在国际上,苏俄公布赛克斯—皮科协定和美国总统威尔逊提出包含民族自决要求的十四点计划,都对英国构成了压力。

1918年11月,英法被迫发表联合宣言,支持叙利亚和伊拉克的自治。然而,伊拉克的独立斗争已经不可阻挡了,在这一斗争中形成了两个主要的民族主义组织。1918年末,以叙利亚费萨尔王子麾下的伊拉克军官为主建立了伊拉克盟约社,其主要领袖有努里·赛义德、贾法尔·阿斯卡里和巴格达的宗教权威纳格沙班迪等。它在巴格达和摩苏尔设有支部。1919年初,在伊拉克国内成立了另一个民族主义组织“独立捍卫者协会”,其领袖有什叶派商人阿布·提曼、逊尼派宗教领袖优素福·苏韦迪、什叶派宗教领袖穆罕默德·萨德尔等。其成员包括知识分子、商人和中等阶层,对幼发拉底河中部的部落影响很大。上述两个组织均要求伊拉克独立(盟约社并希望与叙利亚最终实现统一),建立君主立宪,以麦加谢里夫侯赛因的儿子为国王;它们也反对库尔德人的独立要求。其中,盟约社较为温和,主张接受英国的“经济援助”。

盟约社和独立捍卫者协会试图通过谈判方式争取独立,但未能如愿。在1920年4月召开的圣雷莫会议上,协约国宣布把伊拉克的委任统治权交给英国。5月初,两大民族主义组织和什叶派、逊尼派领袖举行会议,筹划起义。25日,组成了包括盟约社成员、以独立捍卫者协会领袖提曼为首的15人委员会,它于6月2日向威尔逊专员提交备忘录,要求当局尽早召开拟议中的立宪会议,并给予出版和迁徙自由。然而,这些温和的要求也遭到拒绝,当天在巴格达即爆发了大规模示威。

武装起义随即开始,在什叶派部落集中的幼发拉底河中游,武装斗争的势头最猛。6月21日,在卡尔巴拉召开反英群众大会。

当局逮捕了民族主义领袖。**30**日以鲁迈萨的部落为开端,卡尔巴拉、纳贾夫和整个幼发拉底河中游普遍爆发起义。英军被迫撤出两大圣城和基夫勒、欣迪亚等地,增援基夫勒的英军死伤达**240**人,被俘**160**人。**8**月,起义部落攻击了萨马瓦及联结巴格达与波斯及法鲁贾的铁路,英军仓惶放弃了迪瓦尼亚、希特等地。到**9**月,除巴格达、巴士拉等大城市和库尔德斯坦、两河下游的部分地区外,伊拉克各地均爆发起义,**8**万英军处境艰难。

殖民当局一面从海外调兵,一面逮捕民族主义领袖,提曼、苏韦迪逃往部落地区。巴格达的局势比较稳定。同时,一些酋长倒向当局,后者利用其部落军队守住了希拉,并阻止了德莱姆部落起义的发展。由于起义部落均各自为战,缺乏统一指挥,相互间甚至有冲突,加上一些酋长叛变投敌,库尔德人也未参加起义,最终导致起义的失败。**10**月底,英军已控制了几乎全部起义地区。但直到**1921**年初,英军仍在各地清剿起义军,而鲁迈萨等地的起义一直延续到**1923**年。显然**1920**年起义是一次全民性的反英运动,包括了各个阶层,其中起重要作用的是什叶派宗教领袖和什叶派部落。在运动中,逊尼派和什叶派第一次联合了起来。尽管它不是一次成熟的民族主义运动,并以失败结束,但起义促进了民族意识的觉醒,并迫使英国考虑新的殖民统治方式。

1920年**10**月,珀西·考克斯从波斯调任伊拉克民政专员,由英印官员主宰对伊政策的局面从此结束。当局竭力笼络保守的封建阶层,成立以巴格达的纳吉布家族阿卜杜勒·拉赫曼·盖拉尼为首的临时国务会议。国务会议设主席一人,主管内政,各部和各省均设英国顾问。各部部长主要是旧军官、旧议员、部落领袖和宗教领袖,以逊尼派为主。为了保持对伊的长期控制并减少驻军和军

费开支,伦敦决定赋予伊拉克形式上的独立。于是,英国开始考虑伊拉克国王的人选,候选人包括盖拉尼、塔利卜亲王、阿加汗、内志的伊本·沙特等,但均不合适。最终,英国人看上了费萨尔王子。

早在1920年3月,在大马士革召开的代表大会即一致推举费萨尔为叙利亚国王。同时,由伊拉克人组成的美索不达米亚联盟也宣布支持侯赛因次子阿卜杜拉出任伊拉克国王。上述两份宣言也保证与协约国密切合作。然而,法国经英国认可,出兵占领东叙利亚,费萨尔进行了抵抗,终因实力对比悬殊而于同年7月撤出了大马士革。英国之所以瞩目于这位落魄王子,是因为以下原因:第一,费萨尔作为圣裔和民族主义者,对伊拉克上流社会、知识分子、军官和游牧民均具有广泛的吸引力,可以形成一个较为稳定的政权;第二,费萨尔作为英国支持的外来者,他的温和立场可以保证其对英国的忠诚。同时,当局可以通过大批英籍顾问、英国驻军、装备精良的亚述人国民军、忠于英国的部落酋长、地方贵族和英伊条约遏制费萨尔及其麾下的军官。最后,鉴于谢里夫家族在汉志起义中的贡献,有必要安抚未能在叙利亚称王的费萨尔。

1921年春,英国政府改组了殖民部,任命了一批同情费萨尔及其军官的官员。3月12~25日,英国高级官员和驻伊拉克高级官员在开罗开会,决定由费萨尔出任伊拉克国王。同时,决定继续减少英国驻军,扩大国民军编制并将其指挥权由伊内政部转交英军司令部。5月30日,英国宣布对伊的民族主义者实行大赦。6月12日,费萨尔一行离开汉志的吉达港,于23日到达巴士拉。其后,伊拉克国务会议宣布费萨尔为伊拉克国王。在7月底实行的全民投票中,官方宣布有96%的投票人支持新任国王。其中,摩苏尔省在支持费萨尔的同时,要求保证库尔德人和其他少数民族

的权利。基尔库克和苏莱曼尼亚的库尔德人则分别以投反对票和拒绝投票的方式表示反对。不过,这个结果对英国人来说令人满意的。8月23日,在巴格达举行了费萨尔的加冕仪式,现代伊拉克的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王朝——哈希姆王朝诞生了。

20年代到30年代初的社会经济演变和国家机构

由于财政困难和大战的不利影响,以及各种政治力量不重视国家的发展问题,伊拉克在经济发展方面并未取得多大成就。政府将经费大量用于国防,以及偿还奥斯曼公债。在农业方面,修建了一些小型水利工程,对一些堤坝如欣迪亚大坝进行了修缮,也建造了个别较大工程如迪亚拉大堤。但主要的进展是河岸和私人的扬水灌溉,1930年底国内已有2000多台抽水机。但洪灾和旱灾仍时有发生,此外如土质恶化、耕作技术陈旧、缺乏优良品种、农业产量低等问题依然存在,尤其是大地产的问题。

工业发展迟缓。现代工业只有少量弹花、毛纺、肥皂、制砖、制革、卷烟工业和汽车修理厂。1929年,颁布了奖励工业法,规定民族产业6年内免除所得税和原料进口税。但惟一重要的是石油工业的兴起。1926年,英波公司与伊拉克政府就后者在哈纳金以南地区的石油开采问题达成协议,不久就打出了油井,英波公司于同年6月在阿尔旺德动工修建炼油厂。此前,1925年3月政府与土耳其石油公司就巴格达和摩苏尔两省的石油开采达成为期75年的协议,该公司包括英、法、荷、美等国的资本。1927年10月,公司在基尔库克附近的巴巴古尔古尔发现了一座大油田。1929年,公司改名为“伊拉克石油公司”。1931年,它与政府达成协议,规定公司在整个伊拉克东北部均享有开发权,每年向政府交纳40万

英镑费用,并开始筹建通往地中海的输油管。同时,英国石油开发公司获得了伊拉克西北部的石油开发权(1932年)。但是,本阶段石油开发对经济的影响还是有限的。

交通运输也有一定发展。公路里程有增长,到1930年总长度达4500英里,其中铺面公路不到170英里。新的公路通往波斯、外约旦和叙利亚 1930年私人轿车达3500辆,卡车为1000辆,邮政和旅客运输均使用了汽车。伊拉克铁路由英国人拥有 1930年英伊条约规定其所有权移交由英、伊共同拥有的铁路公司。1932年以前完成了几条支线的建设,并借助汽车联运与土耳其铁路连接起来。航空运输开始了。1927年开辟了巴士拉—巴格达—开罗航线,1929年开通了英国—伊拉克—印度航线 1931年完成了巴格达民用机场的修建。在通讯方面,巴士拉无线电台建立了与欧洲的通讯联系。

财政金融有所改进。1927年,财政部采取措施摆脱了奥斯曼国债的负担。30年代初,财政预算区分了开发预算与经常预算,石油收入被用于开发预算。1932年发行了伊拉克第纳尔(等于1英磅),代替了流行15年的印度卢比。城市建设和卫生事业也获得一定发展。

教育的发展较为显著,政府预算的8%用于教育。1914~1915年,小学生共有7055人,中学生1818人。到1930年,官办中学有15所,小学近300所;1934年,小学生人数达63150人,中学生4868人,大学生465人。到1932年,国内有卫生学校、护士学校和师范学校;并建立了一些学院(法学院1921年;教育学院,1923年;医学院1927年)。1930年,建立第一所官办女子中学,同年库尔德人的学校达30所,包括1所中学和1所女子学校。著

名的叙利亚民族主义者萨提·胡斯里多年担任教育总监,对于在学校中传播民族主义思想发挥了重要作用。

伊拉克的社会结构发生了变化。在战后的伊拉克社会中,英国主要依靠传统贵族进行统治,并牵制费萨尔国王和民族主义者。这些贵族精英包括部落酋长、宗教贵族、买办和大地主。早在军事占领时期,英国已与酋长阶层建立了密切联系,依靠后者维持地方治安。在部落酋长中,主要是幼发拉底河中下游的小酋长参加了1920年起义。在委任统治时期,英国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巩固酋长的地位。第一,推迟部落解体的进程。例如阻止部落控制下的村庄独立,禁止各部落的混杂,防止农民从酋长领地上出逃等。第二,延续部落争端法的使用,从而使部落地区独立于国家司法体系之外。同时委任部落联盟首领负责辖下部落成员的司法事务和税收。第三,鼓励酋长进入国会。1924年成立的立宪会议中有34名酋长和阿加(议员总人数为99人)。第四,实行优惠的税收政策。1911年,土地收入占伊财政收入的44.3%,1919年降为30%,1930年仅为11.7%,受惠的主要是酋长。另外,1927年以前所有酋长土地均免交财产税。第五,发放补助金和赠款。接受者主要是酋长。1926年国会取消此类补助的议案因英国的反对而放弃。由于上述措施,部落和酋长的地位得到了巩固。但是,治安和交通电讯设施的改善以及军队的成长最终削弱了酋长的地位。

赛义德(圣裔)是宗教贵族的代表,他们有时身兼乌莱玛、教团首领、酋长、大地主、官僚的地位,是有钱有势的阶层。从教派上看以什叶派居多,但也有逊尼派的赛义德。著名的赛义德家族有巴格达的纳吉布家族(马木路克时代每个城市均有一个纳吉布)、巴

士拉的纳吉布家族、巴沙延家族和萨敦家族。在什叶派中,所有信徒均须交纳 $1/5$ 收入作为赛义德的收入,但也有一些赛义德相当贫困。英国占领之后,巴格达、巴士拉的纳吉布均宣布支持英国统治,但一些收入中等的赛义德参加了反英起义。在委任统治时期,英国设法拉拢宗教贵族,而后者也对出身低微的谢里夫派军官表示蔑视,像巴格达的盖拉尼家族甚至有意染指王位。在英国支持下,赛义德在政府中独占鳌头。1921~1932 年 13 任首相中有 9 人 113 名阁员中有 35 人属赛义德。

旧官僚在奥斯曼帝国时期曾在伊拉克的省政府、市政府和帝国政府中任职,主要是土耳其人(如恰迪尔希家族)和高加索人(如肖卡特家族和苏莱曼家族),以及18~19 世纪事实上独立的统治家族的后代(如巴班家族、贾利利家族和乌马里家族)。这个阶层在内部通婚,具有封闭性。英国的征服打击了该阶层的地位,许多人因此参加了反英起义。但在1920 年以后,旧官僚逐渐与英国人和王室建立友好关系。在1921~1958 年的575 名阁员中,该阶层有110 人,在58 任首相中占6 位。但旧官僚在政治上未起重大作用,6 位首相也多是行政型人才。

谢里夫派是委任统治时期伊拉克一个重要的社会集团。他们中除极少数文官外,均是前帝国军官,多为逊尼派,因跟随费萨尔而得名。这些人分为两派,一派是1918 年10 月在土耳其停战前即追随费萨尔的,参加过汉志起义和叙利亚政府;另一派是停战后投身于费萨尔门下的。显然,前一派更受哈希姆王室的重用,其中包括努里·赛义德、贾法尔·阿斯卡里、贾米勒·米德法伊和阿里·乔达特·阿尤比。谢里夫派一般出身低微,只有个别人来自乌马里、巴班等豪门大户。加上多年服役在外,他们在伊拉克缺乏根基,因

而遭到传统贵族的猜忌,其主要政治靠山是费萨尔,而共同的经历、家族关系和联姻加强了谢里夫派的内部联系。尽管政治观念不尽一致,该集团的多数人受到青年土耳其党的影响,主张建立强力国家,自上而下地进行改革,促进国家的发展,对英国持温和立场。在委任统治时期,谢里夫派的经济地位逐渐改善,政治上成为内阁的主导力量,并赢得英国的信任,从而与传统贵族出现融合趋势。1921~1932年,谢里夫派有4人先后出任首相,占历任首相的30.8%。

商人分为不同集团。一些起源于部落的阿拉伯商人经营马、羊、骆驼和羊毛生意,其他伊拉克商人则与地方手工业联系密切。另外,许多商人系来自叙利亚、汉志和内志的移民,这是伊拉克过境贸易的重要地位和帝国大一统的产物,而犹太人和基督教徒则与海外的同族社团保持密切联系。19世纪以来,商人投资于土地的情况日益增多,从而成为地主阶层的一部分。从整体上看,犹太商人在伊拉克势力最为雄厚,并从事金融业,通过印度犹太人介入与英印的贸易。阿拉伯人尤为穆斯林商人则受到家族传统和帝国时期规章的压制,实力较弱,多数都是家族产业。委任统治开始后,英国进一步加强了对伊拉克外贸、航运、金融、保险、铁路等行业的控制,但农业和商业的发展、大战提供的商业机会和相对较轻的税收负担也为本国工商业的发展创造了条件,阿拉伯商人的地位有所加强。在政治上,犹太人受到英国的保护,他们支持殖民统治,并当选为国会议员,犹太金融家沙逊担任了多届内阁的财政大臣。相反,因委任统治建立而失去叙利亚、土耳其市场或受到舶来品冲击的阿拉伯商人则反对英国统治,一些人成为民族主义组织(如提曼)和马克思主义组织(如拉哈尔)的领导人。

知识分子的人数在委任统治时期不断增加,包括文官、自由职业者、教师、大中学生等。19世纪用于西方化地主的“艾芬迪”一词现主要用于描述各类受过现代教育的人,他们身着西服,出身于传统贵族家庭。1920年以后政府机构的膨胀、教育和外贸的发展、大众媒体的活跃及与西方联系的加强促进了这一集团的壮大。知识分子依赖国家作为主要就业渠道,缺乏集团意识,这就妨碍了其成为独立的政治力量,而为其他阶层所利用。

在其他社会阶层方面,游牧民的人数继续下降,其在全国人口中的比重从1905年的17%下降到1930年的7%,从393万下降到234万。同时,农村人口向城市的移民造成城市贫民的增长,棚户区逐渐扩大,而交通运输业和石油工业的发展促使产业工人的人数增长。

因此20年代伊拉克的社会开始了进一步的变迁。这既是奥斯曼统治时期社会变迁的继续,也反映了英国扶持传统贵族的殖民政策的特点。而到1932年独立以后,这一进程获得了新的动力。总的看,社会变迁的特点是基于宗教、血缘关系的旧贵族逐渐衰落,尽管它们得到殖民当局的保护并出现回光返照式的兴盛。取而代之的是出身于中下阶层、与英国保持友好关系的新的统治阶级,同时新兴的民族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人数不断增加,伊拉克社会的阶级分野日见清晰,民族国家的基础开始形成。

委任统治与民族主义

哈希姆王室在伊拉克的地位是软弱的。除了作为圣裔的威望以外,国王抑赖的主要是英国的扶助,以及谢里夫派和伊拉克部分民族主义势力的支持。而许多传统贵族的態度是敌对的。1923

年,由**800**人签名的一份致土耳其哈里发的请愿书宣称侯赛因父子分裂了伊斯兰世界,要求哈里发把伊拉克从外国统治之下拯救出来。另外,直到**1924**年,巴格达各清真寺中的胡特巴仍以哈里发、而非费萨尔的名义进行。

因此,国王的当务之急是争取民心,摆脱作为英国傀儡的形象,早日赢得国家的独立。同时,他希望推进现代化改革,逐渐将库尔德人和什叶派纳入国家结构之中,建立强大的国防军,创立一个真正的伊拉克民族国家。对外支援其他阿拉伯地区的独立事业,谋求未来阿拉伯世界的统一。但是,这一切必须在英国的同情和支持下渐进、有序地进行,在叙利亚的惨痛经历使费萨尔形成了上述观点。

费萨尔一世即位之时,纳吉布内阁即行辞职,旋即于**9**月组成新一届政府,盖拉尼仍为首相,贾法尔·阿斯卡里和努里·赛义德分别任国防大臣和总参谋长。新内阁的任务是签署英伊条约,这是开罗会议所规定的。英伊条约为期**20**年,尽管草案未提及委任统治,但复述了委任统治的大多数条款。根据草案,在涉及英国利益的所有问题和财政事务上,国王必须听从英国顾问的建议;另外政府各部也都设有英国顾问,从而使英国主宰了政府事务。草案也确保了外国人的权利,宣称所有国家在伊享有同等的经济机会。在条约生效后签署的附属协定中,规定伊拉克将支付专员署及其他占领费用的一半,并将其收入的**1/4**以上用于国防,不经英国同意不得调动伊拉克军队和举借外债。同时,英国负责向伊提供军事援助,并帮助其尽早加入国际联盟。**1922**年初,国务会议开始讨论条约草案。在民间,民族主义者和什叶派激烈地反对条约。**3**月,内阁改组,民族主义领袖提曼进入内阁。**4**月,在卡尔巴拉召

开了有什叶派宗教领袖和社会名流参加的大会,反英情绪进一步高涨,以至立宪会议的选举于6月被迫中止。6月底,提曼退出内阁,政府随即批准了条约。

与此相联系,拟订相当于宪法的伊拉克组织法的工作也在进行中。英国致力于扩大作为其工具的国王的权力,民族主义者则谋求加强国会的权力。最终草案赋予国王以广泛的权力,包括批准立法、举行大选、宣布国会休会,尤其是不经国会同意即发布履行英伊条约义务的法令等;内阁也必须向国王负责,但国会也有权解散内阁。国会为两院制,参议员由国王任命,任期8年;众议员由民众直接选举产生,任期4年。议会中有一定比例的基督教徒和犹太人。

1922年5月,选举法颁布。它把全国划为三大选区,规定实行间接选举,这使得政府很容易操纵选举。此时出现了官方认可的三个政党,其中两个为激进的什叶派政党,即民族党和觉醒党,另一个是以纳吉布之子为首的温和的自由党。民族党和觉醒党展开了反对条约的积极斗争,而费萨尔也迟迟不批准条约。8月14日,内阁总辞职。此后,英国利用国王生病的机会,迅速取缔了两个什叶派政党,逮捕了著名的反对派领袖。9月病愈出院的国王接受了现实。1922年10月10日,重新出任首相的盖拉尼与考克斯签署了条约。

在反对条约的斗争中,什叶派与逊尼派政治家的关系出现裂痕。提曼的辞职预示着激进的什叶派与温和的逊尼派分裂的开始。1923年6月,什叶派宗教领袖发布了一系列法特瓦,号召抵制选举。其后,一些穆智塔希德(什叶派宗教领袖)前往波斯避难,企图以此向政府施压,但毫无效果。在作出停止一切政治活动的保

证后,什叶派领袖于**1924**年**4**月返回了伊拉克,他们与国王和逊尼派政治家的矛盾从此不可弥合了。

摩苏尔问题成为伊拉克面临的一个重要问题。**1920**年协约国与奥斯曼签订的色佛尔条约规定成立自治的库尔德国家,但土耳其共和国的成立使其成为一纸空文。此后,库尔德人谋求政治独立,伊拉克和土耳其则同时宣称库尔德斯坦是本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安卡拉坚称摩苏尔是在停战后被占领的,而且不是阿拉伯地区,为此在边界陈列重兵。英国出于敌视凯末尔的需要,以及对摩苏尔丰富的石油蕴藏的估计,计划暂时维持摩苏尔的自治地位。早在**1918**年,英国即支持库尔德酋长马茂德·巴尔津吉出任苏莱曼尼亚总督。**1922**年,英国再次支持这位酋长自治,因后者寻求独立而作罢。**1923**年夏,伊拉克政府宣布在库尔德地区进行立宪会议选举,同时许诺任命库尔德人为官员及使用库尔德语,摩苏尔由此结束了它的地位未定状况。

但是,巴格达为此付出了代价。法国因为放弃了对摩苏尔的主权要求,而在土耳其石油公司中获得**25%**的股份作为补偿,但**1925**年与该公司签署的协议却拒绝了伊拉克享有公司**20%**股份的要求,尽管这是圣雷莫会议所认可的。**1924**年**9**月,英国把摩苏尔问题提高国联仲裁。**1925**年**1-3**月,国联派调查团到摩苏尔进行实地考察,调查报告建议摩苏尔归属伊拉克,但要求承认库尔德语为官方语言,并在行政、司法和教育部门雇佣库尔德人,而英伊条约的有效期限须延至**25**年。**12**月,国联行政院决议认可了调查团的建议。

随着**1924**年**3**月立宪会议的召开,民族主义运动再掀高潮。当选议员多数是酋长和库尔德领袖,这显然是英国操纵的结果。

会议的任务是讨论批准英伊条约、组织法和选举法,而反对派议员强烈要求减轻伊拉克的财政负担,建立基于征兵制的伊拉克军队和消除政府的双重权力。英国专员拒不让步,并提出了最后通牒。在投票时,100名议员中仅有69人参加,其中24人投反对票,8人弃权。高级委员凭借政治高压才通过了条约。

此后,党派活动趋于活跃。1924年8月,成立了以纳吉·苏韦迪为首的人民党。1925年出现了温和的进步党和以亚辛为首的民众党,提曼的民族党于次年重建。之后觉醒党也恢复了活动。

在这一时期,征兵制问题成为举国关注的焦点。英国在英伊条约中同意建立伊拉克军队,但主张其规模为1000人,伊政府希望军队达到1.5~2万人。费萨尔于1927年向专员多布斯提出实行征兵制,政府也制订了征兵法草案,但遭到英国反对。同时,什叶派、部落和库尔德人也反对这一草案,一位什叶派大臣宣布辞职。因此,征兵法草案不得不暂时搁置。此后,英、伊双方围绕着新的英伊条约草案进行了谈判,并于年底达成协议。

1928年1月,亲英人士、进步党党魁阿卜杜·穆赫辛·萨敦出任首相,通过条约成为新内阁的当务之急。在政府的操纵下,选出了新一届议会,议会就条约、征兵制、军队指挥权等问题展开了激烈辩论。1929年1月,萨敦被迫辞职。6月,英国工党入主白厅,它宣布支持谈判一项新条约。8月,萨敦再度组阁,但英伊谈判仍陷于僵局。萨敦被夹在顽固的英国人与激进的民族主义者之间,心情沮丧的他于11月13日自杀。费萨尔主张由努里·赛义德任首相,英国最终同意了。

1930年3月,强人努里出任首相。为保证条约的通过,他重建了盟约社(1932年解散),并大批起用心腹担任官员,迫使国会

休会,反对派沉默了。此后谈判恢复,英、伊于**6月30日**签署了同盟条约。条约有效期为**25年**,其中规定:**1)**英伊建立亲密的联盟,战时互助;**2)**英国专员升格为大使,并享有优先于其他国家外交官的地位,英伊应就涉及两国共同利益的外交政策进行协商;**3)**伊拉克留用英籍行政人员,但人数应削减;**4)**条约签订后**5年**,英国将占用巴士拉附近的舒艾巴和巴格达西面的哈巴尼亚两个空军基地,此前,仍继续使用希奈迪和摩苏尔的营房和机场;**5)**战时英军将享有伊拉克提供的一切便利,并可自由使用伊拉克领土、领海和领空;**6)**英军继续向伊提供顾问、教官和装备。附属的司法协定规定废除外国人的治外法权。**11月**,新一届议会以**69票对12票**通过了条约。

显然,条约保留了英国的大量特权,它因此遭到了民族主义者的激烈抨击。而基督教徒和库尔德人也以英国的存在减少为由于以反对,库尔德人甚至发动了起义。**1932年10月**,根据英国建议,国联接纳伊拉克为成员国,伊拉克成为形式上的独立国家。

这一时期伊拉克的社会政治矛盾日益尖锐。条约的签订表明谢里夫派已正式崛起为统治集团的主要成分。但部分谢里夫派军官却对王室敬而远之。**1930年10月**,谢里夫派政治家亚辛·哈希米及拉希德·阿里·盖拉尼、提曼等人组建民族同胞党。此前,提曼于**1929年**建立工匠协会,这是伊拉克最早的工人组织。**1931年**,工匠协会和同胞党发动总罢工,有手工业者、产业工人和商人参加,涉及巴格达、幼发拉底河中游和巴士拉。在军队内部,**1929年**以后形成了以谢里夫派军官萨巴赫为首的四个校级军官联盟——“金方阵”,它持强烈的反英立场。因此**30年代初**的伊拉克孕育着尖锐复杂的政治斗争。

20至30年代初伊拉克民族国家的发展已具雏形。尽管征兵制未能实施,但伊拉克军队从1922年的3500人增加至1932年的11500人。1927年成立军事学院,提供英式教育。虽然英国和当局极力反对,但民族主义思想仍然在军官中广为传播。伊拉克已经拥有一支受过较好训练、装备相对精良的军队。1932年,受过训练的警察也达到8000人。王室也注意把什叶派和库尔德人适当吸收进政府部门和军队,库尔德人尤其在军官团中占有一定比例。在1928年选出的下议院中,什叶派占26席,库尔德人16席。

在外交方面,伊拉克也取得一定成就。1922年,与内志签订协议,划分了两国边界。1926年7月,土耳其批准了英土伊三国条约,确认了现有的土伊边界。伊拉克同意,在25年内把自己在摩苏尔油田获得的矿区使用费中的10%分给土耳其,摩苏尔问题最终解决。1929年,波斯正式承认伊拉克,两国互派公使。1932年,伊拉克与外约旦划定了两国边界。1933年,国联划界委员会完成了伊拉克与叙利亚边界的划分工作。此外,1928年伊拉克驻英代表升格为公使。伊拉克也接受了土耳其、法国、德国的公使,并向埃及和黎巴嫩派遣了总领事。1931年,美国正式承认伊拉克。

第七章 伊拉克王国的兴衰

一、1932~1945 年的伊拉克

社会经济状况与民族主义的流派

1932~1945 年,伊拉克经济的发展速度有所加快,以农为主的经济结构出现了某些变化。

农业的商品化有一定发展。棉花产量从 1928 年的 5000 包下降到 1934 年的 3000 包,此后上升到 1940 年的 2.5 万包。另外,椰枣和烟草的加工、包装和出口方面也有一些改进。1936 年,阿布古赖卜水渠第一期工程完工,底格里斯河大坝到 1937 年也接近竣工。但对农田灌溉意义更大的还是使用抽水机的提水灌溉,其面积从 1921 年的 200 平方公里扩大到 1944 年的 10117 平方公里,约占水浇地的 60%。

地主阶级处于进一步形成中。1932 年 5 月颁布了调整土地所有权的法令,其中规定了三类国有土地即塔普、拉兹马和米利西尔弗(国有出租地)。其中,凡能证实已承租并耕种一块土地满 15 年的农户,即可享有拉兹马权。由于部落土地的耕种频繁变动,只有以部落名义占有土地的首长可以成为拉兹马主人。地

主、商人还通过提供抽水机来垄断水源，从而蚕食农民土地，或通过高利贷使农民陷入债务奴役的境地。1933年颁布的法令禁止负债农民离开土地，而大多数农民都负债累累，因此他们的地位等同农奴。除了酋长，王室、谢里夫派官员、商人也大量夺取土地，形成了一个大地主阶级，这为它们建立政治联盟奠定了基础。相反，农民则日益贫困，其中多数人是无地佃农，只能得到收入的40%。并且农民在取得上述份额前还要扣除向酋长交纳的各种费用，如守田人费、卡瓦吉费(卡瓦吉为负责部落议事厅的人)、部落议事厅费、姆曼费(姆曼为什叶派村庄的宗教人士)、庄稼计量费、管水人费。他们甚至还要向酋长交纳牲畜税、结婚税和出生税，为酋长耕种其份地、修理水渠等。1930年，农民平均年收入仅为80卢比(6英镑)。

国家的其他政策也反映出对大地主的照顾。土地税在国家收入中的比重从1921~1932年的11.7%~27.6%下降到1931~1940年的7%~10.5%。1931和1933年的法令规定，市场上出售的农产品须交纳12.5%的消费税，从而减轻了地主的税额。关税也集中于普通民众消费的茶、糖和纺织品上。在议会中，酋长和阿加的比例从1928年的14.8%上升到1937年的18.9%，反英起义失败之后的1943年猛增至31.9%，证明了英国第二次占领期间其政治地位的再次崛起。

大地产制对经济造成了不利影响。一些地主进行掠夺性的生产，造成土地肥力迅速下降。而酋长一般不关心生产，除水泵外对技术革新和新作物毫无兴趣，大量使用水泵和用水不当造成了土壤盐碱化，农民没有土地也削弱了其改良土壤的意愿。1944年，阿马拉地区181个地主的土地有近80%抛荒。无庸赘言，日益尖

锐的土地问题造成了社会动荡,加剧了农民向城市的移民和失业率的攀升。

工业发展缓慢,只有石油工业例外。从**1930~1933**年到**1936~1937**年,国内注册公司从**22**家增长为**533**家,商人从**2112**人上升到**4110**人,但股份公司极少。**1935**年以后,伊拉克年生产石油**400**万吨,跃居世界第八。也在**1935**年,通往海法和特里波利的两条输油管完工并交付使用。**1935**年以前,伊拉克石油公司和英国石油公司每年向伊政府交纳**50**多万英镑的石油租金,此后则翻了一番。**1936**年,英国把铁路移交伊政府,后者为此付出了近**50**万英镑。另外,巴士拉港口也移交伊政府管理。**30**年代初,全国有产业工人**1.1**万,其中铁路工人为**5700**人,石油工人**3000**以上,巴士拉港口工人约有**1000**人。

外贸出口产品有椰枣、棉花、羊毛、谷物、石油、黄金等。贸易伙伴有英国、印度、美国、德国、日本、苏联等,其中英国居垄断地位,而与伊朗的贸易处于衰落中。本国商人和工业家仍以犹太人和基督教徒为主,但在**1932**年以后,犹太商人已退出政坛,而穆斯林商人的势力有所增长。

1935~1947年,伊拉克人口从**361**万增长到**482**万,年增长率为**2.4%**,扭转了**1905~1935**年间增长率下降的趋势。同时,根据**1947**年的人口普查,全国劳动力中第一产业占**57%**,第二产业**7.3%**,第三产业**35%**(第一、第三产业大大低估了妇女的比重)。显然,经济结构已经有所变化。

伊拉克的社会经济变化和国际形势的演变,影响到民族主义运动的发展。两次大战之间伊拉克的民族主义力量大体可以划分为以下五个阵营。

温和的泛阿拉伯派,以费萨尔、加齐国王和谢里夫派为主,为逊尼派阿拉伯人。该派主张渐进地争取国家独立和实现现代化,同时支持巴勒斯坦民族运动,谋求阿拉伯世界未来的统一。它长期执政,在加齐逝世后日趋保守,并与酋长、大地主、宗教贵族等传统贵族融合,最终成为 1958 年革命的对象。

激进的泛阿拉伯派,主要代表有以“金方阵”为首的激进军官和拉希德·阿里等人,亦为逊尼派阿拉伯人,主要包括军官、自由职业者、学生、中小商人、手工业者等。该派强烈反对英、法在西亚的殖民统治,主张通过军人干政实现国家完全独立和阿拉伯世界的统一,对外企图联络德、意以对付英、法。在伊的巴勒斯坦穆夫提阿明·侯赛尼和叙利亚、巴勒斯坦籍教师也属于这个集团。

伊拉克派,主要代表为高级将领贝克尔·西德基,包括大多数库尔德人。该派主张维护伊拉克的独立,反对建立统一的阿拉伯国家,并通过军人干政建立强人政权,促进国家发展。伊拉克派和激进的泛阿拉伯派受到了德、意政治思想(包括纳粹主义)和土耳其、伊朗军人干政实践的影响。

社会改革派以提曼为代表,包括中小商人、农民、手工业者和部分知识分子。该派对阿拉伯统一兴趣不大,而专注于国家彻底独立,以及进行激烈的社会经济改革,改变两极分化的状况,促进国家的全面发展。因此,该派与伊拉克派存在某些共同点。民族党、国民报派(办有《国民报》)、伊拉克共产党、工会均属此派,复兴社会党则兼具激进泛阿拉伯派和社会改革派的特点。

什叶派,以什叶派宗教领袖、部分什叶派酋长和其他人士为代表。该派反对英国统治,同时也敌视政府的世俗化措施。1923 年以后,该派影响因宗教领袖退出政坛而受到削弱,一些中小酋长沦

为其他政治势力的利用对象。**30**年代以后,部落社会的逐渐解体及其经济、政治和军事地位的下降进一步削弱了什叶派酋长的影响。

当然,上述划分只是粗略的,并且存在交叉的情况。另外,一些政治家虽被列入某个派别,其实也只是打着民族主义的旗号,而实质是追求政治权力。

从社会阶层上看,支持激进的泛阿拉伯派的主要是青年知识分子和军官。在学校中**20**年代任教育总监的胡斯里和大批叙利亚、巴勒斯坦教师推动了民族主义思想的传播,穆桑纳俱乐部在学校中颇有影响。另外,中学和高等学校建立了军事性的“福图瓦”组织,其宗旨受到纳粹思想的影响。**1926**年,学生抗议英国犹太复国主义者来访,这是学校政治化的开始,此后学生便成为街头示威的主力。但是,青年知识分子不可能发挥独立的政治作用。

“金方阵”是四位毕业于奥斯曼时期军事学院的校级军官,即萨拉赫·丁·萨巴赫、马茂德·萨勒曼、法赫米·赛义德和卡米勒·谢比卜。除萨巴赫是商人家庭出身外,其余三人均出身下层。他们曾参加费萨尔在叙利亚的活动,也属谢里夫派。独立后的伊拉克军事学院则培养出年轻一代的民族主义军官。**30**年代初任教于军事学院的陶菲克·侯赛因主讲的土耳其现代史课程使他们着迷,他身边聚集了约**70**名志同道合的军官。此后,萨巴赫也建立了更倾向泛阿拉伯主义的军官小圈子,它成为**1941**年起义的骨干力量。

30年代的动荡与西德基政变

30年代初努里担任首相期间,已显示出其狡诈、专横的一面,

引起了其他势力的反对和国王的警惕。1932年独立以后，费萨尔解散了努里内阁，企图建立一个民族团结政府，进行稳定、有序的改革，中立的政治家纳吉·肖卡特受命组阁，新内阁于1933年2月组织了新一届议会选举。3月，国王任命了包括反对派在内的新内阁，拉希德·阿里任首相，亚辛、希克梅特·苏莱曼和努里均进入内阁。

在国王的坚持下，同胞党放弃了修改条约的要求，尽管它发表了一个无所不包的改革声明。该党因此遭到提曼（他于1931年率民族党退出同胞党）等民族主义者的攻击。然而，政府很快找到了一个机会来改善自己的地位，这就是亚述人危机。

30年代初，伊拉克国内居住有3万多信仰基督教的亚述人，其国民军曾参与镇压1920年起义，因而遭到穆斯林的憎恨。伊政府制订了一个让亚述人分散定居的计划，而为其首领马尔沙蒙拒绝，后者随即遭到政府的软禁。1933年7月，惊惶的亚述人在未得到法国殖民当局许可的情况下，有近千名男子渡过底格里斯河准备进入叙利亚。8月初，获悉实情的亚述人试图返回其家乡，遂与河对岸等候已久的伊拉克军队发生冲突，双方各死伤数十人。上述冲突在伊拉克激发了狂热的反英情绪和对基督教徒的敌视，各地的亚述人遭到袭击，财产被抢劫。8月11日，一个连的伊拉克军队在西迈勒村屠杀了300余名手无寸铁的亚述人。

亚述人事件极大地提高了军队的声誉，军队成为国家团结的象征，指挥镇压的西德基俨然成为民族英雄。支持军队的亚齐王子受到民众欢迎，而态度谨慎的费萨尔国王备受冷遇。实际上，这一事件暴露出伊拉克统治阶层地位的脆弱和无法有效地解决少数民族问题。正在欧洲访问的费萨尔身心疲惫，备受打击，于1933

年 9 月 8 日突然病逝于瑞士伯尔尼。

费萨尔的死使伊拉克失去了一位能够平衡各派政治力量的经验丰富的政治家,它意味着国王把反对派融入政府努力的失败,标志着王室地位下降的开始,加上英国势力的逐渐淡出,伊拉克的政局更加动荡不安。**21** 岁的加齐继任国王。加齐曾在英国的哈罗公学和巴格达军事学院就读,性格内向,但具有强烈的民族主义情绪并支持军队,因而受到激进军官和知识分子的拥戴。

加齐继位后,同胞党内阁宣布现行政策不变,包括维持**1930** 年条约在内,这激起民族党的强烈反对。内阁因此要求解散国会,遭到国王的拒绝,拉希德·阿里被迫于 9 月底辞职。此后,反对派联盟事实上已经解体,激进的民族主义者与政府更加对立,伊拉克面临着新的政治危机。

此后,另一位前谢里夫派军官贾米勒·米德法依受命组阁,这是一届基于个人而非政党的内阁。然而,经济大臣鲁斯塔姆·海达尔因其叙利亚人的背景和与南方什叶派的联系而受到攻击,内阁中的什叶派大臣则反对逊尼派大臣为征兵增拨经费,于是内阁仅存在 5 个月即倒台了。第二届米德法依政府同样缺乏政党的支持,最终于**1934** 年 8 月解体。新内阁的首脑是阿里·乔达特,也曾是谢里夫派军官。他要求解散国会,得到加齐的认可,这进一步激怒了同胞党。后者决定采取非法手段夺取政权,此即部落起义。

同胞党首领与一些什叶派酋长关系密切。在民族国家的发展中,这些酋长原有的特权地位受到削弱**1934** 年 9 月议会大选中其部分席位又被一些巴格达市民所取代。加上什叶派受歧视的地位,他们对政府是不满的。而丧失土地、饱受债务和重税压迫的农

民也把政府视为罪魁祸首。

早在**1931~1932**年,北方就爆发了大规模的库尔德人起义。**1935**年**1**月,经过希克梅特的努力,什叶派宗教领袖和酋长向国王提交了一份请愿书,要求增加什叶派在议会、内阁和政府部门中的比例,保障选举和出版自由,减免捐税,解散内阁和国会等。在遭到拒绝之后,起义随即开始,很快波及幼发拉底河中游的广大地区。与希克梅特过从甚密的西德基将军有意拖延镇压行动,乔达特被迫于**2月23**日辞职。最终,国王答应了同胞党的组阁条件,亚辛于**3月17**日组成新内阁,其中拉希德·阿里为内政大臣,努里为外交大臣,阿斯卡里为国防大臣,希克梅特则未入阁。

南方部落停止了起义,尽管他们的要求并未得到满足,土地问题、征兵法(**1934**年通过)和对什叶派宗教仪式的禁令使其他部落举起起义大旗。**1935**年**5**月,起义开始于孟塔菲克省的鲁迈萨,并迅速扩大到其他地区。政府的飞机对起义部落狂轰滥炸,起义于**1936**年下半年被西德基残酷地镇压下去了。**1935**年**7**月,库尔德人也举行了起义,并一直延续至**1936**年春。**1935~1936**年部落起义的失败说明部落已失去了其在军事上的优势,它的政治作用也因此大为下降。同时,军界领袖也意识到了军队已成为政治家争夺权力的工具,从而坚定了以军队干政的决心。

1935年**8**月,选举了新一届议会。依靠议会的支持,亚辛政府实行了铁腕统治。它取缔了包括同胞党在内的一切政党和反对派报刊,严厉镇压左翼的国民报派,扩大军队和官僚机构,把大量经费用于军队和安全机构(**1935~1936**年度共占预算开支的**45.4%**),在学校实行军训。支持官方的媒体宣称,国家需要的首先是团结,“社会变革”是以后的事。在对外政策上,为了巩固自身

的合法性,政府大力鼓吹泛阿拉伯主义,积极支持1936年巴勒斯坦起义(包括民间的武器援助),伊拉克被描述为阿拉伯世界的普鲁士,亚辛则自诩为阿拉伯的俾斯麦。1935年,成立了以亚辛胞弟、总参谋长塔哈·哈希米为首的穆桑纳俱乐部,大力鼓吹泛阿拉伯主义思想。

反对亚辛的力量开始发展,其中一个重要成分是国民报派,它成立于1931年,其思想是费边主义、马克思主义、俄国民粹主义和达尔文思想的混合,早期领袖是曾分别留学美、英的阿卜杜·法塔赫·易卜拉欣和穆罕默德·哈迪德,成员中有许多工商业者。1932年创办《国民报》1934年以后提曼成为其领袖,希克梅特和前民族党领袖卡米勒·恰迪尔希也加入该派,从而使国民报派趋向实际。1935年3月,它公布了一个主张进行广泛改革的纲领。国民报派的形成预示着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成为伊拉克的重要政治力量。

另一支反对力量是军队。到1936年,军队已拥有了政治经验,开始填补软弱的王室所留下的政治真空。希克梅特联合国民报派和反对亚辛的军人西德基,后者不满于总参谋长塔哈的领导。希克梅特出身于土耳其裔贵族,这些贵族是奥斯曼时代的显贵,而在委任统治时代其地位江河日下。他的兄长马赫穆德·肖卡特曾是土耳其国父凯末尔的上司,凯末尔的现代化改革对希克梅特产生了影响,他也因未能出任亚辛内阁的内政大臣而心怀不平。

1936年10月,总参谋长塔哈赴土耳其度假。代行其职的第二师师长西德基联合第一师师长阿卜杜·拉蒂夫·努里等高级军官,起草了呈送国王的文件,要求罢免亚辛首相,任命希克梅特为首相。10月29日,号称“国家改革军”的两个师向巴格达挺进,5

架飞机在首都上空飞撒传单。

在英国大使的建议下,加齐召集了各部大臣会议。亚辛主张抵抗,而国王和英国大使均予拒绝。亚辛最终屈服。此间,陆军大臣阿斯卡里身携国王的信件去见西德基,但为后者的部下枪杀。29日当天,政变军队开入首都,政变宣告成功。亚辛和拉希德、阿里被驱逐到叙利亚,努里则逃往埃及。在希克梅特组织的新内阁中,拉蒂夫任国防大臣,国民报派有三人入阁(提曼、恰迪尔希和易卜拉欣),负责社会经济事务,西德基则担任了总参谋长。

1936年政变是阿拉伯现代历史上的第一次军事政变,它为以后伊拉克的军人干政开创了先例。同时,它也意味着伊拉克宪政制度的完全失败。政变把1922年以来主宰政府的老一代政治家彻底地清除出政治舞台,只有政变的主谋希克梅特例外。亚辛和阿斯卡里作为温和民族主义领袖的消失和军队的崛起,意味着伊拉克国内的政治斗争因此更趋尖锐。

希克梅特政府的倒台

希克梅特政府包括了过去从未进入内阁的新人,同时却没有一个泛阿拉伯主义者,这是前所未有的。因此,新政府开始偏离亚辛的泛阿拉伯主义倾向。1937年,土耳其与伊拉克恢复了1926年缔结的睦邻条约。同年7月4日,伊拉克与伊朗签订了有关阿拉伯河段边界划分的协议,规定整个阿拉伯河仍为伊拉克所有(即奥斯曼与波斯条约的规定),但阿巴丹地区8公里长的河道以主航道为界。4天后,两伊与土耳其、阿富汗四国在德黑兰签署了萨阿达巴德条约,该条约旨在应对国际形势日益紧张的状况,建立一个中东地区性安全框架。

在内政方面,提曼于11月5日发表演说,主张停止对自由的压制,谴责裙带主义,呼吁改革教育制度,分配国家土地。在巴格达,群众高举红旗进行了大规模游行。1936年底,改革派成立了人民改革联盟,其执行委员会包括四位改革派大臣、阿卜德·卡迪尔·伊斯梅尔和工会领袖萨利赫·卡扎兹。同时,政府释放了历次起义的参加者,允许亚辛查封的报刊复刊和工会活动。工人运动由此出现高潮,出现了石油、铁路、纺织、码头等行业的罢工。

新政府的政策遭到一些政治势力的反对,包括酋长、地主和泛阿拉伯派,他们指责政府背弃阿拉伯事业,攻击改革是共产主义。在政府内部,以西德基为首的军方一力扩张军备,巩固军人的地位,对改革了无兴趣。军方向英国提出购买武器的要求,在后者拒绝后转向意大利和德国。在1936年12月选出的新国会中,有大批支持西德基的议员,改革派议员仅为12人。

1937年5月,政府未与改革派协商,即决定镇压支持同胞党的迪万尼亚部落起义,三位改革派大臣与什叶派大臣萨利赫·贾卜布愤而辞职,改革派与军方的联盟终于破裂。此后,希克梅特宣布取缔人民改革同盟,取消伊斯梅尔及其兄弟的国籍,并解散国会。为了拉拢泛阿拉伯派,政府于同年7月激烈抨击英国的巴勒斯坦分治计划,向伦敦提出抗议。但泛阿拉伯派不为所动,他们憎恨西德基扩大库尔德人在军官团中影响的措施,对亚辛1937年1月在贝鲁特的去世及政府暗杀前亚辛内阁的的秘书等心怀遗憾和不满。但是,几次暗杀西德基的行动均未得手,这位库尔德将军更趋独裁,他制订了一份计划予以暗杀的政治家名单。

1937年8月11日,西德基与空军司令乘飞机抵达摩苏尔,两人在机场上被一名士兵开枪击毙。摩苏尔驻军司令阿明·乌马里

拒不把参与谋杀的军官送交巴格达,巴格达郊区驻军也拒绝效忠。**17**日,希克梅特宣布辞职,其政府仅存在了不到**10**个月。本届政府是两次大战间惟一试图改革伊拉克社会的政府,但因为保守势力强大、改革派的弱小和缺乏组织,加上改革派对泛阿拉伯主义的冷漠,上述努力宣告失败。这就为**1958**年革命埋下了伏笔。

1941年 起义

加齐任命温和的米德法伊为首相,他宣布了“既往不究”和“军队脱离政治”的方针。西德基在军队中的同伙遭到清洗,中立的侯赛因·法齐出任新的总参谋长。然而,军队分裂为由法齐、乌马里和“金方阵”等**7**人组成的“七人团”和反对他们的军官两派。七人团对军队中的任免情况和米德法伊的消极态度不满,遂于**1938**年底向首相提出最后通牒,国王任命努里为新的首相。努里解除了米德法伊派军官的职务,选举了新一届国会,其中充斥了他的支持者。**1939**年**3**月,政府发现了一个反对国王的“阴谋”,主谋希克梅特等**5**人被判处死刑,因英国大使的劝说才免于死。

不久,另一件悲剧发生了。**1939**年**4**月**4**日,加齐国王在巴格达郊区驾车时撞到电线杆,不幸去世,加齐**4**岁的儿子继位,为费萨尔二世。年幼的国王需要一位摄政,候选人有两位:加齐之弟、驻德大使裁德,加齐的堂兄弟兼姻兄弟阿卜德·伊拉。政府未看中裁德,据说是因为他的自由主义倾向,独立性过强。**26**岁的伊拉属于亲英派,与努里、塔哈等关系很好,他性格内向,缺乏政治经验。**4**月**6**日,伊拉被任命为摄政。加齐生前支持激进的民族主义,曾在宫廷中设立私人电台,在广播中攻击英法在巴勒斯坦、海湾和叙利亚的殖民统治,主张伊拉克兼并科威特。英国对此十

分不满。因此,加齐之死和伊拉担任摄政意味着王室作用的下降,国家权力完全落入以努里为首的谢里夫派权势集团之手。国王之死激起了反英情绪,有人宣称国王之死是英国人的阴谋,英国驻摩苏尔领事因而被愤怒的群众打死。

摩苏尔事件是30年代伊拉克民族独立运动日趋高涨的反映,1936~1939年的巴勒斯坦起义也给予这一运动以有力的推动。伊拉克民众广泛举行示威游行和募捐,组织志愿人员和运送武器。1939年10月,由于起义的失败,能言善辩的巴勒斯坦领袖、耶路撒冷穆夫提侯赛尼来到伊拉克,他获得了伊拉克民众的支持和德、意政府的大量捐赠,被萨巴赫奉为继费萨尔和加齐之后泛阿拉伯运动的领袖。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使伊拉克的两极分化加重,政治上也面临着困难的抉择。战前,德意在伊积极活动,自称是伊拉克的天然盟龙,抨击英国的殖民政策。1939年德国与伊国防部签署了一项军售协议。大战开始后,努里一派要求对德宣战,但多数政治家主张小心谨慎,拉希德·阿里等人提出伊拉克履行英伊条约的前提是英法在巴勒斯坦和叙利亚问题上让步。9月1日,努里发表讲话,宣称伊将在本国交通运输方面与英国合作。但在9月5日,伊即与德国断交,把所有德国侨民拘捕并押送印度。

1940年2月,面临重重压力的努里宣布辞职。“金方阵”要求他留任,法齐等人则表示反对,双方各自调动了部队。最终法齐屈服了,努里复出,法齐和乌马里被解职,“金方阵”完全控制了军队。3月底,努里再度辞职,擅长外交的他在拉希德·阿里的新内阁中任外交大臣,以便全力应付战时外交。

拉希德·阿里出身律师,富于煽动性。他担任首相后,英国再

三催促巴格达与意大利断交,但多数阁员和军方均表示反对。6月中旬,努里与纳吉·肖卡特访问了土耳其,后者暗中拜会了德国驻土大使巴本。10月,德意联合发表宣言,“同情”阿拉伯独立运动。在此前的8月,英国却明确拒绝了努里的一项建议,即英国以立即执行1939年的巴勒斯坦问题白皮书和大量提供武器换取伊对意宣战。

英国决心清除民族主义情绪强烈的拉希德·阿里,而后者在军方的支持下毫不退让。努里等大臣先后辞职,议会也猛烈抨击首相,后者要求解散国会,而伊拉拒不签署这一文件。1941年1月31日,拉希德·阿里终于辞职,塔哈继任首相职务。新首相企图终止军人干政,于3月26日下令解除“金方阵”之一卡米勒·谢比卜的职务。4月1日,“金方阵”发动政变,迫使塔哈辞职。同时,伊拉、努里、米德法依、乔达特等人逃往国外。一场政治大变动开始了。

4月10日,议会宣布废黜伊拉摄政,另立国王的远亲谢里夫·沙拉夫为摄政。新摄政任命拉希德·阿里组阁。新政府得到意、日、苏、沙特四国的承认,并与德国复交。英国决心镇压。4月18日,一旅英军在巴士拉登陆,而2天后英国才正式向巴格达提出登陆要求。伊政府同意了这一要求。28日,英国提出次日将有3500英军在巴士拉登陆,而巴格达则要求第一批英军先行离境。翌日,伊军开始向英军基地哈巴尼亚调动,伊拉克并就英国违反英伊条约擅自增兵提出抗议。5月2日,英国飞机轰炸包围哈巴尼亚的伊军,战争爆发。

哈巴尼亚的英国部队有2500人,包围的伊军有1万人,但英军利用空中优势摧毁了伊拉克空军,迫使伊军后撤。之后,伦敦从

外约旦和巴勒斯坦抽调援兵,并阻止了维希法国从叙利亚提供军火,而德国姗姗来迟的少量空中支援没有产生多大影响。5月29日,英军进抵巴格达郊区,拉希德·阿里、“金方阵”和侯赛尼逃往伊朗。战争结束。关于1941年起义存在不同看法。伊拉克史家对这一事件给予高度评价,认为是反对英国殖民统治的民族起义,而一些外国学者则视其为亲轴心国势力的叛乱。无疑,这一运动确实具有民族主义的性质,伊拉克的民族主义者在当时谋求英国的敌人德国的帮助,是完全可以理解的,而且在其他中东国家也存在类似的情况。当然,从世界全局看,这影响到反法西斯战争的进行,而且对伊拉克自身也构成了威胁。民族主义力量的薄弱、缺乏周密的组织和准备以及广大群众没能参与都决定了运动的必然失败。但是,这一事件对以后的伊拉克历史产生了重大影响。

战时岁月

1941年起义失败后,伊拉和努里等人随英军返回国内,以后的伊拉克史家将这一时期称为“英国第二次占领”。到1942年底,驻扎在伊各地的英印军队(名为“波斯—伊拉克部队”)包括7个师和2个装甲旅,其中2个为由波兰难民组成的波兰师。直到1943年斯大林格勒战役之后,德国对伊北部的威胁减小,外国军队才开始逐步撤出。

英国的军事存在确保了亲英派政权的生存。米德法依重新出任总理,他再次祭起了“既往不咎”的法宝。新内阁解决了在条约问题上与英国的冲突,于1941年6月11日断绝与意大利的关系。在内政方面,内阁于6月3日宣布戒严法,并宣称拉希德·阿里政府违反宪法。它解除了军队和政府中参与1941年起义的人员的

职务,剥夺了胡斯里等在教育界占有要职的外国人的伊拉克国籍,将其与100余名巴勒斯坦和叙利亚籍教师驱逐出境。福图瓦运动和穆桑纳俱乐部等组织也遭到取缔。

但伊拉亲王和英国人不以为足。10月9日,努里出任首相,这位铁腕人物果然出手凶狠。在新一轮清洗中,有700~1000人被捕。其中一些人只是与当权者的个人恩怨才遭难的。1942年1月,军事法庭缺席宣判拉希德·阿里与“金方阵”中的三人死刑。他们从波斯和土耳其被引渡回国后先后被处以绞刑。1942年5月,法赫米·赛义德,马茂德·萨勒曼,优努斯·萨巴维(著名记者,拉希德内阁的经济大臣)1944年4月,卡米勒·谢比卜1945年10月,萨巴赫。拉希德·阿里避难于沙特阿拉伯,侯赛尼经德国到埃及定居,两人幸免于难。上述死刑的执行标志着哈希姆王室已经成为民族主义的敌人。

努里内阁也大批起用退役的前奥斯曼军官,代替激进的年轻军官,并废弃征兵制,加上起义期间许多士兵开小差,军队人数减至2万。直到1943年秋,英军即将撤走的前景才迫使伊拉克考虑改组军队。1944年春,英国军事使团开始了伊军的改组和重新武装。

在教育部门中,对课程、教材进行了删改。新的历史教材突出了古代两河流域和奥斯曼帝国时期,而阿拉伯时期则充斥着《天方夜谭》中的故事,这种弱化阿拉伯历史的做法显然是别有用心。在知识界中,随着激进民族主义的衰落,自由主义和共产主义开始兴盛。伊拉克共产党的前身名为“反帝联盟”,成立于1935年,其基础是20年代建立的共产主义小组。在拉希德·阿里当政期间,伊共支持政府反对英国;但在苏德战争爆发后,它停止了反英活

动,与当局维持着良好关系,一些伊共党员甚至进入教育部门担任高级官员。由此,伊共在伊拉克社会中建立了较为深厚的根基。

在立法方面,政府也采取了措施,以预防1941年事件的重演。新的组织法修正案规定,在费萨尔二世有男性子嗣之前,由伊拉克亲王担任王储,而国王有权免除首相的职务。在外交领域,大战中伊拉克政府展开了积极活动。努里内阁与中国建交,向美国派驻了第一位公使,促使议会批准了联合国宣言。1942年10月成立的新一届努里内阁向轴心国宣战,但伊拉克在战争中的实际作用仅限于为盟军使用其土地、铁路、港口、电讯系统提供便利,以及粮食的供应。由于与伊拉亲王产生矛盾和对内政兴趣的缺乏,努里于1944年4月辞去首相职务,此后组成了号称“摄政的内阁”的帕沙希内阁。

尽管努里在内政方面态度保守,但他却相当关注阿拉伯统一。他于1942年向英国建议组成包括叙利亚、黎巴嫩、巴勒斯坦和外约旦在内的统一国家(即“大叙利亚”),并以叙利亚和伊拉克为主组建阿拉伯国家联盟,巴勒斯坦的犹太人享有半自治地位。但上述计划注定是要失败的,例如埃及即积极地谋求在阿拉伯统一中的领导地位,虽然伊位克的计划得到英国的支持。1944年,在埃及亚历山大召开的包括伊拉克、叙利亚、黎巴嫩、外约旦、沙特、埃及和也门7个阿拉伯国家参加的会议,通过了亚历山大议定书,它主张阿拉伯国家的合作而非政治统一。1945年3月,上述7国正式组成阿盟,总部设在开罗。

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一些供应军队的农牧产品继续出口英、印等国,而工业品和食品的进口受到限制,政府对基本消费品实行了配给制。在商品供应上,伊拉克受到了开罗的中东供应中

心的管制。商品匮乏造成通货膨胀,黑市猖獗,1943年的物价是1939年物价的6倍。引人注目的是,英国在伊进口中的比例从1939年的33%下降到1944年的11%。

大战期间,伊拉克的社会经济发生了重大变化,社会的两极分化大大加剧。进口受限与盟军对粮食的大量需求以及向英国的出口造成国内严重的通货膨胀和物资匮乏。1941年,国内的货币流通量从过去的500万第纳尔上升到4500万第纳尔,粮食的价格指数从1939年的100上升到1943年的773,而纺织品则上升到1287(1943年是大战期间物价最高的年份)。1943年政府进行了所谓的价格管制,但毫无成效,于1944年底放弃。

工人农民、手工业者受到了通货膨胀的沉重打击,生活水平急剧下降,即使是中等阶层也受到了影响,如公务员的薪水在大战中仅上升25%。小学教师最高的年薪为252第纳尔(440美元),而1943年每吨小麦价值50第纳尔。

但是,经济困难却为商人、承包商、大地主、大酋长发财致富提供了良机。据估计,一杜诺姆水浇地的小麦可获利75~150第纳尔,而大地主阿卜杜勒·哈迪·贾拉比拥有良田100万杜诺姆,战争结束时他已成为中东最大的富翁之一。进口商同样大发横财,出售进口许可证成为热门生意,大臣和议员一个个都以“进口商”的名义做起了许可证的买卖。

因此,大战期间伊拉克的阶级鸿沟进一步加深了,原有的血缘纽带则受到削弱,这为左翼思想的传播创造了条件,大战中多次发生工人罢工,尤其是在1943年。伊拉克酝酿着新的社会危机。

二、战后初期的经济、政治和外交

战后初期的经济

战后初期,伊拉克经济面临着种种困难。由于各项税收多年没有增长,而政府开支不断上升,财政赤字迅速增加 1945~1948 年发行了 400 万第纳尔的国债。同时,商人囤积居奇和输出农产品加剧了物资紧缺和物价上涨。再有,国家预算大量用于国家机器而非经济发展。在 1950~1951 年度经济预算开支中 41 % 用于军队和警察,行政管理占 13 %,教育 16 %,卫生 8 %;而石油收入全部用于发展预算(工程预算)。

1950 年以后,来自石油的收入大幅度增长,为经济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因此,政府立即成立了开发局,它在 1950~1958 年间共实施了 4 个发展计划。从投资方面看,重点是农业,它占到开支的 33%~45%;其次是交通设施(24%);工业在第一个计划中开支为零,第二和第三个计划中分别为 20 % 和 13 %;其余经费用于运输,对文教卫生的投资也为零。因此,主要的发展领域是基础设施(农业投资也主要用于水利),工业和人力资源都是放任自流。另一方面,政府也做出了一些努力以减少英国对经济的控制,加强国家对经济的影响力。1945 年,成立了国有的拉菲顿银行,并将原有的农工银行、不动产和抵押银行划分为独立的农业银行、工业银行、不动产银行和抵押银行,1949 年成立了中央银行。同时,对铁路实行了国有化,收回了英国的椰枣出口垄断权和林奇公司的内河航运权。不过,英国仍控制着商业和石油工业,第纳尔继

续与英镑挂钩。

农业方面,只修了一些大型水利设施,如底格里斯河上的萨尔萨尔工程。但真正使水浇地面积大幅增加的是抽水机和拖拉机,1955年机灌田已占耕地总面积的至少20%。因此1958年伊拉克的大米和小麦能够自给,大麦产量的 $\frac{1}{4}$ 用于出口。不过,农业生产技术仍相当原始,土地问题日益尖锐。1952~1954年,政府向农民分配了210万杜诺姆国有荒地,到1958年分到国有土地的农民共有5.3万人,但这远远不够。

石油工业发展缓慢,因为控制了波斯湾石油资源的外国资本对提高伊拉克的石油产量不感兴趣,只有法国例外。另外,主要油田位于内陆也有关系。到1952年,伊拉克石油公司才建成一条大口径输油管通往地中海。1949年,首次在南方发现油田。到1958年,共有8个油田投入开采,6家炼油厂的日提炼能力总计为5.6万桶。但伊拉克的石油产量仍低于伊朗、科威特和沙特。1952年,与石油公司签订了新的石油利润分配协议(追溯到1951年),伊拉克从每吨原油中获得的收入翻了一番,到1958年又翻了一番,达到2.377亿美元。1938~1958年,石油收入在政府预算中的比例从26%上升至61%,伊拉克已真正形成了产油国的经济结构。

1950年,颁布了一部新的奖励工业法。1953~1958年,工业在基数很低的情况下增长了85%。但是,工业在经济中的比例仍不高,而且企业的规模很小。1958年,工业劳动力仅占劳动力总数的7%,其中主要是手工工人。1954年,雇工在10人及10人以上的企业雇工总数为4.4万人,其余21733家小型企业共雇工4.6万人。从部门上看,农产品加工和纺织业占就业的61%,其余

的主要是矿产品加工(如水泥)。

交通运输也有一定发展。到1958年,共建成2000公里干线公路和1500公里地方道路,巴士拉港得到扩建;在巴格达建成一座新机场,1945年成立了伊拉克航空公司,1947年开辟了国际航线。在教育方面,初等教育发展较快。1950~1958年,小学生人数从203127人增长到437660人,中学生从32430人增加到70260人,大学生仅从4900人增加到5400人。这是伊拉克教育部门执行精英主义和质量优先的教育政策的结果。1958年,中小学适龄儿童的平均入学率估计为42%。就高等教育而言,战前至1952年先后成立了师范学院、医学院、药学院、工程学院、商学院、文理学院、农学院和女子学院,在此基础上于1957年创立了巴格达大学。

多数观察家指出50年代伊拉克的经济年平均增长率达到7%的高速度,这尤其表现在影响未来发展的基础设施和农业方面。但是,政府明显忽视了工业和教育的发展,土地问题和贫富分化问题日趋严重。

50年代的社会状况

50年代的伊拉克社会保留了大战期间的基本特点,同时又有新的变化。

在农村,部落组织进一步解体,游牧民人数继续下降。到1957年,他们仅占人口的4%。部落酋长纷纷在城里购买住宅,他们的儿子甚至出国留学。只有在库尔德地区,酋长的地位较为稳固。与此相适应,大地主阶级的势力不断巩固。1958年,占土地拥有者人数不到1%的大地主(2.53万人)竟占有土地总面积的

55 % ,而占土地拥有者人数45 % 的农户仅拥有土地总面积的1.08 % 。大地主中有酋长、商人和官员等,像王室即拥有土地17.7万杜诺姆,努里的儿子也占有9294 杜诺姆良田。相反,占地最少的2.3万农户平均拥有土地不到1杜诺姆。由于农民无力改良土壤,有20 %~30 % 的土地因盐碱化而抛荒,大批农民流入城市。1947~1957年20.6万移民流入巴格达省,首都郊区出现了大面积的棚户区,其居民主要来自南方的阿马拉。1957年,巴格达人口中有29 % 系外来移民,巴士拉为18 % 。

工商业的发展推动了城市大资产阶级的的发展。1948年以色列国的建立,使伊拉克爆发了驱逐犹太人的事件1950年政府允许犹太人离境后,一年内有10万犹太人离开,犹太商人几乎全部离境。这给经济一度带来不利影响,但客观上使阿拉伯商人尤为什叶派商人的势力增长了。同时,形成了一个新的工业家阶层,1957年工业股份公司的资本已超过了商业股份公司。伊拉克新兴的大资产阶级有如下几个特点。第一,大量投资于土地,因此具有双重性。第二,以家族为基础,不存在对银行的利用,财富因而集中于少数人,不利于形成独立的阶级。第三,工业家以逊尼派为主,什叶派仅在中部、南部的面粉业中占优势。最后,官商联系密切。许多大臣和官员经商,哈希姆王室也拥有工业股份,而大商人也竭力接近统治者。1921~1958年,六大穆斯林商人家族先后有59人次担任大臣职务。

中产阶级主要包括小业主和专业人员,小业主占中产阶级总人数的2/3,而专业人员更具政治影响力。到1958年,国内的大学毕业生约有1.5~1.8万人,其中主要是毕业于法学院、师范学院和理工科学院的,而毕业于宗教、教法专业的仅占3%。据估

计,1958年城市中产阶级为74万人(含亲属),占城市总人口的28%;其中中小学教师20154人,大学教师600人,军官4000人,工程师1270人(1959),律师1361人,国家雇佣的医生2000人,官员和其他公务人员2.7万人,政府和军队中的年金领取者1.5万人。

产业工人的队伍已初具轮廓。组织较好的熟练工人包括石油工人、铁路工人及雇工10人以上企业中的熟练工人,1958年其人数共有50830人。其他工人包括半熟练工人、手工工匠、服务业从业人员以及来自农村的新移民。其中,熟练工人受到伊共的影响。

什叶派有更多的成员进入上层,包括政府部门、企业界及农村。1958年,拥有土地超过3万杜诺姆的大地主中,有44%属什叶派;拥有资产超过100万第纳尔的企业家中,有8个为逊尼派阿拉伯人,7个为什叶派阿拉伯人。同年,巴格达商会理事会的18名理事中,14人为什叶派。1947年,中学生里什叶派与逊尼派的比例为1:2,1958年上升为3:5。其后果是什叶派专业人员和公务员的增加,但什叶派军官人数较少。

库尔德人的情况有所不同。直到1945年,北方库尔德人的叛乱才告终止,此后政府方开始在当地兴办学校、基础设施并从事开发,因此,库尔德斯坦的经济文化较为落后。虽然确有一些库尔德人进入上层,他们主要是在军界和政府部门中,而成为专业人员的不多,国内的社会经济变革对他们影响不大。另外,1958年拥有土地超过3万杜诺姆的地主中,约有1/4为库尔德地主,而巴格达商会理事会中却没有一个库尔德人。因此,传统的酋长、地主和宗教领袖仍在很大程度上控制着库尔德社会。

总之,哈希姆王朝统治时期伊拉克社会发生了一些变化,如知

识分子和产业工人的成长,教派和民族隔阂的某种缓解,游牧民和农民的社会向市民和农民的社会过渡,教育和大众媒介的发展等等。但是,融合了酋长、商人和政府官员的大地主阶级的发展和农村尖锐的社会矛盾以及政治上的独裁妨碍了社会进步。

伊拉克摄政的“自由化”

英国在二次大战后已失去了对努里这位铁腕人物的兴趣,这为伊拉克亲王创造了更多的空间。他开始考虑进行“自由化”,以改善自身的形象,巩固王朝统治。1945年12月27日,摄政发表讲话,提出允许成立政党、颁布新的选举法、改善社会保障和就业、重新分配财富、实行“开放”等。1946年2月23日,具有一定自由主义思想的陶菲克·苏韦迪出任首相。新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如取消戒严令、新闻检查和对公共集会的禁令、关闭集中营等。新的选举法取消了有利于农村贵族的三大选区制,而把全国划分为100个小选区,下院议员从115人增至138人。

新政府批准成立的政党有5个,其中包括:①)独立党,为民族主义政党,有拉希德·阿里的许多支持者和前穆桑纳俱乐部的成员,领袖为穆罕默德·马赫迪·库巴;它主张泛阿拉伯主义,不太关心社会经济改革。②)民族民主党,实即国民报派的延续,其领袖为卡米勒·恰迪尔希;主张进行政治改革、土地改革、取消垄断、改善财富分配状况等。③)自由党,由苏韦迪领导的温和小党,支持政府的改革。④)人民党和民族联盟党,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得到伊共支持,其领袖分别为阿齐兹·沙里夫和易卜拉欣。上述党派人数不多,尤为后三个党,且成员主要为知识分子等市民阶层,对城乡下层群众影响很小。民族民主党在少数民族和什叶派中较有影

响,而伊共的成员有半数为犹太人、基督徒和什叶派。这证明反对派对处于社会下层的群众吸引力较大。同时,大战期间激进民族主义受到打击和宗教影响的下降使共产主义思想在知识分子中日益广泛地传播,扩大了伊共的影响。

“自由化”改革仅限于政治方面。即便如此,反对派的活动已引起了保守派的担忧,一些首长要求伊拉停止改革。1946年5月,18名参议员在表决内阁预算案时先后退席,苏韦迪被迫辞职。

工程师艾尔沙德·乌马里受命组阁,他企图结束政治动荡的局面,内阁查封了攻击政府的报刊。7月3日,基尔库克的石油工人举行大罢工,要求提高工资。12日,罢工工人与警察发生冲突,警察开枪打死8人,打伤20余人。各党派对罢工予以声援,要求内阁辞职。8月,在伊朗石油工人罢工之后,英国向巴士拉调动部队防范伊拉克出现类似事件。此事立即招致各党派的谴责,被认为是违反条约之举。当局再次压制反对派报刊,印刷工人和铁路工人随后开始了罢工。走投无路的艾尔沙德内阁于11月16日辞职。终于,摄政放弃了半心半意的“自由化”改革。21日努里出任首相,他解散了议会。1947年2月选举了新一届议会,其中充斥着努里和什叶派政治家萨利赫·贾布尔的支持者,惟一进入议会的政党是民族民主党(5席)。大选期间,努里逮捕了40余名伊共人士。

新议会召开后,萨利赫·贾布尔出任首相,这是伊拉克历史上第一位什叶派首相。尽管新首相也以其自由主义观点闻名,他仍然取缔了两个左翼小党,逮捕了易卜拉欣和恰迪尔希等政党领袖。1947年6月,伊共领袖法赫德等三人被宣判死刑,其后法赫德被减为无期徒刑,另两人改判15年苦役。这就是“自由化”改革的结

局。

从朴次茅斯到叙利亚

摄政在外交上也有一手变革计划,即修改英伊条约,博取民心。1930年英伊条约原定于1957年到期,但民族主义者要的不是修约,而是废约。而此时巴勒斯坦问题正日趋尖锐,使反英情绪逐渐滋长。英国和努里也反对修约,主张稳定伊拉克,全力对付巴勒斯坦问题和苏联在伊朗的活动。

在摄政和贾布尔首相的坚持下,谈判于1947年5月开始了。核心问题是对空军基地的控制权,双方于年底达成协议。反对派得知风声后,随即举行了抗议示威。但以贾布尔为首的代表团仍于1948年1月赴英,进行最后谈判。1月15日,双方于朴次茅斯正式签署了条约。条约规定英军从伊拉克撤出,两个基地由伊方控制,同时成立由双方人员组成的联合防务局,从而使英国得到了对伊防务的控制权。英国也得到了向伊军供应武器、提供培训以及战时使用上述两个基地的权利。条约有效期延至1973年。显然,朴次茅斯条约将使伊拉克继续受到英国的制约。

政府不向民众说明谈判事宜及有关细节,虎头蛇尾的“自由化”改革,英国长期主宰伊拉克事务及扶持巴勒斯坦的犹太人,战后持续的粮食匮乏和物价上涨,所有这些都激起了各党派、各阶层人民的愤怒。1948年1月16日,巴格达爆发大规模群众示威,警察开枪打死4名学生,于是,示威发展成为“瓦斯巴”(起义),甚至教授、议员都卷入了。21日,伊拉亲王被迫发表声明,宣布朴次茅斯条约未能满足国家的期望,将不予批准。但反对首相的示威仍在进行。贾布尔回国后,要求以武力制止示威,促成了更大规模的

抗议活动。**27**日,示威群众与警察发生流血冲突,官方宣称至少有**77**人死亡,伤者达数百人,各政党随后提出立即取缔条约、解散国会、举行自由选举、火速供应面包等要求,贾布尔于**27**日当天即行辞职。

反对条约的运动是**1941**年以来民族主义情绪的又一次大爆发,它印证了**1941**年镇压的无效,以及由此潜藏的对现政权的极度不满。同时,这一运动把民族主义诉求与社会经济要求相结合,揭开了战后伊拉克民族民主运动的序幕。此后,英国人不再信任摄政,而后者与努里之间也出现了裂痕。努里成为英国统治的支柱。

另一位什叶派政治家穆罕默德·萨德尔出任首相,独立党领袖库巴作为惟一的政党代表进入内阁,这正是努里的用意。新政府宣布废除朴次茅斯条约,并解散国会。各政党为大选积极准备,伊共则继续组织学生罢课和游行。于是,政府重新颁布了戒严法,并任命强硬派人士穆斯塔法·乌马里为内政大臣。**6**月初,库巴退出内阁以示抗议。在同月**2**日召开的新一届国会中,独立党、民族民主党和自由党共占有**7**个议席,而整体上本届国会与上届无大区别。在国会开会的当天,萨德尔以完成使命为由辞职,无党派强人穆札希姆·帕沙希受命组阁。

此时,巴勒斯坦问题日益严重,并引起了整个阿拉伯世界的关注。从**1946**年开始,伊拉克即多次爆发有关的示威和罢课。**1948**年**1**月**5**日**100**名学生因抗议外交大臣发表的无视巴勒斯坦问题的声明而被捕,法学院被暂时关闭。

1948年**5**月,第一次中东战争爆发,伊拉克派遣**1.2**万军队参战,并关闭了海陆输油管。战争为巴格达颁布戒严法提供了依

据。开战之初,阿拉伯联军进展顺利,伊拉克军队一直推进到距特拉维夫仅**12**英里处,此后被迫后撤。第一次停战后,犹太人反败为胜。7月以后,阿拉伯各国陆续与以色列签订停战协定,只有伊拉克例外,伊军留驻约旦控制下的巴勒斯坦约旦河西岸。

战争的失败,英国在停战期间中止向阿拉伯国家供应军火,约旦哈希姆王室在战争中与犹太国的秘密交易,加上战争带来的沉重的经济负担,使伊拉克国内的反西方和反王室情绪进一步发展。政府也乘机向国内的犹太人转嫁危机,逮捕了许多犹太人,犹太富商沙菲克·阿达斯因向以色列“出售废金属”而被处绞刑。**1949**年**1**月,努里继任首相。他以继续煽动示威为由,设立军事法庭对狱中服刑的伊共领袖重新审判。**2**月,法庭对这些人宣判了死刑。年底,努里成立了他自己领导的政党,名为宪政同盟党。同年**4~7**月,政府从约旦河西岸顺利撤回参加巴勒斯坦战事的本国军队。努里依靠铁腕手段恢复了国内秩序,并从英国筹得弥补预算亏空所需的贷款。

在国内秩序暂时稳定之后,伊拉的外交重点转向叙利亚。他希望实行叙、伊联合,从而完成一次大战后哈希姆家族的宏愿,并为自己谋得叙利亚国王的美差。在国外,约旦支持这一设想,而埃及和沙特坚决反对哈希姆家族的扩张,在叙利亚也有许多人反对。在伊拉克,努里的态度也很冷淡,但出于对摄政的尊敬而给予有限的支持。

1949年,叙利亚先后发生三次军事政变,伊拉插手了这些事件。在**3**月通过政变夺权的胡斯尼·扎伊姆上校反对叙伊合并,而第二次政变中上台的希纳维上校似乎改变了立场。但是**12**月上台的施沙克里上校再次反对联盟。努里在联盟问题上与摄政分歧

日深,于12月12日正式辞职,阿里·乔达特组阁。努里通过对议会的控制继续操纵政局,乔达特和继任的陶菲克·苏韦迪一事无成,相继辞职。1950年7月,摄政只得任命努里为新的首相。

1952年起义

本届努里政府延续了两年之久,其间伊拉克经济发展势头良好,但政治高压依然如故,甚至统治集团内部也出现了反对努里的声音。1950年3月37名议员宣布辞职,其中多数人属于一个新的政治组织“人民联合阵线”,更有少数年轻议员与统治集团联系密切。1951年6月,前首相贾布尔也成立了民族社会党,向努里的专权挑战。席卷中东的民族主义浪潮,终于在伊拉克激起了新的大规模反政府运动。

1951年,伊朗爆发了由摩萨台领导的石油国有化运动。1952年,埃及发生反对君主制度的革命。它们使伊拉克的西方石油公司和哈希姆王室面临着巨大压力。1952年8月,巴士拉的港口工人在伊共领导下举行罢工,从而发出了起义的第一个信号。

同年7月10日,在与伊拉克石油公司签署了石油协议之后,努里宣布辞职,由穆斯塔法·乌马里组阁,后者负责组织中立的大选。10月底,民族民主党、人民联合阵线和独立党联合向摄政递交了一份呼吁书,要求摄政不干预政治、实行直接选举和不结盟的对外政策。26日,药学院学生进行罢课,以抗议考试规则的变更。其他学院的学生很快予以声援,举行总罢课,学运演变为一场波及其他城市的骚动。11月中旬,国内的多数城市均卷入了“起义”(阿语为“英蒂法达”),巴格达的一座警察局和美国新闻处遭焚烧。

11月21日,乌马里辞职。两天后,伊拉克历史上的第一个军

政府宣告成立,总参谋长努尔·丁·马茂德出任首相。军政府颁布了戒严令,解散所有政党,实行新闻检查。大批人士遭到逮捕,其中有前大臣和前议员,以及伊朗人民党(即伊朗共产党)的成员。

1952年起义进一步揭示了现政权的反动性和脆弱性。它不得不依靠军队作为最后的支柱,而这潜藏着使军队政治化的危险。血腥镇压堵死了和平变革的道路,迫使反对派放弃街头斗争,而采取非法和武装斗争的策略。1953年1月,军政府颁令实行直接选举,作为对人民的让步。但在伊拉克第一次直选中,努里的支持者仍然控制了138个议席的100席,从而验证了在现行制度下“直接选举”的虚妄。1月22日,军政府解除了戒严令,并自行解散。一场政治危机暂时结束了。

叙利亚之梦的破灭

1953年5月18岁的费萨尔二世正式就任伊拉克国王。年轻的国王自幼在宫闱中长大,并直接受英国教师和哈罗公学的教育,缺乏政治经验和对本国社会的了解。因此,已不复是摄政但仍身为王储的伊拉继续大权独揽,他急于在国王结婚育子之前有所作为,目标仍然是叙利亚。

取代军政府的贾马利内阁支持伊拉的计划,巴格达向反对施沙克里的叙利亚报刊和政治家大量提供金钱。伊拉克还公开向阿盟建议成立一个包括伊拉克、叙利亚和约旦在内的阿拉伯联邦。然而,在努里的授意下,大批努里派议员拒不参加议会就预算案进行的讨论,从而迫使政府辞职。

1954年4月,艾尔沙德·乌马里复出首相,他受命组织新的大选。6月的大选是一次罕见的自由选举,努里派议员仅获51席,

各政党和伊共共获**10**席,其余席位多为支持伊拉克的无党派人士所得。但伊拉克高兴得太早了。**1930**年的英伊条约预定于**1957**年终止,而顺利谈判一项新条约的最佳人选是努里。正在巴黎度假的努里向前来协商的伊拉克提出主政的两个条件:中止对叙利亚事务的干涉,解散国会并举行新的大选。

6月27日,议会被解散**8月3日**,努里第**12**次出任首相。新政府立即颁令驱逐共产主义者、无政府主义者和为“外国政府”工作的人并剥夺其伊拉克国籍;禁止各专业协会从政;警察有权禁止任何妨碍治安的集会,取缔夜间聚会;与苏联断交。**9月**,一个顺从的国会产生了。反对派活动中止了,伊拉克已成为一个警察国家。

巴格达条约

对于努里来说,与英国续订新约的主要困难不在国内,而在中东地区形势的变化。**50**年代初,美国致力于在中东建立一个地区性军事集团,从而完成针对苏联的包围圈。与苏联素有介蒂的北层非阿拉伯国家十分积极,而南层的阿拉伯国家大多不感兴趣。因此,美国决定首先成立一个北层集团,以后再逐步吸引阿拉伯国家参加。英国鉴于在与埃及、伊拉克缔结双边条约上遇到的困难,也倾向于华盛顿的主张。努里认为,加入北层集团是一个可行的选择,它与战前的萨阿达巴德条约有着某种近似性,而且将为伊拉克奠定在阿拉伯世界的领导地位。

1954年**9月**,努里赴开罗会晤纳赛尔。他自认为得到了埃及领袖的赞同。土耳其于同年**4月**与巴基斯坦签署了一项协议,它急于与巴格达达成类似的协议。**1955**年**1月**,土总理曼德列斯访

伊,努里表示要谨慎行事,首先征得阿拉伯国家同意。在曼德列斯的坚持下,1月12日双方发表了一个声明,宣布将共同反对来自本地区内部和外部的威胁。2月24日,两国正式签署协议。英国也加入了协议,它在与伊拉克签订的附属协定中规定将两个空军基地归还伊方,同时英国飞机可穿越伊领空并在两个基地加油;在伊拉克遭到进攻时,英国将予援助,并继续向伊军提供装备和人员培训。同年,伊朗(9月23日)和巴基斯坦(11月3日)也先后在条约上签字,巴格达条约组织正式形成。美国虽不是正式成员,但它加入了该组织的各个委员会并与之充分合作。

巴格达条约在阿拉伯世界激起了轩然大波。开罗激烈地抨击巴格达的政策。“阿拉伯之声电台宣称,努里的行动是“对阿拉伯主义的背叛行为,远比以色列或犹太复国主义的所作所为对阿盟的损害还要大”。尽管这一条约稳定了库尔德人和什叶派群众,但总而观之,它大大削弱了君主政权的合法性。

苏伊士运河战争与君主制的危机

1956年的苏伊士运河事件使努里政府遭受新的打击。英国竟然与以色列和法国勾结起来进攻埃及,这使伦敦彻底丧失了它在阿拉伯人中的声誉。

为了挽救自身的地位,努里政府一面要求所有外国军队从埃及领土上撤出,抵制英国参加巴格达条约组织会议,并与法国断交。另一方面,它再次颁布了戒严令(至1957年停止生效)。但国内的抗议浪潮仍然此起彼伏。11月21日,在巴格达的游行中,有多名学生被枪杀,50余名警察受伤,政府随即封闭了市内的所有大中学校。1957年6月,努里辞职。

6月20日,阿里·乔达特复出首相。新政府宣布将改善与阿拉伯国家的关系,并实行公正的土地税。首相也拒绝了伊拉干涉叙利亚事务的要求(这一要求得到美国的支持),伊拉则否决了乔达特解散国会、重新举行大选的计划。12月14日,乔达特宣布辞职,努里的支持者、什叶派地主阿卜德·瓦哈卜·米尔赞出任首相。

一场新的地区风暴降临了。1958年2月1日,埃及与叙利亚合并为阿拉伯联合共和国,约旦和伊拉克感受到了威胁。约旦国王侯赛因建议成立约、伊联邦,并得到一贯反对哈希姆家族的沙特的支持。努里则质疑这一做法,因为联盟并无必要,它将使伊拉克面临财政上的问题。2月11~14日,双方在安曼进行了谈判,协议文本规定两国保留各自的政治体制,而约旦不必参加巴格达条约组织。5月初,努里再次担任首相,他立即组织了国会选举,新的国会批准了联邦宪法。5月19日,组织了联邦政府,努里任首相,他邀请尚未独立的科威特参加联邦,遭到科威特和英国的拒绝。

约、伊联邦成为1958年伊拉克革命的导火线。而事实上,促成革命的因素早在几十年前就开始孕育了。必须指出,哈希姆王室和谢里夫派对现代伊拉克民族国家的形成发挥过积极的作用。作为温和的民族主义力量,它们致力于通过和平手段争取伊拉克的全面独立,促进经济发展、中央集权政府的建立以及部分地提高库尔德人和什叶派的地位,逐渐收回资源主权,并支持其他阿拉伯地区尤其是巴勒斯坦的独立斗争和阿拉伯统一。对于刚刚摆脱了奥斯曼帝国统治、社会经济落后且缺乏政治凝聚力的伊拉克来说,王室的贡献是不言而喻的。

从历史的长时程看,20世纪前半期的伊拉克处于一个从农牧

业社会向一个定居农业迅速发展、现代工商业逐步兴起的社会演变的过渡时期。这标志着阿拔斯王朝衰落以来,外来的游牧部落不断入侵、定居农业严重萎缩的终止,也是近现代伊拉克日益卷入世界市场的结果。因此**20**世纪初部落酋长向大地主的转化是过渡时期社会结构变迁的反映。而大地主的优势地位、保守性及其与王室和谢里夫派的融合,就决定了王室内政外交的保守性。同时,伊拉克独特的民族宗教状况所要求的单一国家与泛阿拉伯主义的冲突也对脆弱的王室构成强大压力。老一代民族主义者坚持政治独裁,不让新一代民族主义者获得参政机会,拒不考虑解决土地问题,并积极参加西方主导的军事联盟,革命的爆发终于必不可免。

第八章 1958年至70年代初的伊拉克

一、1958年革命与卡塞姆政权

自由军官组织

革命的风暴开始酝酿。1952年以后,政党活动遭到禁止,甚至温和党派也无法重建。1954年,民族民主党与独立党合并为民族联盟,政府拒不批准。1957年2月,民族民主党、伊共、复兴党和纳赛尔分子组成了民族统一阵线,其目标是推翻努里政府,退出巴格达条约,实行积极中立、社会改革和土地改革等,并成立了最高民族委员会。但各党派在具体合作上存在分歧。在军队中,则形成了自由军官组织。

1941年以后,由于拉希德·阿里的支持者遭到清洗,军官们开始疏远政治。1952年起义使部分军官对现状感到不满。尽管努里提高了军官的薪饷,他们仍对纳赛尔的积极中立和不结盟政策印象深刻,而对努里的外交政策愈加愤懑。关心时政的都是年轻军官,他们出身社会下层,只有一些高级军官来自上层。

1952年9月,贾米勒·米德法伊的侄子里法特·哈吉·西里少

校受埃及革命的启发,开始组织军官革命小组,但最初的各个小组互不统属。1956年夏,总参谋长拉菲克·阿里夫发现了它们的活动,把小组成员遣散到外地去,从而暂时阻止了军官们的地下活动。

1956年骚乱之后,自由军官恢复了活动,成立了新的组织,其中部分组织最终联合为巴格达组织,包括西里的许多门徒,领袖为穆赫依·丁·阿卜德·哈密德。这一组织成为自由军官组织执行委员会的核心。另一个组织创建于曼苏尔,其领袖为阿卜德·克里姆·卡塞姆少将。1957年,两个组织合并,卡塞姆因军衔较高而任领袖。当时,自由军官共有170~200人,只占军官总数的5%弱,其组织很松散。它与军队中的其他地下组织和民族统一阵线保持联系。

自由军官组织的中央委员会共有14人。其中少将和少校各1人,其余均为上校12人为逊尼派,什叶派仅2人,没有库尔德人。所有人均为巴格达军事学院的毕业生。多数人来自中等阶层或中等阶层的下层,有1人为大地主出身,3人出自贫穷家庭(卡塞姆和阿里夫兄弟)。他们在思想上也属于不同流派。多数人信奉泛阿拉伯主义(如阿里夫兄弟和西里的门徒),其他人则主张民族民主党式的自由主义(如卡塞姆)和马克思主义。自由军官在革命的目标和政策方面也有分歧,包括政变的时间和方式、对国王的处置、加入阿盟、石油国有化、退出巴格达条约等。但多数人同意使军官组织发挥埃及式的革命指导委员会的作用,而后建立民主的政府形式。

最终,自由军官组织达成了一项原则协议,其要点如下:①)实现民族自由。②)进行反帝斗争,废止英伊条约和外国基地。③)

消除封建制和对农民的剥削。(4)清除反动派,取消君主制,实现共和。(5)赞成自由、民主和宪法,建立民主政权。(6)完全承认库尔德人和其他少数民族的权利,同时保持国家统一。(7)实现社会主义。(8)促进和平。(9)实行积极中立。(10)与所有阿拉伯国家实现兄弟般的合作,支持阿拉伯反帝斗争。(11)推进阿拉伯统一。(12)根据国家利益和积极中立原则,与所有国家建立友好关系。(13)将巴勒斯坦归还给巴勒斯坦人民。显然,这份纲领反映出资产阶级民族民主革命的一般要求,但它更为侧重的是争取独立和国家的对外政策。大家也一致同意,如果巴格达条约组织进行干涉,新政府将立即宣布加入阿联。

自由军官组织的松散性和地下性,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这场革命的方式和后果。

7月14日革命

1958年革命的爆发带有一定的偶然性,革命的领袖是卡塞姆少将和他的部下阿卜德·萨拉姆·阿里夫。卡塞姆于1914年生于巴格达的鲁萨法一带,这里是穷人区。他的父亲是木匠,为逊尼派,母亲为什叶派,鲁萨法多种宗教和种族并存的环境使他怀有一种宽容的心态。他曾做过小学教师,后进入军事学院和参谋学院学习,并赴英国进修。卡塞姆性格内向,但他的勇气和纪律性受到上司赞扬。作为西德基的下属,他对西氏注重国家统一和阿拉伯人—库尔德人合作的观念深表赞同。他也受到努里的器重,但反对后者的对内政策。阿里夫出身于小商人家庭,宗教观念浓厚。他在卡氏麾下任营长1956年两人率军驻守约旦。卡塞姆对阿里夫的勇敢深为赏识,回国后介绍后者加入自由军官组织的中央委

员会。此外,努里和总参谋长得到过有关自由军官的情报,但两人分别是卡塞姆和阿里夫的保护人,因而未予置理。同时,伊政府为防不测,禁止部队携带弹药,并制定了必要时破坏道路、桥梁的应急计划。

1958年在黎巴嫩发生了反对亲西方的夏蒙总统的运动,这使约旦和伊拉克两国王室深感震惊。6月底,伊政府决定派遣第20步兵旅(阿里夫为该旅的营长)于7月初进入约旦,以支援安曼政府,而该旅的必经之地是巴格达。自由军官组织中央委员会多次开会讨论政变细节和新政府人员组成等问题,但因内部分歧和特务跟踪,未能达成协议。担任第19旅旅长的卡塞姆只向阿里夫等几位直接参与其事的自由军官通知了行动计划,而阿里夫设法掌握了20旅的指挥权。

7月13日夜20旅接到了开赴约旦的命令。按照事先约定,阿里夫率领3000人的部队向巴格达进发,卡塞姆则率部驻守市郊的乔劳拉作为后援。14日晨,阿里夫占领了电台,并将其作为指挥部,他代表军队指挥官通过电台宣布了革命的消息,谴责了帝国主义和旧政权,宣告建立共和国,并成立三人临时主权委员会行使总统职责。阿里夫派出两支部队分别夺取王宫和努里官邸。里哈卜宫的卫队装备精良,而阿里夫营只有借来的少量弹药,但伊拉克禁止抵抗,政变军队顺利夺取王宫。当国王、伊拉和其他王室成员离开王宫时,一名上尉突然开枪,周围的士兵跟着一阵乱枪,国王和所有王室成员都倒在血泊中。在首相官邸,被枪声惊醒的努里设法逃跑了。

14日中午,卡塞姆率部进入市内,在国防部设立总部。现在,最关键的是其他部队的态度。驻守迪万尼亚的第一师师长乌马

尔·阿里暂作壁上观。在国外,本身地位不稳的约旦国王不敢贸然干涉,而美、英向卡塞姆保证不干预伊拉克内政。在首都**10**万民众走上大街,欢庆革命的胜利,并主动破坏首都与外地的交通以防止旧政权复辟。**15**日,装扮作妇女的努里在街上被群众认出,当场被击毙,尸体被拖到国防部门前。一些市民还把伊拉的尸体从王宫拖出,用刀乱砍,并吊在国防部大门的上方,告慰在这里处死的**1941**年起义的烈士。

至此,哈希姆王朝终于寿终正寝,七月革命宣告胜利。

共和国的建立

7月革命之后,革命政权对旧的统治集团给予严厉打击。它大批清洗前政府官员,没收前王室财产,逮捕旧政治家和高级军官,解散发展局。同时,政府也取消了对刑事犯与政治犯的区分,给普通罪犯减刑,废除开除教师的规定。“人民法庭”审判了旧政权的头面人物,处死**3**人。

新政府宣布,由于旧政权的腐败和侵犯人权,特废除旧宪法。**7月27日**,颁布临时宪法。其中规定伊拉克为共和国,属于阿拉伯民族的一部分,伊斯兰教为国教,阿拉伯人和库尔德人是伙伴。此外,成立三人主权委员会代行总统职责,将分别由阿拉伯逊尼派、什叶派和库尔德人士组成。部长会议被赋予立法权和行政权。

在新政府中,卡塞姆以现役军人身份出任总理、国防部长及武装部队总司令。阿里夫任副总理、内政部长和武装部队副司令。其他部长包括**2**名民族民主党成员,独立党、复兴党、马克思主义者、库尔德人和泛阿拉伯主义者各一人。军人在政权中占有重要

角色,各省政府、邮政、供应、监狱和民航部门的首脑全部由军人担任。

新政权的建置反映出卡塞姆个人独裁的倾向,他一人担任了政府和军队首脑的职务,以及取代了发展局的发展委员会主席,并实际上控制了警察。自由军官原先要求的革命指导委员会未能建立,包括西里在内的一批自由军官被解职或强制退休,他们因此对卡塞姆感到不满。同时,政府颁布了戒严令,并将负责维持治安、防御外国进攻的民兵用作对付反对派的工具,他们可以随意闯入民宅。

阿里夫与拉希德·阿里的挑战

阿里夫不甘屈居卡塞姆之下,他得到了泛阿拉伯派和复兴党的有力支持。革命后,阿里夫到外省旅行了一次,他极力突出自己在革命中的作用,同时公开赞成加入阿联。在此期间,卡塞姆则撤换了忠于阿里夫的军官。在出访埃及期间,阿里夫在与纳赛尔谈话时,把卡塞姆比作埃及的“纳吉布”(1952年革命后任埃及总统,后为纳赛尔取代)。显然,两人的斗争已不可避免。

阿里夫的言论引起了伊共和库尔德人的不满,而伊共得到卡塞姆的支持。1958年9月,卡氏先后撤销了阿里夫的所有职务,后者被迫于10月11日赴联邦德国任大使。但他于11月4日返回巴格达,次日即被捕,罪名是图谋暗杀卡塞姆、推翻政府。12月,法庭宣判他死刑,但很快减为无期徒刑,因为许多军官为他说情。

继阿里夫之后,拉希德·阿里无意中成为泛阿拉伯派新的拥戴者。这位著名的民族主义领袖在度过多年流亡生活后,从开罗回

到国内。很快,泛阿拉伯分子和对伊共势力扩大忧心忡忡的部落酋长们开始络绎不绝地拜访他,当局得到了这批人计划于12月9日发动政变的密报。12月9日,政府逮捕了拉希德的侄子和一位部下,连同拉希德本人一起交付法庭。在审判中,发现了埃及提供武器和金钱的证据,拉希德被处以死刑,但并未执行。

作为对上述判决的抗议,内阁中的复兴党、独立党、库尔德人和泛阿拉伯分子共6名部长辞职,代替他们的是包括民族民主党在内的左翼人士。

伊拉克共产党与摩苏尔事件

卡塞姆在意识形态上最初并无明显的倾向性,政治上也采取超党派姿态。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他逐渐表现出强烈的伊拉克主义倾向,反对加入阿联。在政治上,他依赖的主要是军校同学、与他在巴勒斯坦共事过的军官以及亲属、专业人员和伊拉克主义者。在各政党中,他主要倚重伊共,同时采取了拉一派打一派的平衡手法,以保持自己的控制力。

伊共对泛阿拉伯主义的态度屡有变动。战后初期曾持批判态度,当时阿拉伯党员的人数下降,而库尔德党员增加,并控制了领导机构。50年代中期,因为苏联对亚非国家政策的改变,伊共开始支持阿拉伯统一。然而,纳赛尔对叙共的无情压制使伊共再次批评阿联,从而坚定地站在卡塞姆一边。它积极进入政府机关,掌握了媒体,建立了名为“人民抵抗力量”的民兵组织和“人民保卫共和委员会”。根据政府规定,民兵隶属于国防部,武器储存于警察局。

伊共反对阿联的态度赢得了库尔德人等少数民族和什叶派的

支持。同时,它也响应泛阿拉伯派的呼吁,民族统一阵线于**11**月**16**日恢复,但在拉希德事件之后阵线最终解体。**1958**年**12**月至**1959**年**1**月,伊共人士担任了新闻局长、人民法庭的第二号人物,亲共人士还出任卡塞姆的私人情报机关首脑。但卡塞姆也采取了一些限制措施,如**1**月**14**日宣布民兵和学联必须得到军事当局或地方当局的命令才能维持治安。

权力过分集中和意识形态分歧使许多政治力量对卡塞姆和伊共感到不满,教派和民族矛盾逐渐激化,贫困阶层也提出自身的要求,凡此种种都造成政局动荡。而矛盾的集中点在摩苏尔,这里是泛阿拉伯派和保守派的大本营。当地的地主反对土改,农民则坚决支持;一些泛阿拉伯派军官、自由军官和复兴党人也反对政府;由于一次大战前摩苏尔与叙利亚存在密切的贸易联系,泛阿拉伯主义在这里十分流行。**1959**年初,一批军官准备起事,他们得到了叙利亚的暗中支持。

得到情报的卡塞姆和伊共准备镇压。经政府批准,**3**月**6**日,“和平支持者”组织在摩苏尔举行成立周年纪念大会,来自全国各地的**25**万名该组织成员和伊共支持者涌入摩苏尔市。次日,泛阿拉伯派和沙马尔部落的成员向他们发起进攻,以摩苏尔军方首脑沙瓦夫为首的自由军官逮捕了伊共领袖。

在埃尔比勒和阿克拉也发生了小规模军队叛乱。但叙利亚提供的电台姗姗来迟,而且送到后信号微弱。**3**月**9**日,政府军的飞机轰炸了沙瓦夫的总部,沙瓦夫受伤,他在医院中被一名库尔德护士所杀,叛乱由此失败。之后,库尔德人洗劫了城市,伊共党员和“和平支持者”成员也对泛阿拉伯分子和富豪大户大开杀戒,并发生了基督徒与穆斯林的冲突。在整个事件中,伊共估计有**110**人

死亡**300**人受伤。自由军官领袖、军事情报局长西里和塔巴贾利等人被逮捕,并被判处死刑,判决于**9**月执行。

政党兴衰

摩苏尔事件后,伊共在军队和政府机关中进行了大规模清洗,并要求政党合法化和进入内阁。**1959**年**7**月,一位伊共女党员出任市政部长。为进一步巩固自己的地位,伊共于同月**14**日在该党有深厚影响的基尔库克举行七月革命周年纪念活动。然而,由于当地存在尖锐的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并相互交织(库族为农民、工人、小贩,而土库曼人则为商人、高利贷者、店主),纪念活动演变为种族仇杀,至少有**30**人死亡(多为土库曼人),**100**余人受伤。

基尔库克事件成为伊共走下坡路的开始。卡塞姆对事件予以谴责,一些直接参与的伊共党员被捕并被军事法庭处以死刑。尽管伊共中央公开批评了这一事件,但政府继续打击其势力。党的报纸被查封,民兵活动受到严格限制,“和平支持者”的分部被解散。经济部长、马克思主义者库巴被解职,但伊共继续支持卡塞姆,这也出自苏联的要求。

泛阿拉伯派决心报复,复兴党制定了暗杀卡塞姆的计划,包括萨达姆·侯赛因在内的一批年轻的复兴党员接受了专门训练。**10**月**7**日,当卡塞姆坐车经过拉希德街时,他受到了袭击,随即被送往医院,复兴党因此受到镇压,一些参与其事的自由军官也各奔东西。

为了收揽民心,卡塞姆于七月革命一周年之际宣布在**1960**年**1**月前将制订一部永久宪法,并使政党合法化。第一项承诺并未

兑现,而社团法于1960年元旦正式公布了。它规定凡支持国家团结或共和国的政党均为合法,军人、官员和学生不得加入政党,而内政部负责审批和取缔政党,最高上诉法院受理有关上诉。社团法的颁布受到了广泛欢迎,但事实证明,政府对政党的成立和活动实施了严格的控制。

1月初,两个马克思主义政党要求登记,即伊共和由伊共脱党分子达乌德·塞义格领导的另一个共产党。结果,伊共未能获准,而赛义格的党却顺利登记,尽管该党直到11月才勉强召开第一次党代表大会(社团法要求3个月内召开)。在民族民主党内,恰迪尔希对卡塞姆政权的态度从拥护转为反对,而在政府中担任财政部长的穆罕默德·哈迪德则支持卡塞姆。民族民主党获准合法化,而被迫退党的哈迪德另立民族进步党,亦获批准。在其他党派中,支持现政权的库尔德民主党获准成立,而同样赞扬卡塞姆的阿卜杜勒·法塔赫·易卜拉欣要求成立中左政党的请求却遭到拒绝。伊斯兰党是穆斯林兄弟会在伊拉克的分支,它在革命之初支持卡塞姆,后来转为反对,其登记申请遭到否定。在向法院上诉之后,伊斯兰党的申请获得批准。

政府对政党活动的压制导致了政党的衰亡。1961年春,库尔德民主党不复存在。到年底,只有民族进步党仍在活动,该党最终于1962年7月解散。

显然,卡塞姆无意鼓励政党活动、建立议会民主,他所确立的是个人独裁。随着君主制的解体,伊拉克社会的分裂性暴露无遗。固有的民族、宗教、教派矛盾,发展中的阶级矛盾,弱小而缺乏政治经验的中产阶级,传统的部落、家族关系,多样化的意识形态,落后的经济,上述因素相互交织,使伊拉克难以产生健全的民主机制及

其社会、思想基础,其结果是个人独裁的形成和各种政治势力激烈的夺权斗争,这种斗争日益带有暴力色彩,并长期延续下去。

土地改革与社会文教的发展

尽管卡塞姆时期伊拉克政局十分动荡,但社会经济方面确实取得明显的成绩。这是卡塞姆与内阁中民族主义党派的部长共同努力的结果,其中最重要的一项改革是土地改革。

政府首先废除了1933年农民权利义务法和部落争端法,从而使农民摆脱了农奴地位,结束了部落地区司法独立的状况。1958年9月30日,政府颁布土改法,规定土地持有的上限为水浇地1000杜诺姆、旱地2000杜诺姆;多余土地由政府以债券购买,20年内偿清;农民则在20年内付清地价,并支付占地价20%的手续费和3%的利息。计划在5年内完成土改,并成立合作社,把地租确定为收成的30%~45%。

显然,伊拉克的土改法是较为温和的,对中等地主未加触动。同时,在农村爆发了破坏地主财产的运动,成立了农会,许多地主因而逃入城市。1959年7月,政府被迫提高了地租在收成中的比例,并放慢了土改的步伐。政府官员的缺乏也产生了同样的效果。到1963年,没收的地主土地达450万杜诺姆,但分配的只有约150万杜诺姆。由于地主不再向农民提供贷款、种子和农业管理(如用水),而为数不多的合作社也缺乏有关人才,分到土地的农民不知所措。因此,大多数地方的生产仍沿袭旧制,一些农民重新依靠商人、高利贷者,或者弃地进入城市;加上许多农民不久前还是游牧民,不谙农业技术,导致农业产量大幅下降。到1961年,伊拉克不再出口大麦,而且大米和小麦消费的40%依赖进口。但是,

大地主作为伊拉克特权阶级的地位已经不复存在。

在城市中,卡塞姆也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改善下层民众地位。政府降低了房租,实施了食品价格管制,惩罚奸商。1958年7月颁布的劳工法允许成立工会,缩短工时为8小时,提高加班费,减少社会下层的所得税负担,解决棚户区问题。政府为巴格达东区的穷人盖起了干净的廉价砖房,以至这一地区被称为“革命城”(后改称“萨达姆城”,该地居民主要为什叶派)。另外,成立了住房协会,向公务员、教师、工程师等中等阶层提供低息贷款,用于购地建房。同时,政府也在农村努力提供水电设施,并建立示范村庄。

政府大力发展教育事业,教育拨款从1958年的1300万第纳尔增长到1960年的2400万第纳尔,并努力兴建校舍,开办夜校,从埃及和欧洲招聘教师。但教育规模的扩大也导致招生标准和学生素质的下降。此外,巴格达的医学院也扩大了招生规模,在摩苏尔和巴士拉则建立了新的医学院。

妇女问题也引起了政府关注。1959年12月颁布了家庭法,规定丈夫只有在有正当理由并得到法官准许时才可迎娶二房妻子;最低婚龄为18岁,特殊情况下可降到16岁;丈夫休妻须有正当理由,并由法院审理案子;财产继承采取什叶派的规定,后者较逊尼派的规定更有利于妇女,因此保证了她们的权益。该法律同时适用于逊尼派和什叶派,从而在伊斯兰教法的领域中实现了教派统一。

石油政策与发展计划

石油政策是卡塞姆政府展现其民族主义雄心的一个重要方面,它希望以此掌握国家的资源主权,并巩固自身的合法性。1958

年8月,政府与伊拉克石油公司开始谈判,最重要的两个问题是收回公司尚未使用的租借地和参与公司**20%**的股份,其他问题还包括石油标价、原油成本的构成和计算方法、公司职员伊拉克化、增加政府在矿区使用费中所获比例等。

谈判进行得十分艰难。就公司而言,对伊拉克的让步意味着公司股东必须对其他中东产油国作出类似的让步,这是它们难以接受的,更何况伊拉克的石油对它们并不是特别重要。**1961**年4月,卡塞姆亲自主持了谈判,但仍未取得进展。

10月**11**日,政府向公司发出最后通牒,宣布将放弃对参股**20%**的要求,但公司须交出**90%**的租借地,并扩大伊拉克在石油利润中的份额,允许伊参与其余**10%**租借地的开发。公司明确表示拒绝。**12**月**11**日,政府颁布了第**80**号公共法,宣布取消公司**99.5%**的租借地,并成立伊拉克国家石油公司从事石油开发。该法令的通过在国内受到热烈欢迎,卡塞姆的威望扶摇直上。

第**80**号法令结束了西方对伊拉克石油资源的长期控制,原属巴士拉石油公司的鲁迈拉油田现转归国家石油公司经营。作为报复,伊拉克石油公司有意放慢石油生产的增长速度,公司与巴格达围绕着石油问题展开了新的斗争。在这一斗争中,伊拉克与其他中东产油国积极合作。**1960**年**9**月,伊拉克邀请沙特、科威特、伊朗和委内瑞拉四国代表团到巴格达开会,会议正式宣布成立石油输出国组织(欧佩克)。

卡塞姆政府也高度重视经济计划工作,这部分地受到苏联的影响。**1959**年成立了计划部。同年**12**月颁布了一个临时经济计划,其中农业投资大幅下降,而对教育、住房、卫生事业的投资迅速增长。**1961**年,新的五年计划出台,它把**30%**的投资用于工业,农

业仅占20%。新计划展示了伊拉克政府推动工业化的决心。

库尔德问题的白热化

在王朝时代,由于什叶派对逊尼派阿拉伯人与库尔德人联合的反对和泛阿拉伯主义对逊尼派阿拉伯人的深刻影响,阿、库两大民族难以实现真正的融合,库尔德民族主义不断发展。二次大战中,库尔德部落发动了反政府起义。在城市中,则成立了库尔德知识分子的一些政治组织,它们于1946年合并为库尔德民主党(以下简称“库民党”),领袖为大战中的起义领导人毛拉穆斯塔法·巴尔扎尼。战后初期,巴尔扎尼一直呆在伊朗的“库尔德共和国”,1946年该“共和国”失败后前往苏联避难,库民党遂由左翼律师易卜拉欣·艾哈迈德领导。

库尔德人对七月革命表示欢迎,自由军官也相对同情他们。库族进入了三人主权委员会和内阁,其报纸《斗争》公开出版。经政府邀请,巴尔扎尼于10月从苏联回国,在机场受到热烈欢迎。但卡塞姆此举只是为了压制纳赛尔分子,无论他还是自由军官都无意真正解决库尔德问题。政府很快就把巴尔扎尼视作威胁。

由于巴格达迟迟不能解决库族自治问题,巴尔扎尼于1960年10月再度赴苏寻求支持。政府随即收回赠给他的住房和轿车,并鼓动反对巴尔扎尼的齐巴里部落闹事。巴氏未能争取到莫斯科的支持,于1961年2月回国。他立即组织部落军队反攻,并占据上风。8月底,巴尔扎尼向政府发出最后通牒,要求结束独裁统治,承认库尔德自治。

1961年9月,政府军向库尔德武装发动大规模进攻,从而把一场部落冲突演变为旷日持久的战争。同月,巴格达的库民党遭

取缔,它随后加入了巴尔扎尼对政府的战争,另外,军队中的一些库尔德军官也加入了游击队的阵营。库尔德战士有效地利用山区地形开展游击战,切断了各城市间的联系。政府军则以防守为主,试图消耗库尔德人,但收效甚微,同时给财政造成沉重负担。

外交政策的转向

共和国建立以后,卡塞姆立即宣布伊拉克的对外政策原则是阿拉伯统一和中立。事实上,新政权面临着不同派别的压力,而它奉行的是温和的对外政策。卡塞姆表示将遵守国际协定(包括与西方石油公司的协议)规定的义务,维持伊拉克在有关国际组织中的成员国地位。因此,土耳其、英国和美国在1958年8月1日前均已承认巴格达新政权,而苏联和埃及、沙特、也门等阿拉伯国家在革命后一周内即予承认。

卡塞姆在拒绝加入阿联的同时,积极发展与苏联的关系,而莫斯科也借此对纳赛尔进行牵制。1958年7月18日,伊拉克恢复与苏联的外交关系。1959年2月底,由库巴率领的伊拉克政府代表团访苏,双方于3月签署了经济技术合作协定,为期7年。据此,苏联向伊提供1.5亿美元贷款,用于购买电力、机械、冶金、纺织、制药、食品、采矿、运输等行业的设备,援助也涉及农业、地质及其他领域。在军事上,苏联向伊提供了飞机、坦克、大炮、导弹及轻武器,并派遣教官到伊进行训练。此外1962年在苏学习的伊拉克留学生达到1190人。

在苏联、阿拉伯国家和伊共的压力下,伊拉克于1959年3月宣布退出巴格达条约组织,后者将总部迁往上土耳其的安卡拉,于8月改称中央条约组织。此举意味着伊拉克重返阿拉伯世界,但却

导致与伊朗、土耳其关系的恶化，而反对君主制的革命、左翼力量和库尔德势力在伊拉克的暂时兴起也对这一过程产生了影响。

1959年11月，伊朗就规定两伊边界的1937年协定提出质疑，该协定规定阿巴丹附近8公里长的阿拉伯河水道以主航道为界，而除此以外的整个河道完全属于伊拉克主权范围。12月，卡塞姆也针锋相对地宣布阿巴丹附近的抛锚区亦属伊拉克。1961年4月，两国决定通过谈判解决分歧。此外，巴格达对伊朗的“阿拉伯斯坦”（以阿拉伯居民为主的胡泽斯坦省）提出主权要求，并于1961年通过决议，把“波斯湾”改名为“阿拉伯湾”。

科威特问题的出现

1961年6月19日，英国宣布结束对科威特的保护关系，科成为第一个独立的海湾酋长国。卡塞姆最初致电统治科威特的萨巴赫酋长，表示祝贺。但在25日，他宣布科威特作为奥斯曼时期巴士拉省的一个县，是伊拉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因为1899年的英国保护协定并未得到土耳其素丹的批准。同时，伊拉克宣称无意通过武力解决伊科纠纷。

科威特从1756年起即由萨巴赫家族统治，直到1871年才为奥斯曼帝国所征服，隶属巴士拉省。1899年保护协定签订后，土耳其于1901年默认，1913年正式承认科的独立地位。而且，一次大战后的摩德洛斯停战协定和洛桑和约使奥斯曼关于阿拉伯领土的所有条约均告失效。1932年，努里首相与科威特埃米尔交换信件，确定了划分两国边界的协议，但次年加齐国王予以否认，致使两国未能正式勘定边界。就卡塞姆而言，旧事重提是为了转移国内矛盾，防止沙特和埃及染指科威特，并增加伊拉克的石油

资源，

科威特立即向英国求援，英军于7月1日重返酋长国。同日召开的阿盟会议决定由阿拉伯军队替代英军。阿拉伯联军于9月进驻科威特，直到1962年撤离为止。同时，科威特也申请加入阿盟，并于1961年7月20日获准。而伊拉克则开始召回本国驻承认科威特的阿拉伯国家的大使，从而进一步孤立了自己。

卡塞姆结束了君主制度，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伊拉克社会经济的发展，但与西方石油公司的冲突减少了石油收入，土改和工业化均面临困难，政治上缺乏强有力的政党作为统治基础，而依靠平衡党派势力勉强维持政权，与库尔德人的冲突和外交孤立进一步削弱了共和国的统治基础。政权的易手已经必不可免。

二、阿里夫兄弟时期的政治、经济与外交

复兴社会党的崛起

在推翻卡塞姆的政变中，复兴社会党（阿文简称为Ba'th）发挥了重要作用。该党发源于叙利亚，其领袖为米歇尔·阿弗拉克（1912~1978年）和萨拉赫丁·比塔尔。两人在留学法国期间受到了社会主义思想的影响，回国后一度与叙利亚共产党保持过联系。1940年，两人成立了政治组织，次年定名为“阿拉伯复兴党”，以知识分子为主。1947年召开了第一次党代表大会，通过了党纲和党章。1952年，该党与胡拉尼领导的社会党合并，后者在军官和农民中影响很大，合并后组建的阿拉伯复兴社会党（简称“复兴党”）因此实力大增。

复兴党的思想主要受阿弗拉克的影响,他提出了复兴党的三大口号,即“统一、自由和社会主义”。“统一”即阿拉伯统一,这是泛阿拉伯主义的目标。阿弗拉克认为,统一是一个民族的天然权利,阿拉伯统一的必然性源自阿拉伯的语言、历史、当代的体验、防务需要、农业经济的依赖性和地理风貌的相似性。“社会主义”是实现统一的途径,前者是对经济、政治、教育、社会、卫生、道德、科学和历史的理解方式,是一种生活方式。“自由”是复兴党的理想政治,民主、民族主义、立宪主义和社会主义是未来阿拉伯国家的特征。实现理想政治的前提是阿拉伯民族的统一和觉醒。阿拉伯民族的“灵魂”或“精神”是伊斯兰教,后者是阿拉伯民族主义的组成部分,但必须按照民族主义的要求改造伊斯兰教。同时,阿拉伯“革命”只有通过强力才能实现,而在争取自由的斗争中,自觉的少数人将成为民族运动的先锋队,他们将对多数人进行抵制。

因此,复兴党的思想继承了早期阿拉伯民族主义的内容,即对阿拉伯统一的追求,同时通过强调社会经济改造弥补了早期民族主义的缺陷,并依靠严密的组织加强自身的力量,从而成为西亚地区重要的政治力量。复兴党的领导机构为“民族机构”,其下设立以国家为基础的“地区机构”,这一设置反映出泛阿拉伯主义的倾向。

伊拉克的复兴党成立于1949年,发起人为在巴格达学习的叙利亚学生,成员多为大中学生,他们对独立党的温和政策感到不满。1951年,福阿德·利卡比成为其领袖,之后党的发展明显加快,党员人数从1951年的50人增加到1955年6月的289人。1952年,正式设立了复兴党的伊拉克地区机构。1958年革命后,党的发展进一步加速,并开始向军队中渗透。

1959年暗杀卡塞姆的行动失败后,复兴党受到沉重打击。利卡比逃往叙利亚,许多党员被监禁或流放。在叙利亚与埃及联合成立阿联的过程中,利卡比支持纳赛尔,从而进一步削弱了党的影响。到1962年,伊拉克复兴党内出现了一个新的地下领导集团,其首脑为阿里·萨利赫·萨迪。萨迪有库尔德血统,他积极进取,组织能力强,于1960年成为复兴党的领袖。在他的领导下,党恢复了活力,与其他民族主义力量建立了联合阵线,尤其是与处于软禁中的阿里夫保持着密切联系。尽管内部分裂为不同派别,但复兴党仍然是伊拉克各反对派力量中组织最完善的,从而成为反对卡塞姆的核心。

斋月政变与短暂的复兴党政权

1962年,复兴党人开始进行政变的准备。他们在首都成立了有数千人的民兵,并进行训练。最初,政变时间定在1963年1月18日,但因计划泄密而延至2月25日。2月4日,当局逮捕了萨迪和另一位领袖,复兴党随即确定在8日(斋月14日)举行政变。

大部分政府军驻扎在库尔德斯坦便利了政变的进行。2月8日晨,政变军队开始进攻电台、国防部和拉希德军营,随后在电台广播了革命成功的消息和戒严令。伊共立即动员大批群众保卫政府,他们在国防部周围及卡尔赫、卡拉达等贫民居住区与政变军队的坦克展开激战。在国防部的战斗最为激烈,卡塞姆的卫兵凭借坚固的防御设施顽强抵抗,而政变军的飞机轰炸了国防部大楼。9日下午,政变军队终于攻入国防部,击毙了卡塞姆本人,政变宣告成功。

复兴党希望由一位能为纳赛尔接受的名人出任政府首脑,因

而宣布由阿卜杜勒·萨拉姆·阿里夫担任新设的总统职务。复兴党军事局的成员艾哈迈德·哈桑·贝克尔任总理，萨迪任副总理兼内政部长，他是权力的真正中心。而实际掌握权力的机构是2月8日成立的革命指导委员会，由复兴党控制。该委员会成员和多数部长均是二三十岁的年轻文官或军官，其中库尔德人和什叶派的比例大大超过卡塞姆政府。

复兴党人对政敌进行了无情的打击。卡塞姆的支持者和伊共成员被大批逮捕和处死。到3月，估计有1万名伊共党员被捕，官方宣布有149人被处死。苏联因此中止了对伊拉克的军援，并大幅度减少经援，留苏的伊拉克学生也大批归国。在内政方面，围绕着是否立即实行社会主义展开了激烈争论。在阿弗拉克的干预下，温和派占据上风。3月15日公布的过渡计划宣布，复兴党将逐步实行社会主义原则，目前优先考虑工业化和经济发展，并发挥民族资产阶级在这方面的作用。

在外交方面，政府宣布承认科威特的独立，并努力改善与西方国家的关系。3月，叙利亚的复兴党人也夺取了政权，它与伊拉克、埃及于4月就三国合并进行谈判并达成了协议。但是，埃及无意与复兴党分享在阿拉伯世界的领导权，也不愿卷入伊拉克麻烦成堆的内部事务。7月，纳赛尔公开攻击复兴党，统一计划成为泡影。

在库尔德问题上，复兴党人也遇到麻烦。政变后不久，新政府与库族就自治问题展开谈判。巴尔扎尼提出在北方成立库尔德立法和司法机构，由库族担任副总统和库尔德斯坦的所有公职，在北方组建库尔德军团，库尔德地区应包括苏莱曼尼亚、基尔库克、埃尔比勒三省和摩苏尔、迪亚拉两省中库尔德人占多数的县。对此，

主张泛阿拉伯主义的复兴党难以接受,而4月伊、埃、叙签署合并协议后,库尔德人更提出了建立事实上的双民族国家的要求,于是,政府于4月底恢复了对库尔德人的战争。然而,凭借伊朗库尔德人的大力支持,巴尔扎尼的武装到冬天已收复了他们原有的多数阵地。政府的库尔德政策招致了军队和政府内部一些人的反对。

随着内政外交陷入困境,复兴党内的矛盾日趋明显。党内共有三个集团:以萨迪为首的激进派主要是文官,要求实行计划经济、建立集体农场、工人掌握生产资料,并通过民兵大力镇压反对派;以外长塔利布·沙比卜为首的温和派包括复兴党军官,主张与其他政治力量分享权力,反对采取过激措施;以贝克尔为首的中间派人数不多,致力于调和党内矛盾。

1963年10月,在叙利亚举行的复兴党民族代表大会选举中,激进派控制了民族领导机构中分给伊拉克的多数席位。但在11月11日召开的巴格达伊拉克复兴党会议上,一批党员军官迫使会议选出以温和派为主的新的伊拉克地区领导机构,并逮捕了萨迪等人,将其放逐到西班牙。为了阻止两派的内战,阿弗拉克于11月12日抵达巴格达。在14日的会议之后,阿弗拉克宣布11日选出的伊拉克地区领导机构无效,在选出新的领导人之前由民族领导机构暂时负责伊拉克的党务。伊拉克复兴党内有许多人对大马士革干涉伊拉克的内政表示不满,一批党员军官日趋接近纳赛尔主义者,而后者的领袖阿里夫把复兴党的混乱视作夺取政权的大好机会。

第一个阿里夫政权的建立

阿卜杜勒·萨拉姆·阿里夫的计划得到了下述人的支持：他的哥哥阿卜杜勒·拉赫曼·阿里夫（代理总参谋长兼第五旅旅长）、新建的共和国卫队司令赛义德·斯莱比上校、以贝克尔为首的复兴党军官、以阿里夫·阿卜杜勒·拉扎克为首的纳赛尔主义军官。1963年11月18日，阿里夫宣布军队接管政权；阿弗拉克和同行的阿明·哈菲兹将被拘留，以防止复兴党破坏；解散复兴党的民兵。在新政府中，阿里夫仍为总统兼军队总司令，贝克尔为副总统，原复兴党军官塔希尔·叶海亚任总理。一次不流血的政变完成了。

阿里夫政府的成员主要是军人。新成立的民族革命委员会包括所有军方首脑，内阁中则有8位前军官。不过，一些文职政治家和专家也进入政府。在巩固了政权之后，1964年1月，阿里夫撤销了贝克尔的副总统职务，将其贬到外交部，随后又剥夺了其公职。复兴党军官哈尔丹·提克里特也被免去国防部长一职。这样，政权就完全掌握在阿里夫和纳赛尔分子之手。

新政权成立后，伊拉克与苏联的关系大为改善。莫斯科恢复了武器供应，并于1964年援助建成一座核反应堆。在阿拉伯事务方面，阿里夫不再像1958年革命后那样积极推动与埃及的合并，而主张渐进的方式，在未来建立一个实行集体领导的联合国家。但纳赛尔分子仍在努力推动统一进程。1964年1月，阿里夫访问开罗，双方一致认为统一的前提是伊拉克逐步解决国内问题，因为埃及强调此前埃叙联合失败即是因为叙利亚国内未实行埃及式的社会、政治改革。巴格达为此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1964年5月，颁布了以埃及和也门宪法为蓝本制订的新宪

法。它在基本原则和政治结构方面与埃及、也门一致；但与埃及宪法不同的是，它从伊斯兰教的角度论证社会主义，承认私人企业。同年6月，政府宣布了建立埃及式的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的计划。然而，保守势力拒不参加，而前民族民主党成员要求建立多党政治，只有纳赛尔分子表示支持，从而使联盟徒有其名。同年12月，埃、伊宣布建立联合政治领导机构，包括两国总统、总理和内阁部长。此前，两国军方于5月宣布组建联合指挥部，9月有5000人的埃及军队进驻伊拉克。不过，这并不表明联合取得了实质性进展。

阿里夫政府中一批年轻的技术专家对纳赛尔的社会主义措施印象深刻，要求政府予以效仿。其中的代表人物是中央银行行长、剑桥大学毕业的经济学家哈伊尔·丁·哈西卜，他主持制订了国有化法令。1964年7月14日，政府突然宣布了这一法令，它规定对所有银行、保险公司、进口公司及主要工业实行国有化，其中涉及水泥、纺织、石油、农业、肥皂、烟草、面粉等行业，小企业仍为私营，食品、制衣等行业实行公私合营。同时，由国家银行和企业中的私人资本予以补偿，而国有化后的企业和所有私人企业均拿出1/4的利润给管理人员和工人分配，并吸收他们参加管理。禁止私人拥有1万第纳尔以上的股票。此外，成立经济署和公共机构银行，作为实施国有化法令的机构。该法令颁布后，私人资本出现外逃，国营企业也缺乏专家和有经验的雇员，但整体的经济产值暂未出现下降。

政府的各项改革激起许多利益集团和反对派的攻讦，加上库尔德问题的再起和国有化的副作用，国内局势出现动荡。同时，阿里夫派的势力已经壮大，总统于1965年夏先后解除了内阁中的纳

赛尔分子和叶海亚的职务,于9月任命亲纳赛尔的拉扎克担任总理。9月16日,拉扎克乘总统出国之机发动未遂政变,之后被流放到开罗,埃、伊两国关系因此恶化。

巴扎兹的温和措施

60年代伊拉克的现代工商业仍相对落后,多数人对社会主义没有兴趣。虽然国有化法令仅涉及30家工商企业,但它在社会上仍引起了广泛的震动和反对,阿里夫借机对纳赛尔分子给予打击,他于1965年9月21日任命著名的老一代民族主义者阿卜杜勒·拉赫曼·巴扎兹为总理。

巴扎兹(1913年生)曾参加战前的穆桑纳俱乐部和拉希德·阿里的运动,担任过巴格达法学院院长,其民族主义思想在国内颇有影响。在社会改革方面,他主张采取温和、渐进的步骤。上任之后,他免去了哈西卜的经济署署长和公共机构银行行长之职,11月哈西卜辞去中央银行行长职务,反对国有化的舒克里·萨利卜·扎基出任财政部长。同时,巴扎兹也取消了纯军人的民族革命委员会,巩固了文人内阁的地位。新成立的国防委员会只负责国防和治安。政府也鼓励言论自由,允诺不再逮捕“人民的儿子”,并答应制订选举法,对外改善与所有穆斯林邻国的关系。

在经济上,政府提出了一系列新措施,如允许建立资本为70万美元以下的私人企业、鼓励与外资建立合资企业、发展金融设施、调整利率以刺激投资和私人储蓄。几个月后,私人投资再度活跃,预算赤字下降,货币升值,经济环境明显改善。

在库尔德问题上,巴扎兹也缓和了局势。在阿里夫上台之初,他亲自会见了巴尔扎尼,达成了停火协议。协议规定永久宪法中

写入库尔德人的民族权利,实行大赦,在政府和军队中任命库族官员,但未提自治之事。停火协议使库民党中以艾哈迈德和贾拉勒·塔拉巴尼为首的激进派(主要是知识分子)大为不满,权力斗争构成双方矛盾的另一个因素。1964年6月,库民党大会把14名激进的中央委员开除出去。此后,库尔德民族运动的领导权完全为部落色彩浓厚、相对封闭保守的巴尔扎尼掌握,后者得到了伊朗国王和伊朗库民党的支持。1965年5月,巴氏获得伊朗政府提供的重型武器,他在北方农村建立了事实上的库尔德地方政权。

1964年下半年,谈判破裂。1965年4月,战争爆发,库族节节胜利。1966年5月以后,巴扎兹政府与巴尔扎尼达成一项12点协议。协议对库尔德人作出了史无前例的让步,规定在永久宪法中承认库尔德民族的存在;北方实行分权政治;承认库尔德语为库尔德地区的官方语言;库尔德人可担任议员、官员和军官;国家投资重建北方。但是,由于军队和泛阿拉伯分子的反对,协议难以付诸实施。

巴扎兹政府虽然取得了一系列成就,但它的存在完全依赖于阿里夫总统的支持,这是它的弱点所在。为了提高政府威信,阿里夫于1966年4月开始了又一次国内巡回讲演。不幸的是,总统乘坐的直升机于13日夜失事,他本人遇难。

第二个阿里夫政府

阿里夫去世后,共有三人竞争总统职位,即总统的哥哥阿卜杜勒·拉赫曼·阿里夫、总理巴扎兹、国防部长阿卜杜勒·阿齐兹·乌盖里。军方反对巴扎兹奉行的温和的内外政策,希望降低文职政治家的作用,因而支持前总统的哥哥出任总统,后者为军人出身,性

格柔弱。新总统再次任命巴扎兹为总理。

然而,巴扎兹的“谨慎的社会主义”政策和库尔德政策受到抨击,而脆弱的总统无力维持各派间的平衡。1966年6月30日,拉扎克从开罗回国后,发动了第二次政变,摩苏尔的几个纳赛尔主义军官起而响应。由于阿里夫已有准备,很快平息了政变。但军方和一些纳赛尔分子继续反对巴扎兹,后者被迫于8月6日辞职。

温和的民族主义军官纳吉·塔利卜受命组阁。他对库尔德人推行强硬政策,在阿拉伯统一方面则步履迟缓。同时,政府遇到了严重的财政危机,以及制订永久宪法的问题,后一工作未能完成。1967年5月,他宣布辞职。面对各派政治力量的激烈争夺,阿里夫亲自兼任总理。但“六五”战争随即爆发,伊拉克只派出了一支小部队到约旦。战争的失败进一步损害了政府的威信。7月19日,阿里夫再度任命铁腕人物叶海亚为总理,后者在石油问题上立刻显示出强硬的风格。

卡塞姆时期通过的80号法令,使外资的伊拉克石油公司仍有可能参与被收回租地(包括鲁迈拉油田)的开采。1963年复兴党上台之后,新任石油部长阿卜杜勒·阿齐兹·瓦塔里成立了伊拉克国家石油公司,后者负责被收回租地的投标。1965年6月,政府与英方达成协议,规定国家石油公司将与伊拉克石油公司建立一个联合公司,而英资将占有多数股份,并将鲁迈拉和其他发现的油田交给伊拉克石油公司经营。中央银行行长哈西卜猛烈抨击这项协议,后者被束之高阁。

叶海亚组阁后,决心遏制英、荷资本的势力。1967年8月19日通过的97号法令,赋予国家石油公司以开发被收回租借地的广泛权力,并禁止伊拉克石油公司开采鲁迈拉油田。此后通过的

123 号法令将国家石油公司直接置于总统管辖之下。1967 年11月,政府与法国政府的“石油勘探开发公司”签署协议,规定该公司将在鲁迈拉以外地区进行勘探,并根据双方商定的价格获得开采后的部分原油。12月,伊拉克又与苏联签订协定,规定由苏联帮助伊国家石油公司开发鲁迈拉油田,这些协议意味着以英国为首的西方对伊拉克石油资源控制的进一步削弱。

但是,政局的动荡影响经济的发展。1965~1969年的发展计划以埃及为楷模,宣称要通过发展工业来减少对石油的依赖和推动阿拉伯统一,但计划目标只完成40%。到1968年,政府共没收了地主350万英亩土地,仅占土地法要求的一半稍多;其中140万英亩(39%)分给了农民,其余出租。缺乏训练有素的官员导致生产的混乱和产量下降。

反对派联盟与复兴党

阿卜杜勒·萨拉姆·阿里夫的去逝使伊拉克政治中出现了难以弥补的真空。因此,第二个阿里夫政权期间出现了一系列问题,它们涉及经济政策、对阿以冲突的政策、库尔德政策及民间支持的下降等方面。许多政治力量对现状感到不满,一些组织和政治家开始筹划夺权事宜,其中有伊共、阿卜杜勒·阿齐兹·乌盖里、纳吉·塔利卜、纳赛尔主义军官、复兴党等。

其中,军队中的“阿拉伯革命运动”发挥了重要作用。该集团支持温和的阿拉伯民族主义,拥护第一个阿里夫政权。但它对第二个阿里夫政权期间叶海亚·哈西卜等人的激进政策极为反感,其领袖为军事情报局副局长阿卜杜勒·拉扎克·纳伊夫和共和国卫队司令易卜拉欣·达乌德。

复兴党是反对阿里夫的主要力量,它自从1963年执政失败以来已发展成为一个成熟、务实、组织性强、领导机构果断有力的政党。在1964年2月大马士革复兴党第七次民族代表大会上,萨迪派最终被逐出复兴党,贝克尔进入民族领导机构。新的民族领导机构任命了一个以阿卜杜勒·哈里姆·谢赫利为首的伊拉克临时地区领导机构,以便改组伊拉克复兴党,但1964年9月该党推翻阿里夫阴谋的败露招致了当局的镇压,贝克尔被捕,党转入地下斗争。

在叙利亚复兴党内部发生了意义深远的分裂。以阿弗拉克和比塔尔为首的元老派与以贾迪德、阿萨德为首的激进军官之间的矛盾不断激化,军官们于1966年2月夺取政权,把两位元老开除出党,驱逐出境。9月,叙利亚选举了一个新的民族领导机构,伊拉克复兴党试图调解这一分裂,但毫无成效。于是,党的特别大会选举了以贝克尔为总书记、萨达姆·侯赛因为副总书记的伊拉克地区领导机构。1968年2月,伊拉克人在贝鲁特主持召开了一次复兴党民族代表大会,选出了以阿弗拉克为首的民族领导机构。这样,复兴党竟然拥有两个民族领导机构,而叙利亚复兴党与伊拉克复兴党的矛盾也就无法弥合了。

第二个阿里夫政权建立之初,政府对复兴党的政策一度缓和。阿里夫曾多次与贝克尔商讨成立民族团结政府之事,复兴党人拉蒂夫曾出任交通部长。1968年春,阿里夫甚至与复兴党领袖和一些民族主义者再次讨论成立联合政府的问题,但因总理叶海亚的疑虑,会谈未能成功。

三、复兴党东山再起

1968 年 政 变

1968年初,复兴党开始积极策划政变。1月,它发动了一次学生罢课,3月又策动了一次示威游行。但最关键的是军队。经党的支持者、共和国卫队第10坦克旅旅长盖丹引荐,复兴党军官与纳伊夫和达乌德两人进行了会晤。

4月,包括5名复兴党人在内的13名退役军官联名向阿里夫递交一份最后通牒,要求撤销叶海亚之职,成立联合政府,召开立法会议,但遭到拒绝。5月10日,阿里夫宣布修改临时宪法,把过渡时期延长2年,此后又宣称叶海亚将于7月17日组织新内阁。于是,纳伊夫和达乌德最终决定发动政变。在与复兴党的磋商中,两人要求在政变后成立的新政府中分别出任总理(纳伊夫)和国防部长(达乌德)。

7月17日凌晨,纳伊夫率领军队占领国防部,达乌德下令共和国卫队接管电台。盖丹把贝克尔等复兴党领袖请到旅部,同时第10旅和复兴党民兵也参与了行动。阿里夫在经过短暂抵抗后投降,他被押往机场,坐上前往英国的飞机,以后在土耳其和埃及度过了流亡生活。“7月17日革命”宣告成功。

排斥同路人

7月18日,新政府名单对外公布。贝克尔担任总统,纳伊夫为总理,达乌德为国防部长,复兴党人阿马什任内政部长。新成立

的革命指挥委员会包括 7 人,即贝克尔、纳伊夫、达乌德、萨利赫·马赫迪·阿马什、哈尔丹·塔克里提(复兴党人,任总参谋长兼空军司令),哈马德·施哈卜·塔克里提(任巴格达卫戍司令)、盖丹(任共和国卫队司令)。

1968 年夺权时,复兴党只有 5000 名党员,如何巩固政权是一大考验。复兴党从 1963 年失败中接受的教训就是不与其他派别分享政权,因此必须驱逐温和的纳伊夫派军官和文职政治家。7 月 29 日,复兴党人借故安排达乌德访问驻伊、约边境的部队,并任命哈尔丹·塔克里提代行其职。次日,贝克尔邀请纳伊夫到总统府赴宴,席间萨达姆率领一群全副武装的复兴党员将他逮捕,押上飞往摩洛哥的班机。他和达乌德均改任驻外大使,其支持者被赶出内阁。贝克尔兼任总理及武装部队总司令,哈尔丹任国防部长,谢赫利为外交部长。新政府完全由复兴党主导,军人占有全部革指委职位和内阁的所有要职,并且底克里特人占据优势(贝克尔、萨达姆、哈尔丹、施哈卜均是)。

此外,在军队和政府文官中也进行了大清洗。大批复兴党军官及其支持者替换了不可靠的军官,施哈卜和复兴党人侯赛因·哈亚维分别出任总参谋长和空军司令。到 1970 年底,共向部队各级单位派驻了 3000 多名政治委员,他们直接接受萨达姆的领导。

在排斥异己的同时,为了巩固政权基础,复兴党也不失时机地笼络其他政治力量,首先是库尔德人和伊拉克共产党。由于政府偏向敌视巴尔扎尼的塔拉巴尼,巴格达与库尔德人的谈判无果而终,巴尔扎尼的两名支持者退出了内阁。伊共对 1963 年的屠杀记忆犹新,宣称参加政府的前提是恢复公民自由、开放党禁、实行自由选举,复兴党予以拒绝。

9月,复兴党开始对国内各派政治势力开展大规模打击,包括左右翼在内。阿拉伯民族主义者和纳赛尔主义者首当其冲,叶海亚、哈西卜、贾迪尔等人均被捕,其罪名是腐败。由于在意识形态上接近复兴主义,这些人经审判后被无罪开释。

其次是保守势力。11月,前外长纳西尔·哈尼被暗杀,一批西方公司驻伊代表以及据称是西方国家、伊朗和以色列的间谍也被捕。截至1969年5月,共有35人被处死,其中一些人被当众处以绞刑。1969年夏,前总理巴扎兹、前部长乌盖利与脱党的前复兴党人拉希德·穆斯利被交付审判,穆斯利被判死刑,另两人为徒刑。此后,政府又发现了一个亲伊朗的“阴谋集团”。1970年1月37人因颠覆政府罪被处死。政府同时驱逐了伊朗驻巴格达大使,关闭了伊朗在伊拉克的三个领事馆,并大批驱逐伊朗侨民。在左翼方面,到1970年6月,有数百名伊共“中央委员会派”成员被捕,他们一直在南方沼泽地中进行反政府的武装斗争,其领袖阿齐兹·哈吉在电视上公开认罪。

因此,复兴党在夺权后不到一年时间里,对国内其他政治势力给予沉重的打击,初步巩固了自己的政权基础。

临时宪法的颁布

新政权建立后,复兴党人并未很快公布自己的施政纲领,而发布的信息是含混不清的。因为他们的当务之急是巩固权力,并对未来的走向作认真的思考。1968年7月31日,贝克尔对外宣布:7月17日革命是(1958年)7月14日革命的天然延伸,是对支持(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进步倾向的重申。但就在8月底,政府查封了埃及阿拉伯社会主义联盟驻伊拉克的办公室。

9月22日,新政权公布了第一个临时宪法。1969年11月颁布了其修正案1970年7月正式颁布临时宪法。宪法宣布伊拉克是一个旨在实现阿拉伯统一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人民民主共和国。伊拉克包括两个主要民族,即阿拉伯人和库尔德人;伊斯兰教为国教,但国家保障宗教自由。国家负有计划和指导国民经济的权力,以便在“科学和革命的基础上”确立社会主义。国家拥有自然资源和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同时保障私有产权(只对土地所有权有一定限制),实行免费教育和免费医疗。在政治结构方面,革指委拥有颁布法律和条令、处理国防、宣战与缔和、批准预算的权力。作为革指委主席的总统兼有武装部队总司令和最高行政长官的权力,他有权任免和提升法官、文官和军官,负责规划和批准预算。革指委新当选成员必须是复兴党地区领导机构的成员。最后,宪法要求选举国民议会。

因此,宪法在总体上反映了复兴党的意识形态,及其高度集中的一党政治体制。但是,要以宪法为基础建立一个团结、巩固、繁荣的国家,复兴党仍面临着重重困难。

党内斗争与卡扎尔政变

在压制其他政治力量的同时,对于人数不多的复兴党来说,保持内部团结至关重要。但矛盾是不可避免的。在贝克尔和萨达姆看来,伊拉克必须改变党政领导中军人占据优势的局面,以避免出现叙利亚式军队夺权的结果。1969年初,复兴党选出了新一届地区领导机构13名成员中仅贝克尔和阿马什有军人背景。同年11月,革指委从5人扩大到15人,新当选的除一人外均为复兴党文职党员和党的地区领导机构成员,萨达姆出任委员会副主席,从而

正式进入政府高层,成为共和国第二号人物。因此,军人在国家最高领导机构——革指委中的比例下降到1/3。

在复兴党高层内,贝克尔与作为军方代表的哈尔丹和阿马什之间的分歧开始凸显,这涉及到政策和权力之争。哈尔丹和阿马什分别在各自负责的国防部和内政部建立各自的安全机构,并因此相互指责。贝克尔则通过萨达姆建立自己的安全部门。1970年4月,哈尔丹和阿马什双双出任礼仪性的副总统,盖丹和施哈卜分别接任内政和国防部长。同年10月,哈尔丹因与萨达姆在外交问题上发生冲突,被免去所有职务,次年3月在科威特被暗杀。1971年9月,阿马什被贬为驻摩洛哥大使,从此淡出政坛。1974年,盖丹改任级别较低的内阁部长,而施哈卜则于1973年死于流产政变。到1974年,贝克尔成为国内惟一担任要职的军人。

此外,一批有威信、老资格的复兴党地区机构兼革指委成员也遭淘汰,如萨拉赫·乌马尔·阿里(贝克尔的亲戚)、阿卜杜拉·萨鲁姆、萨马拉伊和谢赫利。

1973年卡扎尔的未遂政变是复兴党内权力斗争白热化的表现。纳迪姆·卡扎尔是什叶派信徒,长期从事地下斗争,1969年被萨达姆任命为复兴党情报机构的首脑。他对反对派的逮捕和酷刑在党内引起了争议,同时他本人对政府温和的库尔德政策和改善与苏联、伊共关系的做法不满,对贝克尔、萨达姆垄断政治权力颇有微词,担心个人前程。

卡扎尔决定先发制人。他计划在1973年6月30日贝克尔访问波兰归国时,在机场杀死贝克尔和迎接他的高层人物。当天,他又邀请国防部长施哈卜和内政部长盖丹前来赴宴,并当场扣押了两人。不料,贝克尔的飞机因故推迟,卡扎尔派去的杀手以为事情

败露,立即离开机场。卡扎尔被迫裹胁两个人质前往两伊边境,途中向贝克尔建议两人在复兴党要人阿卜杜勒·哈利克·萨马拉伊家中进行谈判。结果,卡扎尔未到边境就遭军队拦截,他立即开枪打死了施哈卜,盖丹身受重伤。一场政变企图就此破产。

7月7日,法庭开庭审判政变案,包括卡扎尔在内的20名情报官员和军官被宣判死刑,并立即执行。次日,法庭对36名文职人员进行审判,13人被处以死刑,萨马拉伊因阿弗拉克的干预被判无期徒刑。

卡扎尔事件加速了权力的集中。革指委成员减至6人,其中只有盖丹不是复兴党地区机构成员。同时,贝克尔兼任国防部长,情报机构在萨敦·沙基尔·塔克里提和萨达姆之弟巴尔赞·塔克里提的领导下进行了改组。对临时宪法的修改进一步扩大了总统权力。政府也立即宣布成立民族进步阵线,并召开国民议会。1974年1月,复兴党召开第8次地区代表大会,选出了13人的新一届地区领导机构,其中8人为新人。大会通过的政治报告总结了党的历史,提出了党的思想方针和未来政策,规定了党在国家中的地位和作用。

双雄统治

到70年代初,随着对党外政治派别的打击、对党内反对派别的压制以及包括伊共等政治力量在内的民族团结阵线的建立,在伊拉克逐步形成以贝克尔为领导、以萨达姆为副手的高度集中的复兴党中央领导。

贝克尔于1914年生于提克里特的阿尔布纳西部落巴贾特氏族。父亲是小地主,母亲与势力强大的沙威和乌贝德部落有血缘

关系。他从师范学校毕业后,在乡村小学任教6年,并于1938~1942年进入军事学院就读,目睹了拉希德·阿里起义和英国第二次占领。50年代,他加入自由军官组织,参与了推翻君主制的革命,此后又支持阿里夫反对卡塞姆。1959年,因摩苏尔事件的牵累,他一度被捕,后被迫退役,进入巴格达法学院学习并获得学位。作为参加过早期民族主义斗争并与党内外军官保持联系的老资格政治家,贝克尔使复兴党政权获得某种政治上的合法性,维系了党内各派的平衡及政府与保守的社会势力和民族主义者的关系。

萨达姆·侯赛因是贝克尔的侄子,于1937年出生于提克里特一个无地农民家庭。他是一个遗腹子,母亲根据部落习俗改嫁给叔叔10岁以后抚养他的是舅舅哈伊尔·阿拉·塔尔法。塔尔法在拉希德·阿里政变之前是一名军官,因卷入这一运动而被开除军职,度过了5年铁窗生涯。他把自己对君主政权和西方强烈的仇恨灌输给了年幼的萨达姆。

1955年18岁的萨达姆离开提克里特,前往巴格达上高中,次年即卷入反政府示威。1957年,他加入复兴党,成为一名激进的民族主义者。1959年,他参加了暗杀卡塞姆的行动,腿部负伤,被缺席判处死刑,后逃往叙利亚。萨达姆从叙利亚来到埃及的开罗,在这里完成高中学业并进入开罗大学法学院学习,同时成为复兴党伊拉克地区领导机构执委会成员。1963年复兴党夺权后,他立即回到巴格达,并与表妹莎吉达·塔尔法喜结良缘。1971年,他在巴格达拿到了法学学位。

1964年,萨达姆策划了一个反对阿里夫政权的政变阴谋,事情败露后于10月被捕,直到1966年越狱成功。此后,他建立了党的地下组织,尤其是准军事组织。1966年,他当选为地区领导机

构的副书记。1968年政变中,他亲自参加行动,并处理了纳伊夫等“同路人”。在复兴党政权中,他大权在握,但能与贝克尔密切合作,接受后者的领导。到1973年,萨达姆的影响实际上已超过了贝克尔。

在长期的地下斗争实践中,萨达姆表现出了过人的勇气和高度的组织能力。同时,他也表现出处事谨慎、行动诡密和多疑的性格,这对未来伊拉克的内政外交产生了影响。

与库尔德人的协议

起初,复兴党政权宣称要履行1966年政府与库尔德人签订的协议,但实际上支持巴尔扎尼的对手,从而导致了与后者关系的恶化。1968年秋,政府军与库尔德人之间发生武装冲突。12月,政府的飞机轰炸了库尔德地区,而库尔德人则袭击了基尔库克的石油设施。此举标志着大规模冲突的开始,伊朗向巴尔扎尼提供了大量武器,并派军队进入伊拉克助战。在此形势下,萨达姆亲赴北方与巴尔扎尼谈判,双方于1970年3月正式签署了15点协议。

协议第一次规定在库尔德地区实行“自治”,库族在国家立法机关中可拥有一定比例的代表;任命库族担任副总统;拨出一定比例的石油收入用于自治区;库族武装交出重武器,编入政府军;实行自治前,进行人口普查以确定库族居多数的地区;本协议在4年过渡期结束后付诸实施。协议签署后,巴氏的5名支持者即出任部长,而反对他的库尔德派别则终止了对政府的支持。

这个协议显然是双方的暂时妥协。政府因此把注意力转向其他问题,进一步巩固自身的政治基础。但是,协议招致了政府内许多人的批评,一些激进的库尔德人则抨击协议没有立即宣布自治。

因此1970年协议从一开始就注定要失败。

石油国有化

复兴党在石油问题上的最终目标是实现国有化。它首先致力于开发1958年革命后收回的租让地。1969年,政府与苏联签署了在鲁迈拉油田和哈尔法伊亚油田等进行钻探的两项协定,同时苏联将提供贷款用于兴建从鲁迈拉北部到法奥港的输油管,伊方以原油支付贷款。政府也与美国和联邦德国达成了修建输油管和米那贝克尔港的协议。1972年,鲁迈拉油田正式投产。

但是,政府还必须解决与伊拉克石油公司的争执,这些争执涉及对第80号法令的承认、拖欠税费、参与公司股权(20%)和提高石油产量等问题。1970年10月,政府与伊拉克石油公司和巴士拉石油公司达成协议,在南部增加石油产量。但好景不长,1972年3~5月,伊拉克石油公司把基尔库克油田的产量减少44%,宣称这是因为北方石油较海湾石油成本过高所致,而巴格达则有不同理解,它于5月向公司发出了警告。公司提出增加在南方的产油,支付拖欠的矿区使用费,但也要求获得伊国营石油公司12.5%的股权,这实际上是对第80号法令通过的补偿。对此,政府当即予以拒绝。1972年6月1日,第69号公共法颁布,它宣布将伊拉克石油公司国有化,对股东予以补偿,同时成立国营伊拉克石油经营公司负责接管事宜。伊拉克也与原公司的法国股东(CFP)单独签署协议,法国承认国有化并有意购买伊拉克原油。巴格达也延长了与十几个国家签订的石油易货协定,以避免伊拉克石油公司对伊石油出口的抵制。另外,叙利亚也宣布对其境内的伊拉克石油公司财产和油管实行国有化。

石油国有化使伊拉克在经济上暂时蒙受了一些损失,但保证了国家对石油资源的最终控制,并赢得了民众和左翼党派(如伊共)的广泛支持。在国际上,伊拉克得到欧佩克和阿盟的有力支持,欧佩克禁止成员国超产,以协助伊拉克出售石油。

1973年2月,政府与伊拉克石油公司达成新的协议。协议规定:**1)**承认伊拉克对石油资源的主权。**2)**公司支付**1.41**亿英镑的拖欠税费及有关赔偿。**3)**伊方无偿接管摩苏尔地区的油田和设备。**4)**到1976年,把巴士拉油田的产量从1972年的**3200**万吨提高到**8000**万吨。**5)**伊拉克提供**1500**万吨原油作为国有化赔偿费。**6)**把黎巴嫩境内的油管终端设备出售给伊政府。1973年十月中东战争爆发后,伊拉克先后宣布把巴士拉石油公司中的美国股份(**10**月**7**日)、荷兰股份(**10**月**21**日)收归国有。到**12**月,则将剩余的全部外国股份收归国有。至此,石油国有化的任务圆满完成。

复兴党的早期外交

复兴党政权进一步加强了与苏联的关系。1969年5月,两国签订了一项新的军援协定,苏联据此向伊派出了上千名军事专家和技术人员参与军队训练。截至1971年,伊拉克接受的苏联军援约达**10**亿美元,在第三世界国家中名列第三。1972年春,柯西金率苏联党政代表团访问巴格达,参加了苏联援建的北鲁迈拉油田开工典礼和复兴党建党**25**周年庆祝活动。两国领导人签署了具有军事同盟性质的、为期**15**年的苏伊友好条约。

在经援方面,苏联于1969年提供了**7200**万美元贷款,1971年4月又提供**2.2**亿美元贷款。1972年8月,两国签署了北鲁迈

拉油田的第二、三期工程援建合同。苏联还设计了炼油能力为150万吨的摩苏尔炼油厂。1971年贷款协定涉及的援建项目包括造船、鱼类加工、港口建设、水利、水文调查、铁路建设等。1959~1972年底,苏联提供的经援共计约9亿美元。截至1977年1月,苏联在伊的援建项目达104个。

因此,伊拉克与西方的关系较为冷淡,只有与法国的关系相对好些。在1972年庆祝七月革命的讲话中,贝克尔宣称愿意与西方国家改善关系。同年,美国在巴格达设立了利益代表处。1973年,伊拉克与日本和意大利签订了石油协定。

在地区外交上,复兴党表现出泛阿拉伯主义倾向。它支持伊朗胡泽斯坦省的分离主义运动,以及阿曼佐法尔地区的反政府组织。这些外交政策和该党激进的阿拉伯社会主义政策引起了伊朗及美国的敌视,两伊关系日趋紧张。同时1971年英国势力撤出波斯湾后,伊朗企图填补这一真空,为此积极扩充军备。美国大力支持德黑兰,把伊朗和沙特阿拉伯两个君主国视为其在海湾地区的“两个支柱”。

1969年2月,在与复兴党政权商谈数周之后,伊朗宣布伊拉克未能履行1937年条约规定的义务,要求根据河流主航道划分两国边界。4月19日,伊朗公开废弃该条约22日指示在阿拉伯河航行的本国船只不再向伊拉克交费。巴格达立即还以颜色,下令驱逐部分伊朗侨民,并着手援助伊朗的反对派(如前安全机构首脑泰穆尔·巴赫蒂亚尔)。德黑兰则向伊拉克的库尔德人施以援手。

1971年下半年,英国开始撤出海湾的特鲁西尔诸国。11月,伊朗出兵占领它声称拥有主权的海湾三岛,即阿布·穆萨岛和大小通布岛(它们原属特鲁西尔九国中的沙迦和哈伊马角,两国于同年

12月与另外5个酋长国组成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伊拉克随即与伊朗断交,两国边境冲突从此不断。1973年10月初,伊拉克主动恢复与伊朗的关系。

伊拉克与海湾阿拉伯君主国的关系也明显不睦。它支持南北也门的激进势力,并帮助“解放被占领的阿拉伯湾人民阵线”。1971年,伊拉克与科威特两国外长互访,之后成立了科伊联合委员会来执行1963年协定和解决边界问题。在领土方面,为了把在海湾的港口乌姆卡斯尔扩建成深水港,伊拉克希望控制邻近的科威特两个岛屿,即瓦尔巴和布比延。巴格达要求科威特把两个岛转交或租借给它,但谈判未能成功。1973年3月,伊拉克军队占领了科边境哨所萨米塔,沙特立即向科威特提供支持。在阿盟的要求下,伊军最终撤回到本国边界。

在巴勒斯坦问题上,伊拉克也坚持强硬立场,拒绝了美国提出的罗杰斯计划,尽管苏联、埃及和约旦表示接受。到1970年8月,埃及和叙利亚军队先后撤出约旦,伊拉克成为惟一在约旦驻有正规军的阿拉伯国家。同年9月,约旦军队进攻境内的巴解武装,伊拉克予以猛烈抨击,宣布自己站在“抵抗力量”一边,但驻约伊军并未干涉这一冲突。1971年1月,伊拉克从约旦和叙利亚撤回了自己2万驻军中的绝大部分。在1973年十月战争中,2万伊军再次开赴叙利亚并与以军交火,另有4个中队的空军参加了埃及的作战。在叙以达成停火协议后,伊拉克撤回了自己的军队。

石油外交

在国际事务中,复兴党政权关注的一个重要领域是石油外交。欧佩克成立后,其成员国多为保守的君主制国家,尤其是伊朗和沙

特。因此,伊拉克对该组织有看法,认为自己在与西方石油公司的斗争中未得到欧佩克的有力支持,而且其他成员国还从伊拉克石油有限的发展中获利(扩大自身的出口)。1966年,伊拉克再次提出成立一个阿拉伯石油组织,1967年“六五”战争中阿拉伯产油国有关石油禁运问题的分歧使巴格达更加强烈地感觉到这样做的必要性。

为了主导阿拉伯国家的石油政策,沙特先发制人,于1968年1月与科威特和利比亚联合成立阿拉伯石油输出国组织(OAPEC)。该组织的宪章规定会员国必须以石油“作为其国民收入主要和基本的来源”,因此埃及和阿尔及利亚这两个出产一定数量石油的阿拉伯激进国家被谢绝加入,而受邀加盟的伊拉克(当年其原油生产在国民收入中也仅占20%)随即也拒绝加入。作为对抗,2月1日,伊拉克和阿尔及利亚的国营石油公司签署了合作协定。

复兴党执政后伊拉克加快了有关方面的工作,而1969年的利比亚革命也为此创造了有利条件。1970年1月,伊拉克邀请阿尔及利亚、利比亚、埃及和叙利亚的国营石油公司到巴格达,达成了加强合作的协议,伊拉克也主动提出与阿尔及利亚和利比亚在欧佩克内部形成一个特殊集团。5月,阿尔及利亚、阿布扎比、卡塔尔、巴林、杜拜加入了OAPEC。6月,伊拉克也提出加入申请,OAPEC成员国对此出现意见分歧。1971年12月,沙特提议修改该组织宪章,把成员国的资格修改为任何出口石油的阿拉伯国家。1972年3月,宪章修正案获通过,伊拉克、埃及和叙利亚随即获准加入OAPEC。

1973年以前,伊拉克在欧佩克和OAPEC中的活动主要包括

三个方面。第一,争取由产油国主导油价控制权。1971年1月和2月,海湾地区和地中海沿岸的产油国分别与西方公司签署了德黑兰协议和特里波利协议,两个协议规定将石油税率从50%提高至55%,原油标价每桶提高0.35~0.9美元,在1975年以前标价每年提高2.5%。1971年和1973年美元两度贬值后,伊拉克会同利比亚、阿尔及利亚联合提出修改原有协议。经过谈判,1972年1月和1973年6月,产油国与西方公司分别达成第一个和第二个日内瓦协议,将标价各自提高8.49%和11.9%。在1973年6月的欧佩克第34次大会上,伊拉克提出彻底摒弃德黑兰协议,由产油国自行决定油价,但反响不大。随着世界油价的变化,伊拉克的主张日渐为温和的产油国接受。1973年10月8日,产油国与西方大公司重开谈判。

第二,争取国有化和参股的最佳条件。中东产油国收回资源主权的方式有二,即国有化(激进产油国)和参股(温和产油国),而进行国有化的国家主要有伊拉克、阿尔及利亚等国。同时,伊拉克也密切关注着沙特的参股谈判,后者直接影响到伊拉克对伊拉克石油公司因国有化而给予的赔偿及对巴士拉石油公司的参股计划。因此,伊拉克反对沙特签署协议中规定的按最新纯账面价值予以赔偿,主张支付数量较少的“纯账面价值”。它也倾向以英镑而非美元支付赔偿。

第三,把石油作为政治武器来运用。“六五”战争爆发后,第二天伊拉克即与阿尔及利亚、科威特、沙特等国关闭油井,对支持以色列的西方国家进行了一个月的石油禁运。1972年,阿拉伯世界日益强烈地要求利用石油资源打击以色列。阿拉伯经济委员会通过了一份由专家委员会起草的,通过限产提价来打击西方国家的

报告。伊拉克再次建议对支持以色列的国家的公司实行国有化，或者减少对美国的石油供应，威胁对支持以色列的国家实行限产，同时产油国应撤回在上述国家的存款。1973年7月，贝克尔重申了上述建议，此时温和的海湾产油国反对禁运的立场已逐渐改变。十月战争爆发后，西方公司中止了与产油国有关油价问题的谈判。而伊拉克率先对美国在巴士拉石油公司中的股份实行国有化，开创了石油武器的先例。在10月17日的OPEC会议上，伊拉克再次提出了实行国有化、全面禁运和提取在西方存款三项措施，会议最后达成了减产决议，并建议与会各国对美禁运。但是，伊拉克既未限产也未禁运，它宣称运用石油武器的最佳方式是国有化，而产油国应当继续对友好国家的石油供应。

民族进步阵线的建立

尽管复兴党已经牢牢掌握了政权，但鉴于自身相对薄弱的群众基础，它希望把一些在野的政治力量笼络到自己周围，而后建立一个民族进步阵线。1970年3月，复兴党通过了有关民族进步阵线的原则。1971年11月，该阵线的宪章“民族行动宪章”产生，它呼吁与其他革命和进步的力量合作。这首先指的是伊拉克共产党。

伊共仍然坚持以开放党禁和公民自由作为加入政府的前提。因此，政府对伊共采取了恩威并施的策略。在努力争取伊共领袖的同时，对其基层活动予以限制和打击。1968年11月，伊共发表了一份宣言，抗议官方干预工会选举、镇压罢工和游行示威的行为。不过，1969年伊共的月刊获准出版。同时，复兴党推行的一系列内外政策赢得了伊共的认同，包括缓和与库尔德人的关系、推

进土地改革和石油国有化、发展与苏联的关系、对西方、以色列和亲美中东国家采取强硬外交等。而复兴党对内部反对与伊共合作的强硬派(如卡扎尔)的打击也为党内统一认识奠定了基础。70年代初政府与库尔德人关系的恶化更推动它发展与伊共的关系。此外,苏联也向伊共做工作,要求它与政府合作。1971年11月以后,复兴党与伊共就合作问题进行了谈判。之后,大批被捕的伊共党员获释,许多曾担任官员的党员重新进入政府机关。1972年5月,2名伊共成员首次进入内阁。1973年7月,伊共中央正式决定参加民族进步阵线。不过,许多基层组织仍对复兴党抱有猜疑。

复兴党也力图把库尔德人拉入阵线。1970年协定签署后,双方关系一度改善。巴尔扎尼的民兵被遣散或重新部署,双方的联合监督委员会定期开会,库尔德语在库族地区成为官方语言,使用该语言的小学课本出版,复兴党与库民党经常向对方的重要会议拍发贺电。但摩擦也逐渐出现。巴尔扎尼要求在基尔库克郊区举行人口普查,以宣布该市为“自治区”的首府(官方指定为埃尔比勒),但政府并无此计划。库民党提名的副总统也迟迟未获任命。不过1971年颁布的民族行动宪章重申了1970年协定的基本内容。

然而,双边关系继续恶化。1971年,库族宣称发现了一次流产的刺杀巴尔扎尼阴谋,而政府还在推动阿拉伯人尤其是阿拉伯基督徒向基尔库克的移民,库尔德语报纸《塔阿希》也多次被迫停刊。1972年春以后,巴尔扎尼恢复了1970年协议颁布后中止的与伊朗的关系,并由此建立了与美国的联系,而不再依靠苏联。尽管政府继续与库尔德人谈判,但双方的部队发生了冲突。1973年底,政府军的飞机轰炸了北方的一些村庄。在此形势下,复兴党于

1974 年与反对巴尔扎尼的库尔德派别达成参加阵线的协议。同年还有 **2** 位独立人士参加了阵线。**1976** 年,阵线的执委会中包括 **8** 名复兴党人、**3** 名伊共成员、**6** 名库尔德人和 **2** 名独立人士。显然,复兴党处于领导地位。

第九章 70年代的伊拉克

一、经济、社会与文化变迁

复兴党的发展战略

在社会经济领域,复兴党的发展战略继承了卡塞姆以来历届政权的传统,如土地改革、收回石油主权、平民主义政策、经济计划、多样化与工业化等。其区别在于,复兴党的措施更为激进,如土地改革与石油国有化,其次是油价的大幅上涨为复兴党推动经济发展、工业化和建立福利国家奠定了雄厚基础。但是,提倡“阿拉伯社会主义”的复兴党并未实行大规模的公有制,而是维持了工商业中的私有经济,只有农业有所不同。

由于政府的上述政策和大量投资,公共部门的实力迅速增加,其在国民生产中的比重从1968年的31%猛增至1977年的80%。1968~1976年,农业中公共部门的比重从1%上升至29%;石油工业从0.4%上升到100%,制造业从41%上升到51%,商业从11%上升到53%,外贸从41%上升到89%。因此,公共部门在除农业以外的所有部门中占据优势。

经济多样化的成效并不显著。由于1973年以后油价的上涨,

石油在经济中的地位还进一步上升了。1968~1980年,石油在国民收入中的比重从22%上升到50%以上。为了削弱经济对石油的依赖,政府采取了三项措施。第一,石油生产低于生产能力,同时使石油收入的外汇来源多样化。第二,以合同方式售油,换取外来投资和资本货物,并使油价与工业品价格保持指数关系,以确保贸易平衡。最后,使石油生产和收入与经济的资金需求相平衡,避免出现大量海外资金储备,后者往往因汇率波动遭受损失。

多样化战略集中反映在发展计划的投资结构上。卡塞姆时期,发展计划投资主要用于建筑业、住房(共占48%)和交通运输(26%),工业和农业分别是12%和13%。阿里夫兄弟时期,投资相对均衡,工业、交通运输和建筑业均为25%~29%,农业为20%~25%。复兴党人则明显增加了工业投资。在1970~1974年发展计划的预算开支中,农业占19.0%,工业20.2%,交通运输11.3%,建筑业14.6%。1975~1980年发展计划中,农业占14.6%,工业30.3%,交通运输15.3%,建筑业16.3%。从预算规模上看60年代前后期没有什么变化,而1970~1974年计划开支(9.32亿第纳尔)为60年代后期(6.612亿第纳尔)的几乎3倍,而1975~1980年的计划开支(62.696亿第纳尔)又达到与1970~1974年的8.4倍。这种投资异乎寻常的增加是产油国经济发展的突出特点,伊拉克的经济面貌因此出现重大变化。

石油工业的发展

伊拉克石油产量的增长一直比较缓慢。1958年,石油日产量为73.1万桶,1968年达到150万桶,1979年为340万桶。从速度上看,70年代以前大大落后于海湾邻国,但1972年实现国有化以

后明显加快。到**1979**年,它已成为仅次于沙特的海湾第二大产油国。

在石油勘探方面取得了新成绩。**1968**到**1980**年建成投产的新油田有巴扎尔甘、阿布格雷卜等**3**座油田,到**1984**年尚未投产的新油田有马吉努恩、纳尔乌马尔等**5**座。**1983**年,伊拉克的探明石油储量达到**590**亿桶。同时,原有油田的生产能力得到提高。**1976**年,基尔库克油田的石油日产量达到**140**万桶。

伊拉克也高度重视石油下游产业的发展。**1980**年,国内已有**9**座炼油厂,日生产能力达**30**万桶,到**1984**年已超过**40**万桶。此外南北方各建造了一座天然气采集液化厂。**1980**年,国内天然气日产量达**1100**万立方米。石化工业也在迅速发展,到**1980**年已建成企业包括巴士拉和祖贝尔的**2**座大型综合石化企业和**2**座化肥厂。在这方面,伊拉克有效地利用了与外国签订的易货协定。如与法国、日本签订的协定规定,伊拉克以出口原油换取上述国家在伊投资兴建石化和炼油设施。

由于叙利亚与伊拉克关系不睦,且多次要求提高运费**1976**年伊拉克决定中止经叙利亚的输油管输油(**70**年代末恢复),并加速修建新的输油管线。**1977**年**1**月完工的输油管从基尔库克到达土耳其濒临地中海的多尔受尔(靠近伊斯肯达仑),日运输量**70**万桶。**1980~1984**年扩建后,该油管日运输量达**100**万桶。**1975**年**12**月,另一条“战略线路”完工,它从鲁迈拉以南的哈底萨通往法奥。此外,伊拉克也扩大了自己的油船队**1978**年已有**27**条船,总吨位为**180**万吨。

石油业的不断发展为伊拉克经济提供了强大的动力。**1968**年,石油出口收入仅为**4.76**亿美元,**1980**年则跃升到**260**亿美

元。由于国内经济难以吸纳全部石油收入,部分资金存入海外银行。1977年,伊拉克的海外资产为70亿美元。非但如此,它也影响到伊拉克的社会、政治、外交等各个领域。可以说,石油使两河流域再现了“一千零一夜”时代的辉煌。

非石油工业的发展

由于人口规模的相对有限而没有创造大量就业机会的压力,加上工业发展主要基于本国原料和国内市场,伊拉克工业发展的速度受到限制。70年代初,除石油业外大型工业不多,巴格达的大型企业限于水电事业和建材,而政府主要通过1964年成立的工业总署管理工矿业。

70年代以来,政府大力发展以进口替代为中心的制造业,辅以一定的贸易保护,对于私人企业则实行事实上的限制政策。政府对电力、冶金、机械、建材和采矿业进行大量投资,纺织、食品、造纸、药品和家电等轻工业也得到较快发展。1960年,工业产值为1.523亿美元(国内生产总值的要素成本)1970年增长到3.248亿美元1979年则达到17亿美元1960~1979年的年平均增长率达12.4%。

发展最快的是大型企业,尤其是1975年以后。到80年代初大企业在工业产出和就业方面已占据主导地位。到70年代末建成的大型国有企业,包括摩苏尔以南凯亚拉的一座沥青厂、摩苏尔的一座棉纺织厂、几座砖瓦水泥厂、卡尔巴拉等地的三座制糖厂、一座拖拉机厂、巴士拉的一座化肥厂和纸板厂、辛迪亚的一座化纤厂和几座面粉厂。此外,新建企业还涉及制鞋、卷烟、制药、电器、电缆、塑料、钢铁、炼铝等行业。其中许多企业是由外国援建的,如

苏联援建的工厂就有11个。

非石油采矿业方面已开采利用的有磷矿。伊拉克国家矿业公司与波兰合作在北方开发了一座磷矿,工厂于1972年投产,设计能力为每年150万吨。1981年,由比利时开发的艾卡沙特磷矿投产,配套的卡依姆磷肥厂也告完工。到80年代初,伊拉克的化肥实现自给。

1974年,国内主要工业产品的产量为:皮革11658.2平方英尺,肥皂43.6吨,植物油92.7吨,呢绒1187.9米,地毯710块,棉织品71844.9米,啤酒12321.4升,火柴2253.1罗(1罗=12打),香烟640万支,鞋5820双。显然,工业发展跟不上国内市场需求,也无法遏止进口的扩大。

从企业结构上看1962年大企业(雇工为10人和10人以上)为1186家,占企业总数的5.5%;雇工共77690人,占雇工总数的64.3%;小企业(雇工低于10人)为20191家,占企业总数的94.5%,雇工共43136人(其中24113人为不拿工资的家庭成员),占雇工总数的35.7%。到1981年,大企业增至1449家,占企业总数的4.6%;雇工共17.7万人,占雇工总数的73.3%。小企业为30013家,占企业总数的95.4%;雇工共64.4万人(其中家庭成员为35539人),占雇工总数的26.7%。而且同期小企业的平均雇佣人数不变,均为2.1人。以上数字充分说明了伊拉克工业结构的二元性,即少数资本密集的大型国营企业和大批小型家庭作坊式企业的长期并存。

而且,工业的发展并未导致生产率的提高。1960~1970年和1974年以后,股本的增加快于产出,意味着两个阶段生产率的下降,其原因在于基础设施和人力资源的发展滞后于资本。因此,

1975年以后,政府开始强调完成已开工项目和提高现有企业的生产率。

交通运输、金融与外贸

交通运输的变化也很大。伊拉克的主要公路干线是经巴格达联结约旦边界和伊朗边界的公路,于70年代后期扩建,其质量一流,可用作飞机临时跑道。海港除巴士拉外,新建的有乌姆盖斯尔港,它正对着科威特的布比延岛,可装卸磷矿石;法奥和霍尔阿马亚建有两个石油中转站。巴格达和巴士拉各有一座国际机场,基尔库克和摩苏尔则拥有国内机场。主要铁路干线是从巴格达经摩苏尔通往伊叙边境的科特恰克的铁路(总长529公里),以及从巴格达通往巴士拉的铁路(总长569公里)。1982年,国内汽车拥有量为229500辆,货车为18700辆,民航客运量为52.8万人次(伊拉克航空公司)1980年,标准铁路总长达3000公里。

在通讯方面,各大城市间安装了纵横制电话交换机、电传系统、微波站以及国际卫星地面站。1980年,国内电话线路达31.5万条。到1976年,国内已有7家电视台1978年,国内电视机拥有量为62.3万台。

伊拉克的银行不多,且全部为国营的。1981年,惟一的商业银行拉菲丹银行总资产为5000万伊拉克第纳尔,从存款和资产上看均是阿拉伯世界最大的商业银行。它在多家欧洲—阿拉伯联合银行和海湾国际银行(设在巴林)拥有股份,并于1981年与巴西银行建立了一家合资银行。在农业银行业中,农业合作银行向农民和农业发展组织提供中长期贷款;工业银行向公共和私人企业提供中长短期信贷;不动产银行向住房、建筑业和旅游业提供贷款。另

一方面,石油收入与经济发展导致了通货膨胀,尽管政府采取了各种对策。1972年的通货膨胀率为5.2%,1975年达9.5% 1978年更攀升至28%。

对外贸易发展迅速。1973年外贸额为9.145亿第纳尔 1977年猛增至41.51亿第纳尔。由于有石油出口,1973年外贸顺差为6.44亿第纳尔 1977年达30亿第纳尔。另外,过境贸易的规模可观,1977年占有所有非石油出口的78%。同时,外贸结构证明了国内制造业和农业的落后。1978年,在进口总额中,食品和牲畜占10.8%,工业原料2%,化学制品4.7%,基本制成品22.9%(其中棉纱和纺织品即占进口总额的5.8%),机械和运输设备53.6%;在出口中,原油和石油产品占98.6%,其余主要是椰枣、皮革、羊毛、大麦、水泥、原棉、饲料等。在贸易伙伴方面 1977年向伊出口的22个主要国家中12个西方国家占71.2%,苏联东欧国家仅占7.3%,其中出口额最大的国家依次为日本、联邦德国、英国、法国、意大利、美国、荷兰和苏联。

土地改革与农业的发展

由于卡塞姆的土改存在一系列问题,还在阿里夫时期政府即对有关政策进行了调整。其中最重要的一项是,在政府有能力收购有关土地之前,允许地主继续利用它们。同时,政府规定的过高的土地上限使大约一半耕地依旧保留在大地主之手,而没收的土地多半仍在政府那里,农民的生产技术和生活水平同土改前变化不大。

复兴党因此采取了新措施。1969年5月,政府宣布农民不再为分到的土地支付费用,而地主也不再为土地收购而接受补偿。

1970年5月,政府通过了新的土改法,它综合了以往对1958年土改法的一系列修正措施。土改法降低了拥有土地的上限,除土地是否灌溉外还根据土地的肥沃程度、位置、作物品种、灌溉方式和距离市场的距离等而规定了不同上限。水浇地的拥有上限是400~600杜诺姆,旱地为1000~2000杜诺姆,私人的瓦克夫也照此执行。政府不再向地主支付赔偿,但地主可因为土地上附带的果树、房屋、设施而收取费用。每户农民获得的土地为水浇地40~60杜诺姆,或旱地100~200杜诺姆。

为了避免土地零碎化和发展社会化生产,土改法也允许农民集体拥有土地。同时,分到土地的农民必须参加合作社,后者负责组织生产、供给农具、信贷和提供销售便利,以及提高农村的文教卫生水平。1970~1974年的五年计划规定的农业发展的总目标是:通过土改彻底改革农业社会,提高农业工人的生活水平,扩大包括粮食和原料在内的农业生产,以满足国内外市场的需要;发展防洪、灌溉和疏浚设施。合作社将与农业技术推广组织和农业银行合作推动有关工作。计划也要求建立国营农场。

1975年以后,土改的速度加快了。1976年底,政府拥有的71.3%的土地(740万杜诺姆)分给了222975个农户。随着1975年库尔德问题的缓和,北方也开始了土改。到1982年,共有970万杜诺姆土地(包括新开垦土地)分给了26.44万农户。1961年,国内仅有17个农业合作社,1968年增加到473个,社员6.3万人。到1982年,共有1877个地方合作社,社员37.54万人;另有专业化合作社82个,社员1.85万人。到1975年,国内还建立了103个农村工业中心,756个扫盲中心,234个社会中心和234个乡村图书馆。1974年,在14个中心里有3531名学生接受有关农

业技术的培训。

但是,农业在五年计划中拨款比例的下降影响到其发展。1975年以后加强了对农业的关注,重视水利建设、土地开垦、养殖业和机械化的发展。政府计划在摩苏尔、基尔库克和哈利斯河下游进行水利建设,但只有哈姆林水坝于1981年完工。到1982年国内已有3万台拖拉机,约合180公顷耕地1台。

尽管如此,农业生产并未呈现出不断增长的势头,农业在国民产值中的比例持续下跌。1964年,在主要农作物中,小麦产量为80.7万吨,大麦62.3万吨,稻米18.4万吨,棉花2.9万吨。到1980年,小麦产量为97.6万吨,大麦68.2万吨,稻米16.7万吨,棉花1.5万吨。显然,小麦、大麦有所增长,稻米和棉花则下降了;从单产看均有提高,大麦、棉花增加30%,小麦39%,稻米66%。因此,总产量的下降主要是耕地面积减少引起的。与上述大田作物相比,水果、蔬菜的产量有所增长。

农业生产的落后原因很多。虽然水利设施在发展,但伊拉克的夏季高温提高了水分含盐量,使水库蓄水不太适于灌溉。炎热的气候、洪水泛滥和夏季的过量灌溉还造成了大片土地的盐碱化和沼泽化,最终导致耕地减少。据估计,在灌区每年因盐碱化而有2.5~3万公顷土地荒芜。另外,土改仍然面临着例如行政人员缺乏、土地零碎化、农民对强制合作化有抵触等问题的困扰,而国营农场也表现不佳。有关部门除发展水利之外,在直接影响生产的良种、机械、化肥、农药的推广及产品销售方面工作不力,农产品价格偏低。由于生产不振,大批农民流入城市,导致农村劳动力不足。70年代中期,政府被迫从埃及输入农业劳动力。

农业的落后导致了农产品进口的不断增加。1975~1977年,

国内1/3 的农产品需求依靠进口。1982 年,食品占到总进口的 15 % (这也有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因素)。

文教卫生事业的发展

1958 年以后,历届政府高度重视教育的发展。1976 年,教育经费占经常预算的 11.5 %。1974~1975 年,政府作出了两项重大决定:从学前到大学的所有层次均实行免费教育;取消私立教育,所有私立学校转为公共学校。1978 年,政府通过了六年制义务教育法,这大大推动了教育的发展。1958 年,小学在校生为 416600 人,中学为 51500 人,大学为 5679 人。1979 年,它们分别上升为 2459870 人、797806 人和 92593 人,其增幅分别为 4.9 倍、14.5 倍和 15.3 倍。1958 年,小学、中学、大学的毕业生分别为 43130 人、8459 人和 1127 人,1979 年增加到 213351 人、62312 人和 18662 人。1982 年,国内有小学 10223 所,普通中学 1977 所,职业中学 157 所,师范学校 43 所,大学 6 所,学院和技术中心 19 所。

入学率从另一个方面证明了教育的发展。1960 年,小学适龄儿童的入学率为 65 % (女子 36 %),中学为 19 % (女子 9 %),大学为 2 %。到 1980 年,小学入学率上升到 116 % (女子为 110 %,均包括超龄人口和外籍儿童),中学为 57 % (女子 35 %),大学 9 %。

同其他阿拉伯国家一样,伊拉克的职业技术教育相对落后。1958 年,职业技术中学的学生为 11.1 万,1963 年下降到 0.7 万,直到 1968 年才恢复到 1.1 万人。1976~1977 学年增长到 2.8 万人。另外,文盲率仍然偏高。1977 年,国内文盲率为 53 %,其中妇女达 70 %。1978 年,政府颁布法律,规定 15~45 岁人口都必须扫盲。全国开办了数千个扫盲学校,一场大规模扫盲运动展开了。

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也相当显著。1958~1982年,医院从123所增加到198所,病床床位从9200个增加到24772个,医生从1302人增加到5558人。1960年,每个医生负担人口为5270人,1980年下降到1790人。为了推动外省医疗事业的发展,复兴党政权规定所有医科毕业生都必须在首都以外地区工作至少2年。医疗卫生和保健事业的发展明显提高了人口素质。1960~1980年,婴儿死亡率从13.9%下降到7.6%,同期人口寿命从46岁增长到57岁。

经济结构的转变

1958年,伊拉克的国内生产总值为13.72亿美元,1979年猛增至307.1亿美元,同期人均值从215美元跃升至2710美元,成为中等收入的国家。60年代,伊拉克的经济结构变化不大。1960年,农业占国内生产总值的17.3%,以石油为主的采矿业最高,为37.1%,工业(包括制造业、建筑业和公用事业)和服务业(包括公共行政、国防、贸易、交通等)分别占14.3%和31.2%。到1970年,农业和工业没有变化(17.3%和14.2%),采矿业和服务业互易其位,各为30.9%和37.6%。到1975年,经济结构发生重大变化。采矿业猛增至57.6%,农业剧跌到7.5%,工业和服务业分别降至8.7%和26.1%。到1979年,除服务业外的其他部门均略有增长:农业7.7%,采矿业62.7%,工业9.9%,服务业19.8%。可见,采矿业和服务业始终在经济中占有主导地位。

非石油经济的数字更清晰地揭示出经济结构的演变。1960年,在非石油国内生产总值中,农业占27.5%,工业22.8%,服务业49.7%,显然是一个服务业主导型的结构。到1970年,农业

25.0%)和工业(20.4%)稍有下降,服务业(54.6%)则稳步上升。到1975年,经济结构发生剧变。农业下降为17.7%,工业和服务业分别上升到20.7%和61.6%,后者的升势更为强劲。1979年,农业回升到20.5%,工业骤然上升到26.6%,服务业下降到52.9%。总的看,农业比例在下降,而服务业在经历了十余年上升后又有下降。至于工业,它在70年代后期的增长主要依赖建筑业和公用事业的迅速发展,而最关键的制造业在非石油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例,1960年为15.3%,1979年反降为14.9%。因此,政府的经济多样化战略未能取得显著成效。至于服务业的增长,公共行政和国防的发展在其中起了重要作用。

就业结构的变化也大体近似。1964年,全国劳动力总数为185.21万,其中农业占49.6%,采矿业为0.7%,工业10.1%,服务业27.6%,部门不详者11.9%。到1970年,劳动力总数增长到260.67万,农业比例为55.3%,采矿业0.6%,工业9.2%,服务业24.0%,部门不详者11.0%,基本上变化不大。到1977年情况完全改观,在321.57万劳动力中,农业比例猛跌到30.1%,采矿业和工业分别上升到1.2%和20.1%,服务业则高达44.4%,部门不详者为4.2%。所以,就业结构的变动明显大于产值的变动。

人口与社会结构的演变

由于经济发展和医疗卫生状况的改善,伊拉克人口增长迅速。1950年,全国人口为520万,1977年人口普查时猛增至1200万,年增长率高达3.1%。因此,人口结构高度年轻化(1977年的人口依附率(15岁以下65岁以上人口除以15~64岁人口之比例)达到113%。

伊拉克城市化的发展相当迅速,这主要是因为农村向城市的大量移民。1957年,城市人口仅占37%,1973年增长到61.5%,1981年则高达72%以上。但70年代城市人口的年增长率(5.3%)已较60年代(6.2%)有所降低。1982年,巴格达人口已近400万,而巴士拉和摩苏尔的人口也都超过了50万。同年,仅巴格达的人口就占全国人口的27%,以及全国城市人口的55%,这证明了中小城市发展的相对滞后。

城市化的发展削弱了传统的部落关系,而新的职业集团则不断壮大,尤其是中产阶级和工人阶层。例如,1958年公务员只有2.7万人,1968年增加到8.5万,1973年则达到26.1万。如果加上在商业、农业、工业、交通等部门国营机构中工作的人员,政府雇员的总人数在1978年达到66.28万人,占全国劳动力的20%以上。在工业中,70年代建筑工人的人数迅速增加,1977年仅他们就占到全国劳动力的9.2%,而熟练工人的短缺造成其工资的迅速上升。同时,来自农村的移民主要进入建筑业和服务业。

旧的社会精英处于萎缩中。在农村,1958年,占土地拥有者总数1%弱的大地主占有土地的55%;1973年,占土地拥有者总数1.6%的大地主仅占有土地的26.4%。1958年,占土地拥有者73%的农户仅占有土地的6%多;到1973年,占土地拥有者62%的农户已占有土地的23%。在城市中,随着国有化的实施和国家对外贸的垄断,旧的商人、实业家、房产主的地位一落千丈,不少人流亡海外。另外,石油繁荣也吸引了外籍移民。70年代以前,由于国内就业机会有限,少数伊拉克人前往海湾邻国打工,此后全部回国,而且外籍劳工开始进入伊拉克。1976年,城市中的外籍工人至少有1.9万,农村还有埃及等国的劳工。

根据政府的统计数字 1977 年伊拉克的社会结构大体如下：
(1) 中产阶级中上层。共 67.9 万人，包括家属约有 271.2 万人，包括三个集团，即专业和半专业人员（教师、军官、工程师、医生、律师等）、政府官员、各经济部门雇员。(2) 中产阶级下层。共 39.6 万，加上家属约 158.3 万，包括三个集团，即公务员、各经济部门雇员和熟练工人、技术员。(3) 社会下层。共 105.1 万，包括家属约 420.4 万，包括半熟练、非熟练人员和失业者。以上三个集团总计 850 万人（含家属），超过城市人口 760 万），因此有部分在农村。总之，战后伊拉克社会结构演变的重大特征之一是中产阶级化。

政府也采取措施改善社会下层的状况。1968 年，只有 0.8% 的伊拉克人纳税，税收在国民生产总值中的比例从 1953 年的 10% 下降到 1976 年的 4.4%。政府也对食品、住房、教育、医疗、水电等提供大量补贴，而伊拉克的人均食品消费从 1958~ 1959 年的 47.04 美元增长到 1975~ 1976 年的 159.87 美元。

但社会鸿沟依然存在。1971 年，城市居民的平均收入比农村居民高出 25%。同年，城市中收入最高的 10% 家庭的收入是收入最低的 10% 家庭的收入的 26 倍。企业家、承包商、经纪人和政府高级官员成为城市的新富。1973 年，在政府注册的承包商达到 2788 人。1980 年，百万富翁的人数超过 700。

妇女地位的提高

复兴党高度重视妇女问题。1963 年召开的党的第六次民族大会报告指出：“妇女解放是民族社会主义革命的主要职责之一。”萨达姆总统在《论革命与妇女》一书中宣称：“妇女的任何隔离或对她们充分参与公共生活的限制会使祖国失去一半的生产和战斗力

量。”

1978年,政府对原有的个人身份法进行了重要修改。新法律赋予妇女与男子同样的离婚权,禁止父母或任何人把婚姻强加给女儿,也禁止他们阻止儿女自由结婚。此外,男子结婚必须到法院登记,否则以刑事论处,此规定可防止男子非法迎娶多房妻子。在子女监护权方面,离婚母亲可以对10岁以下儿女享有监护权,除非法院确信该母亲的监护于子女不利。如果需要的话,法院有权把母亲的监护权延至子女年满15岁时,届时他们将自由决定跟随父亲抑或母亲。

在教育方面,女子入学率迅速提高。大学女生开始进入许多过去为男生保留的专业,如经济学、电子工程、控制论与系统工程、土木工程、冶金工程、化工、建筑学等。

在就业方面,政府作出了一系列有利于妇女的规定。1974年,一项规定要求所有政府机构在各个层次招聘妇女。1970年的土改法也规定妇女可以拥有与男子同样数量的土地,另一项法律规定妇女在合作社中与男子同工同酬,并享有男社员所拥有的全部权利,有关劳工法和公务员法的新规定也要求就业、薪水、奖金、事假、晋升等方面实行男女平等。妇女也可进入军队服役,包括空军。已婚妇女享有与男子同样的免税权。职业妇女可享受一个月的带薪孕假和6周的带薪产假,在孩子5岁前还可享受半年的半薪长假。

1968~1980年,妇女在非农业劳动力中的比例从7%上升到19%。1976年,妇女在一些部门和职业中的就业比例为:教育,38.5%;医疗31%;实验员25%;财会类职业15%;公务员,15%;工厂工人11%;工程师,4%;政府高级职务,3%。1977年,

妇女占农业劳动力的**37%**。妇女也进入了一向属于男人禁脔的职业,如考古、地质、工程和新闻。**1980**年,石油部的石油项目设计人员中**37%**为女性。她们在政治生活中也初露头角。在**1980**年的议会选举中**19**名女性当选为议员。但是,伊拉克妇女仍面临着传统习俗的强大压力。**1976**年,女性占农业合作社成员的**36%**,但在分红时,人们根本不考虑这一点。

教派和民族结构的演变

1958年革命后,伊拉克各教派和民族的地位也发生了一定变化。从政权的领导层看,逊尼派的主导地位甚至超过君主时期。**1948~1958**年,在部长以上的统治精英中,逊尼派占**44%**,什叶派**33%**,库尔德人**19%**,其中只有库尔德人的比例接近其在总人口中的比例。而到**1958~1968**年,在同一层次的统治精英中,逊尼派占**54%**,什叶派**30%**,库尔德人仅为**11%**;在最高层中,逊尼派的比例甚至达到**79%**。复兴党执政后,情况前后不一。**1977**年,在革指委和内阁部长中,逊尼派占**55%**,什叶派**21%**,库尔德人**16%**。而且,逊尼派领导人主要来自在巴格达(南)、摩苏尔(北)和阿那(西,靠近叙利亚的幼发拉底河畔)之间的三角地带,尤为提克里特。在军官中,逊尼派占压倒优势,而什叶派和库尔德人在公务员中的比例相对大一些。在复兴党内**1963**年以前什叶派一直居主导地位,而到**1968**年仅有**6%**的党员为什叶派,后者仅在反对派中(如伊共)居优势。

什叶派大地主和商人在土改和国有化运动中遭受沉重打击,几乎不复存在。但现代化的发展使广大中下层什叶派的地位相对改善,许多人进入了中产阶级和产业工人的行列。由于什叶派的

大量移民,它在巴格达的人口中已占有多数。巴士拉则是什叶派占压倒优势的城市。1965年,全国7个5~10万人口的城市中有5个是什叶派城市,什叶派圣城纳贾夫的人口则达到13万。不过,大城市里的穷人多为什叶派。在农村,什叶派地区的状况也在改善。

1978年,什叶派各省的小学生占全体人口的20.8%,只稍低于逊尼派省份(21.8%)。但中学最高年级的学生在人口中的比例,什叶派省份仅为0.28%,而逊尼派省份为0.45%。两地区的医院和医生比例基本相当,什叶派地区每5.9万人有一座医院,而逊尼派地区的相应数字为6.1万人。

库尔德地区的形势较什叶派更为复杂,因为北方与中央政府在自治还是独立的问题上矛盾重重,频繁爆发的战争也阻止了北方社会经济的发展。尽管北方人口密度很高,城市化却发展缓慢。1965年,在人口超过10万的城市中,库族居多数的只有1个,即基尔库克;在人口为5~10万的城市中,库族拥有2个,即埃尔比勒和苏莱曼尼亚。1977年,自治区51%的人口在农村。但是,向城市的移民确实加速了,战争加快了这一进程。同时,库族流入的城市主要限于本地区,这与什叶派不同。

1975年的冲突结束后,政府增加了在北方的投资。到1976年,向库尔德地区提供了11亿美元贷款,用于工业、水利、教育、医疗、公路和通讯设施的建设。库尔德地区的工业主要是石油开采、电力、食品、建材、纺织、石化、采矿(硫磺)、化工等行业。在农村,1958年后政府分配了一些国有土地,土改则迟至70年代才开始。1975年6月,革指委通过了在北方完成土改的决议,包括成立合作社,当年在北方三省分配了100万杜诺姆的土地。

因此,库尔德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有所提高。1978年,小学生在自治地区人口中占到17.7%,但中学最高年级学生的相应比例仅为0.22%。1977年,在政府的6名库族部长中,至少5人拥有大学学位。在医疗设施方面,每5.7万人即拥有一座医院,这超过了逊尼派和什叶派的省份。但每个医生平均负担11582人,从而大大落后于后两个地区。

从教派和民族状况看,伊拉克现代国家的构建仍有相当长的路要走。

二、政治与意识形态的变化

复兴党一党统治的形成

70年代初以来,复兴党进一步巩固了政权,形成了稳定的一党统治体制。这表现在以下方面。

第一,复兴党实力的壮大。过去,复兴党对招收党员实行严格的标准,党的支持者必须经过几个阶段共10年考验才能入党。1973年底,取消了上述做法,党员人数不断增加。1968年,党员和党的支持者仅有几千人。1976年,党员已达到1万人,支持者为50万;到1984年,党员和支持者分别达到2.5万人和150万,成为对全社会实行控制的一支基本力量。

复兴党的组织结构到1974年最后定型。其基层机构为党支部,包括3~7名党员,建立于社区、车间一级单位中;党总支包括若干支部,建立于街区、学校、医院、工厂、大学、工会里;党委包括5个党总支;省委至少包括2个党委。其上先后是地区领导机构

和民族领导机构。1968年革命胜利后,阿弗拉克把他领导的民族领导机构迁到伊拉克,此后设在巴格达的复兴党被称为伊拉克复兴党,从而区别于大马士革的叙利亚复兴党。上述分裂影响到其他阿拉伯国家,伊拉克复兴党因此在约旦、也门、苏丹、黎巴嫩、毛里塔尼亚等国拥有自己的组织。

第二,加强国家机器。首先是发展军队。1967年,军队共有8.2万人,1972年以后人数猛增,1980年两伊战争爆发时达到24.2万,并大量进口先进装备。另外,1967年军队在总人口中的比例为1%,接近其历史最高水平(1941年为1.1%),此后不断上升,两伊开战时达到1.8%。同时,复兴党也加强了对军队的控制,党内文职领袖逐步淘汰了军方高层人物,并规定只有复兴党党员才能上军事院校,复兴党军官可以拒不执行政治倾向可疑的上司的命令。复兴党也严禁其他党派在军队中开展政治活动,同时注重在军队中进行意识形态宣传。

其次是完善情报安全机构。1973年卡扎尔政变后,萨达姆对情报机构进行了整顿。此后,国内共有三个有关机构,均受革指委领导:①国内安全局。主管国内事务,兼管国外。②军事情报局,以对外事务为主。③复兴党情报局,负责监视所有的情报机构和政府、军队各部门、群众团体的活动。1980年,情报机构的工作人员有26万。

最后,发展其他军事组织:①共和国卫队。最早是由第一个阿里夫政府建立的总统卫队,复兴党将这一建置予以完善。其成员主要来自底克里特,全部为逊尼派成员和复兴党员,其编制同正规军,装备精良,待遇较好;其职责是保卫政权,由安全部门领导,战时则由军事当局统一指挥。共和国卫队成为伊拉克武装力量中

拥有特权、最为精锐的组成部分。2)民兵。最初建立于1968年革命前1974年经清查后重建,又称“人民军”,由复兴党情报局领导。1976年开始招收女民兵。成员来自各行各业,每年接受2个月军训。他们在政治上为复兴党服务,同时也是军队的后备力量。1980年,民兵共有17.5万人。

第三,加强对群众团体和舆论工具的控制。复兴党利用在民族阵线中的领导地位,积极向原先由伊共控制的群众组织渗透。新的工会章程使非复兴党人难以进入工会领导,而复兴党的专职干部和情报人员则担任了工会领导。在媒体方面,早在阿里夫时期即取缔了私人报刊,复兴党在民族阵线建立后进一步统一了国内舆论工具。除了复兴党和政府的报刊外,只有伊共和库民党的报纸可以发行,而且后两者的内容与官方报纸区别不大。

第四,实行全社会的政治动员和监控。在中小学里,对学生进行系统的政治教育,并通过各种青少年组织实现复兴党的领导。青少年组织、妇女解放运动和扫盲运动成为复兴党打破传统的家族制度的束缚、扩大党的影响力和社会基础的重要手段。复兴党也鼓励党员和一般群众相互监督,揭发“革命的敌人”。

第五,推动党政合一的发展。1977年革指委颁布的《法律改革法》规定了法制改革的基本原则,指出要“重新考虑国家机器的作用,以确保它不折不扣地执行党的命令”。1977年9月,革指委成员全部由复兴党地区领导机构成员出任,从而在最高层实现了党政合一。同时,党的情报机构与国家机构相结合,党员人数的迅速增加及其向军队、政府机关、群众团体的渗透,政府雇员的不断增加及其与党员区别的消失,所有这些使“政党、国家与社会已经结为一体,密不可分”。到1974年,政府也规定成立地方民选的

人民委员会,主要由非党人士出任,从而为民情上达提供了一条渠道。

另外,复兴党政治体制的完成,还有赖于萨达姆最高领袖地位的确立和对反对派的压制,后者包括伊共、库尔德人和什叶派反政府组织。

萨达姆最高领袖地位的确立

从70年代中期开始,贝克尔的领导作用逐渐下降。这一方面是因为他的健康不佳(患有糖尿病和心脏病),另一方面也是家庭悲剧所致(妻子过世,长子、女婿和两个女儿死于车祸)。与此同时,权力逐渐向副总统萨达姆手中转移,对后者的个人宣传也越来越多。

1979年7月16日,即七月革命11周年之际,贝克尔正式辞去总统职务,萨达姆·侯赛因接任,后者同时接任复兴党伊拉克地区领导机构总书记、革指委主席和武装部队总司令等职。伊扎特·易卜拉欣出任革指委副主席兼地区领导机构副书记,塔哈拉·马丹任第一副总理。领导人的和平交接顺利完成。

然而,党内一些上层人物对贝克尔的去职和萨达姆的崛起心怀不满。7月28日,萨达姆宣布破获了一起反政府阴谋。涉案的有5名地区领导机构成员(其中3人刚被解除部长职务),以及一些复兴党中上层官员、军官、学者、工会领袖等。10天后,法庭对有关人员进行了宣判:包括5名地区领导机构成员在内,共有22人被判死刑,其中1人在逃,33人被判处徒刑,13人无罪开释。

这是1973年卡扎尔政变以来对复兴党政权的一次严重挑战。官方暗示,此次阴谋有外来插手,早在1976~1977年阴谋者即与

外国(指叙利亚)达成了颠覆巴格达政权的协议。叙利亚立即否认自己与阴谋有任何牵连。事实上,萨达姆有效地利用这一事件清洗了党、政、军系统内反对自己的势力,确保了新的领袖体制。

此后,伊拉克国内展开了大规模的对萨达姆个人的宣传、崇拜运动。到1982年,贝克尔的画像在各地都消失了,而萨达姆的巨幅彩色画像矗立在每一个村庄、城市、厂矿,巴格达的市中心耸立着高达30英尺的萨达姆塑像。萨达姆也拥有诸多荣誉称号,如英明的统帅、斗争的带头人、阿拉伯领袖、阿拉伯民族的骑士、民族解放英雄、领袖之父、英勇无畏的斗士等。在广播中,尤其是政治节目中,他的名字和头衔每小时出现30—50次,电视中也不时播出他走访全国各地的镜头。这种高度的个人崇拜是萨达姆巩固自身和复兴党统治的重要手段。

同时,萨达姆也采取了制度化的措施加强复兴党与民众的联系。1980年3月,政府颁布有关国民议会的立法。议会拥有250名议员,民选产生,任期4年;选民为所有年满18岁的公民,每25万居民的地区设一选区,每个选区只能有一份竞选名单。被选举人须年满25岁,本人、配偶和父亲均为伊拉克人,母亲可以来自其他阿拉伯国家;在土改和国有化运动中财产被没收者不能成为被选举人;他们必须信仰七月革命的基本原则。选举委员会将对所有被选举人的资格进行评估和筛选。

根据该法,议会将与革指委共同承担立法工作。议会的职责主要是起草和通过法律、批准预算和国际条约、讨论内外大政等,并有权监督政府机关,质询部长。但是,最高权力仍操诸革指委之手。而政府则对议员资格享有决定权。

1980年6月20日,伊拉克举行了1958年革命以来第一次大

选。复兴党大获全胜,同时也有一些独立人士当选。

萨达姆的复兴社会主义思想

时任伊拉克副总统的塔里克·阿齐兹**1980**年在一篇文章中这样称赞萨达姆:“他是斗士、组织家、思想家和领袖。”西方学者彼得·曼斯菲尔德在**1982**年发表的论文中也认为萨达姆是“第三世界有影响的领袖”,他与纳赛尔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东方阿拉伯世界出现的两位最有影响的革命领袖”。从思想上看,萨达姆深受复兴党创始人阿弗拉克的影响。但伊拉克独特的地理环境、资源、历史和复兴党的实践也给前者的思想留下深刻印迹。以下仅就萨达姆思想中较有特点的四个方面作一简略分析。

第一,古代美索不达米亚历史与当代伊拉克。早期的民族主义领袖如阿弗拉克、巴扎兹均强调阿拉伯各地区间的平等,否认某个国家优越于其他国家。但另一方面,也有一些伊拉克民族主义者(如萨米·肖卡特和哈希姆王室)则开始强调古代伊拉克的荣耀。**1968**年夺权后,复兴党在这方面加大了力度,尤其是萨达姆致力于把古代伊拉克的辉煌与当代伊拉克联系起来。在**1978**年的一次讲话中,萨达姆指出:“阿拉伯民族的历史并非始于伊斯兰教。相反,它可以追溯到遥远的古代……发轫于阿拉伯祖国的所有重大文明都是(阿拉伯)民族的儿子们个性的展现,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来源。”因此,复兴党致力于推动考古和博物馆事业的发展,以及民歌研究和历史研究,并大力宣扬古代文化。**70**年代末,国内学术界从考古、语言、文献、民歌等几个方面,确认了古代两河文化与近现代伊拉克阿拉伯文化的传承关系。在**1970**年新命名的**8**个省中,摩苏尔省改名为“尼尼微省”,希拉省则改为“巴比伦省”。

此外,军队、地名、货币、建筑、纪念币、邮票等都大量采用了古代的名称或图案。报刊、书籍和艺术作品则把萨达姆与尼布甲尼撒、阿巴舒尼帕尔等帝王相提并论,一些历史学家则明确指出美索不达米亚文明优越于尼罗河文明。

第二,阿拉伯统一与伊拉克的作用。老一辈泛阿拉伯主义者主张建立统一的阿拉伯国家,在这个国家中“地方民族主义”将不复存在。然而,萨达姆认为,今天的形势与20年前埃叙合并时的形势完全不同。他在1982年复兴党第9次地区代表大会的决议中指出:“地方局势和地方特征并非民族弱点的前提,只要它们处于统一的大厦里;正相反,这是一种合乎人们意愿的形势,是民族力量的真正源泉,而取消这种独特性的一体化将造成一种不利的形势,后者将危害阿拉伯统一。”该决议预言阿拉伯世界将成为“一个单一国际实体”,但只是一个联邦国家,其中每个国家都会保留地方机构。在80年代末的一次记者采访中,萨达姆进一步指出,旧的统一概念正在逐渐让位于新的统一概念,即阿拉伯国家间关系的改善,而伊拉克与沙特、也门等国的关系比1958—1961年的埃叙关系还要牢固。自然,在走向统一的道路上,伊拉克发挥着独特的作用。在1979年的一次讲话中,萨达姆向伊拉克人民发出了激情的呼唤:“尼布甲尼撒正是从这里出发,逮捕了那些力图使阿拉伯土地衰落的分子……你们不但要谋求建立一个强大、繁荣的伊拉克,而且……应该在解放全体阿拉伯民族的斗争中自觉地发挥泛阿拉伯的领导作用。”同时1982年召开的复兴党第9次地区代表大会决议明确指出:伊拉克民族主义优先于泛阿拉伯主义。此外,萨达姆也修改了“没有阿拉伯统一便没有社会主义”的传统观点,指出盛产石油的伊拉克能够自力更生,高速度地“一国建成

社会主义”。

第三,不结盟外交和不结盟运动。复兴党在外交上谋求独立姿态,1975年签订阿尔及尔协议后尤其如此。在评价1972年苏伊友好条约时,萨达姆宣称:“我们并没有因为签订条约就背离了我们党的政治信念”,“我们的党反对作为某个国家战略延伸的任何条约。”1975年,萨达姆指出,在未来20年内,世界将出现六大权力中心,即美、苏、中、日、西欧和阿拉伯世界。萨达姆也提到崛起的日本、中国与联合的欧洲正在与阿拉伯世界建立富有成效的关系。伊拉克因此积极实施全方位外交,并开始镇压亲苏的伊共。另一方面,巴格达也致力于扩大自己在不结盟运动中的影响。1973—1981年,伊拉克向发展中国家提供了95亿美元援助。1980年,在伊拉克召开了有30多个发展中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参加的会议。1982年9月预定在巴格达召开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它将使伊拉克在数年内享有不结盟运动主席国的地位,只是两伊战争最终破坏了这一计划。

第四,世俗主义政策。这是复兴党的一贯政策。在伊拉克,逊尼派与什叶派的对立使得这一政策尤为必要,而强调美索不达米亚历史的做法与这一政策是吻合的。1979年,萨达姆在接受一次采访时断言:“在伊斯兰教诞生1400年后的今天,宗教已容忍了许多新的道理、新的解释、新的指导、新的思想派别。我们不相信通过宗教能够处理生活是因为这不可能为阿拉伯民族服务。它只会把这个民族分裂成不同的宗教、无数的教派和思想派别。”然而,为了打消许多穆斯林对推崇古代文化的疑虑,争取民众尤其是什叶派的支持,政府也不失时机地宣传自己的伊斯兰信仰,特别是两伊开战以后。总统在清真寺礼拜的电视镜头频繁出现,巴格达街头

矗立着萨达姆手持《古兰经》或跪地祈祷的宣传画。仅在1982年，政府向卡尔巴拉和纳贾夫的宗教设施拨款就达4800万美元。1987年，复兴党的机关报《革命报》宣称，萨达姆总统是先知穆罕默德和阿里的直系后代。据学者考证，他母亲所在的纳赛尔部落属于先知后裔。这一断言的意义毋庸置疑。

伊共重新成为反对党

民族阵线建立初期，伊共得到了一些好处。党的机关报《人民之路报》1975年的发行量达670万份，是《革命报》的1/3，而党的出版物在首都的书店里也随处可见。

但是，从1975年底开始，这种蜜月关系就结束了。政府逮捕了一些伊共党员，经短期拘押予以释放，对伊共的各种限制加强了。1976年5月，伊共在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通过的决议中，要求复兴党把民阵改造成一个能真正代表所有进步力量和组织的机构，将两党达成的协议适用范围扩大到群众团体，放弃对解散民主青年联合会、学生总联盟和妇女协会（它们一直受伊共领导）的要求，以及实行民主自由、建立法制、恢复宪法原则等。

此后，双方矛盾进一步激化，彼此展开了宣传战。复兴党开始强化在政府、军队、情报机构上层中对党外人士的清洗，并加强了安全部门的工作。1978年3月，《人民之路报》载文抨击政府的库尔德政策、对外政策和经济政策。4月，阿富汗发生的塔拉基政变使复兴党十分震惊，担心伊共会效法阿富汗人民民主党，双方的决裂不可避免。6月，政府处死了12名伊共成员，理由是他们在军队中从事政治活动，从而违反了民阵的有关规定。7月，革指委颁布法令，禁止退役军人从事复兴党以外的政治活动，违者处死。在

实行义务兵役制的伊拉克,这一法令的意义是不言而喻的。同时,报章上出现了有关当局处死伊共党员和大批逮捕的报导。到**1979**年**4**月,多数伊共领袖离开国内,前往叙利亚、黎巴嫩、西欧和东欧,在那里继续反对当局的活动。伊共也退出民阵和内阁,再次进入了地下斗争,部分成员转到北方打游击。

与库尔德人的战争

1973年,政府与库尔德人的谈判陷入僵局。**1974**年**3**月**11**日,政府开始自行实施自治计划。该计划规定,库尔德斯坦实行自治,首府为埃尔比勒;设立民选的立法委员会,后者选举行政委员会;共和国总统享有从立法委员会中任命和解除行政委员会主席职务及解散议会之权;外交、石油和国防由中央政府负责;自治区拥有特别预算。自治区的范围包括根据**1975**年人口普查所确定的库族居多数的地区,即排除了巴尔扎尼要求列入的辛贾尔、基尔库克和哈那钦。**1977**年进行的人口普查并未改变上述划分。

在政府宣布实施自治计划之后,支持巴尔扎尼的库尔德代表退出内阁。**4**月,双方之间重燃战火。到秋天,政府军已推进到卡拉迪扎,完全控制了平原地区,此后战局陷于胶着状态。伊朗向库族提供了反坦克导弹和火炮,并直接派兵参战,叙利亚也施以援手。**1975**年春,双方达成停火协议。巴格达下定决心,开始与伊朗进行改善双边关系的谈判。**3**月**6**日,阿尔及尔协议正式签字。

库尔德斯坦的形势从此改观。伊朗立即中止对库族援助,伊拉克政府军随即进占北方其他地区,封锁了两伊边界。大赦令颁布后,**70%**的库族武装投降,其余的进入山区打游击,还有约**3**万武装逃入伊朗成为难民,此时边境彼侧的伊拉克难民估计为**10~**

20 万人。

政府着手实施自己的自治计划。1974 年 10 月,召集了自治区第一届行政委员会,而 1980 年国民议会法颁布的同时也颁布了新的库尔德地区选举法。此外成立了亲政府的三个库尔德小党,即一个新的“库尔德民主党”、库尔德革命党和进步库尔德运动。到 1976 年底,有 3 万难民从伊朗返回。为了加强对库尔德地区的控制,政府采取了大规模的人口迁移行动,把部分库尔德人迁往南方和北方平原接近城市和交通线的地区。在两伊边境上,政府也迁走了当地的库尔德人,建立了一条阻止渗透的“防疫线”。同时,一些阿拉伯农民被迁到北方以填补空缺,主要是在库、阿混居地区。

1976 年 3 月,库族的小规模游击活动重新开始,尤其是在迁徙库尔德人行动开始以后。但是,库尔德组织日趋分裂,以贾拉尔·塔拉巴尼为首的前库民党成员于 1975 年 6 月建立库尔德斯坦爱国联盟,它具有左翼倾向,反对巴尔扎尼,并得到叙利亚的支持。库民党内部仍然纷争不断 1976 年 12 月,以马茂德·乌斯曼为首的一派分离出来。1979 年 10 月,库民党大会正式选举巴尔扎尼之子马斯欧德为党的主席(巴尔扎尼于同年 3 月客死美国),选出了新的政治局,并呼吁进行游击战。该组织同情伊朗革命。

值得注意的是 1975 年以后库尔德组织(包括军事机构)的大部分领导人来自城市的受教育阶层,而宗教和部落人士只占有中下层职务,惟有马斯欧德是保持部落宗族首领身份的领导人。城市库尔德人成为运动的主力,改变了主要依靠部落武装的局面。这证明了库尔德传统社会的逐渐解体。但是,传统的影响依然残存。例如 1978~1979 年库民党的主要活动是反对爱国联盟,而

非政府。

什叶派及其政治活动

伊拉克什叶派的问题相当复杂,远远超出教派问题的范畴。大部分什叶派生活在经济落后的南方,而当地什叶派酋长的大土地制迫使许多什叶派农民流入城市。城市中的什叶派居民主要从事工商业、服务业和宗教职业,拥有完善的宗教组织体系,而构成城市贫民主体、来自农村的什叶派移民则缺乏这种严密的体系,许多人不久前才皈依什叶派,并谋求在政府部门的就业,因此双方不可避免地出现了隔阂。战后有大批的农村移民因而加入了主张平等的伊共。同时,政治忠诚有时与家族关系纠缠不清,如50年代复兴党创始人里卡比即为什叶派,其家族成员也随之大批加入复兴党,但在里卡比倒台后他们也退出了复兴党,使党内什叶派的比例大幅度下降。另外,随着现代化的发展,大多数什叶派宗教人员(只有上层除外)的社会经济影响趋于下降,宗教职业的吸引力、宗教学校在校生的规模、宗教人员的薪水和信徒的捐赠都日趋减少。

1958年秋,纳贾夫的一些乌莱玛成立了秘密的纳贾夫乌莱玛协会,其主旨是唤醒什叶派社团、反对无神论(即伊共),后来成为什叶派宗教领袖的穆罕默德·巴基尔·萨德尔(1970年任阿亚图拉)在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1960年,高级教法权威穆赫辛·哈基姆发布了一个法特瓦,禁止信徒加入伊共;他与60年代流亡于纳贾夫的伊朗宗教领袖霍梅尼建立了联系。60年代初建立了几个政治组织,如“信徒召唤协会”以及什叶、逊尼两派联合组建的“伊斯兰党”,在这些组织中最活跃的是年轻的乌莱玛。

阿里夫政权建立后,什叶派乌莱玛致电政府,抗议其国有化政

策,宣称“社会主义”即是“共产主义”。为了对付伊斯兰组织的活动,政府在公共安全局下设立了第二处,专门处理有关事宜。1965年霍梅尼抵达伊拉克后,希望纳贾夫的上层乌莱玛参加反对巴列维的斗争,但遭到拒绝。因为伊拉克的原教旨主义者主张通过和平的渐进方式(教育和劝说)建立伊斯兰社会。

复兴党政权建立后,执行强硬的世俗化政策,与什叶派的矛盾开始激化。1969年6月,阿亚图拉哈基姆领导了一次从纳贾夫到首都的游行,一些宗教学者向政府致函,提出了一系列要求。但政府继续奉行强硬政策,没收了纳贾夫的宗教基金,禁止举行宗教游行,取缔宗教学校,停止电台电视中的诵经节目,取消学校里的宗教课。在严峻的形势下,60年代建立了原教旨主义组织“伊斯兰号召党”,其领袖为与伊朗有联系的乌莱玛,而思想上则受萨德尔的影响。

1974年,双方的冲突表面化了。11~12月,有数十名什叶派领袖被秘密逮捕和审判。12月,其中5人据说被秘密处死。1977年的阿术拉节发生了骚乱,政府宣称叙利亚特务携带炸药混入了圣陵,并封锁了通往圣城的道路。此后,信徒与警察发生冲突,有多人死亡。骚乱持续了几天,才被军队镇压下去,参与审判的两位革指委委员因审判不力而被解职。

伊朗革命的爆发进一步刺激了什叶派的反政府活动,并加深了政府的担心。1979年6月,萨德尔企图率领信徒徒步前往伊朗,向霍梅尼祝贺革命成功,他随即遭到逮捕,处于软禁中。几天后,在纳贾夫、库法、卡尔巴拉、巴格达的革命城(什叶派居住区)相继爆发骚乱,并持续数日,政府军打死了数十人。政府同时对号召党进行镇压。1980年4月初,一个据说是伊朗人的刺客行刺塔里

克·阿齐兹未遂,萨德尔因而被处死。

另外,政府对什叶派也采取了怀柔政策,如70年代后期增加其在革指委中的人数等。而什叶派上层也并非都反对政府,如纳贾夫的一位宗教世家成员谢赫阿里·卡什夫·吉塔即公开支持政府,并指责霍梅尼。相对而言,什叶派反对派主要集中于纳贾夫和卡尔巴拉,这里伊朗的影响较大。

三、对外政策

与苏联的关系

1973年以后,伊苏关系出现了微妙变化。石油收入的增加使经济实力,从而对外政策的独立性加强,而大规模的经济建设需要外国的大量先进技术、劳务和商品,这只有西方才能满足。因此,苏联的援助和贸易的重要性下降,伊拉克也大大减少了与苏联东欧的易货贸易,要求它们以现金购买石油。在军火方面,开始实行来源多样化政策,积极从西方输入武器装备。

不过1973~1974年伊拉克对苏联的依赖还很大。苏联为了弥补埃及接近美国的损失,积极开拓对伊关系,为此放弃了对巴格达强硬的库尔德政策的反对。1974年2月,萨达姆访问莫斯科以后,苏联表示支持伊拉克反对库尔德人。国防部长格列奇科随后于3月访伊,商讨了提供军援的问题。另外,出于保持苏联伊朗关系的考虑,莫斯科对1975年两伊达成的协议表示欢迎。

事实上1975年后伊苏关系明显降温了,尽管同年7月伊拉克与经互会还签署了一项合作协议。这一时期,伊拉克积极发展

与保守的海湾国家的关系。与叙利亚和巴解的关系相当冷淡,苏联调解伊叙关系的努力毫无成效。1977年10月,苏联与美国发表联合声明,试图召开日内瓦会议,以便重返中东舞台,而伊拉克对此表示反对。此外,在厄立特里亚问题上,苏联支持埃塞俄比亚军政权,伊拉克则支持厄立特里亚的反政府斗争,并在埃塞俄比亚与索马里的冲突中支持作为阿拉伯国家的索马里。巴格达也反对莫斯科对南也门的政策,并在1978年以后开始镇压伊共,停止向苏联军用飞机、军舰开放本国的领空和海军基地。

戴维营协议签订后,伊拉克对埃及采取强硬立场,并改善了与叙、巴、约的关系,这使苏联较为满意。1978年12月,萨达姆访苏,双方广泛讨论了涉及双边关系的各种问题。但好景不长,1979年1月,《真理报》转载了伊共报纸抨击伊政府镇压伊共的文章,这是十分罕见的。苏联之所以如此,不仅因为镇压行动本身,而且因为在其他问题上与伊的分歧,这种分歧在日益发展。1979年2月,伊拉克官员率领阿拉伯国家调解团访问南也门,要求后者停止对北也门的入侵,而入侵行动得到苏联的支持。也在2月,在巴格达无情镇压伊共之时,苏联帮助30多名伊共成员外逃。12月苏联入侵阿富汗以后,伊拉克公开批评入侵行动。1980年4月,萨达姆对外界明确表示反对“苏联在阿拉伯领土的广泛扩张”,宣称“阿拉伯人必须向任何企图侵占沙特阿拉伯领土的人作斗争,即使是苏联人那样的朋友这样干也是一样”。按照一些西方学者的说法,到1979年6月伊拉克已不再是苏联的“依附国”了。

与西方国家的关系

1973年以来,伊拉克与西方尤其是欧洲国家的关系迅速发

展。就西方而言,目的主要是确保本国的石油供应,进入伊拉克庞大的商品、劳务和军火市场,同时影响其内政外交,遏制苏联在中东的势力。

双方关系首先表现在高层往来。**1978~1979**年,英国、联邦德国、比利时等国的外长和法国总理、国防部长均曾访问伊拉克,而伊拉克的副总统和总理也访问过法国。

在经济方面,与欧洲国家的贸易迅速增长,后者还在伊拉克获得大量工程合同,远远超过苏联和东欧援建的项目。根据伊拉克与法国签订的协定,两国在贸易、经济、科技和文化等方面进行全面合作,法国援建一家钢铁厂和巴格达国际机场,并为通讯设施、机场、工业、石油开采、提炼和勘探提供机器设备,同时它也是伊拉克石油的最大买主。另外,瑞士和日本分别与伊签订了建造**4**所农业大学和在基尔库克建设天然气液化厂的协议。

在军火方面,伊拉克成为法国军火的最大主顾,购买了法国出口军火的**1/3**以上。**1977**年,它向法国订购了**36**架海市蜃楼**F-1**式战斗机**1979**年又增购**24**架。**1978**年还从法国进口了价值**10**亿美元的响尾蛇地对空导弹。联邦德国也向伊拉克出售了旋风式战斗轰炸机、导弹和豹式坦克。在海军方面,伊拉克向意大利订购了**11**艘军舰,包括**4**艘导弹护卫舰和**1**艘大型补给舰。意大利还帮助伊修建港口、海军后勤设施和培训海军人员。据估计,伊拉克进口的武器装备中近一半来自西欧。

西欧在核能开发方面帮助尤其大。伊拉克的核能开发始于**1959**年,由苏联援助(包括人员培训)**1965**年建成一座小型轻水实验反应堆。**70**年代以后,伊拉克先后与法、意、葡及巴西签订了购买铀产品和提供核技术的合同。**1974**年,法国与伊签署协议,

同意建造一座**70**兆瓦的核反应堆“乌西拉克”和一座小型研究用反应堆,它们均使用武器级浓缩铀,因而引起国际关注。**1981**年**6**月,在乌西拉克反应堆即将建成之际,以色列空军一举摧毁了反应堆。另外,意大利还帮助修建了一个核研究试验室,用于从核燃料中提取钚。

伊拉克与美国的关系也有改善。**1972**年美国向伊出口为**2600**万美元**1977**年达到**2.11**亿美元,超过了苏联对伊出口。美国还批准通用电气公司向意大利为伊拉克建造的军舰提供发动机。但是,两国并未建立外交关系(美伊在**1967**年“六五”战争中断交)。

与海湾国家的关系

1973年以后,海湾产油国的实力迅速增加,而阿拉伯激进势力趋于衰落,阿以冲突缓解,这些促使伊拉克采取更加现实温和的地区政策。起初,伊拉克与伊朗的关系仍然十分冷淡。伊朗积极支持伊拉克库尔德人的反政府活动,给巴格达造成了很大压力。**1974**年初,两伊边境发生冲突,直到**3**月联合国任命了协调员之后冲突才平息下来。为了从根本上解决库尔德问题,伊拉克不得不考虑缓和两伊关系,而伊朗也希望防止伊拉克库尔德人对本国库尔德人产生影响,并阻止苏联势力的扩大。两国外长在土耳其进行了秘密谈判。**1975**年**3**月在阿尔及尔召开开佩克会议期间,萨达姆副总统与巴列维国王签署了阿尔及尔协议。

协议规定根据**1913~1914**年的君士坦丁堡议定书划定两国边界,但在阿拉伯河一段以主航道作为国界。双方同意对边界严格控制,阻止越界渗透,这是对库尔德人而言的。伊拉克同时宣

布,放弃对大批阿拉伯居民的胡泽斯坦省和海湾北端诸岛的领土要求,并将终止对以巴格达为基地的一些反伊朗组织的支持,主要是伊朗库民党和阿曼佐法尔的游击队。伊朗则同意把境内**300**平方公里的土地划归伊拉克。

阿尔及尔协议为伊拉克发展与海湾阿拉伯国家的关系创造了条件。**1975**年**6**月,伊拉克与科威特达成了解决边界问题的协议。同月,法赫德国王访伊,伊拉克与沙特就划分两国间的中立区签署协议。**1976**年**2**月,伊拉克与阿曼建交。与此同时,两伊就海湾地区的主导权展开了竞争,而沙特则谋求巩固自己在半岛上的地位。**1975**年**7**月,海湾阿拉伯君主国联合提出了关于海湾安全的原则协议。对此,伊朗主张建立更加全面的地区防务安排,伊拉克则认为双边安排足以保证地区安全。**1977**年**6~7**月,伊拉克与科威特签署协定,规定两国从边界撤军、建立合资企业、组建解决有关岛屿分歧的联合委员会。同年,伊沙两国也签署了一系列重要的技术贸易协定。

1978年**4**月的阿富汗政变和厄立特里亚的动荡使伊拉克感到担心。**5**月,海湾各国在阿曼开会讨论成立海湾安全体系一事,但无法达成协议。此后,伊朗局势恶化,伊拉克于**10**月把霍梅尼驱逐出境,伊沙两国均希望美国出来挽救巴列维。但是,巴格达也把伊朗的衰落视为确立自身在阿拉伯世界领导地位的大好时机,为此必须阻止海湾国家接近美国和埃及。因此,伊拉克一面积极参与拒绝阵线,另一方面则谋求削弱该阵线的过激倾向,从而保持对温和国家的吸引力。**1979**年**2**月,伊沙两国签订了国内安全合作条约。

伊朗革命的爆发使海湾君主国进一步接近伊拉克。同时,阿

曼提议成立有西方国家参加的安全组织,伊拉克则要求建立纯阿拉伯组织。苏联入侵阿富汗之后,沙特加强了与美国的关系,但避免过分刺激两伊。1980年2月,伊拉克发表了《阿拉伯民族宪章》,海湾酋长国表示支持,沙特则不置可否。

与其他阿拉伯国家的关系

长期以来,伊拉克与叙利亚的关系一直不睦。这有几个原因。第一,同为复兴党掌权的国家,双方竞相表明自己是真正的复兴党。第二,争夺阿拉伯世界的领导地位。在埃及因签订戴维营协议而处境孤立之后,这一争夺更趋明显。第三,河水分配之争。叙利亚位于幼发拉底河上游1976年建成的塔布卡水坝使流入伊拉克的河水流量下降80%,伊拉克因此向阿盟提出控告。最后,沙特促使叙利亚作出了一些让步。第四,输油管问题。两国在有关费用等方面存在分歧。此外,伊拉克也批评叙利亚的黎巴嫩政策,并指责叙利亚插手1977年2月什叶派圣城发生的骚乱。

然而1978年9月的戴维营协议使叙伊关系发生了重大转折。最初,伊拉克态度强硬。1977年底,在特里波利召开的“拒绝阵线”会议上,伊拉克未在会议公报上签字,认为公报间接承认了安理会242号决议。随后,巴格达抵制了1978年2月的阿尔及尔会议,以及戴维营协议签订后立即举行的大马士革会议。但是,形势要求阿拉伯国家联合起来,这也是伊拉克寻求阿拉伯世界领导权的良机。

1978年10月,叙利亚总统阿萨德破天荒地访问巴格达,两国签署了实行政治经济联合的宪章,此后又签订了军事合作协议。根据伊拉克的要求11月在巴格达召开了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

会议一致同意,如果埃及与以色列缔和,将对其进行制裁。这一决定是相对温和的。在埃以缔和之后**1979**年**3**月在巴格达召开了阿拉伯国家国防和经济部长会议。会议正式决定开除埃及的阿盟会员国资格,将阿盟总部从开罗迁到突尼斯,并要求阿拉伯国家与埃及断交。

尽管如此,伊叙关系并未持久。**1979**年**7**月流产政变之后,伊拉克指责叙利亚参与了阴谋,联合计划遂告破产。但伊拉克与邻国的关系确有改善,如约旦国王侯赛因即参加了巴格达首脑会议。为了确立在阿拉伯世界的领导地位,伊拉克致力于加强阿拉伯国家的联合和不结盟地位,反对大国插手。**1980**年**2**月,巴格达对外公布了《阿拉伯民族宪章》。

《宪章》包括**8**条,主要内容如下:**1**)阿拉伯祖国(即阿拉伯世界)不得驻扎外国军队,不向外国提供任何军事设施;对违反的国家将实行经济政治制裁。**2**)禁止在阿拉伯国家之间使用武力,任何纷争将通过和平手段解决。**3**)第**2**条原则适用于阿拉伯国家与(非阿拉伯)邻国之间的关系,除非自卫或主权受到威胁,否则不得行使武力。**4**)所有阿拉伯国家必须采取包括军事手段在内的所有方式,联合起来反对入侵任一阿拉伯国家或对其发动战争的外国。**5**)凡未与阿拉伯国家处于交战状态的国家,均可根据国际法和国际惯例使用阿拉伯各国的领空、领海和陆地交通线。**6**)阿拉伯国家将避开国际冲突和战争,保持中立和不结盟地位。**7**)阿拉伯国家致力于建立相互间的密切经济联系,以便为建立统一的阿拉伯经济结构奠定共同基础。**8**)伊拉克重申,它将恪守本宪章包含的对阿拉伯国家的各项义务,并准备与其他阿拉伯国家就此进行讨论。

从《宪章》的内容看,它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因此受到 12 个阿拉伯国家的支持。但是,它也反映出伊拉克谋求在阿拉伯世界领导权的企图。

第十章 战火与制裁中的伊拉克

一、两伊战争

战争的起因

两伊战争的爆发,意味着海湾地区已经与巴勒斯坦并列,成为中东的两大地区热点,而1991年海湾战争的爆发不过是上述格局的进一步凸显而已。中东的地区形势由此出现重大变化。

关于两伊战争的原因,国内外学术界有很多研究,所列举的原因主要有领土争端(阿拉伯河,伊朗不移交阿尔及尔协议规定交割的300平方公里领土,海湾三岛)、教派争端(什叶派与逊尼派之争,伊朗煽动伊拉克什叶派叛乱)、民族纠纷(阿拉伯人与波斯人的矛盾,双方的库尔德问题,胡泽斯坦的阿拉伯人问题)、意识形态纷争(阿拉伯民族主义与伊朗的政教合一体制、“输出伊斯兰革命”)、海湾霸权之争等。这些说法有一定道理,也为两伊官方所强调。但是,这些因素在战后一直存在(尤其是前四个),然而在80年代以前从未引发战争。因此,真正导致两伊战争的主要原因是以下两点,二者相辅相成。

第一,两伊国力的变化与海湾霸权之争。伊斯兰革命之前,伊

朗一直是海湾最强大的国家,无论从人口、工业规模与水平、军队人数与装备等方面看均是如此,石油产量仅次于沙特,俨然是海湾的霸主,并得到美国的有力支持,与沙特等阿拉伯君主国保持较好关系。相反,伊拉克同一时期则饱受政治动荡、石油生产增长缓慢、民族问题尖锐等问题的困扰,外交上十分孤立。

到70年代末,以上局势发生逆转。伊拉克的石油产量超过伊朗,居海湾第二,经济实力迅速增加,国内政局稳定,民族问题缓和,军队规模扩大,装备精良,对外与西方和阿拉伯世界改善了关系。反观推翻君主制后的伊朗,则政局动荡,经济滑坡,军队人员骤减、素质下降,武器装备缺乏零部件,外交上空前孤立。对于伊拉克来说,这正是它夺取海湾霸权,进而确立在阿拉伯世界领导地位的大好时机,前提是扫除伊朗这个地区障碍。

第二,伊拉克一党体制的完善。两伊战争由伊拉克开战,因此战争起因与伊拉克政治决策的机制有关。到70年代末,伊拉克已经形成了由萨达姆总统领导的稳定的复兴党一党政治体制,复兴党掌握了政府、军队、警察、情报机构、群众团体、舆论工具,形成了强大的社会整合能力,这是伊拉克历史上从未有过的。这种政治决策权的高度集中是决定两伊开战的重要前提。同时,它也保证了国家巨大的社会、经济、政治、舆论动员能力,来支持大规模战争的进行。

从伊斯兰革命胜利开始,两伊关系即持续恶化。霍梅尼对复兴党人将他驱逐出境耿耿于怀,将“萨达姆·侯赛因及其异教徒的复兴党”列为仅次于巴列维和美国的第三大仇敌。伊朗极力支持号召党等什叶派组织,开放了北部的两伊边界,允许库尔德人自由过境,伊拉克国内的恐怖袭击事件也日渐增多。1980年4月1

日,副总理塔里克·阿齐兹在巴格达一所大学参加讨论会时,差点被炸弹炸死,凶手系伊朗裔伊拉克人。**8—9**月,伊拉克与海湾国家频繁协商,达成了联合反伊朗的秘密协议,规定由海湾国家和也门向伊拉克提供武器、资金、海空军基地,伊拉克替海湾国家收回三岛。同时,两伊的边界冲突不断升级,双方甚至使用了远程大炮和飞机。**3**月,两国召回了各自的大使。**9月16**日,双方的海军在海上发生对峙。次日,伊拉克宣布废除阿尔及尔协议。战争一触即发。

两伊战争的第一、第二阶段

两伊战争可以大体分为以下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为伊拉克进攻阶段(**1980**年**9**月~**1981**年**5**月)。**9**月**22**日,伊拉克出动飞机轰炸伊朗的多个军用机场,5个师的地面部队分三路突进,战争正式开始。伊拉克在—项政府声明中宣布了战争的主要目的:收回阿尔及尔协议划给伊拉克的领土;全部占有阿拉伯河;阻止输出“伊斯兰革命”;胡泽斯坦省自决;海湾三岛交还阿拉伯国家。巴格达计划在两周内结束“闪击战”。

由于伊拉克准备相对充分,并做到先发制人,而伊朗军队主力部署在北方,在伊拉克主攻方向的胡泽斯坦只有一个装甲师的革命卫队。因此,经过**40**天战斗,伊拉克军队已控制**30—90**公里的纵深,占领了**2**万平方公里的领土。**10**月**5**日,萨达姆宣布“单方面停火”,提出愿意通过谈判解决争端。

伊朗无意停战。它迅速调集正规军、革命卫队和其他部队,进行顽强抵抗。**10**月上旬,伊拉克增调**3**个师,向伊朗南方的海军基地霍拉姆沙赫尔和石油城阿巴丹发起猛攻,于**24**日夺取霍拉姆

沙赫尔。但在其他地区,伊拉克的攻势遭到遏制。同时,伊朗加强了对伊拉克的海空袭击。9月底,伊朗海军炮轰了巴士拉,破坏了法奥港的储油设施。此后,伊朗飞机又空袭了摩苏尔及基尔库克的石油设施和巴格达。这以后战局陷于胶着状态。

第二阶段为伊朗反攻阶段(1981年5月~1984年4月)。伊朗凭借革命卫队的宗教热情,在周密准备之后发动反攻。从1981年5月起,先后解除了伊拉克对苏桑吉尔德和阿巴丹的包围。年底,伊朗运用“人海战术”,收复博斯坦。1982年3~5月,伊朗军队全线反击,突破伊拉克中部和南部防线,收复霍拉姆沙赫尔。

1982年6月10日,伊拉克宣布单方面停火。20日,又宣布10天内从伊朗撤出全部军队。29日,伊拉克军队除在伊朗北部少数地区外,已全部撤回本土。由此,巴格达的战争目标全部落空。然而,已经取得优势的伊朗不愿罢手,它提出了苛刻的停战条件:伊拉克将军队后撤至阿尔及尔协议规定的边界内,并承认自己是侵略者;萨达姆下台并交付国际法庭审判;伊拉克赔偿伊朗1500亿美元战争损失。

7月13日,伊朗军队进入伊拉克境内,“斋月行动”战役开始,巴士拉是进攻目标。伊拉克凭借天时地利、坚固的防御体系和强大的火力,挫败了伊朗的攻势。然而,伊朗成功地夺取了南方的石油产地马季农岛,尽管伊拉克首次使用了化学武器。此后,伊朗向巴士拉发动的第二、三次攻势先后失利,战争陷入僵局。

两伊战争的第三、第四阶段

战争的第三阶段是战略相持阶段(1984年4月~1988年4月)。由于交战双方无力采取大规模攻势,战争进入了消耗战。为

了破坏伊朗的战时经济,促使战争国际化,以便利用国际压力迫使伊朗停战,伊拉克利用占优势的空中力量,从**1984**年**4**月起发动了“袭船战”,伊朗随即效法。仅在**1984**年,就有**35**艘外国油轮被两伊的飞机、导弹击毁或重创。**1986**年,袭击的范围扩大到作为邻国的阿联酋,目标扩大到一般商船。**1987**年**4**月,苏联同意科威特租用其船只,并派军舰为科威特油轮护航。之后,美、英、法、意、荷、比等国纷纷派军舰进入海湾,海湾局势呈现国际化趋势。

从**1985**年**3**月开始,伊拉克又率先开始了“袭城战”,以打击伊朗的士气,攻击目标主要是军事设施、油田、石油企业、加油站、港口及边境城镇。从**1987**年开始,伊拉克的空袭目标扩大到大中城市,而伊朗同样还以颜色。为了打破僵局,伊朗于**1986**年**2**月发动新的攻势,很快攻占了伊拉克南方的石油出海港法奥半岛。之后,伊朗连续发动**9**次攻势,战场又完全转移到伊拉克境内。**1987**年**1**月,伊朗军队向巴士拉再次进攻,终以失败而结束,以后的多次攻势也毫无成效。

1987年**7**月**20**日,联合国安理会通过**598**号决议,要求两伊立即停火、撤军、交换战俘及和平解决冲突,并表示要追查战争责任。次日,伊拉克立即宣布接受,而伊朗则予以拒绝。在**1988**年**3**月的攻势中,伊朗夺取了伊拉克北部的大片土地。

第四阶段是伊拉克反攻阶段(**1988**年**4**~**8**月)。在反攻之前,伊拉克首先镇压了库尔德人的叛乱。**4**月**13**日,伊拉克大举反攻,仅一天多就收复了法奥半岛。此后,反攻节节胜利。**7**月**12**日,伊拉克军队进入伊朗境内,次日攻取德赫洛兰。**17**日,萨达姆宣布,伊拉克无意占领该地,当天伊军即撤回本国。面对国内务实派的强大压力,霍梅尼不得不同意停火。**18**日,伊朗宣布接受安

理会598号决议。1988年8月20日,两伊实现全线停火,长达8年的两伊战争终告结束。

两伊战争对伊拉克经济的打击

尽管战场主要位于两伊边境地区,两伊战争仍给伊拉克的经济造成很不利的影响,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工业设施遭受破坏,石油出口和收入锐减。南方的石油设施饱受战火摧残,两个石油中转站被摧毁,巴士拉的炼油厂和两座化肥厂遭到严重破坏。祖拜尔石化厂和几座钢铁厂也被迫停产。因此,从海湾的石油出口大幅度下降,通往西部的输油管成为出口石油的主要方式,而叙利亚于1982年4月关闭了经其境内的伊拉克油管。此后,伊拉克石油出口由1980年的每天250万桶猛降到65万桶。油价下跌更减少了石油出口收入,1983年的该项收入仅有70~80亿美元,为战前的20%。

第二,债台高筑,经济发展严重受阻。出口骤减很快导致外贸逆差,外汇储备枯竭,财政出现赤字,政府被迫举借外债。1982年伊拉克的国际收支逆差为100亿美元。1984年底,外汇储备减少到区区10亿美元,外债则增加到400亿美元。

第三,劳动力严重短缺。由于征兵,工厂、国家机关和国营单位的人员减少了40%~50%。伊拉克人口远少于伊朗,因此劳动力短缺的影响更大。

第四,商品匮乏,物价暴涨。外汇短缺造成进口下降,市场上商品紧俏,物价上涨。过去保证供应的生活必需品如进口大米、食糖、食用油、肉鸡、鸡蛋等供应紧张,连洗衣粉、手纸等日用品也长期缺货。据估计1985年巴格达的生活费用上升了12%。

伊拉克政府的紧缩措施

为了维持战争,同时保证经济的运行和人民的基本生活,伊拉克政府采取了一系列紧缩措施。

第一,放慢经济发展速度,提高经济效益。战争之初,政府认为胜利在望,因此在经济发展上仍然好大喜功。1981年用于建设的开支比上年增加28.7% 1982年仅为美化巴格达(为迎接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即拨款70亿美元。然而,战争的后果逐渐显露,政府于1982年11月开始执行紧缩计划,内容包括减少政府雇员的福利、压缩进口、削减发展项目等。到1983年,只有与战争有关及有助于扩大石油生产和出口的项目能得到拨款。同时,政府强调完成已开工的项目,提高现有企业的生产率。

第二,在资金和外汇方面实行开源节流。在开源方面,政府积极发行国债、在国外举借外债、开征新税(如私人所得税)、动员政府官员和民众向国家捐献珠宝黄金等。在节流方面,主要是控制进口、延期偿还外债和工程付款、以石油支付进口、争取外国的出口信贷、发展工农业以减少进口等。

第三,推动私有化的发展。目标是减轻政府负担,促进经济恢复和发展,这与同一时期阿拉伯世界的经济调整潮流相一致。在1984年预算中,工业中的私人部门拨款增加8%,商业中增加105%,农业中增加181%。1983年的第35号公共法允许政府把国有土地租给私人 and 私营企业,当年就签订了300份租约,经营者主要从事机械化农业。工业和服务业中也鼓励私人参与,政府出售了一些国营超市、加油站、修配商店和公交公司,甚至同意国家医院的医生辞职开办私人诊所。

第四,扩大妇女就业和输入外籍劳动力。在政府部门中,妇女超过了就业人员的一半。对于外籍劳工,政府最初想限制其流入,以便节省外汇。到1983年,亚洲工人减少了50%,埃及工人减少了30%。但到1984年不得不放弃这一政策,相反还扩大外籍劳工的输入。另外,政府也废除了终身担任公职的法律。

第五,增加石油生产和出口。政府大力促进采油、炼油和石化工业的发展。1987年,原油日生产量增至270万桶,达到欧佩克配额(120万桶)的两倍多。1983年开始向土耳其和约旦出口炼油产品;并在北方的贝吉兴建了一座大型炼油厂和石化企业。同时,政府也积极推动输油管建设。这一时期完成了从巴士拉到基尔库克的一条输油管;同时,从基尔库克延长至土耳其杰伊汉的输油管于1987年竣工,从而把南北方生产的原油经土耳其输往国外。另外,还有一条与沙特输油管相连的输油管支线也于1985年完工。到1988年,石油日出口量恢复到250万桶。

第六,保证商品供应,平抑物价。1984年,政府规定,凡不按照国家规定价格出售商品和囤积居奇者没收其财产,并处15年以下徒刑。次年,颁令禁止外籍劳工出境时携带任何伊拉克产品和进口产品。政府也设法扩大日用品进口,并对货币实行控制。

由于采取上述措施,并得到外国政府的帮助,伊拉克经济有所好转。1984年的进口额比上年增长10.7%,1985年则是开战以来第一次实现了财政盈余,石油收入达120亿美元。工农业的发展使商品自给率从战前的20%提高到1985年的50%以上。但因油价波动1986~1987年的石油收入又有下降,直到1988年才开始回升。

两伊战争中的伊拉克政治

两伊战争对伊拉克社会也产生了一定影响。除了妇女地位提高以外,私有化导致了公职人员在就业中比例的下降,而中下阶层的经济地位更趋下降。经济困难、大批征兵和战争中的大量伤亡、对城市的轰炸和军事上的失败,也在民众中产生了某种不满和厌战情绪,军队则士气不高。

因此,国内出现了反政府暴力事件。1982年7月11日,正值伊拉克军队从伊朗撤回之际,在巴格达东北约40公里、逊尼派与什叶派混居的杜约尔村,总统卫队遇到了一些什叶派反对派成员的袭击。双方对峙了几个小时,最后军队前来解了围,事件中有多人死伤。此外,军队中据传发生过多起政变阴谋。显然,战争的爆发对于担任总统时间还不长的萨达姆是一个严峻的考验,政府因此采取了下述对应措施。

第一,加强意识形态宣传。当局大力宣传阿拉伯民族主义、爱国主义思想,强调伊拉克是一个爱好和平、尊重伊斯兰教、各教派和民族平等的进步国家,萨达姆是伊拉克人民的伟大领袖、虔诚的穆斯林。相反,伊朗则是一个“沙文主义”的落后的好战国家,一再拒绝伊拉克的和平呼吁。官方把这场战争称为“卡迪西亚·萨达姆之战”,而卡迪西亚之战是历史上阿拉伯穆斯林战胜异教徒的萨珊波斯的重要战役。

第二,组建新的领导机构。1982年7月,复兴党代表大会选举了新的地区领导机构,有7位成员是新人,且多数为什叶派,从而使该机构中的什叶派成员(8人)占成员总数的50%;另外有一名新的库尔德人入选,这些都是前所未有的。

第三,扩大党外政治力量的参政,加强政权的社会基础。1985年2月,政府对包括号召党在内的反对派人士实行大赦(含定居国外者)。在此前的1984年10月,第二届国民议会选举如期举行,当选议员中知识分子和妇女的比例显著增加。同时,政府也致力于恢复民族阵线的运作,在狱中的一些伊共党员获释,但伊共拒绝参加民阵。1984年1月,库尔德爱国联盟与政府军之间实现停火,并开始与复兴党合作。不过,到1985年双方关系再次疏远。

第四,提高政府工作效能。1987年年中,政府先后任命4位技术专家担任部长,取代了年老的复兴党领袖。此外,政府也开始精简机关人员,并解散了工会。

第五,加强国家机器。军队和民兵人数成倍增加,它们对保障国内的秩序也起着重要作用。1985年,民兵人数已超过65万。1983年6月,据说发生了一次流产政变,之后萨达姆解除了他的三位同母异父兄弟的职务并予软禁,即安全机构首脑巴尔赞、塔克里提、萨拉丁省长瓦特班和警察总局副局长沙巴微,此举巩固了总统的地位。

此外,政府还采取了其他措施,如改善人民生活、镇压反政府活动等。因此,除北方外,国内的局势相对稳定。在战场转移到伊拉克境内后,国内的什叶派并未起而支持伊朗军队(正如胡泽斯坦的阿拉伯人也未欢迎伊拉克军队),而伊拉克军队为保家卫国,其士气空前高涨。

对反政府活动的镇压

两伊战争也为伊拉克的反对派组织提供了一个天赐良机。这些组织的基地主要在国外,包括基地在叙利亚的库尔德爱国联盟、

伊共、反对萨达姆的伊拉克复兴党人和民族主义者,及基地在伊朗的库民党、号召党和其他伊斯兰组织。**1980**年**11**月,在大马士革的伊拉克各反对派组织成立了民主爱国民族阵线,要求密切与伊朗和苏联的联系、建立民主国家、库尔德自治、加强对巴勒斯坦的支持等。但是,各组织之间矛盾依旧,各行其是,而势力最大的当属库尔德组织和什叶派组织。

库尔德民主党继续武力反政府活动。**1983**年**10~11**月,它与伊朗军队联合向班吉文发起进攻,试图建立一个稳固的库尔德政权。巴格达感到忧心忡忡,它于**1984**年**1**月与反对伊朗的库尔德爱国联盟就库尔德自治问题达成临时协议,实现停火。爱国联盟的部队开始与政府军并肩作战,伊朗的攻势得到遏制。但是,爱国联盟与政府的谈判最终破裂。到**1985**年,战斗重新开始,爱国联盟和库民党得到了伊朗和叙利亚提供的武器,包括地对空导弹、火箭炮、反坦克导弹、防毒面具等。

1986年**11**月,库尔德两大组织决定捐弃前嫌,携手合作,而政府也加强了镇压。**1987**年**3**月以后,政府军大举进攻。它把公路沿线、游击队活动区和有战略意义地区的许多库族村庄夷为平地,把当地的村民强行迁移到其他地区。**1988**年**3**月,政府军再次向库尔德武装发起强大攻势。**8**月**25~27**日,在苏莱曼尼亚哈拉卜贾城,政府军使用了毒气,造成**5000**多平民死亡。**1983~1988**年,库尔德地区共有**25**个城镇和**4000**余村庄被毁**50**多万人逃往邻国**150**万人流离失所。

以号召党为首的什叶派伊斯兰组织也在广泛从事反政府活动,包括恐怖活动在内,一些组织在南方沼泽和北方山区中打游击。据估计,到**1984**年已有上述组织的**600**名成员被处死,其他

估计则有几千人之多。

1982 年秋,什叶派宗教领袖穆罕默德·巴基尔·哈基姆在德黑兰成立了伊斯兰革命高级委员会,这实际上是流亡什叶派政府的雏型。复兴党政府因此予以严厉的镇压,逮捕了该家族约80 名成员,于 1983 年 5 月处死了其中 6 人(均为宗教领袖)。1987 年 6 月,政府军向南方沼泽地大举讨伐,据说也使用了毒气。

什叶派组织之间存在分歧。一些组织反对投靠伊朗,而要求与世俗主义的伊共和库尔德组织合作。而且,在一般的什叶派信徒中,也有很多人不相信伊朗。

两伊战争中伊拉克与东西方国家的关系

伊拉克在两伊战争中的最大收获之一,是与东西方国家尤其是西方国家和中东国家关系的全面改善。巴格达努力争取它们的军事、外交和经济支持。

两伊开战以后,苏联最初对战争持中立态度,不希望开罪伊朗。但为了避免巴格达倒向西方,并争取阿拉伯世界的支持,防止伊朗输出“伊斯兰革命”,苏联从1981 年起逐渐改善两国关系,增加武器供应的规模和速度。苏联提供了萨姆-6 防空导弹、飞毛腿地对地导弹、米格-25 型和米格-27 型战斗机等先进武器,并派出了据说有上千名军事顾问(到 1986 年)赴伊。苏联也增加了经济援助,并于1984 年 4 月与伊签订协议,同意提供20 亿美元的长期贷款,用于有关援助项目,莫斯科也同意为伊修建一个核反应堆。不过,伊拉克对苏联改善与伊朗关系的做法感到不满。

在西方国家中,伊拉克与法国的关系最为密切。伊拉克成为法国的最大军火输出国,吸收了后者 40% 的出口军火。1981~

1983年,法国对伊出售武器达60.73亿美元,其中包括幻影式战斗机和直升机,法国还向伊出租了装备有飞鱼式空对地导弹的超级军旗式飞机,并派遣了军事顾问参与训练。战争期间,法国公司还与巴格达签署了价值47亿美元的民用和商业合同。伊朗对法伊关系的密切十分不满,亲伊朗的一些伊斯兰组织在黎巴嫩将几名法国人扣为人质,并袭击驻黎多国部队中的法国军队。至于其他西方国家,对战争基本持中立态度,与伊拉克主要发展商业关系。1983~1987年,仅英国就向伊提供了12亿美元贷款。

美国最初对战争也持中立态度,但逐渐偏向伊拉克。实际上,华盛顿的一些上层人物直接受益于美伊关系的发展。副总统乔治·布什和1989年以后出任国务卿的贝克尔均与美国石油财团关系密切,而里根的国务卿舒尔茨任职前曾在贝什特尔公司工作,该公司在80年代初承揽了修建伊拉克通往约旦的输油管合同。1982年,里根政府把伊拉克从支持恐怖主义国家的名单上删去。1983年,国家安全委员会的一份报告提出,伊朗取胜将是对“美国利益的重大打击”。1984年,两国恢复外交关系。在此前后,美国向伊提供了一些民用和军用物资,如可运输军队的“农用”直升机、军用卡车、大米、高速电容器、监视电脑、军舰用电子元件及其他高技术设备。华盛顿还通过沙特向伊拉克提供有关伊朗的作战情报。1985年5月,美国前驻阿曼大使马歇尔·威利成立了美国伊拉克商务论坛,作为一个支持伊拉克的院外集团,其成员包括埃克森石油公司、通用汽车公司、洛克希德公司等大财团。此外,美国还加紧武装阿拉伯产油国,派遣军舰进入海湾护航,向伊朗施加压力。1987年5月,伊拉克空军误将美国的斯塔克号导弹驱逐舰击沉,但美国并未计较。虽然美国暗中也向伊朗提供了少量武器,但

其支持伊拉克的立场是一贯的。

两伊战争中伊拉克与中东国家的关系

在阿拉伯国家中,海湾产油国与伊拉克关系十分密切。上述六国均为保守的君主制国家,因而对伊朗的激进伊斯兰共和国十分恐惧,更愿意支持同为阿拉伯国家的伊拉克,尽管六国最初曾保持某种中立立场。它们向伊提供大量贷款,仅科威特即出资**150**亿美元。同时,沙特和科威特也同意伊修建通往两国的输油管,并从两国生产的石油中每天拨出**30**万桶作为伊拉克的石油出售,所得交巴格达(伊允诺战后归还)。双方也加强了经济合作。伊拉克立法允许海湾国家的私人资本参与本国的农业开发,并着手建立合资工业企业。但海湾国家对伊拉克仍存有戒心,六国于**1981**年单独成立了海湾合作委员会,以加强联合。

约旦也加强了与伊拉克的关系。它向伊提供坦克、食品、医疗队和志愿人员,并把红海边的亚喀巴港让伊方使用。伊拉克还考虑修建通往亚喀巴的输油管。埃及最初持中立立场**1981**年以后开始向伊拉克提供援助,包括坦克、弹药等。仅在**1985**年,开罗向伊供应的军火即达**20**亿美元,埃及的军工厂也为伊的苏制武器生产零部件。巴格达因此于**1984**年**3**月提出埃及重返阿盟的方案,并且缓和了在巴勒斯坦问题上的立场,支持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关于解决中东问题的“非斯方案”(该方案含蓄地承认了以色列的生存权)。此外,北也门和苏丹也支持伊拉克,并派出少量部队参战。

同时,伊拉克与叙利亚的关系持续恶化,后者与利比亚成为仅有的支持伊朗的阿拉伯国家。叙利亚支持伊拉克的反政府组织,

并于**1982**年关闭了伊在其境内的输油管。尽管约旦从中调解,双方关系仍无明显改善。**1985**年**6**月,伊拉克断绝了同利比亚的外交关系。

在非阿拉伯国家中,土耳其对两伊持平衡外交,并从中获益。它向伊拉克的出口迅速增长,允许苏联利用其港口和领空向伊拉克运送物资。土耳其还出动军队保护伊拉克在其境内的输油管,同时也与巴格达签署协议,协议规定土军可以进入伊境内**20**英里以追击库尔德武装。

由于战争,伊拉克不得不放弃了主办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的计划,而由印度取而代之。这对巴格达是一个沉重打击。

二、海湾战争

两伊战争后的伊拉克

两伊战争是战后第三世界国家之间规模最大、时间最长的一场战争,它给伊拉克带来了惨重的人员和财产损失。据估计,伊拉克军队和平民的伤亡总数达**40**万。在经济上,伊拉克的损失达**2000**多亿美元,战前的**300**亿美元外汇储备全部耗尽,并欠下外债**800**亿美元,其中海湾国家即占**300**多亿美元。国内通货膨胀率高达**45%**,失业增加,紧缩计划继续实施。据日本中东经济研究所**1988**年估计,伊拉克经济重建需要资金**682**亿美元。但是,战后重建也是一个巨大商机。**1988**年**10**月,有**2000**多家外国公司来伊争取参加重建工作。

为了促进社会稳定,政府很快对政治犯和持不同政见者实行

大赦,同时采取一系列措施推进有限的政治改革。这些包括取消战时发布的限制公民自由和公民权利的一些条例和制度,允许建立政党并逐步向多党民主制过渡,放松对新闻和言论的控制,成立有关制定新宪法、新闻自由法和党内生活法的专门委员会等。**1990年7月**,新宪法通过,其主旨是建立多党制和保障人权。在私有化方面也有新举措,如继续出售国营企业、放松进口限制、取消对许多消费品的最高限价等。但另一方面,萨达姆也对在战争中崛起的不满于政府的少数军队将领和安全机构首脑进行了清洗。

尽管两伊战争的基本目标未能达到,但它给伊拉克留下了一支经过实战锻炼、装备精良、人数多达**100万**的正规军,成为中东头号军事大国,其军队人数居世界第四。在停战后一年之内,共有**20万**士兵复员,但军队人数仍相当可观。除了庞大的常规武力以外,伊拉克多年来孜孜不倦地致力于发展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包括核武器和生化武器,作为增强国力的有效手段。其中,化学武器已正式投产,并使用于两伊战争及对库尔德人、什叶派反政府组织的清剿中。此外,伊军还装备有苏制飞毛腿导弹(射程**300公里**)及由其改良而来的“侯赛因”和“阿拔斯”式导弹,并可安装化学弹头,从而对伊朗、以色列等国构成威胁。

战争结束后,伊拉克并不急于裁军,而是企图凭借空前的军力重新追求在海湾地区和阿拉伯世界的霸主地位。但是,庞大的重建经费和军事开支成为政府亟须解决的首要问题。

火药味浓烈的对外政策

两伊停战后,以胜利者自居的伊拉克并未全力从事和平建设、

营建稳健和谐的对外关系,而是不屈不挠、咄咄逼人地展开新的攻势,从而再次走上了战争之路。

在两伊停火之前,安理会决定派出由**26**国约**350**名军事观察员和文职人员组成的联合国两伊军事观察团,进驻两伊边界长达**1200**公里的边境观察哨所,执行为期**6**个月的监督停火任务。**1988**年**8**月至**1989**年**4**月,在联合国主持下,两伊外长先后在日内瓦和纽约举行了**5**轮直接谈判。双方在边界问题上未能达成协议,仅签署了一项有关交换伤病战俘的备忘录。

1989年**2**月,在巴格达成立了阿拉伯合作委员会,其成员包括伊拉克和在战争中支持它的埃及、约旦和阿拉伯也门。尽管这一建议最初是约旦提出来的,它却被伊拉克视为自己莫立阿拉伯世界领导权的一个步骤。**6**月,委员会对伊拉克有关享有阿拉伯河全部主权的要求给予支持。**1989**年**3**月,伊拉克与沙特签订互不侵犯条约。此前,巴格达也向科威特提出类似要求,并希望租借布比延岛,但遭到拒绝。不过,两国签署了一项协议,规定伊拉克每天向科威特提供**3.5**亿加仑饮水和**5**亿加仑灌溉用水。另一方面,伊拉克支持敌视叙利亚的黎巴嫩基督教民兵和以阿拉法特为代表的巴解温和派。巴格达对以色列也进行了激烈的宣传战,威胁要用二元化学武器对付犹太国。一时间,似乎战争迫在眉睫。

西方国家继续与伊拉克维持密切的经济往来,包括提供有助于巴格达发展其军事潜力的设备。到**1990**年,英国向伊出口的高技术设备价值**150**亿美元。就在伊拉克入侵科威特前几周,英国公司违反政府的军火禁运规定,向伊出口了可用于研制核武器的设备。此事于**1992**年披露后,成为保守党政府的“伊拉克门”丑闻。

但是,这一时期西方开始对伊拉克有所疏远,日益警惕这个新崛起的地区大国。1990年2月,美国国务院在其年度人权报告中指责伊拉克对反对派使用酷刑和死刑,众议院外交委员会随后通过了谴责伊拉克人权状况的决议;3月,英国《观察家报》记者巴索夫特因“间谍罪”被巴格达处死;4月,英国海关查获了一批运往伊拉克的钢管,它们被认为是制造“超级大炮”的部件;5月,美国宣布不考虑巴格达要求美有关部门提供5亿美元贷款担保一事。

伊、科纷争

在这种不稳定的形势下,伊拉克最关心的莫过于通过外交途径加强国力,它的目光转向了邻国科威特。科威特国小人少,但十分富有,其外汇储备达800多亿美元,海外资产逾1000亿美元,石油年收入近100亿美元。如果控制了科威特,伊欠科的债务可一笔勾销,并获得可观的重建资金,扩大本国对世界石油市场的占有和影响力;同时,夺取科领土将大大改善伊在海湾的战略地位,对沙特等国形成威慑,进而扩大伊在阿拉伯世界的影响。巴格达认为,西方对伊相对友善的政策和对东欧事务的关注为自己的行动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1990年7月17日,萨达姆在庆祝复兴党执政22周年集会上,严辞抨击海湾国家超产石油的政策,指出“这是用涂了毒药的匕首从背后刺杀伊拉克”。次日,伊报纸刊登了外长阿齐兹致东盟秘书长的信,指责科威特和阿联酋超产石油使伊损失890亿美元;抨击科偷采伊边境上的鲁迈拉油田(两国油田属于同一石油构造),致使伊损失24亿美元;抨击科在伊领土上修造军事设施。同时,伊开始向伊、科边境调兵。

7月24日,穆巴拉克访问了伊、科,建议两国停止宣传战,在阿拉伯框架内解决冲突。伊拉克承诺不使用武力。7月31日~8月1日,伊革指委副主席易卜拉欣与科王储兼首相萨阿德在沙特吉达进行谈判。伊方要求科免除伊的全部债务、赔偿伊24亿美元的“掠夺”损失,尤其是提出科须制定一项总计150亿美元的马歇尔式援助计划,并租借布比延岛和瓦尔巴岛。科方仅同意提供90亿美元的贷款,而且前提是解决两国的边界问题。双方的差距无法弥合,这正是伊拉克所需要的。

美国对科、伊争端采取了不介入态度。1990年4月12日,5名美国参议员访伊,向巴格达转达了布什总统改善美伊关系的愿望。4月26日,副国务卿约翰·凯利在众议院作证时,宣称政府不会因为巴索夫特事件等因素对伊实施制裁。5月初,中央情报局向白宫汇报说伊“极有可能”进攻科威特,但白宫未予置理。7月23日,美国卫星发现伊拉克有3个师部署到科、伊边境地区。次日,国务院发言人塔特怀勒在回答记者提问时说,美国同科威特没有防务条约,对其也没有特殊的防务承诺。25日夜,萨达姆召见美国驻伊大使阿普里尔·格拉斯佩女士,对美国的敌视加以抨击。格拉斯佩表示美国对阿拉伯内部冲突不作评论,伊、科应在阿拉伯范围内寻求解决,并就伊方对油价的忧虑表示同情。美方种种表态使伊拉克确信,华盛顿不会干涉巴格达的行动。

入侵科威特

1990年8月2日凌晨2点,伊拉克在伊、科边境上的14个师共10余万人,分两个梯队先后入侵科威特,从两个方向突破科军防线,迅速进兵科威特城。同时,伊海军也从海上发起进攻,夺取

布比延、瓦尔巴两岛和科部分海岸。猝不及防的科军大部溃散或投降,只有在首都王宫和国防部的部队进行了顽强抵抗,亚奥理事会主席法赫德亲王战死,国王和王室成员逃往沙特。下午2时半,伊军已全面控制科威特城。到3日,科威特全境已落入伊拉克之手。

8月2日,伊拉克宣布废除科威特萨巴赫政权,解散科国民议会,同时成立“自由科威特临时政府”。巴格达宣称,它是应起义的“年轻革命者”的请求出兵的,他们要推翻萨巴赫家族的统治。但是,“临时政府”的成员名单直到4日才正式公布,总理是阿里亚·侯赛因·阿里上校,其余8名部长也全部是军人。科驻摩洛哥大使指出,该政府的成员全部是伊拉克人。

8月7日,“临时政府”宣布成立“科威特共和国”。次日,巴格达正式宣布,应“科威特共和国”政府的要求,伊、科两国即日“合并”,阿里上校出任大伊拉克政府副总理。9日,伊当局要求驻科的所有外国使领馆在24日前迁往巴格达。28日,伊拉克把科威特划为本国的第19个省,并把科北部的一个狭长地带和布比延、瓦尔巴两岛划归巴士拉省。9月16日,萨达姆的堂弟阿里·哈桑·马吉德担任科威特首任省长。科威特城也被更名为卡迪玛市。

为了巩固吞并行动,占领当局销毁科政府的民事档案,没收科公民的合法证件,并迫使其加入伊拉克国籍,同时将大批本国公民迁入科威特。

“沙漠盾牌”

伊拉克入侵科威特使世界为之震惊,而各国的态度惊人的一致。从8月6日到海湾战争开始前,联合国安理会先后通过了12

项决议,要求伊立即无条件从科撤军、恢复科合法政府;要求各国对伊实施经济制裁和贸易、军事禁运及空中禁运,默许对伊实施海上武力禁运。尤其是11月29日通过的678号决议,授权联合国成员国“采取一切必要手段”执行安理会的有关决议,除非伊拉克在1991年1月15日之前完全执行上述决议。这实际上是对伊拉克的最后通牒,为多国部队行使武力打开了绿灯。

在激烈的高层争论之后,美国对入侵事件作出了迅速而坚决的反应。8月2日,白宫宣布驻海湾的特遣舰队进入紧急戒备,并抽调两个航母战斗群驶向中东,立即冻结伊、科在美的全部资产。7日,布什总统签署了“沙漠盾牌”计划,宣布出兵海湾。次日,布什公布了有关处理海湾危机的4项原则:所有伊拉克军队必须立即无条件从科威特撤出;恢复科威特合法政府;致力于波斯湾地区的安全和稳定;保护美国公民的人身安全。事实上,美国的真实目标是:确保阿拉伯产油国的安全,维护西方的石油供应;削弱伊拉克,消除其对邻国和西方的威胁;实现在海湾地区长期驻军的计划;显示美国在世界上的领导作用,确立由美国主宰的冷战后世界新秩序。其他西方国家对美国的出兵予以响应,日本、德国提供了财政援助。苏联也对入侵事件予以谴责,表现出与美国前所未有的-一致,但它积极进行了调解。

阿盟于8月4日在开罗召开部长理事会,通过了谴责伊拉克的决议,要求伊从科撤军。也门、约旦、苏丹、毛里塔尼亚和巴解弃权,利比亚未与会,阿拉伯世界出现严重分裂。约旦、巴解、利比亚、埃及和摩洛哥积极调解,但未能成功。10日,阿盟首脑开会,以12国支持的多数决定向沙特派兵。

8月7日—11月7日,美国完成了第一阶段部署,集结了24

万兵力。**11**月**8**日以后开始第二阶段部署,共增派军队**18.8**万。在战争爆发前,共有**39**国军队参加了多国部队,包括海湾合作委员会六国、西方**14**国、埃及、摩洛哥、叙利亚、土耳其及一些伊斯兰国家、东欧、拉美和亚太国家。上述国家的部队总兵力超过**80**万,拥有坦克**3700**辆、飞机**2790**架、火炮**4000**门、军舰**210**余艘(包括美国**6**个航母战斗群),对伊前线部队占有绝对优势。

面临强敌,巴格达无意退缩。它认为,拥有实战经验和大量装备的伊拉克百万大军可以通过一场扩大、持久的地面消耗战,来打垮或拖垮多国部队。伊拉克的对策是:**(1)**以人质战拖延时间。伊当局扣押了在伊、科两国的全部西方人质,作为“人质盾牌”,直到**12**月**7**日才同意释放所有人质。**(2)**改善与伊朗关系。伊拉克归还了占领的伊朗领土,放弃对阿拉伯河的主权,两伊并交换战俘,于**10**月复交。伊拉克随即把大批军队从东线调往南线。**(3)**分化反伊联盟。巴格达的手段是激化阿以矛盾、鼓动阿拉伯国家的泛阿拉伯情绪、宣扬“圣战”和在阿拉伯世界“均贫富”。**(4)**进行心理战和宣传战。包括威胁要扩大战争、使用化学武器、破坏中东的石油设施、发动恐怖袭击等。同时,伊拉克也积极进行战备,新组建**11**个师,民兵扩至**800**万,并向科威特及伊南部增兵,在前沿阵地上修筑了长达**265**公里的“萨达姆防线”。伊军总数达**120**万人(科及伊南部为**54**万),拥有战机**770**多架,坦克**5800**辆,火炮**3000**余门。

1991年**1**月**9**日,美、伊外长在日内瓦商讨解决危机途径,因双方互不相让而失败。**13**日,联合国秘书长德奎利亚尔亲赴巴格达会晤萨达姆,依然无功而返。战争一触即发。

“沙漠风暴”与“战争之母”

1991年1月17日巴格达时间凌晨3时,多国部队代号为“沙漠风暴”的对伊空袭战拉开序幕,直到2月23日结束。在此期间,从海湾国家、土耳其的军事基地和驻海湾航母起飞的美、英、法、意、加等10国战机共出动11.2万架次,投弹量达10多万吨。在美军投弹中,7%为精确制导炸弹,美军舰还发射了288枚“战斧”式巡航导弹。根据计划,第一阶段为战略轰炸(4天),主要打击伊军战略指挥系统、核生化武器系统和空中作战系统,以便剥夺对手的战略指挥能力和战略反击手段,夺取制空权。第二阶段为战术轰炸,主要打击科威特及伊南部的战场目标,为地面战斗创造条件。

多国部队的空中打击具有几个特点。第一,大量使用高技术装备。包括精确制导武器(如巡航导弹,命中率75%)、高技术侦察器材、软硬结合的电子战装备、新一代作战平台和先进的指挥、控制、通讯和情报系统。第二,高饱和打击。即保持绝对的力量优势,进行连续性、多方面、全纵深、大范围、多目标的打击。第三,空战地位大幅度提高。西方军事家一直有人鼓吹完全依靠空军进行战争,海湾战争是向这一目标迈出的重要一步。因此,海湾战争是现代高技术条件下的第一场战争,与传统战争有很大区别,但其最终结局仍依赖于地面战斗。

萨达姆宣布,“战争之母”行动开始,号召“打败异教徒及其盟友”。不过,伊拉克仍然拘泥于本身并非先进的两伊战争的经验,以消极防御对付空袭,寄希望于地面战争来消耗多国部队,在战略思想上完全落伍。由于雷达和信息系统严重被毁,伊军地空导弹完全失效,只能用作一般高炮盲目发射,作为主要防空手段的高炮

也难有作为。但巴格达也有针对性地采取了若干措施：**1**)利用地下半地下防御工事和伪装设施保存有生力量,设置假目标,让大批飞机和军舰去伊朗避难。**2**)用飞毛腿导弹袭击以色列、沙特、巴林,试图挑起以阿矛盾,此举未成功。**3**)焚烧科威特部分油田,以烟雾破坏空袭;向海湾倾倒石油,防止美军登陆。**4**)组织陆军有限出击。**1**月**29**日,伊军**3**个营攻占沙特的海夫吉,但**3**天后即被驱逐。

伊拉克的对抗措施使多国部队的行动遇到一些困难,直到**1**月**31**日才进入战术轰炸阶段。在到**2**月**23**日为止的**38**天空袭中,多国部队严重破坏了**31**个核生化武器研制、生产和贮存设施,以及**3/4**的指挥控制系统、大部分雷达**5/6**的军用机场,炸毁全部**30**个飞毛腿导弹固定发射场和**24**个机动发射架,击毁坦克**1600**多辆、装甲车**900**多辆、火炮**1400**多门、飞机**260**多架和大部分舰艇,战区伊军减员**1/4**以上,空军丧失了战斗力,伊军对战区的补给减少了**90%**。空袭还造成了伊军严重的心理恐慌。

2月**15**日,伊拉克表示愿意撤军,但提出了一些条件。**22**日,苏联与伊拉克就无条件从科威特撤军问题达成**8**点协议。但美国于当天提出极为苛刻的条件,它决心要重创伊拉克的军事机器。

地面战斗：“沙漠军刀”

2月**24**日巴格达时间凌晨**4**时,美、英、法、埃、叙和海湾六国的军队发动代号为“沙漠军刀”的大规模地面进攻。战前,伊方认为美军主攻方向在南线的沙、科边界,沿海登陆也有可能,因而作了重点防备。然而,美军的真正主攻方向在西线的沙、伊边界,南线只是助攻,美国计划通过西线部队的战略迂回围歼科威特战区

的伊军主力。

战斗打响后,美军两个陆战师和一个装甲旅从沙、科边界分两路率先突破,进击科威特市。沙特军队从沙、科边界东段,其他阿拉伯部队从西段分别突破伊军防线,也向科威特市挺进。同时,美军第**18**空降军和**1**个法国师从主攻方向迅速机动,向伊拉克境内纵深推进,第三天即接近幼发拉底河谷,切断了科威特战区的伊军退路。其间,美第**101**师和**82**师先后在伊纵深地区实施空降,建立了蛙跳式前进基地。**24**日下午,美军主力第**7**军和**1**个英国师从沙、伊边界邻近科威特的方向发起全线进攻,其先锋**2**天内已进抵巴士拉郊外。

26日,多国部队对科威特战区的伊军大体形成包围态势,萨达姆被迫下令部队撤出科威特。在撤退途中,伊军遭美军战机重创,以致这条**6**号公路得名为“死亡之路”。**27**日,以阿拉伯部队为先导的多国部队解放科威特市。之后,布什宣布将于地面作战满**100**小时之际(巴格达时间**28**日晨**8**时)实施停火。**28**日**11**时,巴格达也作出同样的宣布。

3月**2**日,联合国安理会通过**686**号决议,确定了临时停火条件。之后,伊军副总参谋长艾哈迈德、第**3**军军长马哈茂德与多国部队总司令施瓦茨普科夫和副总司令哈立德(沙特人)在伊拉克小镇塞夫万举行会谈。双方同意释放战俘。美方也同意伊方在其控制区可使用武装直升机。**4**日,伊正式宣布接受**686**号决议(包括执行海湾危机爆发以来安理会通过的**12**项决议)。**11**日,双方签署的停火协议正式生效。海湾战争就此落下了帷幕。

海湾战争的后果

海湾战争使伊拉克受到新的沉重打击,其后果远远超过两伊战争。1991年4月3日,安理会通过了687号决议,其中规定:

- (1)伊拉克须承认1963年伊、科两国的边界协定。
- (2)在伊、科边界设立由联合国观察员监督的非军事区,其范围从1963年划定边界向伊拉克一方延伸10公里,向科威特一方延伸5公里。
- (3)伊拉克无条件接受在国际监督下销毁、拆除所有生化武器以及射程超过150公里的弹道导弹,今后不得拥有、研制核武器及其生产所需材料,将现有的核材料完全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监督之下。
- (4)伊拉克对其侵占科威特而给外国政府、公民和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伤害(包括环境污染和自然消耗)予以赔偿。
- (5)伊拉克不得参与或支持国际恐怖主义活动。
- (6)继续禁止所有国家向伊出售或供应武器和技术。

4月10日,伊拉克向联合国提交了接受687号决议的正式文本。次日,安理会郑重宣布海湾战争结束。

在海湾战争中,伊拉克军队阵亡2万人,负伤约8万人,8.6万人被俘,损失坦克3800辆,火炮2900门,装甲车1450辆,324架飞机被击毁、缴获或飞到国外,损失舰艇143艘。相反,多国部队仅有轻微伤亡,共阵亡478人,伤3754人(含非战斗伤亡)。另外,综合各方战后估计,包括平民在内,伊在战争中的死伤总数约15万人。而且,伊全国有十余个城市遭空袭,尤以巴格达和巴士拉的破坏最为严重,80%的桥梁被毁;工业、石油和电力设施受损程度高达80%~90%,各种经济损失超过2000亿美元。据联合国伊拉克调查组报告,各城市有9000多幢住宅遭毁损,7.2万人无家可归,产业工人的失业率达90%。海湾战争使已经为两伊战

争折磨的伊拉克经济雪上加霜,而更严峻的打击还是战后长年持续的制裁。

三、海湾战争后的伊拉克

什叶派与库尔德人的反叛

早在海湾危机期间的1990年9月,伊拉克的5个伊斯兰政党、库尔德政党、伊共与复兴党持不同政见者即在大马士革成立了伊拉克民族行动委员会,领导人为1979年叛逃的前将军哈桑·纳吉布。12月底,一些反对派组织在贝鲁特讨论了萨达姆下台后成立过渡政府的问题,并成立了一个五人指导委员会和十七人秘书处。

海湾战争对萨达姆政权的打击为反对派创造了条件。在南方,什叶派发动了自复兴党上台以来的第一次大起义。1991年2月28日,什叶派穆斯林和部分溃散的政府军士兵乘巴士拉城防空虚之机,夺取武器并占领了省政府、复兴党分部和电台。由于军队部分倒戈,3月初起义者粉碎了反攻的政府军。到3月9日,南部、中部和东部的20多座城市落入起义者之手。10~24日,政府军发动大规模进攻,镇压了起义者,仅在卡尔巴拉和纳贾夫就有3万穆斯林阵亡,并有数十万难民逃往南部多国部队控制区和科威特。

库尔德人的反抗更为猛烈。海湾战争开始后,库民党和爱国联盟联手开始了军事行动,其特点是进攻城市。到1991年3月已攻占苏莱曼尼亚和埃尔比勒,包围了基尔库克。3月26日,政府

军从南方腾出手后,大举进攻库族武装,美国也停止了对库族支持。因此,库族武装损失**2.3**万余人,同时出现前所未有的难民潮,约有**150**万库族难民涌入伊朗,另有**48**万人逃往土耳其。**4**月**5**日,安理会通过**688**号决议,要求伊政府立即停止军事行动。**17**日,美、英等国部队借机进入伊北方,向难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4月下旬至**5**月上旬,萨达姆邀请两大库尔德政党领袖来京商谈自治问题。同时宣布对库族实行大赦,呼吁流亡在外的库族难民回国,并任命库族的马鲁夫出任副总统。双方达成了如下协议:**(1)**北方五省实行民族区域自治,中央仅负责外交、国防。**(2)**库尔德语为官方语言,可在对外交往中使用。**(3)**自治区不向中央纳税。**(4)**库族政党合法化,库族政治家可参与国家的立法、司法和行政机构。**(5)**协议生效后,政府将释放所有库族政治犯。**(6)**库族可拥有独立武装,中央提供部分军饷。**(7)**中央承担北方重建的义务。从内容上看,协议对库族是相当宽松的,这是巴格达在非常状况下作出的妥协。

1992年**5**月,库族进行了大选,选出有**100**名成员的地方议会,并在埃尔比勒建立了地方政府。库民党和爱国联盟各拥有**50%**议席,各自占有总理和议长职务。但是,经济困难使中央难以兑现它的承诺。还在**1991**年**10**月,巴格达即停止向北方支付雇员工资**1992**年**7**月停止运送配给食品,当地约有**75**万人依赖联合国的食品救济为生。而且,联合国的制裁仍然运用于自治区。在政治上,中央政府和多国部队都不承认自治政府,而库族各政党间纠纷不断**1992**年大选中舞弊严重。**1994**年,两大政党发生火并。

1994年8月,在伊北方建有基地的土耳其库尔德工人党因土政府军围剿,进入伊北方,与库民党发生严重冲突。1995年3月,土耳其军队深入伊领土达40公里,追击库工党武装,而伊朗军队也曾参与库族武装的内讧,使得局势更加复杂。1996年8月,库民党在与爱国联盟的战斗中败北,政府军应邀介入,帮助库民党占领80%的库尔德斯坦,旋于9月初撤出。1998年9月,两大政党在美国调解下达成和解协议,次年12月成立了第4届地方政府。

联合国的武器核查

海湾战争停火后,联合国安理会通过了一系列有关销毁和限制伊拉克军备的决议。1991年8月的707号决议规定伊须向联合国报告非常规武器计划及射程超过150公里的导弹,并予以销毁。10月的715号决议就伊拉克销毁武器问题作出具体规定,并批准了今后监视和核查伊武器生产能力的计划。

1991年4月,联合国对伊武器核查团开始工作。该核查团分几十个小组,由根据安理会687号决议成立的特别委员会领导(包括21国成员,含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为此,联合国在巴格达建立了活动指挥中心,在巴林成立了核查总部。对于核查工作,伊拉克被迫予以合作,但同时竭力隐瞒自己的核生化武器和导弹研制状况、资料和设施,以及在世界各地的秘密供货网,并以解除制裁作为交换。双方为此多次发生冲突,如1992年6月的农业部大楼风波 1993年6~7月的导弹基地安装摄像机风波等。

到1997年,核查工作取得重大进展,有关官员认为其成就甚至超过了海湾战争的军事打击,同时也初步揭开了伊拉克发展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秘密。核查团发现,伊上述武器的开发和实战

水平大大超过西方的预计。例如,伊拉克已拥有至少**442**吨天然浓缩铀,可制造数十枚核弹;如果不是海湾战争爆发的话,再过**18**个月巴格达就可拥有一颗爆炸当量为**2**万吨梯恩梯的原子弹。另外,伊还开始了研制氢弹的工作。伊拉克的生物武器也已达到完善程度,有**25**枚飞毛腿导弹和**166**颗炸弹安装了生物战制剂,可随时投入使用。

截至**1998**年**1**月,核查团在销毁伊拉克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方面取得了如下成就:**(1)**化学武器。监督销毁了**5.3**万件各类化学武器,包括化学原料在内。**(2)**生物武器。摧毁了一座生物武器制剂工厂、一座生产炭疽菌和肉毒杆菌的工厂和两个生物武器设施,销毁了**2.94**万升肉毒杆菌、炭疽菌、黄曲霉素和填充了这些制剂的导弹和炸弹。**(3)**核武器。监控了所有可用于核计划的核材料,并部分运出伊拉克;彻底摧毁了生产和研制核武器的设施,销毁了已发现与核计划有关的武器生产及研究仪器。**(4)**弹道导弹。已销毁**48**枚中远程导弹、**6**个移动式导弹发射架、所有已发现的固定导弹发射场**30**枚可发射生化武器的飞毛腿导弹弹头,发现并破坏了伊各种远程导弹计划。而且,核查团在伊所有重要的军事设施、工厂和实验室均装备了先进的监测设备,以进行长期的武器监督。

1994年**7**月,联合国特委会主席埃克乌斯宣布,该委员会的第一个任务“查明并摧毁伊拉克的生化和核武器及弹道导弹”实际上已经完成,第二个任务“设置一个全面的监督体系”也即将完成。但是,由于伊拉克始终不完全配合核查工作,只是在军事打击的压力下才一点点泄露真情,特委会因此不信任巴格达,认为后者仍具备研制生产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能力。另一方面,伊方认为自己

已经做出了最大努力,而联合国仍无意解除制裁,因此双方矛盾不断激化。

“禁飞区”与“沙漠之狐”

海湾战争尚未结束时,美国军方要求继续推进,而布什及时宣布停止地面战斗。因为继续战争将使美军伤亡增加,促使反伊联盟解体,而在伊南北方分别建立亲伊朗的独立的库尔德和什叶派政治实体也不利于美国。白宫认为,处于内外危机打击下的萨达姆政权行将崩溃。

出人意料的是,萨达姆顽强地生存了下来,美国不得不绞尽脑汁,采取了一系列相应对策:在海湾保留少量常驻陆海空军,维持对伊压力;向伊南北方派出多国部队,支持库尔德和什叶派反叛者;支持联合国的武器核查,销毁伊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并剥夺其研制和生产能力;维持对伊武器禁运和经济制裁,迫使伊拉克人起来推翻萨达姆;支持伊反对派,促进其联合,策划暗杀萨达姆的秘密行动;设立“禁飞区”,限制伊空军活动,削弱政府对南北方的控制。

海湾战后,20万美军占领了伊南方6万平方公里的领土。在库族和什叶派起义开始后,美、英、法三国以当月安理会通过的谴责伊镇压平民的688号决议为依据,于1991年4月把北纬36度以北的伊北部划为“安全区”,由多国部队进驻。5月,伊拉克与联合国达成协议,由联合国观察团取代南部多国部队,由国际红十字会接管北部难民营,并协助难民回归,此后美、英、法军队撤出伊南方。1992年8月,美、英、法又将北纬32度以南的伊南部划为“禁飞区”,禁止伊飞机和直升机飞行,以保护当地的什叶派。上述行

动未经联合国批准,因而缺乏合法性,伊拉克由此失去了在**2/3** 国土上的飞行权。同时,美英战机时常在禁飞区(包括北方的安全区)飞行,而不允许伊军进行雷达跟踪。**1996** 年 **9** 月,美国宣布将伊南部禁飞区扩大到北纬**33** 度以南,已到达巴格达郊区。

禁飞区建立后,伊拉克与美国围绕着各种问题屡屡发生冲突,并导致美英的军事打击,其中主要有:(**1**)**1993** 年 **1** 月,美、英、法因伊军在南部禁飞区边缘部署导弹,空袭伊军事设施。(2)**1994** 年 **10** 月,伊向伊、科边境集结 **5** 万军队。**1995** 年 **1** 月,美、英、法战机空袭伊南部防空设施。(3)**1995** 年 **6** 月,因伊试图“暗杀”前总统布什,美飞机空袭伊国家情报局。(4)**1996** 年 **9** 月,因伊军进入北部支援库民党,美国军舰向巴格达发动导弹袭击。

1997 年以后,伊美因武器核查问题而危机频发。其背景是,核查工作取得很大进展,而饱受多年制裁打击的伊拉克希望立即结束制裁。当年 **10** 月,新任特委会主席巴特勒在向安理会提交的工作报告中指责伊拉克隐瞒核生化武器情况及阻挠核查,美英即力促安理会通过决议,以实施新制裁威胁伊拉克。巴格达随后要求核查小组中的美国人离境,而俄罗斯、法国、中国和阿拉伯国家均反对动武,要求和平解决争端。**11** 月,俄伊达成协议,包括美国人在内的核查小组恢复工作。

1998 年 **1** 月,伊拉克因核查小组中美英人员过多,宣布禁止小组工作。由于中、俄和国际社会的努力,核查小组作了人员调整。此后,在是否允许检查总统官邸问题上,美伊再起争执,一时战争阴云密布。美国的真正目的并非调查生化武器,而是通过对总统官邸的秘密探测,寻找伊的地下指挥部,为进一步打击伊作准备。美国在海湾集结了 **3** 个航母战斗群,批准了“沙漠惊雷”的行

动计划,但国际社会的反对声浪高涨。2月,联合国秘书长安南亲赴巴格达,与萨达姆达成协议。伊同意联合国小组按专门程序对8处总统官邸进行核查,为此成立一个特殊小组,而安南将提请安理会关注伊解除制裁的要求。危机暂时化解了。

1998年8月,伊拉克提出要改组特委会10月又要求撤销巴特勒的职务。11月,美国再次发出了战争威胁,而伊拉克在接到安南信函后退却了。但是,巴格达一次又一次地玩弄“老鼠戏猫”的游戏,使美国忍无可忍。12月17~19日,即穆斯林斋月前夕,美英战机和军舰对伊拉克发动了代号为“沙漠之狐”的大规模空袭,这一行动遭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谴责。

严厉制裁下的伊拉克社会经济

联合国在海湾战后通过的一系列决议中,有一些涉及到伊拉克经济。其中1991年5月的692号决议规定了伊赔偿侵科损失的总框架8月的705号和706号决议,分别规定伊石油出口年收入的30%用作海湾战争的赔偿费用,及允许伊在6个月内出口价值16亿美元的石油和石油产品,以购置食品和药物;9月的12号决议,规定上述16亿美元石油出口货款须存入联合国的账目,由联合国指导发放所购的食品药物10月的778号决议决定征用伊被冻结的海外资产(约10亿美元)赔偿科威特的战争损失,及支付联合国销毁伊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费用。

为使经济走上正轨,政府迅速组织力量抢修被战火毁坏的基础设施。到1994年,被毁的120座桥梁及炼油厂、发电厂和大工厂绝大多数已被修复,所有大学正常开课,政府甚至不惜巨资修建一些大型项目,如巴格达的双层大桥、“萨达姆之塔”和清真寺,以

便向西方国家示威。

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制裁的影响日渐显示。由于缺乏原材料、机器设备和外汇,大多数工厂无法开工,公用设施失修。国内黑市猖獗,商品匮乏,物价暴涨。1990年,伊拉克第纳尔与美元的比价为13.28,海湾战争前夕降至1:1,1996年猛跌至3000:1。同时失业猛增,匪盗横行,环境污染严重,许多人把家里的家电、古董、地毯等等廉价变卖典当。因此,与70年代中产阶级不断壮大的趋势相反,90年代伊拉克出现了“非中产阶级化”的趋势,白领阶层穷困潦倒,知识精英大批流亡海外。同时,依靠特权和走私大发横财的少数人则成为新富,伊拉克社会呈现新的两极分化态势。

由于生活水平低下、缺医少药及没有洁净的饮用水,人民健康水平急剧下降。超过1/3儿童患有营养不良症,1/5的新生儿体重低于正常标准,婴儿死亡率从1991年的56%上升到2000年的131%。到1999年,全国已有125万人死于制裁(官方统计)。中小学有一半无法正常开课,而许多儿童要养家糊口,也不能入学,大中小学的入学率平均从1980年的67%下降到1998年的50%。制裁使伊拉克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倒退了数十年。

为了对付制裁,政府采取了相应对策。1)实行配给制。政府每月向公民免费发放一定数量的食品和日用品,但只能满足1/3的需求,其余只能从黑市购买。2)紧缩政策。1995年规定停止新的投资,停止印钞,冻结工资和补贴,增加税收。3)走私。联合国允许伊向约旦少量出口石油,但伊暗中也向土耳其和伊朗出口石油,这样每年总共可获得13亿美元收入。伊也通过走私获得各类物资。4)控制物价。5)发展生产。向农民提供种子和农药补贴,提高农产品收购价。由于水利失修和缺乏生产资料,农业生产

起色不大。

经过 4 轮谈判,伊拉克于 1996 年 12 月,正式接受并开始实施联合国的“石油换食品”计划。据此,伊每年可出口 20 亿美元的石油,其中 3.5~ 3.9 亿用于战争赔偿,2.6~ 3 亿用于库尔德地区,0.5 亿用于联合国机构及人员的开销;协议还对伊出口石油的渠道、石油收入的银行账号、人道主义物资的进口方式和分配监督等作了严格规定。1998 年 2 月,安理会同意把伊每半年出口的石油数额增至 52.56 亿美元,1999 年 10 月又增加到 82 亿美元,2000 年 12 月则完全取消了未来半年内的出口限额。从 1998 年 6 月开始,联合国也同意伊进口一定数量的采油设备零部件。

实行“石油换食品”协议以来,伊经济状况已有改善。国内生产总值摆脱了零增长局面,1997 年首次增长 25%,1998 和 1999 年分别增长 17% 和 13%,人均值从 1995 年的 375 美元提高到 1999 年的 976 美元。1995~ 1999 年,石油日产量从 55 万桶猛增至 252.3 万桶,已接近两伊战争前的水平。因此,伊拉克已部分恢复了在国际石油市场上的影响力。

海湾战争后的伊拉克政治

海湾战争结束后,面对国内恶化的经济形势和民众的不满情绪,伊政府大张旗鼓地宣传要推进“民主化”。1991 年 3 月,萨达姆任命了新内阁,什叶派的萨阿敦·哈马迪出任总理,这是 1968 年以来总统第一次不兼任总理;另外库族的亚辛·塔哈·拉马丹也出任副总统。此前,政府宣布将修改宪法,允诺半年之内实行自由选举。不过,宪法草案仍维护复兴党和总统的权力。此外,政府解散了民兵,取消本国公民出国旅行的禁令和官员的特供,让部分军人

复员90年代中期,军队减至38万人)。7月4日,议会通过多党制法律,允许其他政党活动。但是,该法不允许成立基于种族、宗教、教派的政党,反对党也不能获得过多权力,禁止除复兴党以外任何政党的成员加入军队和安全警察。政府也允诺把总统由终身改为任期6~7年,实行直选总统。1992年,政府取消了1968年成立的革命法庭。1996年,举行了新的议会选举。

另一方面,萨达姆也着手巩固政权。他多次对国防部、总参谋部和共和国卫队司令部进行调整,并实行党、政、军、警、宪、特第一、二把手的定期轮换,防止形成小集团和频繁的人员清洗。军队官员和安全机构的工资也大大提高。鉴于共和国卫队个别军官卷入政变阴谋,萨达姆成立了“安全旅”作为新的总统卫队,约有3~4万人。在1994年5月组建的内阁中,萨达姆再次兼任总理。由于在内政外交方面采取了灵活应变的措施,总统克服了战争的不利影响,成功地巩固了个人权力。

但是,国内困难的经济形势、集中的政治体制和外交孤立仍然促使军队和政府中的一些官员另有所图,而所有的政变计划都遭到无情的镇压。1996年6月,据说有100多名共和国卫队军官和安全官员被处死。在此前的1995年8月,萨达姆的两个女婿,即工业部长并兼管军工委员会工作的侯赛因·卡迈勒·哈桑中将和总统卫队长萨达姆·卡迈勒·哈桑与他们的妻子叛逃约旦,并向西方泄露了有关伊拉克研制生物武器的情况。在获得萨达姆的赦免许诺后,卡迈勒兄弟于次年2月返回巴格达,随即为萨达姆的长子乌代所枪杀。1999年9月,萨达姆的同母异父兄弟巴尔赞·塔克里提也流亡到阿联酋。

为了确保政权不致落入他人之手,萨达姆开始让儿子分享权

力。乌代控制着舆论工具,但他因脾气暴躁而与领导层中的许多人关系不睦,因而在**1996**年遇刺受伤。次子库赛逐渐受到父亲的青睐,受命负责共和国卫队和总统的安全保卫,并于**1999**年出任武装部队副总司令,据说已内定为萨达姆的接班人。

90年代中后期的伊拉克外交

美国在海湾战争后积极致力于推翻萨达姆的行动。**1992**年,布什总统秘密签署了由中央情报局制定推翻萨达姆的计划。**1996**年,中情局策划了多宗流产的政变计划。**1998**年,美国国会通过了《解放伊拉克法》,决定拨款**9700**万美元,为反对派创办营地,提供武器。此外,还为计划从布拉格播音的“自由伊拉克电台”拨款**200**万美元。在美国支持下**1992**年成立的反对派联盟“伊拉克国民大会”于**1999**年**10**月在美开会,选举了中央委员会。但它的活动毫无建树,内部分歧依旧。

但美伊间也有一定往来。**1999**年**2**月,据说萨达姆的特使曾秘访奥地利,会晤了美国中情局的官员。**8**月,美国国会工作人员的一个代表团访伊,与库赛举行了会谈。在经济上,伊与十几家美国公司签订了价值上千万美元的石油设备,**1999**年根据“石油换食品”计划间接向美出口了**38.8**亿美元的石油。

但是,两国围绕着核查和制裁问题的僵局仍无法打破。“沙漠之狐”行动后,美英战机继续对伊的军事目标进行经常性的打击,而伊拒绝联合国恢复核查工作,除非解除制裁。**1999**年**6**月,联合国秘书长安南证实美国曾利用特委会搜集伊拉克情报,前特委会成员、美国人斯科特·里特也揭露巴特勒有意加剧与伊对抗,为“沙漠之狐”行动制造借口,这使得美国更为被动。同年**12**月,美

英推动安理会通过**1284**号决议,规定成立新的机构代替特委会,在伊拉克重新接受核查的条件下,有条件地中止对伊制裁,巴格达拒绝了这一决议。**2000**年**1**月,伊接纳了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核查小组。**2001**年小布什出任总统后,立即于**2**月对伊发动了一次军事打击,以挫败伊挑战制裁和禁飞区的势头。**5**月,新任国务卿鲍威尔支持英国提出的开放消费品贸易、加强军品贸易控制的“聪明制裁”建议,但遭到伊拉克的反对,安理会未作出决议。**9**月,在**911**恐怖袭击之后,美国在海湾集结重兵,西方媒体宣称伊拉克拥有恐怖分子训练基地,而伊情报官员在袭击发生前曾与劫机分子接触。但是,因阿拉伯国家一再警告,美国暂时未对伊拉克动武。

法国在**1994**年以后开始改善对伊关系。在同年**10**月,法国与俄罗斯一起反对美国对伊实施建立重武器禁区的补充性制裁提案,主张**6**个月后解除制裁。**1996**年,法国退出在禁飞区的飞行活动。伊拉克也以经济利益推动法国改变政策,与之签订油田开采协定,**1999**年其进口食品的**19.2%**来自法国。

俄罗斯于**1994**年与伊复交,它抨击美国的禁飞政策,呼吁早日结束制裁。**1997**年**3**月,俄伊签订了一项价值**100**亿美元的勘探石油合同。两国还签订了有关结束制裁后的重建工程合同。**1999**年**4**月,俄罗斯与中国联合提出提案,建议把对伊武器核查转入长期监测,取消制裁。据西方媒体报道,伊拉克还从俄国购买防空系统。

伊拉克与阿拉伯世界的关系逐步改善。**1994**年伊、科边境危机在俄罗斯调解下结束,伊于**11**月宣布承认科威特主权和联合国划定的伊、科边界。**1992**年**6**月,联合国安理会通过了伊、科边界

委员会划定的两国边界,据此科威特获得了对乌姆盖斯尔港的部分控制权。伊拉克也归还了从科威特掠走的现金、黄金、艺术品和未损坏的飞机。但是,科威特宣称伊并未释放被监禁的全部科威特人。

在海湾合作委员会中,卡塔尔、阿联酋和巴林恢复了与伊的邦交,并开展了贸易活动,试图以此牵制沙特和伊朗。伊拉克与约旦一直保持着密切的经济联系。叙伊关系也逐渐改善,双方于1997年恢复了贸易关系;叙利亚开放了两国边界,2000年互设了利益代管处,这是19年来首次恢复外交联系。2000年8月和11月,叙先后恢复与伊的铁路客运和输油管营运。2000年11月,埃及与伊复交。

两伊在交换战俘方面一直没有彻底解决问题,伊朗也未交还海湾战争中到本国避难的伊拉克飞机,两国还支持对方国内的反对派。但在经济上,伊朗成为伊拉克非法出口石油、进口商品的重要渠道。2000年,两国恢复了1975年边界协定。土耳其因联合国对伊制裁蒙受重大损失,因此于1994年自行开通了境内的伊拉克输油管,并向伊大量出口商品,两国关系逐渐改善。近年来,伊朗和土耳其也对美国打击伊拉克的做法有保留。

总而言之,多数阿拉伯国家反对美国的禁飞区和军事打击伊拉克政策,日益要求结束制裁。2000年10月,伊拉克出席了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这是海湾战后的第一次,巴格达也借机打破美国的禁飞政策。1999年3月,伊第一架客机满载朝觐者飞往麦加。2000年8月至年底,俄罗斯、法国、约旦、也门、阿联酋、叙利亚、土耳其、埃及、黎巴嫩等国的70多架飞机不顾美国的禁令,先后飞抵巴格达,运送人道主义物资。2000年10月,俄正式开辟直飞巴格达的航线。同年8月,委内瑞拉总统查韦斯访伊,成为海湾战后第

一位访伊的外国元首。**2001** 年 **1** 月,埃叙先后与伊签署自由贸易协定。因此,伊拉克正在逐渐摆脱对外经济政治关系的孤立状况。

第十一章 中国与伊拉克的关系史

一、1949 年以前的中伊关系

中国文明的起源与早期的相互关系

中国和伊拉克均为文明古国,但伊拉克古代文明发源较早,而双方在某些领域有相似之处。因此,西方素有“中国文明西来说”。其中,英国学者特林·德·拉科帕里于**1894**年提出,中国文化与巴比伦文化有近百点相似之处,认为苏萨王纳洪特在公元前**2282**年率领巴克族东迁就是中国史上的黄帝率部东迁。巴尔也提出了苏美尔人东迁说。**20**世纪初,瑞典的安特生和英国的鲍尔也分别提出中国的彩陶和文字起源于巴比伦。上述观点缺乏证据,但是,两大文明从远古就开始文明交往是没有问题的。而且在早期,两河文明对中国文明的影响要更大一些。

古代伊拉克与中国的交往,是通过波斯、中亚和印度等中介地区进行的。尤其是伊拉克自从波斯帝国之后曾多次成为波斯的一部分,深受其宗教、文化的影响,因此中伊交往常常成为中波交往的组成部分。

近年来的考古发现,揭示出在有文献记载前双方交往存在的

可能性。在陕西临潼姜寨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的虎首类人面彩陶葫芦瓶(公元前4000~前3000年)和伊拉克萨马拉文化遗址(公元前约5000年)出土的人面瓮上,都发现了“左眼睁”(喻太阳)和“右眼闭”(喻月亮)的人面图案。因此,盘古神话、彝族虎创世神话和姜寨虎头变型葫芦瓶可能均接受过伊拉克等西亚国家文化的影响。此外,彝族古代民间艺术、甘肃青海地区辛店文化彩陶、新疆阿勒泰山洞岩画也与萨马拉彩陶的人物造型,在画法和艺术风格上一致。因此,中国西北的古羌族及其南迁的后裔彝族文化中,可能包含了来自伊拉克的文化因子。公元前2千纪晚期四川广汉三星堆遗址中,也出土了具有两河流域风格的金权杖、青铜人物雕像、青铜树和黄金面罩,揭示出古蜀王国与伊拉克之间可能存在某种文化联系。

春秋战国期间,中国接受了来自中亚草原的骑马文化。《诗经·大雅》中有“古公亶父,来朝走马”。宋人程大昌认为走马即单骑,而非马车。古公亶父封季綽于葱岭东侧,建立了周族移民国家,而周人是中国最早使用马匹的。《山海经·涉外西经》记载,葱岭之际的轩辕之国筑有颇具巴比伦塔风格的方丘,称轩辕之丘。至赵武灵王之时,骑兵已成为中国军队的主力兵种,而骑兵文化的源头正是加喜特人统治下的伊拉克(和伊朗)。

产生了《山海经》的齐国主宰着穿越河套与塔木里盆地周边国家的丝绸、玉石贸易。公元前6世纪末的《山海经·大荒西经》中第一次提供了有关两河流域的信息:“有西王母之山、壑山、海山。有沃民之国,沃民是处。沃之野,凤鸟之卵是食,甘露是饮。”一些中国学者认为,此处“壑山”即兴都库什山,“海山”即伊朗的科伊·胡瓦贾山,“西王母之山”即昆仑山脉。位于海山之西的沃民国,即两

河流域,其地肥沃,出产凤鸟卵(鸵鸟蛋)。沃民国有一个特征,即“其人两手操卵食之,两鸟居前导之”,而鸟形有翼人和大鸟图案是亚述艺术的特征。

丝绸之路的开辟

丝绸之路实际上在春秋时已开通,中国丝绸至迟在公元前5世纪后半叶已传入波斯。希罗多德即提及当时波斯人对丝织品的喜爱。公元前127年张骞通西域,推动了丝路贸易的发展,也使中国人获得了有关伊拉克的较为准确的资料。《史记 大宛列传》这样写道:“条枝在安息西数千里,临西海,暑湿,耕田,田稻。有大鸟,卵如瓮。人众甚多。往往有小君长,而安息役属之,以为外国。国善眩。安息长老传闻条枝有弱水、西王母,而未尝见。”此处“条枝”(也作“条支”)即指伊拉克,源出波斯人对阿拉伯人之称呼(Tajik 或Tazi,中国古书作“大食”)。“西海”为波斯湾。条枝当时已隶属帕提亚(“安息役属之”),但它通过安息长老之传闻,与《山海经》中的中国古代神话联系起来。《汉书》和《后汉书》中也有类似记载。

在丝绸之路上,伊拉克处于一个枢纽位置。它东接来自中亚、波斯的商路,西去商路通往叙利亚、土耳其和埃及,南边则通过巴士拉建起海上丝绸之路。位于丝绸之路上的伊拉克商业重镇有斯宾(泰西封)、斯罗(塞琉西亚)等。据著名的阿拉伯史学家麦斯欧迪记载,唐以前就有中国船只航行至希拉港,与当地进行贸易。丝路贸易的巨额利润使有关国家为此展开了激烈竞争。公元97年,东汉班超派甘英出使罗马(大秦),抵条枝波斯湾边,当地人以风浪险恶为由劝阻,甘英遂中途而返。实际上,帕提亚(安息)竭力

阻止中国直接与罗马贸易,而由自己操纵丝绸的中介贸易;它制定了很高的税率,也多次击退了东进的罗马人。

唐代以前的中伊文化交往

丝绸之路的开通,进一步推动了伊拉克与中国的文化交往。到萨珊王朝解体时为止,这种交往日益广泛,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玻璃工艺品。玻璃制造最早始于中东,且为钠钙或钾玻璃;中国的玻璃制造始于公元前9世纪,并为铅钡玻璃。其实,铅玻璃的制造也以西亚为先,亚述尼尼微遗址中出土的泥板中已有铅玻璃配方。春秋战国以后,西亚玻璃通过中亚、南亚陆续输入中原。在春秋战国出土文物中,有700余件玻璃珠,其中多为风格别致的蜻蜓眼式圆珠,这种纹饰不见于商周玉石器和春秋时中国自制玻璃珠。上述玻璃珠产自波斯,而波斯是在伊拉克影响下于帕提亚、萨珊时期开始生产玻璃珠的。

(2)雕刻。与伊拉克、波斯宗教信仰的传入相适应,伊拉克的一些雕刻形象也传入中国。在东汉初年的江苏沛县栖山画像石上,已出现了西王母、四翼人、人首蛇身、马首人身、鸟首人身、人首马身的图像。西王母与两河流域艺术图像的融汇,是两河流域二元论宗教在中国流传的佐证。著名的亚述狮雕艺术首先传入波斯帝国,由此进入中国。1977年在中山王陵(中山国源于草原民族)中出土了错银双翼铜神兽、错金银神兽。1968年在河北满城陵山刘胜墓中出土的鎏金虎座形饰具,系西亚狮形角杯座托的仿作。此外,亚述王宫均有神兽看守宫室之俗,而东汉时大臣墓葬前也出现了有翼狮虎的神道石刻,到六朝时尤为突出,此时已成为中国瑞

兽的天禄辟邪。实际上,安息使节多次向中国朝廷贡献狮子。

6) 魔术。公元前119年,张骞再次出使西域,遣副使到安息,安息使者带犁轩眩人随同抵达长安。犁轩又作“犁軒”,即两河流域的塞琉西亚(关于“犁軒”的所在尚有其他说法),眩人即魔术师。张衡在《西京赋》中以华丽的笔触描绘了来自异域的魔术、杂技,有角力竞技、假面聚舞、化装表演、马戏驯兽等等:“吞刀吐火,云雾杳冥,画地成川,流渭通泾”,“怪兽陆梁”,“大雀(鸵鸟)泚泚”。

4) 乐器。苏美尔人是世界上最早使用空侯(竖琴)的民族,包括立式、卧式两种,古巴比伦人又发明了角形竖琴。汉代中国已有卧式和立式角形空侯(又作“箜篌”),可能分别经由柬埔寨和波斯传入,空侯一词大概借自吐火罗语。汉代另一种乐器琵琶,也是发源于两河流域,后传入波斯和西域,再进入中国。起源于亚述的胡笳传入波斯后,于秦末汉初经河套地区传入内地。

6) 挂毯和纹饰。有图案的挂毯最早见于亚述石刻,后传入波斯、中亚和印度,波斯挂毯、铺垫流入中国后,同时也把起源于伊拉克的纹饰介绍给了中国。莲花在伊拉克是太阳的象征,乌尔王陵金器上即有莲花纹饰,后用于器皿装饰,并传入波斯。汉代的石刻、膏泥、木雕、毛织和丝绸图案中即借用了来自安息的莲花纹饰。公元前800年巴比伦王宫浮雕中使用过的塔松纹或松杉纹,也经波斯传入,西汉一些墓葬的砖饰中即出现了塔松纹。

6) 悬圃传说与求仙思想。以空中花园而著称的巴比伦文化在《淮南子·墜形训》中留下了痕迹。《淮南子》描绘了作为东西方贸易必经之地且富于仙国风韵的昆仑山,山上疏圃中有使人长生不老的黄水;从昆仑山再向上是凉风之山,登上可以不死;再往上是悬圃,至此可以呼风唤雨,为所欲为;从悬圃再往上即可登天成

仙。这种西方仙化之境的思想后来为道教所吸收。沈福伟在《中国与西亚非洲文化交流志》一书中指出：“从疏圃到悬圃，虽然是以向上登山的方式表现出来，实则是对由此越过昆仑山向西直到伊朗高原展示的登高路程的一种诗意或充满巫术意味的复述。”

(7)摩尼教。产生于伊拉克的摩尼教在唐代之前已经由波斯、中亚传入中国北方。在吐鲁番、敦煌和泉州，曾发现数量可观的摩尼教经卷残片、壁画和洞窟。5~6世纪的多次农民起义均包括众多摩尼教徒，他们使用的年号和法号如“圣王”、“明法皇帝”、“建明”、“圣明”等均为汉文摩尼教经典所常见。起义军崇尚白色，身着素冠素衣，手持白伞白幡，与摩尼教相同。

8)建筑。伊拉克和波斯的筒拱建筑于公元前1世纪最先出现于中国陕西和河南，代替当地墓葬中的梁板式简支结构，后者到东汉末已消失于黄河中游。3世纪，辽宁汉墓中也率先出现了模仿萨珊风格的马蹄形券洞。

9)坎儿井。以上所述均为伊拉克对中国的影响，而这一时期中国对伊拉克的影响主要体现在经丝绸之路运入伊拉克的各种中国商品(如丝绸)上，它们对于丰富当地人民的生活发挥了重要作用，并为日后当地丝织工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同时，中国的坎儿井技术于此时传入伊拉克。坎儿井古称“井渠”，是利用地下水通过地下渠道进行灌溉的设施，发明于西汉，后传入新疆，经改良后传入波斯、伊拉克和西亚其他国家。

唐宋时期两国的贸易、旅行家和史书记载

伊拉克伊斯兰化和阿拉伯化的开始基本上与中国唐代的建立同时。从此，双方都进入了对外交往空前活跃和经济文化高度繁

荣的时期,两国的交往空前密切,形式更加多样。作为双边交往重要渠道的贸易发生重大变化。一方面,交易商品的内容更加多样,其中中国向伊出口商品中包括了大量瓷器、茶叶、纸张等类商品;另一方面,中国的制瓷、养蚕、造纸工艺传入伊拉克,产生了深远影响。其次,海上丝路崛起成为重要的贸易渠道。唐中期以后,因吐蕃入据西域及陆路贸易不稳定、中国西部远离商品产地等原因,海上贸易逐渐兴盛,广州、扬州和泉州成为中国对阿拉伯通商的主要城市,而伊拉克的巴士拉则成为波斯湾的大港,中国商船由此可直抵巴格达。以致巴士拉被称为“中国海港”,而巴格达还开设了专卖中国商品的“中国市场”。

阿拔斯王朝建立后,伊拉克重新成为西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这也进一步推动了它与中国关系的发展。哈里发曼苏尔决定在巴格达另建新都,发展与中国的关系。他在踏勘城址时宣称:“这里有底格里斯河,可以把我和遥远的中国联系起来。”据《册府元龟》、《新唐书》等记载**752~798**年,阿拔斯朝共遣使节来华**19**次,后因吐蕃控制西域而中止。

双方的民间往来也相当频繁,并留下了第一手记载。唐长安人杜环在怛逻斯之战后被俘,后被哈里发起用,在伊拉克的库法及叙利亚、埃及等地先后居住达**10**年**762**年回国后著有《经行记》。这是中国有关阿拉伯的最早的第一手记载。唐德宗时的宰相兼地理学家贾耽著有《广州通海夷道》,记录了自广州到巴格达沿途的航线、航程、地名及有关大食的详情。著名的中国维吾尔族语言学家马哈茂德·喀什噶里在游历中亚之后,曾留居巴格达**1080**年回国后撰写了《突厥语大词典》。第一个留下关于中国记载的阿拉伯旅行家是商人苏莱曼,他于**851**年写成游记《苏莱曼东游记》,后经

定居巴士拉的波斯人阿布·宰德·哈桑撰写《中国印度见闻录》时传抄。巴士拉的古莱西族人伊本·瓦哈卜于870~871年前往中国，受到唐僖宗的接见，他在皇宫里意外地见到了宫廷藏画中的穆罕默德图。出生于巴格达的历史学家麦斯欧迪也到过中国沿海，在名著《黄金草原》中曾叙述中阿贸易的盛况。

中国的旅行记和史书中提到了伊拉克的许多地名，其中有弗利刺河（幼发拉底河），达曷水（底格里斯河），缚达、白达、八吉达、报达（均指巴格达），末罗、巴斯拉、弼斯罗（均指巴士拉），勿厮离（摩苏尔），亚俱罗（库法）。杜环在《经行记》中这样描述了阿拔斯早期首都库法的繁华：“四方辐辏，万货丰贱，锦绣珠贝，满于市肆。驼马驴骡，充于街巷。刻石蜜为卢舍，有似中国宝翠。每至节日，将献贵人。琉璃器皿、石瓶钵，盖不可胜算。粳米白面，不异中华。”南宋人周去非于1178年所撰之《岭外代答》则对巴格达作了细致的描绘：“有白达国，系大食诸国之京师也。其国王，则佛麻霞勿之子孙也。大食诸国用兵相侵，不敢犯其境，以故其国富盛。王出张皂盖，金柄，其顶有玉狮子，背负一大金月，耀人目如星，远可见也。城市衢陌，居民豪侈，多宝物珍段。皆食饼肉酥酪，少鱼菜米。产金、银、碾花上等琉璃、白越诺布、苏合油。”

在宋代，辽国控制了西域，这促使宋王朝进一步依赖海上贸易，而辽国则以此开拓了与大食的关系。它与阿拔斯朝建立了三年一次的队商贸易。1021年，辽圣宗甚至与巴格达哈里发和亲。西辽时有大批华人随突厥人西迁，以致1259年《西使记》作者常德从和林去西亚谒见旭烈兀时，惊奇地发现巴格达哈里发后宫里有许多嫔妃是来自华北的汉人。

唐宋时期中国文化的西传

唐宋时期中伊文化交往与过去的最大区别,在于它更具有平衡性,即中国文化对伊拉克的影响大大加强了,尤其是在技术方面。

1) 瓷器制造。瓷器成为中国输出的大宗产品,在阿拔斯首都萨马拉遗址曾发现大量华瓷碎片。从8世纪中叶开始,伊拉克以巴格达和萨马拉的窑场为中心,烧制出了各类精美陶器,如多彩釉陶器、白釉彩陶、拉斯达彩陶等。之所以未生产瓷器,是因为本地不出产作为原料的瓷土,但这些“阿拔斯陶器”的某些装饰技法明显受到了唐三彩、唐白瓷的影响。包括伊拉克陶器在内的波斯陶器在伊斯兰世界负有盛名,至少少量向中国出口。

2) 火药和火器。8~9世纪,火药传入伊斯兰世界,阿拉伯人称之为“中国雪”。8世纪中叶,巴格达炼丹家查比尔·伊本·海扬用硝酸制得王水。9世纪中叶,在巴士拉开采的Shuraj就是“硝”的译音,硝被用于炼丹、制药及陶器、玻璃制造。到13世纪中叶,阿拉伯人研制出了火药,在伊拉克抵御蒙古入侵的阿拉伯军队模仿中国火器生产和使用了类似的火器。

3) 造纸。怛逻斯之战后,被俘的中国工匠传授了造纸工艺。继撒马尔罕之后,约792年在巴格达开设了伊斯兰世界第2家造纸厂,尽管其纸质仍不如撒马尔罕纸。哈伦·拉希德在位时,大臣哲耳法尔下令政府机关一律用纸张代替羊皮纸。

4) 炼丹术。8世纪,中国的炼丹术成为阿拉伯炼金术的基本理论和实际操作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成分。被尊为阿拉伯炼金术祖师的巴格达炼丹家查比尔曾任太子的老师。巴格达书商伊本·纳

迪姆在**987**年出版的《百科全书》中指出,关于炼金术起源的种种说法包括印度和中国。同样追求点金之术的查比尔制成“哲人石”,并转述了中国制作还丹的方法和理论。他和曾就学于巴格达的著名炼丹家兼医生拉齐,还以中国道家的阴阳中和理论改造基于希腊罗马学说的阿拉伯炼金理论,谋求黄金中硫汞比例的平衡。

6)丝织、装饰图案和绘画。怛逻斯之战后被俘的中国工匠把丝织技术传入阿拉伯地区。杜环在库法目睹当地有“绫绢机杼,金银匠,画匠。汉匠起作画者,京兆人樊淑,文泚。织络者,河车人乐隈、吕礼。”伊拉克的丝织业因此有长足进展,库法出产的金丝、半金丝头巾以“库菲叶”而著称于世。一些工场专为王室贵族织造用品,图案与唐代图式交流,小簇团花和散搭花十分流行。**12**世纪巴格达出产的条纹绢也借鉴了中国花色。**8**世纪时,中国工匠也把中国的绘画艺术带到阿拉伯。**836**年,政府修建新都萨马拉时,从中国雇佣了大批艺术家,萨马拉壁画明显受到了中国以及希腊、波斯和突厥的影响。

唐宋时期伊拉克文化的东传

唐宋时期伊拉克的阿拉伯文化继续传入中国,其重要者有如下方面。

1)阿拉伯马。阿拉伯马为享誉世界的良马,大食使节曾多次向中国宫廷进献。如**753**年,阿拔斯朝使节向唐朝献马**30**匹。常德曾以龙种马之名描述了阿拉伯马的神秘:“龙种马出西海中,有鳞角,牝马有驹不敢同牧,被引入海,不复出”。

2)医药。伊拉克的一些药物在唐代传入中国,如诃黎勒,即诃子,属使君子科植物,具有涩肠敛肺、降火利咽之功效。巴格

达人艾卜·阿里(卒于1080年)在《方剂》一书中提到了三种阿拉伯诃子,而唐朝大将高仙芝在与大食作战时曾服用此药。著名医生拉齐在巴格达曾遇到一个中国学者向他求教罗马名医盖仑的著作。另一方面,拉齐也从中国引进输石和硃砂(氯化铵),制作药剂。

6)天文学。古巴比伦天文学是西方天文学的渊源,它也传入印度,并由此影响中国。从六朝开始,印度天文学即随佛教一起传入中国。9世纪由婆罗门僧人编撰的佛经《七曜攘灾诀》是一部汉文星占学手册,其行星历表中的外行星周期是塞琉古时期巴比伦天文学家擅长的方法。本阶段巴比伦天文学的太阳运动理论、行星运动理论以及天球坐标、月球运动、置闰周期、日长计算等内容,其踪迹均出现在隋唐的几部历法中。

4)摩尼教。6世纪以后,在华摩尼教开始了中国化进程,即逐渐吸收佛教的一些内容。694年,摩尼教徒获准在中原传教。奉诏编写的《摩尼光佛教法仪略》暗示摩尼教为佛陀后人所传,宣称释迦、老子与摩尼三圣合一,而老子化身曾入苏邻国(巴比伦)。但在732年,朝廷禁止中国人入摩尼寺参拜,但摩尼教继续在民间传播,并以明教之名传入南方。

5)文学。著名的阿拉伯文学巨著《天方夜谭》以阿拔斯王朝的繁华作为背景,故事多次提及中国,一些故事把中国作为主人公活动的中心舞台,中国成为阿拉伯人向往的理想国度。而且,中国穆斯林少数民族的民间文学作品中有相近内容,如哈萨克族的《四十个强盗》与《阿里巴巴与四十大盗》;另外一些故事的风格和叙述方式也接近。一些学者还指出了该书对汉族文学的影响,像书中《能言鸟》与《狸猫换太子》的脉络相近,而辛巴达的故事则在《太平

广记》的异域故事中有反响。不过,上述情况也可能是中、阿文学共同吸收印度寓言故事(它是《天方夜谭》素材的重要来源之一)的缘故。也有学者指出,《天方夜谭》中的个别故事(如《乌木马故事》)可能起源于中国。10世纪起流传于阿拉伯地区的“朱哈的故事”也在中国北方广为流传,据说朱哈生于伊拉克的库法,在土耳其与纳斯列丁·霍加的幽默故事糅合,此后尊称为阿凡提的纳斯列丁故事传入新疆,而与当地的奇闻传说相融合。

元明时期的两国关系

横跨欧亚大陆的蒙古帝国的建立,使中国与伊拉克进一步接近了。旭烈兀占领伊拉克后任命的第一位巴格达总督,是一位中国将军,中国工程师还对两河的灌溉设施进行了改进。伊儿汗国的国王均接受元朝册封,把中国的大汗视作上国,并使用汉文玉玺。合赞汗虽不再称伊儿汗,但仍使用汉文印玺,并效法元朝改革政制,从中国的科学、医学和艺术中吸取营养。1294年,王朝曾发行纸币,上印有汉文“钞”。陆地交通的贯通也推动了双边贸易的发展,如1326年全年伊儿汗国与元朝的朝贡贸易就有5次之多。在文化上双方交往也相当密切,主要有以下方面。

①造型艺术和图案。中国绘画对包括伊拉克在内的波斯绘画产生较大影响,包括题材、技法诸多方面。建筑物中流行的库法字体(方形或长方形)等模仿中国图案或篆体字而成。在毛织物和印刷品中,伊儿汗国和黑羊、白羊王朝时期出现了龙、凤、麒麟等中国吉祥图案。

②音乐。一种像瑟的伊拉克和波斯乐器桑图尔(阿拉伯人称卡龙),元明两代传入中国后成为扬琴。1259年,郭侃从巴格达带

回七十二弦琵琶,可能就是卡龙。元代宫廷中有回回乐队,专奏阿拉伯音乐,而以伊拉克风格为准。

6) 建筑。元代生于西域的阿拉伯人黑迭儿丁是大都宫殿城阙的设计师。而根据中国回族的民间传说,北京是由著名的穆斯林工程师仿照巴格达哈里发宫殿所建。同时 1322 年不赛因汗修建的法拉明大清真寺门上则雕有象征中国王权的龙。

(4) 史学。中国从司马迁开始,史学著述自成一体,其特点之一是在以中国史为叙述中心之外,对邻邦和已知的其他国家以专文记述之,从而具有某种“世界史”的视角。伊儿汗国的史学著述也与此相近,如拉施特的《史集》。1283 年,元朝派勃罗出使伊儿汗国,他直接参与了《史集》的编撰。

6) 印刷术和火器。印刷术最先由中国传入伊儿汗国,“钞”的印刷即以雕版印刷,《史集》一书曾详细介绍了雕版印刷术。后印刷术传入其他阿拉伯国家和欧洲。火器也是由蒙古人带入伊拉克的。

明代的陆地贸易在西面主要与中亚、波斯进行,与伊拉克及其以西地区的贸易减少。在海上,郑和下西洋并未到巴士拉,而他的最后一次远航结束后明朝即宣布海禁。这一时期,海上贸易的控制权由中国人和阿拉伯人之手逐渐向葡萄牙人之手转移,中国与西亚阿拉伯地区的联系大大削弱。

清朝至民国期间的两国关系

清朝建国后实行锁国政策,尤其是在海上。而近代以来中国和奥斯曼帝国分别陷入半殖民地状况,进一步限制了中国与伊拉克关系的发展,双边关系主要限于中国穆斯林与伊拉克的一些民

间交往和文化活动。近代前往伊拉克留学访问的中国穆斯林人数不多。留学的包括中国苏菲派虎非耶学派华寺门宦创始人马来迟,他曾于 1728~1834 年在也门、麦加、巴格达、开罗等地访师求学。

文化方面的活动更为活跃。清代著名文学家蒲松龄为回族,中国学者孟昭毅认为,《聊斋志异》可能也受到了《天方夜谭》的影响。例如,书中《造畜》叙述了人遭幻术而变驴的故事,这与《天方夜谭》中的《白第鲁·巴西睦太子和赵赫兰公主的故事》相似。同时,中国的翻译家开始着手翻译这部煌煌巨著。1900 年,周桂笙发表节译本《新庵谐译上卷》。林纾也出版有译本《天方夜谭》。周作人出版的《海上述奇》(1903)和《侠女奴》(1904),是辛巴达和阿里巴巴两个故事的译述。此外还有张奚若的译本。以上译作多由英文转译。1940~1941 年,商务印书馆出版了回族学者纳训的 5 卷本《天方夜谭》,这是旧中国第一次由阿文原文译出的较全的译本。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中、伊两国都出现民族民主运动高涨的局面。巴黎和会期间,当汉志谢里夫之子费萨尔为建立统一的阿拉伯王国而奔走于列强之间时,中国留法学生和侨民也在为收回山东主权而慷慨呼号。1932 年伊拉克独立后,中国正值民族危机深重之时,不可能建立官方关系。中国抗战爆发后,回族穆斯林为争取国际舆论的支持,先后组织了多个代表团赴中东各国进行宣传介绍,其中以王曾善为团长的中国回教近东访问团于 1938 年 5 月访问了伊拉克,艾沙、马赋良两人小组也于大致同一时期到访。伊拉克人民对中国抗战深为同情,一些退役军官和医生甚至要求来华参战。

伊拉克犹太人在近代中、伊关系史上扮演了一个重要而独特的角色,它与中国的半殖民地化和英国在中国及亚洲的强大影响密切相关。从古代开始,犹太人就在丝路贸易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而北宋移民中国的犹太人中包括来自伊拉克的犹太人。在近代,又有一些犹太人来华经商,他们主要来自英国控制下的印度和伊拉克,并主要定居于上海。其中,来自伊拉克的沙逊家族、哈同和嘉道理家族不仅在驻华犹太商界,而且在驻华西方商界中也占有显赫位置。

沙逊家族原居巴格达,经济实力雄厚,曾长期担任巴格达总督的首席金融官员和犹太社团领袖。1826年,迫于巴格达当局的威胁,沙逊家族逃往印度孟买,经营商业,并加入英国国籍。1845年,大卫·沙逊在沪设立沙逊洋行,成为上海开埠后的第一批外国洋行之一。沙逊家族主要从事鸦片、棉织品、军火贸易及房地产、金融、制造业业务,是汇丰银行的发起人之一;到1940年,伊利亚斯·沙逊的全部资产达40亿法币,其实力超过英商怡和洋行和英美烟草公司。巴格达人哈同(1849~1931年)于1873年来到上海,原为沙逊洋行职员,后自办洋行,从事鸦片贸易、房地产业和高利贷,成为巨富。嘉道理家族部分成员于1880年从巴格达来到中国,起初在香港为沙逊公司工作,后到上海从事建筑、公用事业、房地产、金融业务。可见,在华伊拉克犹太商人在很大程度上服务于英国的殖民利益,但在客观上,他们也为中国经济的发展、社会慈善事业和城市发展做过一定贡献。到30年代,伊拉克犹商的势力走向衰落。哈同的企业帝国在他去世后开始解体,日本占领上海和抗战胜利后中国政经局势的动荡更威胁着犹商势力,后者逐步撤出中国大陆,如沙逊家族和嘉道理家族的经营中心各自迁往巴

哈马群岛和香港。

1942年3月,中国驻土耳其公使张彭春与伊拉克外长阿尔达玛卢杰签署友好条约,决定建立代办级外交关系。1943年2月,双方在安卡拉交换了批准文本。这样,近代以来中伊两个文明古国第一次建立了官方关系。然而,由于国民党政府重欧美轻亚非的对外政策和世界大战的进行,双边关系并无大的发展。

二、1949年以后的中伊关系

1958年革命前的中伊关系

新中国建立后,伊拉克君主政权奉行亲英美的外交政策,继续与台湾国民党当局保持“邦交”,敌视新中国,两国关系无从谈起。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鲜参战后,1950年12月,包括伊拉克在内的亚非十三国在联合国大会提出一项提案,主张成立三人委员会研究停火问题。由于美国正在玩弄“停火”阴谋,中国拒绝了这一提案。1951年1月,中国提出召开七国会议谈判结束朝鲜战争,亚非十二国(原13国除去菲律宾)向联大提议召开七国会议,为美国否决。美国随即操纵联大于2月1日通过了诬蔑中国为侵略者的提案,伊拉克投了赞成票。

在恢复中国在联合国合法席位问题上,巴格达同样追随美国。1950年9月召开的第5届联大成立了一个包括伊拉克在内的七国特别委员会,审议中国的代表权问题。委员会的决议规定在得出结论之前,仍允许“中华民国”代表出席联合国会议。1952年10月25日,联大就美国关于推迟讨论中国代表权问题的提案举行投

票时,伊拉克又投了赞成票。伊拉克的敌视态度在万隆会议之后也毫无变化。

同时,中国对美国在北层地区筹组军事集团、围堵社会主义阵营一事抱有高度警惕。因此,对于巴格达条约组织的建立,中国予以猛烈抨击。1954年12月21日,周恩来总理在中国政协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的政治报告中指出:“美国还在积极策动组织中东侵略体系,企图经过这个体系,把美国在西方和东方的侵略体系联结起来,构成一条分裂世界的,对苏联、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人民民主国家的大包围圈,以便准备新的世界战争。”毛泽东主席在1958年9月5日第15次最高国务会议上也揭露了这些军事集团的侵略本性。他说,这些团体的锋芒是向民族主义进攻,就是向埃及、黎巴嫩和中东那些弱的国家进攻。在此前的亚非会议上,中国与埃及代表团共同努力,把“不使用集体防御的安排来为任何一个大国的特殊利益服务”的内容写入会议公报。

1958~1966年的中伊关系

1958年伊拉克推翻君主制的革命受到中国的高度赞扬,因为“伊拉克的费萨尔君主制是巴格达条约的创始人,是美英帝国主义侵略中东的支柱”。7月16日,即革命发生后仅两天,中国外交部长陈毅即致电伊拉克新政府外交部长贾迈尔,宣布承认伊拉克共和国:“欣闻伊拉克共和国诞生,我谨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人民热烈祝贺伊拉克人民的伟大胜利……我深信,中伊两国和人民间的友谊和合作关系将在万隆原则的基础上不断发展。中国人民将尽一切力量支持你们反对帝国主义、保卫民族独立和自由的正义斗争。”

伊拉克新政府也作出迅速而积极的回应。7月18日卡塞姆宣布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并断绝同台湾的关系。8月25日,中伊两国发表联合公报,宣布正式建立外交关系。中国原驻叙利亚大使陈志方被任命为首任驻伊大使,9月上任。9月下旬,中伊友好协会在北京成立,全国总工会主席刘宁一任会长。到1959年9月,有8个伊拉克代表团访华,3个中国代表团访伊,两国签署了一系列友好合作协定。

美英为了防止伊拉克革命的“扩散”,迅速出兵黎巴嫩和约旦,武力实施艾森豪威尔主义。中国政府随即发表声明,谴责和抗议美英行径,国内还举行了大规模群众集会。1958年7月底,中苏发表联合公报,要求美英立即撤出。同时,为回击台湾当周的挑衅,配合阿拉伯人民的斗争,中国从8月23日起开始炮轰金门、马祖,牵制美国海军。9月18日,卡塞姆致电周恩来,对中国的支持表示感谢。

中国之所以高度重视同伊拉克的关系,首先在于它沉重打击了巴格达条约组织,这极大地加强了社会主义阵营和民族主义阵营的力量,“打乱了帝国主义在中东的侵略阵线和战争计划”。其次,伊拉克新政府表现得比埃及的纳赛尔政府更为激进,这尤其体现在伊共在新政权中的重要地位上。张景隆在《中东问题讲话》(1958)中指出:“伊拉克革命的胜利……给正在争取独立自由的其他阿拉伯人民以及全世界一切被压迫的人民作了很好的榜样。它指示了这样一条道路:只要团结国内广大人民、组成反帝统一战线、依靠社会主义阵营以及全世界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的支持,对帝国主义进行坚决不断的斗争,帝国主义殖民统治是可以被击溃的。”

卡塞姆政府支持中国恢复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在中印边界问题上持中立态度。中国也支持其和平中立外交。1959年7月,中国外交副部长罗贵波率政府代表团访伊,参加七月革命一周年庆典。同年9月,伊拉克内政部长叶海亚率政府代表团访华,参加中国国庆10周年活动。不过,在1959年卡塞姆镇压伊共之后,中伊关系有所降温,伊拉克首任驻华大使法迪尔直到1960年4月才走马上任。

但双边关系仍在发展。1960年,伊拉克工会代表团和军事代表团先后访华。1961年6月19日科威特的独立使中伊关系面临真正的考验。直到6月28日,中国才正式承认科威特的独立。7月14日,伊拉克驻华使馆在北京举行了庆祝伊拉克革命三周年的招待会,伊拉克大使在会上致辞说:“科威特是伊拉克共和国的一部分,正如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果阿是印度的一部分。无论是私下的协议、建立人为的政府还是时间的推移都不可能改变这一事实。”中国报刊指出,科威特问题的核心是英国的武装干涉,而科威特人民有权争取独立自由,有关科威特主权的分歧应当由阿拉伯国家通过和谈自己解决。

万隆会议之后,包括中国、印尼在内的一些亚非国家盼望能召开第二次亚非会议,预计于1964—1965年召开。但是,南斯拉夫、印度等国表示反对,而非亚洲国家的苏联企图参加会议,这得到埃及、印度、伊拉克等国支持,中国坚决反对。1964年4月,埃及、伊拉克代表在亚非会议筹备会议上指出,召开亚非会议的时机不成熟,建议推迟或取消会议。为此,中国积极地争取阿拉伯国家的支持。1965年6月3日,周恩来总理在前往坦桑尼亚途中,在巴格达逗留并会晤了阿里夫总统。但是,埃及、伊拉克等国坚持自己

的主张。鉴于大国插手和亚非国家间的分歧,中国和柬埔寨于同年10月联合提出延期召开的建议。11月举行的亚非外长会议(中国缺席)正式决定无限期推迟第二次亚非会议。

“文革”至80年代末的中伊关系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中国受“左”倾思想的影响,相对忽视同中东国家政府间的关系,驻所在国(包括伊拉克)大使全部撤回。1967年初,在巴格达的中国留学生试图向苏联驻伊使馆递交一封信件,抗议在莫斯科的中国留学生遭殴打事件。伊拉克官员阻止了这一活动,并于一周后要求中国学生全部离境。到1969年,中国外交逐步恢复正常。1970年12月,中国重新向伊拉克派驻大使。

70年代初,伊拉克和其他阿拉伯国家大力支持中国争取重返联合国的努力。在1971年9月召开的第26届联大上,包括伊拉克在内的18国(后增至23国)提出了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一切合法权利,立即把台湾当局的代表从联合国一切机构中驱逐出去的提案。该提案以76票赞成的多数获得通过。

70年代初,中国根据世界形势的变化调整了自己的外交政策,把苏联作为主要对手,同时改善与西方国家的关系。在海湾,中国同时发展与伊拉克和科威特、伊朗等君主制国家的关系,阻止苏联南下暖洋,确保海湾地区的和平、稳定。此时,海湾地区正处在英国势力撤出、伊拉克与伊朗日趋对立的调整时期。伊拉克虽与苏联签订了合作条约,但仍与之保持一定距离,同时强调发展同中国的关系。

1970、1974和1978年,中国均派遣政府代表团赴伊参加国庆

典礼。**1978**年**11**月,中国人大副委员长姬鹏飞对伊拉克作正式访问,会见了贝克尔总统和萨达姆副总统。针对当时阿拉伯世界在埃以媾和问题上的分裂,姬鹏飞希望阿拉伯国家以大局为重,友好协商,解决分歧,加强团结,共同对敌。

伊拉克也多次派代表团来华访问。**1971**年**12**月,革指委成员萨马勒率政府代表团访华,双方就地区问题和两国关系交换了看法。在谈及两伊边界争端时,周恩来总理说,我们认为亚非国家的边界纠纷大都是帝国主义遗留下来的老问题;我们一贯主张有关的亚非国家在无外来干预的情况下,双方通过和平谈判解决问题,而不是互相攻击以使帝国主义从中挑拨。在中苏分歧问题上,伊方表示采取不介入态度。**1975**年**7**月,伊拉克副总统马鲁夫访华,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和朱德委员长分别会见。周总理对两伊在**3**月达成的阿尔及尔协议表示祝贺,希望同为伊斯兰国家的海湾国家相互团结。**1978**年**10**月,伊复兴党领导人阿明访华,会见了邓小平副总理。邓小平在会谈中表示,多年来中伊两国关系很好,可以说是相互信任的。总的说来,中伊够得上朋友。中伊能相互表示理解和谅解。

1980年**9**月两伊战争爆发后,中国采取了严守中立、积极劝和的立场,在联合国内外为早日结束战争作出了不懈努力。同年**9****10**月,中国领导人邓小平在会见到访的伊拉克复兴党代表团和伊总统特使时,阐明中国对两伊战争的立场,希望伊拉克政治上站得高一些,把条件放宽一些,取得政治上的主动,同伊朗寻求双方都能接受的条件,以和平方式解决历史遗留问题。**1983**年**12**月,中国人大代表团访伊,受到了伊拉克方面的高度重视。

袭船战和袭城战加剧了两伊战况,美苏又借机在海湾“护航”。

中国因而与安理会其他成员国一起制定和通过了关于结束两伊战争的**598**号决议,伊拉克对此表示欢迎。**1988**年**2**月,伊拉克副总理兼外长阿齐兹访华时,中国国务委员兼外长吴学谦向他重申了中国政府希望全面执行**598**号决议的立场。两伊战争结束后,双方和谈陷入僵局。**1990**年**2**月,钱其琛外长访问了伊拉克。他以搁置主权、共同开发的思想对伊做工作,呼吁两伊表现出灵活性,打破和谈僵局,使停火转变成真正的和平。中国在两伊战争和两伊和谈中所持的公正立场受到伊拉克方面的称赞。

中国与伊拉克的经济交往

中伊两国建交以后,双边经济往来也不断发展。**1959~1975**年,两国共签订了**11**项经济方面的协定,其中贸易和支付协定及议定书**7**项,经济技术合作协定**4**项。

双边贸易开始于**1959**年。到**1962~1964**年,中伊贸易占中国对中东贸易的**20%**,而中国从伊拉克的进口仅占中国对伊出口的**1/4**到一半,尽管中国是伊拉克椰枣的主要进口国之一。**1970**年,中伊贸易总额为**2206**万美元,其中中国向伊出口为**1752**万美元,从伊进口为**454**万美元。**1974**年,中国开始进口伊拉克石油,当年贸易总额增加到**12384**万美元,中国开始出现逆差。**1978**年,两国贸易额为**12587**万美元,其中中国向伊出口为**6912**万美元,从伊进口为**5675**万美元。总的看,中伊贸易的规模不大,这与中国与中东整体贸易的有限相关。受两伊战争的影响**80**年代伊拉克对华出口大幅度下降,导致双边贸易进一步萎缩。**1987**年,伊拉克从中国进口为**7300**万美元,对中国出口仅为**300**万美元,对华贸易总额占其外贸总额的**0.5%**。中国对伊出口的主要是轻

工产品,进口产品除椰枣(近年已停止进口)外包括化肥、硫磺等。

在经济技术合作方面**1971**年**6**月,两国签署了经济技术合作协定。根据协定,中国向伊提供**1**亿元人民币无息贷款,伊拉克从**1984**年开始以本国产品在**10**年偿清。到**1978**年,中国在伊承担了水稻试种、摩苏尔公路桥、基夫里毛纺厂、巴格达体育馆和谢尔卡特公路桥等援建项目。**1981**年**5**月,两国签署了一项新的经济技术合作协定,并成立了两国经济、贸易、技术混合委员会。

随着**1973**年以后伊拉克石油收入的迅速增加,中国在伊的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也快速崛起,成为中伊经济交往的亮点。从**1979**年开始,中国公司从提供劳务入手,逐步承包一些中小型项目。**1983**年**6**月,中伊经贸合作联合委员会召开首届会议,决定把承包和劳务列为双方经济合作的重要内容,此后中国在伊的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开始迅速发展。到**1985**年,中国公司共签订承包、劳务合同**444**项,总金额为**15.3291**亿美元,占同期中国对外承包、劳务合同总额的**30.8%**; **1985**年底,在伊中国劳务人员为**20895**人,占同期在国外劳务人员总数的**39.1%**。因此,伊拉克是中国开展对外承包和劳务合作以来签约金额最大、派出人员最多的国家。

中国在伊拉克的主要承包和劳务公司有:中国建筑工程公司,承包有凯菲尔·希那菲亚、辛迪亚两个水坝工程和北加齐拉灌溉工程,上述工程合同金额均超过**1**亿美元;中国公路桥梁工程公司,承包有摩苏尔四桥和五桥;中国土木工程公司,主要提供劳务人员;中国成套设备出口公司,主要提供生产性技术劳务,到**1985**年已与伊政府**4**个部下属的**7**个总机构**28**个总公司、近百个厂矿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中国在伊承包的工程质量和劳务人员的良

好成绩赢得了伊拉克政府和企业的普遍赞扬。

此外,中国也为伊拉克培养了一批从事项目管理和各类专业技术的实习生。

中国与伊拉克的文化交往

中伊两国的文化交往也日趋活跃,伊拉克成为西亚国家中与中国交往最为密切的国家之一。1959年到90年代,双方签署了10余项文化交流合作协定以及广播电视、新闻、友好协会、体育、出版和工、青、妇组织之间的合作议定书。据不完全统计,仅在1977—1989年,两国文化往来项目就有108起745人次。中国方面有文化代表团、歌舞团、青年艺术团、木偶艺术团、民间歌舞团、电影代表团、体育代表团、青联学联代表团、对外友协代表团、青年代表团、工会代表团、妇女代表团、艺术教育代表团、文物代表团、画家代表团、伊斯兰教协会代表团、文联代表团、诗人和学者代表团、记者代表团、阿拉伯学者代表团、交通大学代表团、杂技团、民乐团等访伊,伊拉克方面有文化代表团、妇女代表团、体育代表团、教师工会代表团、艺术教育代表团、青年代表团、记者工会代表团、伊中友协代表团、戏剧家代表团、技术大学代表团、电影代表团、艺术家工会代表团、萨拉丁大学代表团、文物代表团、伊斯兰教代表团、民间艺术团、运动队等访华,上述代表团受到了对方国家领导人的接见。1988年,在伊访问的中国书法家李文彦、陈进惠同时获得伊文化部奖状。

两国还在对方举办了各种文化展览。中方举办的有国画展、水印画展、版画展、剪纸邮票展、工艺美术展、工艺挂屏展等,伊方有造型艺术展、民族服饰展等。1959年7月,中国在国内4个城

市举办了伊拉克电影周。

在教育方面 60 年代起两国建立了正式交流关系,每年向对方大学派出一定数量的教师和学生接受培训。

1949 年以来,新中国文学界加强了对伊拉克文学作品的译介工作。1982~1984 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纳训的《一千零一夜》(即《天方夜谭》)全译本,共计 6 卷。到 90 年代初,中国翻译出版的《一千零一夜》共有 12 种版本之多。其他出版的古典译著有《世界第一部史诗吉尔迦美什》(1981),其他译著主要是现代文学作品,如阿卜杜·瓦哈卜·白雅帖的《流亡诗集》(1959)、《伊拉克和平战士诗选》(1958)、《明天的世界》(诗集)等。

中国社会科学界也展开对伊拉克地理、历史、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军事、外交、民族、宗教问题的研究,成果不断涌现。在史学方面,以上古史(即亚述学)的研究最为集中,先后出版了有关古巴比伦历史和文化、汉穆拉比法典、两河流域史前文明等方面的多部著作和译著,例如童书业的《古巴比伦社会制度试探》(1957)、杨建华的《两河流域史前时代》(1993)、李铁匠的《长河落日:巴比伦文明探秘》(1999)、杨建华译《美索不达米亚考古》(1990)、杨帜译《汉穆拉比法典》(1992,译自楔型文字)等。中古史著作有蔡伟良的《灿烂的阿拔斯文化》(1997),译著有马苏第(麦斯欧迪)的《黄金草原》(1998)和穆萨·穆萨威的《阿拉伯哲学》(1997)。在近现代史方面 70 年代以前出版有苏联米尔斯基的《混乱时期的伊拉克(1930~1941 年)》(1972)和英国朗里格的《伊拉克(1900~1950 年)》(1977)两种译著,另外彭树智主编的《阿拉伯国家简史》(1999 年修订版)和刘竞、安维华主编的《现代海湾国家政治体制研究》(1994)等著作和一些论文探讨了伊拉克的近现代史和政治制度。

海湾战争爆发后,有关海湾战争、萨达姆·侯赛因、第二次海湾危机、伊拉克现状的著作、译著和旅行记大量出版,约有**30**多种。

海湾战争中的中伊关系

1990年8月2日,伊拉克出兵占领科威特,海湾局势骤然紧张。8月2日当天,中国外交部发言人表示,中国政府对入侵事件深表不安,呼吁立即停止军事行动,通过和谈解决争端。4日,中国副外长杨福昌召见伊驻华大使加夫,希望伊响应阿盟的调解和国际社会的呼声,尽快无条件从科撤军。8日,李鹏总理在访问印尼时举行新闻发布会,直言反对大国军事卷入,但对沙特所采取的防御措施表示理解。在安理会通过的关于用政治、经济、外交手段迫使伊撤军的**11**项决议投票中,中国均投了赞成票。

海湾危机期间,包括伊副总理拉马丹在内的阿拉伯国家领导人纷纷来华访问,中国为和平化解危机做了大量工作。1990年11月,钱其琛外长访问了埃及、沙特、约旦和伊拉克四国,并会见了美国国务卿贝克,同各国领导人探讨了和平解决的可能性。29日,安理会通过授权西方“使用一切必要手段”的**678**号决议,中国投了弃权票。

海湾危机爆发后,中国驻伊使馆开始了紧张、有序、繁重的工作,成功地安排中国驻伊、科的大批劳务人员和所有非外交人员经约旦安全离境。滞留当地的台、港、澳人员也随同撤离,这一举动受到了台湾和港澳同胞的热情赞扬。

海湾战争爆发当天,中国外交部发言人表示,中国对战争的爆发深感焦虑和不安,呼吁交战双方采取最大限度的克制,防止战争升级。1991年2月,杨福昌副外长在出访中东三国时,提出了中

国有关和平解决的6点设想：(1)伊拉克从科威特撤军；(2)有关各方均应表示出和平的愿望；(3)防止战争蔓延、扩大和升级，尽力避免采取增加人员伤亡及和平设施遭到摧毁的行动；(4)战后的海湾地区安全问题主要应由本地区国家协商解决；(5)国际社会应充分重视解决阿以冲突问题；(6)以上问题可不互相挂钩，解决顺序可有先后，但均应给予考虑和重视。2月底地面战斗开始后，中国外交部再次呼吁交战双方采取克制态度。

海湾战争后的中伊关系

1991年2月28日，海湾战争结束的当天，中国外交部对战争结束表示欢迎，并提出了解决战争遗留问题的5点建议：(1)海湾各国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均应得到尊重，本地区各国内部事务应由本国人民自己解决；(2)海湾地区事务应由本地区各国协商解决；(3)外国军事力量应撤出海湾地区；(4)联合国安理会可对这一地区的战后安排发挥应有作用；(5)巴勒斯坦问题为中东问题的核心，应尽早得到公正、合理的解决。为此，中国向伊拉克做了大量工作。1992年1月和1994年12月，中国应伊政府的请求，向科威特和沙特转达了伊拉克的和解愿望。1994年11月，伊拉克正式承认科威特主权和联合国划定的伊科边界后，中国随即表示欢迎。

在制裁伊拉克问题上，中国认为安理会的有关决议应予执行。但鉴于制裁给伊人民带来了沉重负担，应根据情况变化及时逐步解除制裁，同时伊拉克应与安理会继续合作，以便为尽早解除制裁创造条件。同时，中国反对以制裁为名损害伊主权和领土完整。1996年12月，联合国通过“石油换食品”协议。中国外交部向伊

拉克人民表示祝贺,希望各方全面执行联合国决议,以便尽早解除对伊制裁。

针对西方设立的“禁飞区”,中国政府指出,伊拉克的统一和领土完整不应受到损害,中国一贯主张和平解决国际争端。**1998**年**12**月美英对伊发动“沙漠之狐”的空中打击后,中国驻联合国代表秦华孙于次日(**17**日)在安理会发言指出,美英此举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准则,中国对此深感震惊并予以谴责。**19**日,中国外长唐家璇和俄罗斯外长伊万诺夫互致口信,呼吁美英立即停止军事行动。

另一方面,中国也着手恢复与伊拉克的双边关系。中国的红十字会**6**次向伊提供**1500**万元人民币的人道主义援助。另外,中国也根据联合国“石油换食品”协议与伊拉克进行贸易。**1999**年,中国向伊出口为**1.48**亿美元,从伊进口为**1.16**亿美元,进出口总额比上年度增长**60.5%**。**1997**年**6**月,中伊签署了一项价值**12**亿多美元的开发阿达卜油田的协议,有效期为**22**年。在文化交往方面**1994**年**4**月,中国文化部外联局副局长范中江率领中国政府文化代表团赴伊访问,与伊方签署了中伊文化合作协定**1994—1996**年执行计划。**1997**年**6**月,两国签署了文化合作协定**1997—1999**年执行计划。

主要参考书目

一、外文参考书目

1. *A History of the Seljuks*, Ibrahim Kafesoglu's interpretation, trans. and ed. by Gary Leiser, South Illinois University Press, 1988.
2. Baram, A. *Culture, History and Ideology in the Formation of Ba'hist Iraq, 1969 - 1989*, New York, 1991.
3. Batatu, Hanna. *The Old Social Classes and Revolutionary Movements of Iraq*,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8.
4. Bottero, Jean. *Mesopotamia: Writing, Reasoning, and the Gods*, trans. by Z. Bahrani & Van De Mierop, Chicago and London, 1992.
5. Colledge, Malcolm A.R. *The Parthians*, London, 1967.
6. Dawisha, Adeed, ed. *Islam in Foreign Polic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2.
7. El Azhary, M.S. *The Iran-Iraq War*, Croom Helm, 1984.
8. Farouk-Sluggett, M., & P. Sluggett. *Iraq since 1958: from Revolution to Dictatorship*, London and New York, 1987.
9. Issawi, Charles, ed. *The Economic History of the Middle East, 1800 - 1914*,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6.
10. Kelidar, Abbas, ed. *The Integration of Modern Iraq*, New York, 1979.
11. Khadduri, Majid. *Independent Iraq: A Study in Iraqi Politics from 1932 to 1958*,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0.
12. Khadduri, Majid. *Republican Iraq: A Study in Iraqi Politics since the*

Revolution of 1958,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13. Khadduri, Majid. *Socialist Iraq: A Study in Iraqi Politics since 1968*, Washington. D. C. , 1978.

14. Kheynkroek, Philip, & Stefan Sperl eds. *The Kurds: A Contemporary Overview*, London and New York, 1992.

15. King, Ralph. *The Iran-Iraq War: the Political Implication*, London, 1987.

16. Kimball, Lorenzo K. *The Changing Pattern of Political Power in Iraq. 1958 - 1971*, New York, 1972.

17. Kraemer, Joel L. *Humanism in the Renaissance of Islam: The Cultural Revival during the Buyid Age*, Leiden, 1986.

18. Kuhrt, Amelie. *The Ancient Near East, c.3000B. C. - 330B. C.*, London and New York, 1995.

19. Kuhrt, Amelie, & Susan Sherwin-White eds. *Hellenism in the East*,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7.

20. Lapidus, Ira M. *A History of Islamic Societie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8.

21. Llioyd, Seton. *The Archaeology of Mesopotamia from the Old Stone Age to the Persian Conquest*, London, 1978.

22. Longrigg, Stephen H. *Four Centuries of Modern Iraq*,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25.

23. Maisels, Charles K. *The Emergence of Civilization from Hunting and Gathering to Agriculture, Cities and the State in the Near East*, London and New York, 1990.

24. Marr, Phebe. *The Modern History of Iraq*, Westview Press, 1985.

25. Morony, M. G. *Iraq: after the Muslim Conquest*, Princeton, 1984.

26. Niblock, Tim, ed. *Iraq: The Contemporary State*, Croom Helm and St. Martin's Press, 1982.

27. Nieuwenhuis, Tom. *Politics and Society in Early Modern Iraq: Mamluk Pashas, Tribal Shayks and Local Rule between 1802 and 1831*, Martinus Nijhoff Publishers, 1982.

28. Penrose, Edith, & E. F. Penrose: *Iraq: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National Development, London and Boulder, 1978.

29. Roux, G. *Ancient Iraq*, 2nd ed., George Allen & Unwin Ltd., 1980.

30. Saggs, H. W. F. *The Greatness that was Babylon: A Sketch of the Ancient Civilization of the Tigris-Euphrates Valley*, London, 1962.

31. Saleh, Zaki. *Mesopotamia (Iraq), 1600 - 1914. A Study in British Foreign Affairs*, Baghdad, 1957.

32. Salibi, Kamal. *The Modern History of Jordan*, London and New York, 1993.

33. Shichor, Yitzhak. *The Middle East in China's Foreign Policy, 1949 - 1977*,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34. Simon. Reeva S. *Iraq: Between the Two World Wars. The Cre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of A Nationalist Ideology*, New York, 1978.

35. Simons, Geoff. *Iraq: from Sumer to Saddam*, Macmillan Press Ltd., 1994.

36. Tarbush, Mohammad A. *The Role of the Military in Politics: A Case Study of Iraq to 1941*, KPI Ltd., 1982.

37.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 vol.2, *The Median and Achaemenian Periods*, Ilya Gersh'evitch ed., Cambridge, 1985.

38. *The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 1979 - 1980*, Europa Publications Ltd., 1979.

39. *The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 1986*, Europa Publications Ltd., 1985.

40. Wiley, Joyce N. *The Islamic Movement of Iraqi Shi'as*, Boulder and London, 1992.

二、中文参考书目

1. 王方：《巴比伦战车——伊拉克》，时事出版社1997年版。

2. 王泰平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第二、三卷，世界知识出版社1998、1999年版。

3. 王泰平主编：《新中国外交50年》，北京出版社1999年版。

4. 东方晓:《较量:萨达姆与美国》,东方出版社1999年版。
5. 石林主编:《当代中国的对外经济合作》,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
6. 李明伟主编:《丝绸之路贸易史》,甘肃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
7. 李铁城主编:《联合国的历程》,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年版。
8. 刘竞等:《苏联中东关系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版。
9. 刘竞、安维华主编:《现代海湾国家政治体制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年版。
10. 军事科学院军事历史研究部:《海湾战争全史》,解放军出版社2000年版。
11. 杨建华:《两河流域史前时代》,吉林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
12. 杨建华译:《美索不达米亚考古》,文物出版社1990年版。
13. 沈福伟:《中国与西亚非洲文化交流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
14. 纳忠:《阿拉伯通史》,上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
15. 张士智、赵慧杰:《美国中东关系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版。
16. 张星娘编注:《中西交通史料汇编》,中华书局1977年版。
17. 孟昭毅:《东方文化文学因缘》,吉林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18. 陈辛仁总主编:《新中国对外文化交流史略》,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9年版。
19. [美] 罗伯特·唐纳森编:《苏联在第三世界的得失》,任泉、刘芝田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85年版。
20. 赵国忠主编:《海湾战争后的中东格局》,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年版。
21. [英] 哈里特·克劳福德:《神秘的苏美尔人》,张文立译,浙江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22. 郭应德:《阿拉伯史纲(610-1945)》,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
23. [伊拉克] 贾希姆·穆罕默德·海拉夫等:《伊拉克地理》,中译本,北京出版社1982年版。
24. [苏] 格·伊·米爾斯基:《混乱时期的伊拉克(1930-1941年)》,中译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
25. [英] S. H. 朗里格:《伊拉克(1900-1950年)》,中译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

26. 殷罡、秦海波主编：《萨达姆 侯赛因——注定要震惊世界的人》，警官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

27. [美] 萨米尔·哈利勒：《萨达姆的伊拉克》，汤玉明等译，西北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

28. 彭树智主编：《阿拉伯国家简史》，福建人民出版社1999年修订版。

29. 彭树智主编：《二十世纪中东史》，高等教育出版社2001年修订版。

30. 董书业：《古巴比伦社会制度试探》，山东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

编 后 记

现代政治意义上的民族国家,是当代人类社会基本的文明交往单位和基本构成形式。从人类文明交往角度看,民族国家又是当代人类社会的文化、精神和价值体系赖以存在的重要基础。亚非民族国家在21世纪全球交往普遍化的条件下,面临着军事霸权主义、后殖民主义和文化帝国主义的种种威胁。鉴于此,作伊拉克民族国家问题六记于《中东国家通史·伊拉克卷》之后。

一

审读完《中东国家通史·伊拉克卷》,我立刻回忆起1958年7月14日的一段往事。

这一天是我书路生涯中的一个转折点。从此,我的科学研究重点由原来的南亚地区,逐渐转向了中东地区。

我在1993年10月30日完稿于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的《时代、历史学家的步履和史学观》一文中,是这样回忆这一段书路经历的:

“当时我二十多岁,血气方刚,在1958年7月14日伊拉克革命推翻费萨尔王朝的第二天,即挥笔撰文,仅用三天时间便写成一万二千余字的《略论阿拉伯民族解放斗争的新阶段》一文,随即发

表在《人文杂志》1958年第3期上。这篇文章的标题下面,引用了一句阿拉伯谚语:‘尽管狗在叫,但骆驼队继续前进。’文章是用激情的语言开头的:‘地中海、红海和阿拉伯海的浪花,日夜汹涌不断地拍击着西南亚洲和北非的海岸,中东大陆上的空气又在爆炸、在沸腾!显然,阿拉伯人民的反对帝国主义、争取民族独立的熊熊烈火,又冲起了一阵壮丽的和日益炽烈的火焰。他们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已转入了一个新阶段。’”

这篇论述阿拉伯民族的历史创造、阿拉伯民族与中国的交往和从16世纪到1958年的反侵略反压迫史的综合性文章,确是标志着我研究中东问题的肇始。这篇文章写作开始的1958年7月14日,也确是我逐渐转向中东研究的日子。但是,由于诸多原因,这个“逐渐”过程,却是一个漫长的21年!只是到了1979年苏联军队入侵阿富汗的隆隆坦克声,才使我真正进入了以研究中东为主要领域的书路生涯。因此,我研究中东的第一个国家,是伊拉克;第二个是阿富汗;然后是土耳其及其他中东国家。

伊拉克给我的第一印象是两河流域的远古文明,是阿拔斯王朝的阿拉伯—伊斯兰文明,是近现代伊拉克同西方文明的不平等交往。从1958年之后的若干年,我在多次品尝舶来的“伊拉克蜜枣”——这种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上的传统特产椰枣时,那种同甜美枣味交织在一起的中东民族国家、文明和文明交往问题,以剪不断、理还乱的情绪,常常萦绕于心头。法国文学家维克多·雨果在1877年纪念1848年2月革命30周年时慨叹过:“回忆是力量之源”。伊拉克民族国家在1958年发生了一个转折,因此每当我回忆自己写的关于伊拉克1958年7月革命时的文章,也同样感到有股力量促使我关注中东,特别是伊拉克的过去、现在和未来。

二

从当时的研究情况而言,我在《略论阿拉伯民族解放斗争的新阶段》一文中,所涉及的主题,是中东民族民主运动的目标——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的形成问题。论文的大背景是西方殖民体系的崩溃和亚非拉民族独立体系的形成。伊拉克民族独立国家问题,是这个总问题中的一个研究个案。

20世纪历史最重大的历史事变之一,是亚非拉民族独立国家体系的最终形成。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最广泛、最深刻的影响,也首先表现在这里。早在1945年以前,拉丁美洲已经出现了摆脱西班牙、葡萄牙和法国殖民体系的、由20个国家组成的民族独立国家体系,加上亚洲9个和非洲3个民族独立国家共有32个国家。1945年以后,亚洲有30个国家、非洲有46个国家、拉丁美洲有10个国家独立。这样,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共有86个新兴的民族独立国家,加上战前的32个国家,亚非拉共有108个国家组成的民族独立国家体系,成为当代世界最大的国家体系。

亚非拉民族独立国家体系的最终形成,为各独立国家相互合作、把握世界大势、制定发展战略、进行现代化建设和参与国际事务,创造了最重要的政治前提。这种类型的国家体系,构成了第三世界的国家基础。这些发展中的民族独立国家,同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一起,以主权国家资格和以民族民主运动的行为主体,登上了国际历史舞台,争取同欧洲、北美、日本和澳洲的早期类型的民族国家体系共同推进新的世界性普遍交往。

和早期类型的欧洲、北美、日本和澳洲的民族国家体系不同,

亚非拉民族独立国家体系是在西方殖民体系崩溃的基础上形成的。从西方统治的殖民地社会地位中解放出来,建立民族独立的主权国家,是它的主要特征。亚非拉民族独立国家体系有三个显著特征,一是政治独立;二是经济发展;三是互助合作。独立是发展的政治前提,发展和合作是巩固独立的保证。实际上,独立是最主要之点,是亚非拉民族国家建设的灵魂。

亚非拉民族独立国家体系的形成,经过了近代、现代和当代的漫长过程,这一点也和欧洲、北美和日本等国的早期类型民族国家体系不同。我们知道,从**1789**年到**1871**年,是欧美日本民族国家建立的时代。这个时代结束后,形成了早期类型的民族国家体系,稳定到现在成为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体系。而亚非拉民族独立国家体系首先从**18**世纪末到**19**世纪初的拉丁美洲开始,在那里的西班牙、葡萄牙和法国殖民体系的废墟上,建立了民族独立国家体系。这以后的一个多世纪,亚洲和非洲是西方殖民统治的天下,直到**20**世纪初,连列宁也不能确定“亚洲是否……也像欧洲那样,形成独立的民族国家的体系”,而在《论民族自决权》的文章中,只谨慎地指出“亚洲觉醒”是建立民族国家的发展“趋势”。可是,在这以后不久,亚非、特别是中东地区建立民族国家建立的浪潮开始了。

20世纪存在的三大国家体系既有相异区别,也有相同现象产生。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体系和发展中的亚非拉国家体系,均为资本主义发展创造条件,但时代、地缘、传统、历史条件不同,民族国家便各具特点。一个突出例子是北美和日本也是由殖民地或侵略威胁下建国的,乍看起来,与亚非拉国家体系形成中许多国家类似。因此,1959年莫斯科出版的苏联高级党校教材《国际共产主

义运动和民族解放运动史》中,把北美独立战争作为世界民族独立运动的一章来写。但北美、日本却最终走向扩张、侵略,与亚非拉诸国所走道路迥然不同。中、朝、越从殖民地半殖民地中解放,最终成为发展的社会主义国家体系,也是同亚非拉民族独立国家体系的同中之异。至于西欧国家由中世纪迈向近代国家的“普世教会国家”——“王权国家”——“民族国家”的演进过程,则完全表现了不同与亚非拉民族独立国家的发展模式。

所有这些,都是包括伊拉克在内的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形成的总的历史背景,也是世界经济、政治和文化交往多样化的表现。

三

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是亚非拉民族独立国家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是经历了两个历史时期最终形成的。

第一时期:从**1906**年至**1941**年,即从“中东觉醒”到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这个时期先后出现了以下**8**个民族独立国家:

1. 伊朗(1906年10月7日);
2. 阿富汗(1918年8月19日);
3. 阿拉伯也门(1918年12月);
4. 埃及(1921年2月28日);
5. 土耳其(1923年10月29日);
6. 沙特阿拉伯(1932年10月23日);
7. 伊拉克(1932年10月3日);

8. 黎巴嫩(1941年11月26日)。

第二时期:从1941年至1988年,即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至战后的时期。这个时期先后出现了以下11个国家:

1. 叙利亚(1946年4月17日);

2. 约旦(1946年5月25日);

3. 以色列(1948年5月14日);

4. 阿曼(1951年12月20日);

5. 塞浦路斯(1960年8月16日);

6. 科威特(1961年6月19日);

7. 南也门(1967年11月);

8. 巴林(1971年8月15日);

9. 卡塔尔(1971年9月3日);

1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1971年12月2日);

11. 巴勒斯坦国(1988年11月)。

可以看出19世纪是中东国家一个个沦为殖民地半殖民地的过程,而20世纪是一国又一国独立、建立民族国家的过程。

中东民族独立国立国家体系形成的过程是复杂多变的。以第二个时期为例,需要说明的是:

第一,也门问题。也门在第二时期分力阿拉伯也门共和国(1962年9月26日)和南也门人民共和国(1967年11月,1970年更名为也门民主人民共和国)1990年5月22日,南北也门合并为也门共和国。从此最终形成的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由18个中东民族独立国家组成。

第二,巴勒斯坦国于1988年宣布成立,到1990年1月已得到112个国家正式承认,但其疆界未定。

第三,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包括阿拉伯国家和非阿拉伯国家两大部分。阿富汗、伊朗、土耳其、以色列、塞浦路斯为非阿拉伯国家,其他为阿拉伯国家。这18国除以色列是以犹太民族为主体外,其他国家的相同之处,在于都属于伊斯兰世界一部分,而且沙特阿拉伯还是伊斯兰教的圣地所在地。此外,中东的阿拉伯国家还和非洲的利比亚、突尼斯、阿尔及利亚、摩洛哥、毛里塔尼亚、苏丹、吉布提、索马里、科摩罗一起,组成了阿拉伯世界。

第四,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是亚非两洲最早同现代西方文明交往的产物。20世纪初的亚洲觉醒,是从中东觉醒开始的。列宁所说的亚洲民族民主运动的建立民族国家的发展“趋势”,也首先出现在中东。在这个时期,正是中东出现了第一批民族独立国家:伊朗、阿富汗、阿拉伯也门、埃及和土耳其。这些国家成为亚非民族独立国家体系最早的成员国。此后紧接着还有中东的沙特阿拉伯、伊拉克和黎巴嫩。

四

我国学者陈德成在《中东政治现代化与历史经验的探索》一书中,正确地把伊拉克和叙利亚两个民族独立国家归纳为“复兴党政治模式”。历史和现实的情况确是这样:伊拉克和叙利亚在中东现代政治交往中,从总历程中都经历了由殖民地半殖民地向民族独立国家的演变、由传统政治和封建专制向资产阶级民主制的过渡,特别是确立和发展了复兴社会党的政治体制——“复兴党政治模式”。

“复兴党政治模式”是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中的独特类型。

这个类型的民族国家,其政体都是以总统集权为基础的共和制政体形式,但实质上是以党政合一的一党执政为统治基础。这个类型的民族国家都是实行政治和宗教分离的世俗性国家。叙利亚宪法规定总统的宗教信仰是伊斯兰教。伊拉克宪法规定伊斯兰为国教。但两国都不允许宗教干预政治。复兴社会党的领导人集党、政、军、警、特和宣传教育大权于一身,在颇大程度上实行家族和部族统治。这个类型国家统治的意识形态是复兴党的阿拉伯社会主义。阿拉伯社会主义是以伊斯兰教义为主要理论基础,以《古兰经》中的反对剥削、穆斯林皆兄弟等思想为公正和平等原则来理解社会主义的涵义。这种社会主义道路被认为是“资本主义相反的”、“是新兴国家摆脱落后,进入先进国家行列的惟一道路”和“实现阿拉伯人民愿望”的社会主义。除伊斯兰性之外,它的另一重要因素是泛阿拉伯主义。在“阿拉伯统一、自由和社会主义”三大目标中,“阿拉伯统一”是高于一切的。世界社会主义潮流无疑是“复兴党政治模式”的大背景,民族主义、宗教传统,总之,阿拉伯—伊斯兰文明与西方文明之间的交往,构成了民族主义与社会主义在这种政治模式中的独特结合。

伊拉克和叙利亚虽同属“复兴党政治模式”的中东民族国家,却具有各自显著的特征。

首先是伊拉克民族国家演进的具体阶段与叙利亚不同。迄今为止,这个演进过程经过了三个阶段。第一是君主制阶段。1921年8月23日,伊拉克独立,成立了以费萨尔为国王的伊拉克王国。英国的君主立宪制被移植到伊拉克。第二是共和制阶段。1958年7月14日革命推翻了费萨尔王朝,成立了以“自由军官组织”领袖卡塞姆为首的伊拉克共和国政府。第三阶段是复兴社会党一党

执政阶段。它是以三次事变为标志**1963**年**2月8日**复兴社会党推翻卡塞姆政权**1968**年**7月17日**复兴社会党第二次掌权和**1979**年**7月16日**萨达姆·侯赛因接任伊拉克共和国总统。这三次事变的结果,最终确立了伊拉克复兴社会党的党政合一、一党专政的民族独立国家的政治模式。

其次,与叙利亚不同之处,是伊拉克民族国家在复兴党执政之后,迅速向海湾帝国方向演进。萨达姆上台后,凭借着“石油繁荣”带来的经济发展和军事实力,用战争的交往形式,迈向海湾帝国的目标。从**1979~1991**年间,他把大部分时间用于对邻国的征战:**1980**年**9月20日**到**1988**年**8月20日**对海湾大国伊朗开战;**1990**年**8月2日**出兵占领海湾小国科威特;美、英等国派军反对**1991**年**1月17日**海湾战争爆发,**2月28日**战争结束。在他统治期间,同另外四个邻国——叙利亚、约旦、土耳其和沙特阿拉伯都挑起了边境冲突和政治争执。萨达姆在对外交往中的种种表现,其政治经济军事力量固然是以中东第一流国力地位为其后盾;但究其阿拉伯盟主和地区霸权欲望极度膨胀之根,则在于他的以伊拉克民族主义为核心的泛阿拉伯主义。泛阿拉伯主义和一切民族主义一样,是一把两刃剑。它可以团结阿拉伯民族,也可以把民族国家推向扩张的帝国方向。萨达姆的海湾帝国的战车起动的速,刹车也急,最终陷于不可自拔的经济制裁的泥潭之中。

最后,伊拉克民族国家的海湾帝国趋势为美、英等世界大国所不容,在反对国际恐怖主义的政治交往中,其前途岌岌可危。美国前两任总统老布什和克林顿推翻萨达姆的目的未遂,现任总统小布什又指责伊拉克、伊朗和朝鲜构成“邪恶轴心”。美国国防部的《核态势报告》也把伊拉克列入核力量打击的潜在目标。报告虽然

以“伊拉克袭击以色列或其他邻国”为前提,但美、英两国都指责伊拉克与国际恐怖基地组织有联系。其实“轴心”之论,早有说法。1998年3月3日,美国《纽约时报》刊登A. M. 罗森塔尔的《伊拉克—巴勒斯坦轴心》一文中,就抱怨美国政府“在采取行动时好像这个轴心根本不存在,但萨达姆和巴勒斯坦人之间的联盟在中东是事实。它在政治上、感情上和军事上的重要性与日俱增,并且是不会消失的”。至于布什要找证据,还可以查1999年1月22日巴黎的《阿拉伯祖国报》,那里就有一篇名为《萨达姆·侯赛因同本·拉丹和阿布·尼达尔结盟》的文章。9·11事件以后,美国在阿富汗战争中得手,便步步进逼伊拉克。布什终于借反恐之风,找到了完成乃父宿愿的契机。推翻伊拉克“复兴党政治模式”的萨达姆政权,必定是布什政府对外交往的主要矛头所向。

“复兴党政治模式”的伊拉克民族国家,经过了以党夺权和再夺权;经过了以党建国;又经过了用对外征战方式向海湾帝国演进,现在正在经受十几年的经济封锁、战争赔偿、制裁,以及禁飞区设置与频繁的轰炸,真可谓灾难深重。2002年3月25日伊拉克《革命报》援引伊拉克贸易部长萨拉赫的话说,近12年的国际制裁使伊拉克蒙受了2000亿美元的经济损失,未来10年里起码需要4000亿美元的资金,来重建伊拉克城乡的各项设施。但萨达姆和他的复兴社会党,仍在依靠加强“复兴党的政治模式”,千方百计苦度难关。他极其重视复兴党的作用。据萨米尔·哈利勒在《萨达姆的伊拉克》一书中记载,早在1978年,古巴领导人卡斯特罗对萨达姆说过:“埃及没有革命党,有的只是纳赛尔”,这是埃及国家脆弱之处。在此前一年,萨达姆就要求宣传中必须“结合我们党取得的伟大成就,以及党通过革命拯救伊拉克人民的职能”,来灌输“阿拉

伯人属于同一民族这一绝对真理”。

事实上,“复兴党政治模式”之所以坚持下来,关键因素有三:萨达姆牢牢控制着一个占全国人口十分之一的、组织严密的、支部遍及全国各省、县、区和各军、政机构的复兴社会党;特别是拥有一个由这个党控制的、训练有素、战斗力强的**40**多万军队和庞大的警察情报系统;而且他本人是在革命中成长、经过合法选举、其政治地位至今无人取代的党政军最高领袖。法国《世界报》**1996**年**2**月**6**日的《一个笼罩着恐怖气氛的国家》一文评论说,他在解决政治危机中不用“斯大林式”的流放方式,而是用彻底消灭任何反对派(包括他的至亲)的“复兴党式”的方式。俄国《共青团真理报》**1996**年的《萨达姆缘何至今不死,因为他使大家都满意》中,认为萨达姆之所以惊人的应对内外困境,是有团结自己、对付外力的“善变而高超的政治手腕”。应当看到,“复兴党政治模式”在实践中实施的政治改革和经济措施是它所以巩固的基础。例如大规模的改组内阁,实行多党制、修改宪法、改革司法制度、有限的新闻与出版自由改革和实行新经济政策,以及改善公职人员待遇,都起了很重要的稳定复兴党政权的作用。

五

走笔至此,我终于从伊拉克民族国家形成和它在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中的地位上,认识了在本文开头所提到的**1958**年**7**月**14**日革命的意义。这次革命是伊拉克民族国家走向“复兴党政治模式”的开始。

复兴社会党和共产党都参加了这次革命,而且在革命后都成

为举足轻重的政治力量。复兴社会党用“民族社会主义”的原则作为建立伊拉克民族国家的基础,并用“民族革命”的旗帜和共产党的“阶级革命”的旗帜相对立。复兴社会党的政治局势的估计是:阿拉伯人民革命不可能成为某一个阶级的革命,而是一场反对分裂、反对压迫、改变落后面貌的民族革命。结果,复兴社会党胜利了,并且确立了“复兴党政治模式”的伊拉克民族国家类型,从而奠定了自己在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中的独特地位。

伊拉克“复兴党政治模式”的民族国家,这是一个政治问题。我们已经从世界殖民体系的崩溃和亚非拉民族独立国家体系的形成大背景下,考察了中东民族独立国家体系和伊拉克民族独立国家演进的政治变迁。在研究这个政治问题之后,我们应将视角转向政治与文学相结合,并将两者放置于历史文化的广大范围内加以考察,其目的在于进一步探索这两个运动及其生活于其中的整体交往特征。

伊拉克现代文学和其他中东国家文学不同,无论是诗歌或是小说,政治性均占首要位置。文学是社会的镜子,它反映着政治的现实。但是这面镜子所反映的政治现实的深层,却背负着沉重的历史文化遗产,是民族心理世界的映象。只有处理好现实政治、文学与历史文化之间的关系,才能看到政治、文学在历史进程中的密切联系。因此,在后记中,有必要研究伊拉克文学与政治、历史文化的关系,以补充现代史的侧面内容。

伊拉克曾经是阿拉伯帝国阿拔斯王朝的政治文化中心,阿拔斯时期的抒发人的心境和意境的诗歌传统,那个时期与政治有关联的颂扬诗、讽刺诗和哀悼诗的遗风,仍影响着现代的伊拉克文学。在近现代,伊拉克长期处于殖民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压迫之下,

经济贫困,社会落后,政治腐败。在这种社会环境中,诗歌首先反映的必然是民族的命运与人民的心声。诗歌是民族跳动的“诗心”。台湾诗人余光中把诗歌比作“文学皇冠上的宝石”,并说历史上许多国家文学史都是以诗为开端的,很多文学理论都是以诗的形式来阐述。的确,每个时代都不缺少“诗心”,诗歌在文学的诸多形式中,总是时代心声最普遍、最敏锐、最深沉的表达形式。1920年1941年和1948年的伊拉克人民起义1958年7月革命,都成为诗人写作的政治主题。揭露侵略、呼吁民族独立、暴露丑恶、激励爱国主义,也都是诗人追求的政治目标。

1903年生于纳贾夫伊斯兰教师之家的诗人穆罕默德·麦赫迪·贾瓦希里,1928年就出版了诗集《在意识与感情之间》。1975年出版的《贾瓦希里全集》,全面反映了英国入侵至1958年7月革命期间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和民风,堪称“伊拉克现代诗史长卷”。他作为伊拉克作家协会的第一任主席是当之无愧的。1926年生于巴格达商人之家的诗人阿卜杜·瓦哈比·白雅帖的诗,以揭露殖民主义本性、歌颂自由、和平与光明未来著称。他的《流亡之歌》洋溢着爱国热情:“啊,遥远的祖国/为了你,我被流放/为了你,我孤身一人/在这黑色的漩涡中,在这暴风雨中,何时能看到你那湛蓝的天空和你坚定的面容?/”

伊拉克诗坛耀眼的巨星是马阿鲁夫·鲁萨飞(1875~1945年)。巴格达阿尼出版社出版了贾拉勒·哈纳菲为诗人写的传记,书名就叫《处于高峰和低谷之间的鲁萨飞》。鲁萨飞对阿拉伯传统诗中的弊端——只注重词藻华丽而缺乏思想内容——进行了全面改革,使诗的主题、结构、音韵有机统一,从而使诗走向生活和民众。推动他改革的动力是伊斯兰思想、阿拉伯民族主义、社会主义

思想和西方科学文化在伊拉克的文明互动交往。这种交往首先使阿拉伯社会内部的社会改革愿望日益强烈,同时直接反映在文化界的精英群体之中。鲁萨飞就是阿拉伯报刊上有关介绍达尔文、笛卡尔、马克思等人文章的热心读者。这些思想很快被这位家境贫寒、对下层民众生活有深切体会的诗人所消化,从而变为他政治上要求建立民主的民族政府、文学上推动诗风改革的动力。他被称为“萌动的革命诗人”的诗篇,真诚地表达了人民的意志,特别是在《孤儿的母亲》、《节日的孤儿》等诗中,真实地反映了妇女儿童的悲惨遭遇。他揭露傀儡部长及其外国主子的诗句“部长像毛驴屁股上的尾巴唯唯喏喏,罪孽已成为这个政权最丑陋的标志”,为人们长期传诵。

从文明交往的结果看,在20世纪伊拉克诗坛的女诗人娜齐克·麦拉伊卡是一位杰出代表。她1923年生于书香门第,父母都是诗人,50年代在美国攻读欧美文学。埃及诗人马哈茂德·塔哈和英国诗人济慈都给她很大影响。她的诗热情奔放、自由无拘,主题包括爱国主义、社会生活、妇女权利和女性心理世界。除了诗集《热恋夜的女人》(1947年)、《波涛深处》(1957年)、《月亮村》(1968年)、和《麦拉伊卡诗集》(1971年)之外,尚有诗论研究著作《当代诗歌问题》一书。她的自由诗不仅语言铿锵有力、音乐节奏感强,而且笔触深入人的心灵深处,因而大大促进了伊拉克诗歌的发展。

小说比起诗歌来,更富于政治性色彩。从小说的先驱者马哈茂德·赛义德到后几代作家的作品都具有这个突出特征。赛义德于1928年发表的《贾拉勒·哈立德》属伊拉克小说史开篇之作,它以政治交往的武装起义形式为主题,表现了青年知识分子哈立德

的“科学救国”、“文化救国”的思想及在爱国民族起义中的变化。它以运用现代艺术表现手法、谴责社会不平等的现实主义风格为伊拉克小说奠定了基石。

伊拉克小说家中,表达政治性强的当推祖龙·艾尤卜。他作品多,表现政治层面广,内容覆盖市民、农民、知识分子、地主、官吏等各种人物,反映阶级差异、道德堕落、政治运动和巴勒斯坦问题等方面,表现情节生动、语言诙谐,成为伊拉克现实主义文学代表。他的代表作《手、土地和水》(1948年)勇敢地揭露了土地、农民、地主关系的真相,勾画了殖民主义、王权统治和封建地主的政治联盟。小说描写知识分子在农村组建合作社的活动中遭到国王政权镇压的情景,通过对农村社会生活现实的艺术表现,展现出1947~1948年农民起义的根源。

1958年7月革命成功后,左翼政治力量壮大,尤其是共产党和复兴社会党发展为两大政治势力,都为建立各自新政治模式的民族国家而努力。民族民主运动的活跃,反映社会的现实主义创作原则的新一代作家群在伊拉克涌现出来。他们中的代表人物是加伊卜·图阿麦·法乐曼及其代表作——三部曲《椰枣树》(1966年)、《五个声音》(1967年)和《阵痛》(1975年)。前两部曲描写第二次世界大战至1958年7月革命期间伊拉克的社会生活和民族民主革命运动,第三部曲《阵痛》则是反映建立新模式民族国家的一个关键时期——1958年7月革命以后至1961年底伊拉克社会动荡时期的政治生活和社会状况。三部曲堪称伊拉克民族国家新阶段演进的历史长卷。这位受马克思主义影响、关注转变时期社会基本矛盾和社会下层人物命运的作家,把伊拉克社会现实主义文学推进到一个新阶段。1981年,他还有小说《窗上的阴影》问

世。

加利伊同阿拉伯世界文学有广泛的联系。1956年10月，开罗纳迪姆出版社出版的埃及、叙利亚、伊拉克、黎巴嫩、约旦、摩洛哥小说的《阿拉伯世界的现实主义小说集》，就是由他和埃及文学评论家马哈茂德·艾明·阿利姆作序。这个传统反映到许多新一代作家笔下，就是把小说题材扩大到中东的政治事件（如中东战争）上。尽管这些作家已经向多样化方向发展，但政治性却丝毫不减。

这种政治性特征还表现在“米尔巴国际诗歌节”的恢复活动上。这个节日的起源可追溯到阿拉伯帝国的建国初期，而它本身又是前伊斯兰时期阿拉伯半岛的苏格欧卡兹诗歌节的再现。在中世纪后期停办的原因是中亚入侵者把当时世界上最繁荣的城市之一的巴格达，变成了偏僻的、死气沉沉的城市。1971年，萨达姆为使巴格达成为阿拉伯世界政治和文化中心，恢复了这个国际诗歌节。2001年11月5日，伊拉克副总理塔里克·阿齐兹主持了这个再次庆祝的节日。但巴格达现在已被伦敦威廉M.默森人类资源咨询公司按生活质量排位到世界215个城市的第211位，也就是世界最差的城市行列。即使如此，还有250多位来自阿拉伯国家、欧洲和亚洲国家的诗人和文学家参加纪念会。这种在政府行为运作下的作家纪念活动，具有明显的政治和文学结合的特点。塔里克·阿齐兹在开幕式的致词中，赞扬诗歌在阿拉伯社会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也借此机会重申了巴格达当前政治活动的主题：要求联合国取消对伊拉克制裁和结束巴勒斯坦人民与以色列的冲突。

文学是社会的镜子，而不是无物之镜。这种“物”在伊拉克首

先是现实政治,是历史文化,更是社会心理、民族精神和人的心灵世界。从文学和政治的结合上观察现代伊拉克,需要研究文明交往纽带的关键环节——理解,而理解需要历史的眼光和世界眼光。英国历史学家S.H. 朗里格《伊拉克》一书中总结伊拉克20世纪前半世纪的历史经验时,从民族国家建设层面上提出了政治稳定的建议:“强化国家机构,提高国民文明和促进国民联合,提高穷人生活水准,加强武装部队的忠诚和克己自制,在外交特别是在内政上推行有理智的、正直的和连续性的政策。”他认为“通过这些手段,伊拉克人民是能够依靠自己努力,在人力所允许的范围内,在紊乱的世界现状(伊拉克人民不可避免是这个世界的成员)所允许的范围内,会取得繁荣和幸福的。”他还特别指出了阿拉伯人的民族性格问题。尽管时代已经进入21世纪,他的观点还值得文学家和政治家参考。我希望自己将政治与文学相结合的研究工作,再深入下去。我尤其希望,作为“社会之镜”的文学,在真正处理它同政治、历史关系中,能成为“人类之魂”的文学。诺贝尔文学将得主奈保尔说:“文学之所以拥有重要意义,是因为文学所改变的是文化,是人的思维方式。”信哉,斯言!文化研究扩大了文学研究的范围,提出了对话和互动联系;而文学研究的扎实文本知识则使文化研究更贴近人文本位,从而赋予文明交往的深层文化。

我尤其希望,作为“社会之镜”的文学,在真正处理它同政治、历史关系中,能成为“人类之魂”的文学。

六

政治运动和文学运动的联系,从亚非新兴民族国家建设角度

看,实质上环绕着人的现代化为枢纽的文明交往活动。

亚非新兴民族国家的形成与发展,一般都是经历着从“政治独立”到“民族国家建设”的深刻而漫长的社会变革过程。它们的发展目标也大都是在确立国民对国家认同基础上促进国民整合,从而实现由传统社会向现代市场经济和民主法制社会转变的体制变迁的过程。

在上述两个相互联系的过程中,民族性和民主性是两个形影相随的关键因素。过去研究亚非新兴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中,多重视了民族民主运动中的民族性,而忽视了它的民主性。过去经常谈“民族觉醒”、“民族自觉”,实际上这种“自觉”的深度取决于“国民自觉”,即国人的民主精神。民主性实质上人的现代化问题,是争取人的基本权利问题。

作为民族性政治思想表现的亚非民族主义,有其历史和现实的深厚根据,并且在政治独立和民族国家建设上,是必不可少的前提和重要动力。但是,由于民族主义的排他性和扩张性,由于体制变迁的外源性和被动性,如果脱离了民主精神,最容易使民族国家建设走上偏离现代化的歧路。中东地区夹杂着宗教因素的民族主义,虽然是民族国家度过难关的依靠力量,但也带来了政治和军事冲突,并在文化转型中增加了复杂的变数。伊拉克民族国家的历史发展过程,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中东伊斯兰国家在这方面的突出例证。

民主性,这是民族国家形成和发展的核心问题,是在民族独立救亡的刀光剑影声浪中,国民自觉即人的现代化的主要目标。若失去此目标,无论是立宪,无论是共和,都只是招牌更换,离真正的民族国家还相当遥远。列宁在亚非民族独立国家体系形成之

初,之所以强调民主,其道理便在于此。他把亚洲民族民主运动的第一次高潮称之为“亚洲的觉醒”,并且在《亚洲觉醒》等一系列文章中欢呼“几万万被压迫的、沉睡在中世纪停滞状态的人民觉醒过来了,他们要求新的生活,要求争取人的起码权利、为争取民主而斗争。”在论及辛亥革命失败后的局势时,他宣布:“世界上任何力量也不能在亚洲恢复旧的农奴制度,也不能铲除亚洲国家和半亚洲国家人民群众的英勇的民主精神。”中东地区的民族民主运动史证明,民族觉醒之根在人民民主的觉醒,在人民群众的民主自觉。

建立民族独立国家,是亚洲国家现代化的政治前提和主要内容。然而,亚非国家现代化的真正突破口是人的现代化,是人的现代意识,是人的现代民主精神。认识这个问题的许多先行者,是来自同西方文明交往密切的亚非国家的文学家。他们想通过文艺的启蒙活动,来改变国民的精神世界。以中国而言,作为留学日本的鲁迅和郭沫若弃医从文、作为留学美国的胡适弃农从文,都是在中国现代化进程思想启蒙选择的例证。这种文艺启蒙活动,是文学与政治现代化的联系关键,是历史的强烈呼唤和东西方不同文明交往中的智慧亮点。

鲁迅是这种深刻感悟的代表。他在致力于东西方文明交往活动中,既是西方文明的批判者,又是中国国民“坏根性”的批判者。早在1907年亚洲觉醒时期之初,他在《文化偏至论》一文中就认识到西方文明的弊端在于重人的外在的物质,而轻人的内在精神。他认为对物质“崇奉逾度”、“偏趋偏颇”,在19世纪后期的表现是:“诸凡事物,无不质化,灵明日以亏蚀,旨超流于平庸,人惟客观之物质世界是趋,而主观之内在精神,乃舍置不之一省。重其外,放

其内,取其质,遗其神,林林众生,物欲来蔽,社会憔悴,进步以停”。他认识到,西方文明虽有以上弊端,但其所以“炫天下者,则根柢在人”,所以中国要生存,要“角逐列国是务,其首在立人,人立而后凡事举”“国人之自觉至,个性张,沙聚之邦,由是转为人国。人国既建,乃始雄盛厉无前,屹然独见于天下,更何有于肤浅凡庸之事物哉?”

我引上述鲁迅的话,旨在说明在 1905~ 1913 年亚洲觉醒时期,他已经认识到“立人”与“立国”的内在联系。这种“自觉至,个性张”的“人国”认识,不但是他以后为改变人的精神而提文艺运动的思想源头,而且反映了在亚非民族独立国家体系形成过程中,文学家对人的现代化重要作用的领悟。文学的力量是持续不断的启蒙精神。它通过艺术的形式,揭示真相,把人们置于怀疑、反省、批判、开放、自由、宽容与理性的视野之中,从而消除蒙昧和欺骗。人的启蒙实践,这对中东有着重要的历史和现实意义。

但是,在观察亚非民族独立国的走向时,要特别注意外来霸权主义,其中包括文化霸权主义的侵扰。《光明日报》2002 年 4 月 18 日刊载的王玮、宋晶的《从文化帝国主义到全球化——对汤林森教授访谈》中,报道了英国学者约翰·汤林森认为“全球化”比自己在《文化帝国主义》一书中所提出的“文化帝国主义”更为重要,在全球化时代,文化已超出了人们对日常生活理解的范围。

的确,全球化是人类不同文明交往范围空前扩大的“大时空”时代。经济、金融、传媒全球化带来的直接后果是文化上的全球化,而接踵而来的是西方的(主要是美国的)文化价值观更加广泛渗入亚非国家,从而模糊了原有民族文化的身份和特征。

全球化之所以是不同文明交往的“大时空”时代,还在于它的

深度上既意味着人类思维的又一次全面发展,又意味着各民族、各国家在生存智慧上竞争更加激烈。围绕威胁亚非民族独立国家生存的“新帝国主义论”正在英美抬头。英美首脑在**2002**年**4**月**6**日关于“铲除”伊拉克总统萨达姆的声明中,已把对“邪恶国家”武装干涉合法化。英国首相布莱尔的外交政策顾问罗伯特·库珀在《世界秩序重组》公然宣布:“为使落后国家的文明和统治获得新生,就需要新的殖民政策”。美国国务院政策计划办公室主任理查德·哈斯在《纽约人》杂志上,借反恐怖主义,进一步加强了他在《干涉——军事力量在后冷战世界的使用》一书中的“主权利限制论”。他与库珀的共同点就是否定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现行规定。这使人想起小布什的话:联合国就像大家庭中的老祖母,听她的话是出于尊敬,同时完全全不必照她的话去做。

小布什从不关心理论,他只想按帝国的方式行事,用强权大棒对亚非民族国家进行干涉,包括颠覆其政府;而英美的一些理论家怀有一种新的白人优越感,企图用“西方文明”旗号去征服其他文明。他们都奉行着文化霸权主义,在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四线战线上同时发动攻势,实行主宰世界的“美国式的和平”。消解西方帝国文化霸权、改变西方理论界的固定思维定式,确非易事。特别是**9·11**事件之后,早在上世纪**90**年代就开始的关于冷战后世界秩序的“新帝国主义”,被英美政府以露骨的军事干涉交往方式应用在国际关系中。这是全球政治方向的危险转向。它使全球文明交往笼罩上野蛮主义阴影,因而《今马克思主义》月刊前主编马丁·雅克在**2002**年**5**月**9**日《卫报》上将此种倾向斥之为“新野蛮主义”。马丁·雅克指出:“反恐战争从一开始就带有一种明显的种族主义色彩,即它是反穆斯林和反阿拉伯。西方国

家，首先是美国，与残酷侵入巴勒斯坦领土的以色列勾结的做法加强了这种看法。”英国作家萨曼·拉什迪在2002年6月28日《纽约时报》上发表的《神与妖》文章中，也指出美国的中东政策成为恐怖主义分子攻击的目标。他建议美国应与伊斯兰世界沟通，但他失望地说：可是布什对中东新的强硬路线并不是为了改变这种状况而制定的。

21世纪是人类交往文明化的世纪。“大时空”的全球化时代，需要人类物质、精神、制度、生态等文明交往的“大智慧”。面对“新帝国主义”这种漠视文化多样性和国家主权的倾向，关注亚非民族国家在全球化中的一体化危机，十分需要古希腊哲学家们追求真理的“对话艺术”(Tekne dialektike)。当代哲学家伽达默尔等人在前沿对话中说：“以许多第三世界国家来讲，危险当然是在他们听任欧洲文化的摆布，以便认识理性的同时，他们却排挤掉他们自己的历史。一定要防止出现这种情况。这些人必须站在他们的文化一方。”这是值得重视的忠告和时代智慧的闪光。交往的文明化需要全人类的努力。给全球文明交往增砖添瓦的最近努力，首推约旦前国王侯赛因的遗孀努尔王后。她写了一本自传《信仰证明：非凡的人生回忆》。她借此书发行在2002年5月纽约书展上发表的讲演中说，她的书是描写她所理解的伊斯兰教，她希望这本书能消除美国公众对伊斯兰和阿拉伯世界的普遍误解和偏见。这位出生在美国、在普林斯顿大学毕业的约旦努尔王后，以她的人生经历，说明了不同文明之间的交往需要广泛交流和平等对话、需要文化体验和深入理解。2002年6月，美国史密森学会在华盛顿耗资600万美元，举办了主题为“丝绸之路：沟通文化，缔造信任”的每年一度的乡村生活节。美国国务卿鲍威尔在开幕式上说：“古老的

丝绸之路是把东方、中亚和欧洲文明联系在一起的主要通道。中亚和东亚的产品和思想从欧洲传播到美洲大陆。我们的人民从商品的交流,思想的沟通和文化的交流中吸取了营养”。这说明各国政府的合作、共同努力非常重要。

彭树智

二零零二年三月写成,七月修改于悠得斋

